本車主手冊應是您愛車的一部份，並於車輛銷售時即隨車交付予您。

本車主手冊涵蓋所有車款。因此，您可能會讀到您的愛車所沒有的配備或功能的說明。

本手冊中所含之資訊與規格係以同意印製時之實際情形爲主。台灣本田股份有限公司於任何時候與狀況，均有權中斷或改變規格或設計，無需另行通知及擔負任何義務責任。

謹予誠摯道賀！您已經作了最明智的投資。它將時時爲您提供最高的乘駕樂趣。

爲確保您的新車能爲您帶來更多的愉稅感受，請認眞閱讀本手冊。您可從中了解如何操控各項裝置及便利設施。而後，請將本手冊放置車上，以便隨時查閱。

所附的其他手冊闡述了保護您新車的諸項保固權益。請詳閱整本保固手冊，以便了解其保固項目以及您的權利和責任。

按照本手冊中的「定期保養表」或個別的保養資訊手冊保養您的愛車，既有助於保持駕駛時無故障發生，又能同時確保您的財產安全。如果您的愛車需要維修，請記住，您的特約服務站之服務人員皆受過專門訓練，能爲您的愛車提供多項專業維修服務。您的特約服務站竭誠爲您提供令人滿意的服務，並且樂於回答您所提出的任何問題及您所關心的事宜。

獻上最誠摯的祝福並謹祝乘駕愉快。

當您閱讀此手冊，您將會發現前面有 注 意 符號的資訊。此類資訊旨在協助您避免傷及您的車輛、其他財產或環境。

CH 00_緒論.indd 1 2008/3/6 上午 10:54:43

關於安全的一些說明

爲保障您與他人的安全。安全駕駛本車爲您的重要責任。

爲要協助您做出正確的安全決策，我們已在此手冊中和標籤上提供操作程序及其他資訊。此類資訊提醒您可能傷及您或他人的潛在危險。

當然，此手冊無法詳盡地提醒您所有關於駕駛或保養您愛車可能遭受的危險。您必須善用您的判斷力。

您的愛車上所貼的標籤上有 ⚠ 📖 符號，表示提醒您閱讀本車主手冊以便正確而安全地操作您的愛車。

這些重要的安全資訊以多種形式呈現，包括：

- **安全標籤**－貼於您的愛車上。
- **安全須知**－前面標有安全警告符號 ⚠ 以及下列三種標誌之一：

 危險、**警告**或**注意**。
 其含義爲：

⚠ 危 險	**若未遵循指示，會致死或導致重傷。**
⚠ 警 告	**若未遵循指示，可能會致死或導致重傷。**
⚠ 注 意	**若未遵循指示，可能會受到傷害。**

- **安全標題**－重要的安全提示或安全預防措施等。
- **安全章節**－有關駕駛人及乘客的安全。
- **操作指南**－如何正確且安全地使用本車。

整本手冊有許多重要的安全資訊－請仔細閱讀。

CH 00_緒論.indd 2 2008/3/6 上午 10:54:43

目錄

有關各主題的整個目錄，請翻至每個章節的開頭部份。

車輛概述2

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5

如何正確使用與維護安全帶，輔助氣囊系統之概述以及如何利用兒童安全座椅保護兒童安全等相關重要資訊。

儀表與控制裝置59

說明儀表板上各項指示燈及儀表的用途，及如何使用儀表板和方向盤上的控制裝置。

功能131

如何操作暖氣及空調系統／自動恆溫控制系統、音響系統及其他便利設施。

駕駛之前213

使用何種汽油、新車如何磨合、以及如何裝載行李及其他貨物等。

駕駛227

啓動引擎、變速箱換檔與駐車之正確方法。

保養251

定期保養告知您何時須將您的車輛開至特約服務站。其中包含檢查項目與檢查方法的指示說明。

外觀維護307

清洗和保護愛車小秘訣。

處理突發狀況317

本章節包括駕駛人可能遇到的突發狀況，以及其詳細的處理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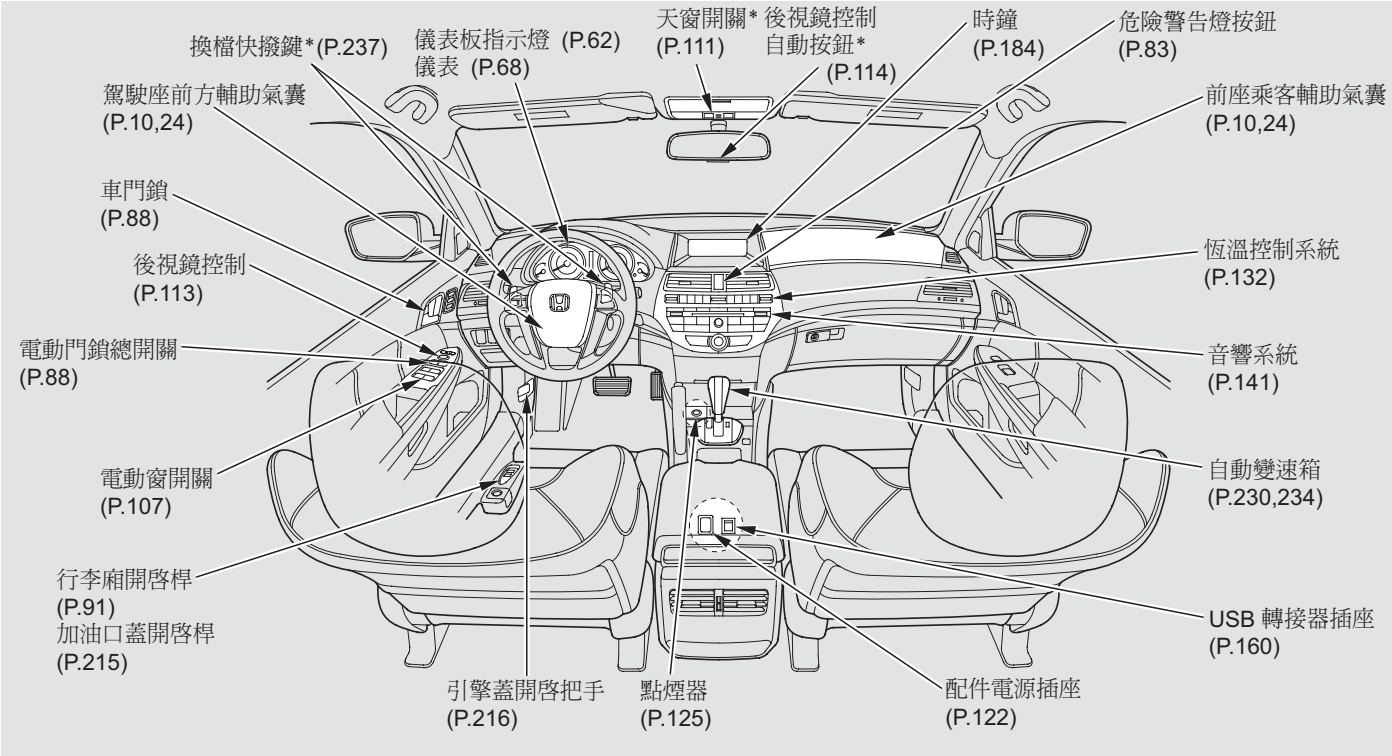
技術資訊347

車輛識別號碼、車輛尺寸、容量以及技術資訊。

維修廠3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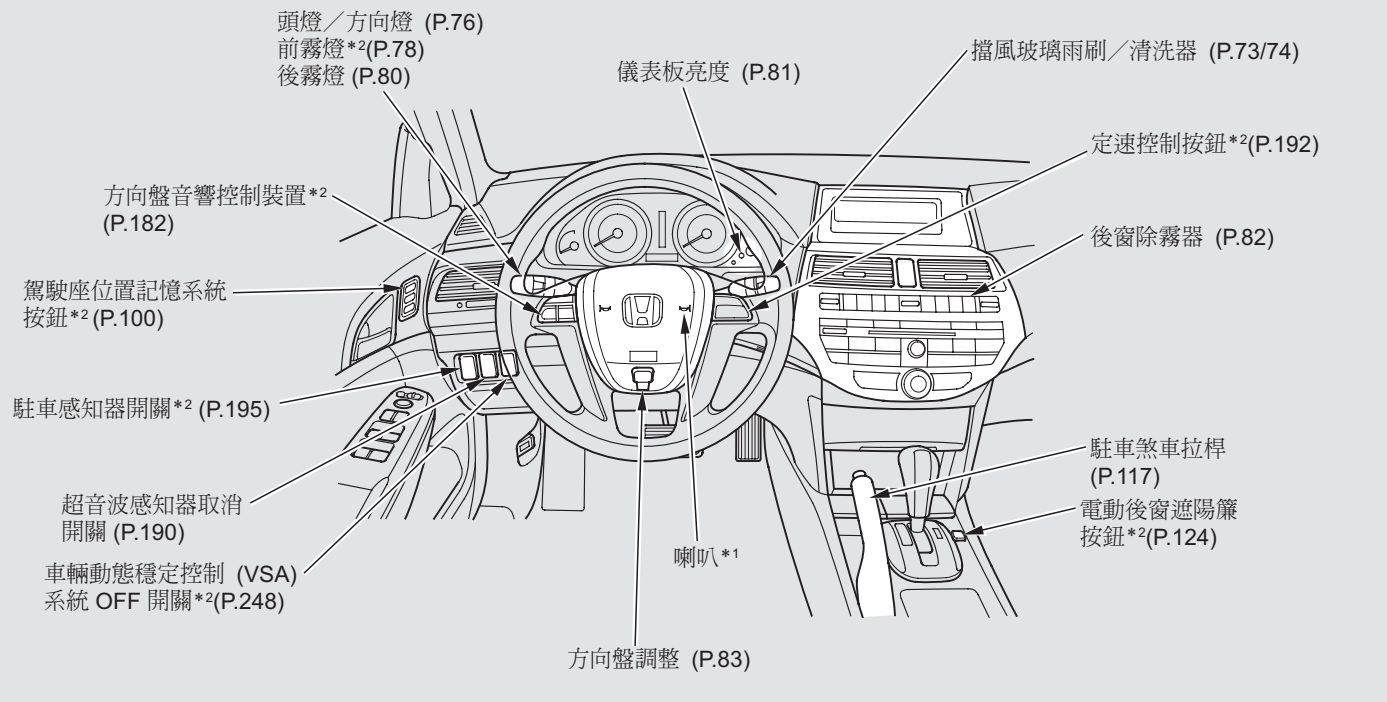
CH 00_緒論.indd 1 2008/3/6 上午 10:54:43

車輛概述



*：部分車型

CH 00_緒論.indd 2 2008/3/6 上午 10:54:44



*1：若要使用喇叭時，請按壓方向盤中央。

*2：部分車型

CH 00_緒論.indd 3 2008/3/6 上午 10:54:44

CH 00_緒論.indd 4 2008/3/6 上午 10:54:44

本章給您提供有關如何保護自身與乘客之重要資訊。本文中說明安全帶的使用方法。解說輔助氣囊如何作用。另外，教導您如何於車上正確地束縛嬰兒及兒童。

重要安全預防措施.....6
您的愛車之安全配備.....7
安全帶.....8
輔助氣囊.....10
成人及青少年的保護.....12
1. 關閉車門.....12
2. 調整前座椅.....12
3. 調整椅背.....13
4. 調整頭枕.....14
5. 繫上並調整安全帶.....15
6. 保持正確坐姿.....16
給孕婦的建議事項.....17
補充安全預防措施.....17
安全帶系統零組件.....19
三點式安全帶.....20
安全帶自動預縮器.....21
安全帶之保養.....22
輔助氣囊的補充資訊.....24
輔助抑制系統零組件.....24
前座輔助氣囊如何作用.....25
側邊輔助氣囊如何作用.....27
簾幕式側邊輔助氣囊
如何作用.....28
SRS 指示燈如何作用.....29
側邊輔助氣囊解除指示燈
如何作用.....30
輔助氣囊的維修保養.....30
補充安全預防措施.....31
兒童的保護－一般指示.....32
兒童皆須受到束縛.....32
兒童都應乘坐後座.....33
乘客座前輔助氣囊可能
具有高度危險性.....33
側邊輔助氣囊可能具有
高度危險性.....35
須攜帶多名兒童駕駛時.....36
兒童需要照顧時.....36
補充安全預防措施.....36
嬰幼兒的保護.....39
嬰兒保護措施.....39
幼兒保護措施.....41
兒童安全座椅的選擇.....42
兒童安全座椅安裝方法.....44
使用三點式安全帶系統安裝
兒童安全座椅.....46
孩童保護措施.....51
確認安全帶是否合身.....52
使用輔助坐墊.....52
孩童何時可以坐在前座.....54
補充安全預防措施.....55
一氧化碳的危險性.....56
安全標籤.....57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5 2008/3/6 上午 11:08:14

詳閱本章及本手冊，您會了解許多安全相關之建議事項。本頁的建議事項爲我們認爲最重要的安全建議。

隨時繫好安全帶

安全帶能在所有的撞擊中提供您最佳的保護。輔助氣囊的設計主要在於輔助而不是取代安全帶。因此，即使您的愛車配備有輔助氣囊，仍須確保您及車內乘客隨時都有正確地繫上安全帶 (請參閱第 15 頁)。

妥善安置車上兒童

12 歲以下的兒童應妥當安置乘坐在後座 (而非前座)。嬰兒及幼兒應妥善安置於兒童安全座椅。較年長的兒童應使用輔助坐墊及三點式安全帶，直到可以正確使用安全帶而不必使用輔助坐墊爲止 (請參閱第 32-55 頁)。

注意輔助氣囊之危險性

輔助氣囊雖能保護車內人員的安全，但若離它太近或未正確地束縛，有可能導致重傷或致命的傷害。尤其對嬰幼兒及身材矮小的成人來說十分危險。請務必遵循本手冊中所有的指示和警告。

切勿酒後駕車

酒後禁止駕車。即使只喝少量的酒，也會降低您對路況變化的應變能力，隨著飲酒量的增加，您的反應時間就越趨遲緩。請勿酒後駕車，也別讓您的親友酒後駕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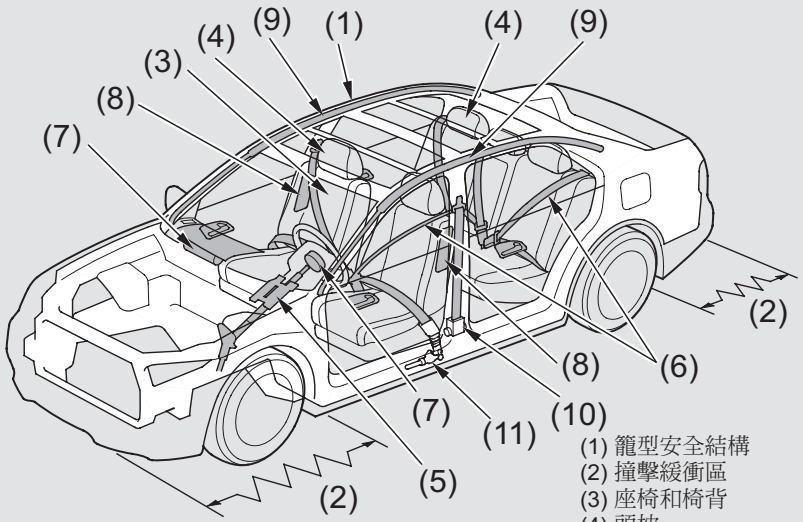
控制車速

超速是車禍傷亡發生的主因之一。一般而言，速度越快，危險性越高。但速度較慢時，也可能發生嚴重傷害。車速請勿超過法定之最高速限，或以超過行駛時之安全速限的速度行駛。

讓愛車隨時處於安全駕駛狀態

輪胎爆裂或機械故障皆是非常危險的。爲減少發生這些狀況的可能性，應經常檢查輪胎的胎壓及狀況，並確實執行所有定期保養 (請參閱第 253 頁)。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6 2008/3/6 上午 11:08:14



(1) 籠型安全結構
(2) 撞擊緩衝區
(3) 座椅和椅背
(4) 頭枕
(5) 潰縮型轉向機柱
(6) 安全帶
(7) 前座輔助氣囊
(8) 側邊輔助氣囊*
(9) 簾幕式側邊輔助氣囊*
(10) 前座安全帶預縮器
(11) 兩點式安全帶外側預縮器

*: 部份車型

您的愛車配有多項安全配備，於撞擊發生時，一同作用保護車內人員。

某些功能並不需要您親自操作。包括：可在座艙四周形成一個籠型安全結構的強力鋼製骨架、前後撞擊緩衝區、潰縮型轉向機柱以及可在撞擊時收緊前座安全帶的預縮器。

若車內人員不保持正確坐姿並***隨時繫上安全帶***，這些安全配備將無法發揮應有的保護作用。事實上，某些安全配備若使用不當，反而會造成傷害。

以下各頁說明您將如何扮演主動角色來保護您自己與乘客。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7 2008/3/6 上午 11:08:14

安全帶

您的愛車在所有座位上都配備有安全帶。

安全帶系統也包含了一個位於儀表板上的指示燈及一個蜂鳴器，可用來提醒您和乘客繫上安全帶。

爲何要繫上安全帶

安全帶對成人和較大孩童而言，是唯一最有效的安全裝置。(嬰幼兒則須正確地束縛在兒童安全座椅內。)

未確實繫好安全帶會增加撞擊時重傷或死亡的可能性，即使車上備有輔助氣囊也無濟於事。

大部分國家都有使用安全帶相關的法令。駕駛前，請花時間熟悉您將駕駛之國家的法令規章。

⚠ 警 告

未確實繫好安全帶會增加撞擊時重傷或死亡的可能性，即使車上備有輔助氣囊也無濟於事。

請務必確保您及車內乘客隨時繫好安全帶。

正確繫好安全帶時，安全帶才能：

- 使您與愛車連成一體，進而得到車上安全配備的保護。
- 幾乎在任何撞擊下 (包括正面、側面及後側撞擊和翻車) 都可協助保護您。
- 有助於避免您碰撞車內的物品及其他乘客。
- 避免您被拋出車外。
- 在輔助氣囊充氣時，幫助您保持良好的坐姿。良好坐姿會降低輔助氣囊充氣時受傷的危險而且此時輔助氣囊保護的效果最好。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8 2008/3/6 上午 11:08:14

當然，安全帶不能保證在每次撞擊時都能完全的保護您。但多數情況下，安全帶可以降低受重傷的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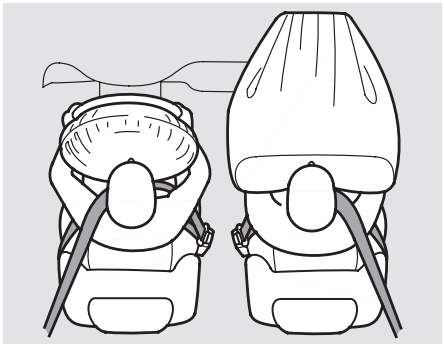
您該做的是：
隨時繫上安全帶，並確認是否繫妥。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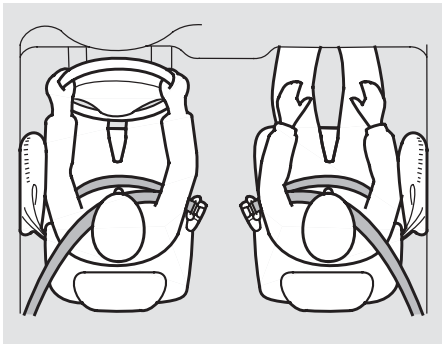
- *安全帶用於來支撐人體的骨骼。繫上時，應以較低的位置越過骨盆前部或是骨盆、前胸及肩部；應避免安全帶的腰帶橫跨腹部。*
- *繫上安全帶時，以舒適爲原則，但應盡量拉緊，這樣才能達到設計上所賦予的保護作用。鬆弛的安全帶會大大降低對車內人員的保護作用。*
- *繫上安全帶時，帶子部份不得扭曲。*
- *每條安全帶只供一位乘客使用；將安全帶繞過抱在懷中的小孩是十分危險的。*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9 2008/3/6 上午 11:08: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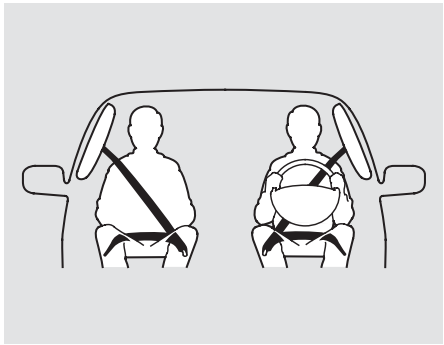
輔助氣囊



您愛車所配備的輔助氣囊系統 (SRS) 包含有前輔助氣囊可在遭遇中度和重度正面撞擊時，保護駕駛人及前座乘客的頭部及胸部(有關前輔助氣囊如何作用的更進一步資訊，請參閱第 25 頁)。



針對配備有側邊輔助氣囊的車型
您的愛車配備有側邊輔助氣囊可在遭遇中度和重度側面撞擊時協助保護駕駛者或前座乘客的上部軀體 (關於側邊輔助氣囊如何作用的更多資訊，請參閱第 27 頁)。



針對配備有簾幕式側邊輔助氣囊的車型
您的愛車配備有簾幕式側邊輔助氣囊，可在遭遇中度和重度側面或正面撞擊時協助保護駕駛者、前座乘客、後座外側乘客的頭部 (關於簾幕式側邊輔助氣囊如何作用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28 頁)。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10 2008/3/6 上午 11:08:14

輔助氣囊之重要相關須知：

- ***輔助氣囊無法取代安全帶***。輔助氣囊用於輔助安全帶。
- ***輔助氣囊對於後方撞擊、或者輕微的正面或側面撞擊並不能提供保護***。
- ***輔助氣囊可能具有嚴重的危險性***。爲發揮作用，輔助氣囊必須以極大的力量充氣。所以輔助氣囊雖能幫助保護人身安全，但若車內人員未正確地束縛或是坐姿不良，會導致輕、重傷，甚至死亡。

您該做的是：請務必隨時繫好安全帶，坐姿挺直並在可以確實控制車輛的情況下盡可能遠離方向盤。前座乘客應將座椅盡可能後移以遠離儀表板。

本章的其他部分會更詳盡地說明保持安全的最佳方法。

請注意：即使確實繫好安全帶，輔助氣囊也已充氣，但任何的安全系統皆無法在劇烈撞擊中避免所有的傷亡。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11 2008/3/6 上午 11:08:15

成人及青少年的保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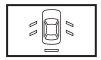
緒論

以下各頁將說明如何爲駕駛者、成人乘客及年紀和身形都夠大，可以駕駛或坐在前座的青少年提供正確的保護。

有關如何正確保護乘坐車中的嬰兒、幼兒及較年長孩童的重要資訊，請參閱第 32-38 頁。

1. 關閉車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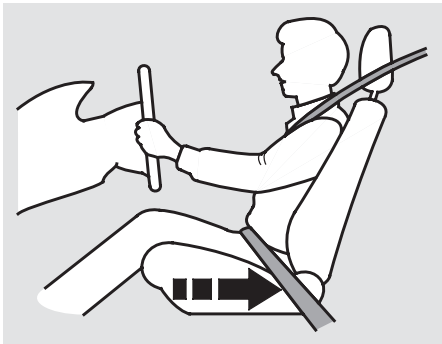
所有乘客都上車後，應確認所有車門皆關緊。



您的愛車在儀表板上設有車門與行李廂指示燈，可顯示某一車門或行李廂未關緊。

有關車門與行李廂開啓監視器系統如何作用，請參閱第 67 頁。

2. 調整前座椅



在仍可確實控制車輛的情況下將駕駛座椅盡可能向後調整。請前座乘客將座椅盡可能向後調整。

如果您坐得太靠近儀表板或方向盤，可能會因爲前輔助氣囊充氣，或撞擊方向盤或儀表板而受重傷。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12 2008/3/6 上午 11:08:15

除了調整座椅之外，您也可以上／下及前／後調整方向盤(請參閱第 83 頁)。

如果您無法在可控制所有控制鈕的情況下與方向盤保持足夠的距離，建議您尋找是否有可改善這種情況的輔助設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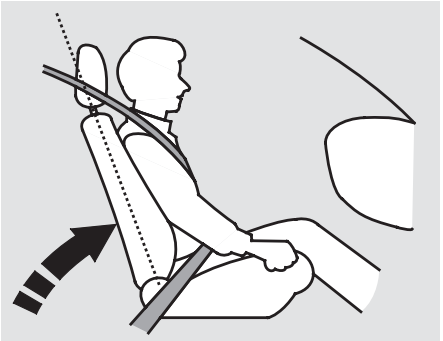
⚠ 警 告

若離前輔助氣囊太近，則前輔助氣囊充氣時會導致重傷，甚至死亡。

盡量遠離前輔助氣囊，往後就坐。

關於如何調整前座椅 (電動調整)，請參閱第 93 頁。

3. 調整椅背



將駕駛人的椅背調整至舒適、端正位置，您的胸部與方向盤中央的輔助氣囊蓋之間應留有足夠的空間。

坐在可調式椅背座位上的乘客也應將其椅背調整到舒適正直的位置。

續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13 2008/3/6 上午 11:08:15

⚠ 警 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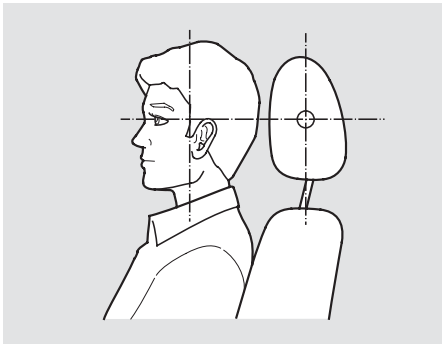
椅背過於傾斜，在撞擊時會導致重傷，甚至死亡。

將椅背調整到端正位置，並且靠緊椅背坐好。

如果椅背過於傾斜，安全帶的肩帶部分不能緊貼乘客的胸部，便會降低安全帶的保護能力。也可能會在撞擊時增加從安全帶下滑出，造成重傷的可能性。背越傾斜，越容易受傷。

關於電動可調式椅背請參閱第 93 頁。

4. 調整頭枕



調整駕駛側的頭枕使頭部後側中央可以緊靠在頭枕的中央。

請乘客也同樣調整好他們的頭枕。身材較高的人應盡量將頭枕的位置調高。

⚠ 警 告

不合適的頭枕位置會降低頭枕的效能，進而使您在撞擊時嚴重受傷。

駕駛前，應先確認頭枕已調整至合適的位置。

頭枕的位置調整得宜時，乘坐者可避免扭傷或其他撞傷。

關於如何調整頭枕以及駕駛座及前乘客座主動頭枕如何作用，請參閱第 94 頁。

如果後座中央位置有乘客乘坐，請務必將中央頭枕調整到最高位置。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14 2008/3/6 上午 11:08:15

5. 繫上並調整安全帶

將安全帶的舌板插入帶扣中，拉一下安全帶，確認安全帶已扣緊。檢查安全帶不可有扭曲，扭曲的安全帶會在撞擊時，導致人員嚴重受傷。



安全帶的腰帶部分應盡量放低橫過臀部，然後將安全帶的肩帶部分向上拉，使腰帶部分正好貼身。這樣可使堅固的盆骨承受衝擊力，降低內傷的發生。

如有必要，應再次將肩帶向上拉，以消除任何鬆弛現象，然後檢查安全帶是否貼身越過胸部中央，跨過肩膀。

這樣可使衝擊力分散在上半身堅固的骨骼上。

⚠ 警 告

未確實繫好安全帶會在撞擊時導致重傷，甚至死亡。

駕駛前，檢查所有安全帶是否已被確實繫好。

如果安全帶碰觸或繞過頸部，或者繞過手臂而不是肩膀，您需調整安全帶固定錨的高度。



前座配備有可調式安全帶固定錨。欲調整固定錨的高度時，請按住釋放鈕並將固定錨視需要上下滑移 (它有 4 個位置)。

續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15 2008/3/6 上午 11:08:15

切勿將三點式安全帶的肩帶部分置於手臂下或壓在背後。這會在撞擊時造成非常嚴重的傷害。

如果安全帶無法正常作用，則將無法在撞擊時保護乘客。

絕對不要乘坐安全帶故障的座椅。使用無法正常作用的安全帶可能會導致嚴重傷害或死亡。應盡快請您的特約服務站檢查安全帶。

有關安全帶及如何保養安全帶的補充資訊，請參閱第 19 頁。

6. 保持正確坐姿

當車內乘客皆已調整好座椅、頭枕並繫妥安全帶後，最重要的是保持端正的坐姿、緊靠椅背、兩腳著地，直至車輛停住、引擎熄火時爲止。

不良坐姿會增加撞擊時受傷的可能性。例如，彎腰駝背地坐著、躺著、側身坐、屈身向前坐、向前或朝兩邊傾斜或翹起單腳或雙腳，撞擊時受傷的可能性就會大大增加。

此外，倘若前座乘客離開座位，則可能在撞擊事故中因受到車內物件的撞擊或承受前輔助氣囊充氣的衝擊，而導致重傷，甚至死亡。

⚠ 警 告

不良的坐姿或離開座位會在撞擊時導致受傷甚至死亡。

始終保持挺直的坐姿，緊靠椅背，兩腳著地。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16 2008/3/6 上午 11:08:15

給孕婦的建議事項



如果您懷孕，在駕駛或乘坐車輛時保護您和您的胎兒的最好方法是隨時繫上安全帶，並使腰帶部份盡可能以較低的位置通過臀部。

駕駛時，請記得坐直並在可以確實控制車輛的情況下將座椅盡可能向後移。在乘坐前乘客座時，請將座椅盡可能向後移。

這樣可以降低撞擊或前輔助氣囊充氣時對您及胎兒所造成的傷害。

每次產前檢查時，一定要向醫生詢問清楚您是否適合駕駛汽車。

補充安全預防措施

- *不得兩人共用一條安全帶*。否則，撞擊時，可能會受到非常嚴重的傷害。
- *勿在安全帶上添加任何配件*。加裝可增加乘客舒適或會改變安全帶肩帶位置的裝置，均會降低安全帶的保護能力，進而增加撞擊時受重傷的可能性。
- ***絕對不可讓乘客坐在向下折疊的後座椅上***。否則，撞擊時，可能會受到非常嚴重的傷害。

續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17 2008/3/6 上午 11:08:15

- ***不要在您和前輔助氣囊之間放置堅硬或鋒利的物品***。行駛時，在腿上放置堅硬或鋒利的物品，或嘴裡含著煙斗或其他鋒利物品，前輔助氣囊充氣時，會對您造成傷害。
- ***手部和臂部請遠離輔助氣囊蓋***。如果手部或臂部靠近輔助氣囊蓋，則輔助氣囊充氣時可能會受到傷害。
- ***不要附掛或安放物品在前座輔助氣囊蓋上***。在標示有「SRS AIRBAG」蓋上放置的物品可能干擾輔助氣囊的正常作用或當輔助氣囊充氣時在車內彈射而傷人。
- ***在配備側邊輔助氣囊的車型上，不要在車門上或附近位置加裝堅硬物品***。如果側邊輔助氣囊或簾幕式側邊輔助氣囊充氣時，加裝在車門上或附近位置的置杯架或其他堅硬物品可能被推向車內而傷及人員。
- ***在配備簾幕式側邊輔助氣囊的車型上，不要在掛衣鉤上放置掛衣架或其他堅硬物品***。倘若您那一側的簾幕式側邊輔助氣囊充氣，這將可能導致傷害。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18 2008/3/6 上午 11:08:15

安全帶系統零組件

車上的安全帶系統在五個座位上都配備有三點式安全帶。前座安全帶也配備有自動安全帶預縮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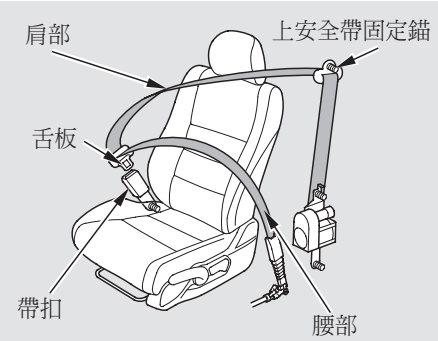
安全帶系統也包含了一個位於儀表板上的指示燈及一個蜂鳴器，用來提醒您和乘客繫上安全帶。

本系統會監測前座的安全帶。如果您在繫上安全帶前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則蜂鳴器會發出聲音且指示燈會閃爍。如果您沒有在警示音停止前繫上安全帶，則指示燈會停止閃爍而保持點亮。

如果您沒有繫上安全帶而繼續駕駛，蜂鳴器及指示燈將會以固定間隔再次發出警示音並閃爍示警。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19 2008/3/6 上午 11:08:16

三點式安全帶



三點式安全帶會跨過您的肩膀，橫過您的胸部，然後再橫過您的臀部。

繫上安全帶時，請將舌板插入帶扣中，用力拉扯安全帶來確定帶扣是否確實扣住 (有關如何正確調整安全帶，請參閱第 15 頁)。

要解開安全帶時，請壓下帶扣上的紅色「PRESS」按鈕即可。引導越過您身體的安全帶，使它可以完全縮回。下車後，確認安全帶已經完全縮回，不會被車門夾住。

所有安全帶均備有緊急鎖定回縮器。正常駕駛時，回縮器只是保持安全帶不會鬆弛，乘坐者仍可在座椅上活動自如。在撞擊或緊急煞車時，回縮器便會自動鎖定安全帶，以協助固定您的身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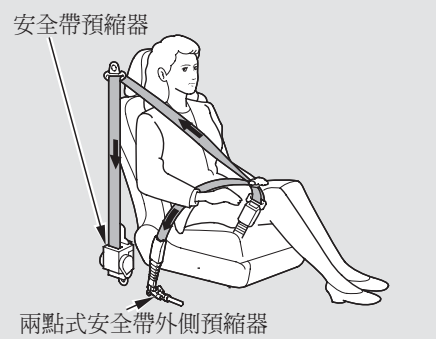
所有後座的安全帶都有一個可鎖定回縮器，必須將它啓動才能用來固定兒童安全座椅 (請參閱第 46 頁)。

如果肩帶部份完全拉出，即可啓動可鎖定的回縮器。安全帶將會縮回，但乘客將不能活動自如。

要解除可鎖定回縮器時，請解開帶扣並讓安全帶完全縮回。要再次繫上安全帶時，只要依所需將它拉出即可。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20 2008/3/6 上午 11:08:16

安全帶自動預縮器



爲增加保護，前座安全帶配備有自動安全帶預縮器。在作動時，預縮器便會立刻將安全帶收緊，以協助將駕駛人和前座乘客固定在座位上。

預縮器的設計是在任何嚴重程度足以讓前輔助氣囊充氣展開的撞擊中啓動。

在部份車型
如果簾幕式側邊輔助氣囊在側面撞擊中充氣，則撞擊側的預縮器也會啓動。

在撞擊過程中倘若前座輔助氣囊沒有充氣，預縮器也將啓動。在這狀況下，將不會需要用到輔助氣囊，但是額外的固定將會很有幫助。

預縮器作動後，安全帶將一直保持縮緊狀態，直到解開爲止。

若您的安全帶自動預縮器有問題，則 SRS 指示燈將會亮起 (請參閱第 29 頁)。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21 2008/3/6 上午 11:08:16

安全帶之保養

基於安全考量，務必定期檢查安全帶的狀況。

將每一組安全帶完全拉出來查看是否有擦傷、割傷、燒傷及磨損。檢查鎖扣是否作用正常且安全帶收縮是否順暢。如果安全帶不能順利收縮，則清潔安全帶可能可以解決這個問題 (請參閱第 314 頁)。任何狀況不佳或無法正常作用的安全帶皆無法提供良好的保護，應儘快更換。

警告：*車輛使用者請勿對車輛作會影響安全帶鬆弛消除裝置或安全帶鬆弛調整裝置的改裝或加裝。*

如果安全帶在撞擊時造成破損，應請 HONDA 特約服務站進行更換。撞擊時破損的安全帶於下次撞擊時，將無法提供相同程度的保護作用。

特約服務站應同時檢查固定錨有無損壞，必要時應予以更換。如果自動座椅安全帶預縮器在撞擊中已經啓用，則必須更換。

警告：*在強烈撞擊中受損的安全帶組件，即使總成損傷不明顯，也應將整個總成更換。*

警告：*應留心避免臘、機油、化學物，特別是電解液等，污染安全帶的織布部分。清洗時，應使用中性肥皂水較爲安全。如果織布部分有磨損、污染或損傷，應立即更換安全帶。*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22 2008/3/6 上午 11:08:16

⚠ 警 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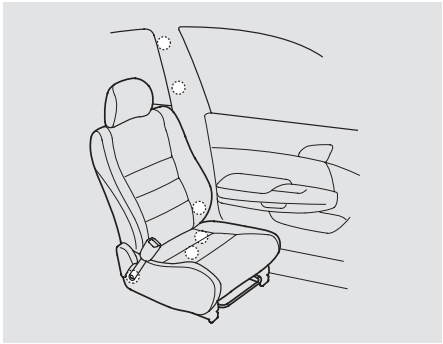
未對安全帶進行檢查或保養，若在需要時無法正常作用，可能會導致嚴重的傷亡。

務必定期檢查安全帶，並盡快解決發生的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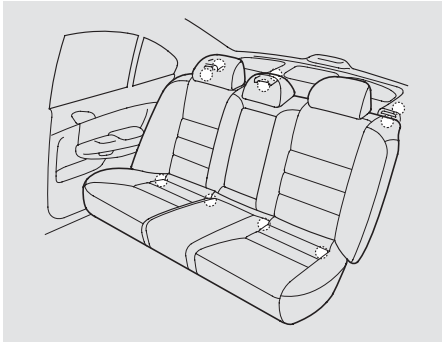
安全帶固定錨

更換安全帶時，務必使用圖中所示的固定錨。

(前座)



(後座)



後座有三條三點式安全帶。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23 2008/3/6 上午 11:08:16

輔助抑制系統零組件

您的輔助抑制系統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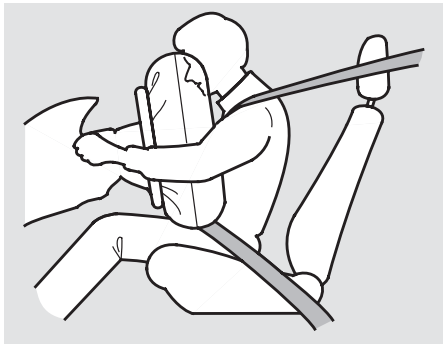
- 2 組 SRS (輔助氣囊系統) 前輔助氣囊。駕駛人的輔助氣囊裝在方向盤的中央；前座乘客的輔助氣囊則在儀表板內。兩者均標有「SRS AIRBAG」(請參閱第 25 頁)。
- 在配備有 2 組側邊輔助氣囊的車型上，一組用來保護駕駛者，另一組用來保護前座乘客。輔助氣囊被收納在椅背的外側邊緣中。兩者均標有「SIDE AIRBAG」(請參閱第 27 頁)。
- 在配備有 2 組簾幕式側邊輔助氣囊的車型上，車輛的兩側各有一組。這些輔助氣囊被收納在側窗上的頂蓬內。兩側的前、後門柱上均標示有「SIDE CURTAIN AIRBAG」(請參閱第 28 頁)。
- 自動前座安全帶預縮器 (請參閱第 21 頁)。
- 感知器可以偵測中度到嚴重的正面撞擊，或者在配備有側邊輔助氣囊的車型上也可以偵測側向撞擊。

在配備側邊輔助氣囊的車輛上

- 感知器可以偵測是否有孩童在乘客的側邊輔助氣囊的充氣的範圍中，並通知控制單元關掉該輔助氣囊 (請參閱第 27 頁) 。
- 這些感知器可以偵測駕駛側安全帶及前乘客側安全帶是否已經正確繫上 (請參閱第 19 頁)。
- 在儀表板上的指示燈會提醒您輔助氣囊、感知器或安全帶預縮器可能有問題 (請參閱第 29 頁) 。
- 在配備有側邊輔助氣囊自動解除系統的車型上，儀表板上會有一個指示燈警告您前乘客側的側邊輔助氣囊已經關閉 (請參閱第 30 頁)。
- 當點火開關處於 ON (II) 位置時，您愛車上的先進電子系統會持續監測並記錄關於感知器、控制單元、輔助氣囊啓動器、安全帶預縮器以及駕駛和前座乘客安全帶使用的資訊。
- 若愛車的電氣系統由於撞擊而斷電時，可以啓用緊急備用電源。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24 2008/3/6 上午 11:08:16

前座輔助氣囊如何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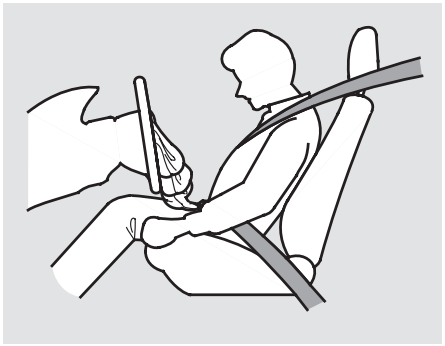
如果您發生中度到嚴重的正面撞擊，感知器會偵測到車輛的急劇減速。

如果減速的速度夠快，控制單元會立即以所需的力道，將駕駛側及前乘客側的輔助氣囊充氣。

在正面撞擊的過程中，您的安全帶可固定您的下半身與軀體，而輔助氣囊可協助保護您的頭部與胸部。

雖然兩個輔助氣囊通常會在間隔不到一秒內充氣，仍有可能僅充氣其中的一個。

當撞擊嚴重性在輔助氣囊充氣點的附近或臨界點時，會發生這個狀況。在這種情況下，安全帶將提供足夠的保護，而由輔助氣囊所提供的輔助性保護將是極少的。



充氣後，前座輔助氣囊會立刻洩氣，並不會影響駕駛人的視線及操作方向盤或其他控制裝置的能力。

續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25 2008/3/6 上午 11:08:16

充氣及洩氣的總時間爲 0.1 秒，快得讓多數乘客在輔助氣囊落到膝部時，才感覺到輔助氣囊已經充氣。

撞擊後，可能會看到像煙霧般的物質。實際上，這是來自輔助氣囊表面的粉末。這種粉末雖無害，但有呼吸道疾病的患者，仍可能感到暫時的不適。若發生上述情況，在安全狀況允許時，應盡快離開車內。

雙階段智慧型 Smart SRS 輔助氣囊

您的前座輔助氣囊是雙階段智慧型 Smart SRS 輔助氣囊。這代表它們具有兩個充氣階段，可按照撞擊的嚴重性依序啓動或同時啓動。

在***較嚴重***的撞擊中，兩個階段將同時啓動充氣以提供最快速且最大的保護。

在***較不嚴重***的撞擊中，將先啓動一個階段，然後第二個階段將在間隔一秒後啓動。這個狀況可藉由使用較小的力量提供較長的輔助氣囊充氣時間。

雙階點輔助氣囊

您的前座輔助氣囊也是雙階點輔助氣囊。具備此項功能的輔助氣囊會依照感知器偵測到乘客是否有繫好安全帶而有兩個充氣臨界點。

倘若乘客沒有繫好安全帶，由於該乘客將需要額外的保護，輔助氣囊將會在稍低的階點充氣。

倘若乘客有繫好安全帶，此時將僅需輔助氣囊來輔助安全帶所提供的保護功能，輔助氣囊將會在稍微高一點的階點充氣。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26 2008/3/6 上午 11:08:17

側邊輔助氣囊如何作用
(部分車型)



如果您發生中度到嚴重的側向撞擊，感知器會偵測到急劇減速並通知控制單元立刻將駕駛側或乘客側的側邊輔助氣囊充氣。

在側向撞擊中，只有一側的輔助氣囊會充氣。如果撞擊發生在乘客側，即使當時乘客座沒有乘客，乘客側的側邊輔助氣囊也會充氣。

爲獲得側邊輔助氣囊的最佳保護，前座乘員應繫上安全帶並緊靠椅背坐正。

側邊輔助氣囊解除系統

爲減少充氣的側邊輔助氣囊造成傷害的危險，您的愛車配備有一個乘客側側邊輔助氣囊的自動解除系統。

雖然 HONDA 並不鼓勵兒童乘坐前座，但如果乘坐感知器偵測到有兒童斜倚在側邊輔助氣囊的充氣範圍內，氣囊將會被關閉。

如果身材矮小的成人斜倚一側或者身材較大的成人彎腰並斜倚一側在輔助氣囊的充氣範圍內時，側邊輔助氣囊也可能會關閉。

放置在前乘客座椅上的物品也可能會造成側邊輔助氣囊關閉。

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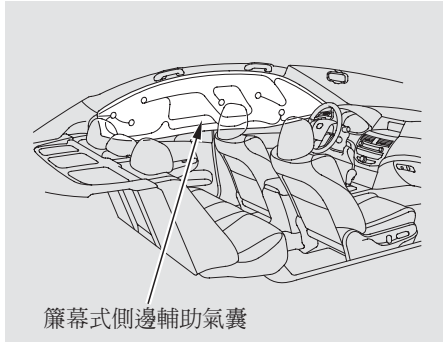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27 2008/3/6 上午 11:08:17

如果側邊輔助氣囊解除指示燈點亮(請參閱第 30 頁)，請讓乘客坐直。一旦乘客離開輔助氣囊的充氣範圍，系統會再次開啓輔助氣囊，指示燈也會熄滅。

乘客進入與離開輔助氣囊充氣範圍而使指示燈點亮或熄滅兩者之間會有一些時間差。

前座乘客不可使用椅墊或者其他物品來作爲背靠。這可能會妨礙解除系統的正確作動。

簾幕式側邊輔助氣囊如何作用 (部分車型)



在中度到嚴重的側向撞擊中，感知器會偵測到急劇的加速度並通知控制單元立刻將車輛駕駛側或乘客側簾幕式側邊輔助氣囊充氣並啓動安全帶預縮器。

如果撞擊發生在乘客側，即使當時乘客座沒有乘客，乘客側的簾幕式側邊輔助氣囊也會充氣。

在會導致前輔助氣囊充氣展開的中度到嚴重正面撞擊中，一側或兩側的簾幕式側邊輔助氣囊也可能會充氣。

爲獲得簾幕式側邊輔助氣囊的最佳保護，乘客應繫上安全帶並緊靠椅背坐正。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28 2008/3/6 上午 11:08:17



SRS 指示燈如何作用

SRS 指示燈會提醒您輔助氣囊、感知器或安全帶預縮器可能有問題。

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這個指示燈會短暫亮起，接著熄滅。這表示系統作用正常。

如果指示燈在任何其他時間點亮或者完全沒有點亮，應請特約服務站針對系統進行檢查。例如：

- 如果 SRS 指示燈在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後沒有點亮。
- 引擎啓動後，此指示燈仍然亮著。
- 行駛時，指示燈亮起或不停閃爍。

如果您看到任一個指示，則輔助氣囊及安全帶預縮器在您需要時可能無法正確作用。

⚠ 警 告

忽視 SRS 指示燈，一旦輔助氣囊系統或預縮器無法正確作用時，可能造成嚴重的傷亡。

如果 SRS 指示燈已提醒您可能的問題，應盡速聯絡特約服務站檢查車輛。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29 2008/3/6 上午 11:08:17

側邊輔助氣囊解除指示燈如何作用

針對配備有側邊輔助氣囊的車型

這個指示燈會警告您乘客側側邊輔助氣囊已經自動關閉。這並不表示側邊輔助氣囊有問題。

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這個指示燈會短暫亮起，接著熄滅。(請參閱第 63 頁)。如果它沒有點亮、保持亮起、或者在行駛中而前座沒有乘客時點亮，應請特約服務站針對系統進行檢查。

輔助氣囊的維修保養

您愛車的輔助氣囊系統和安全帶自動預縮器是不需要保養的，您也無法自行安全檢修各個零件。但是，若發生下述情況，務必對您的愛車進行檢修：

- ***曾充氣的輔助氣囊***。任何充氣過的輔助氣囊都必須連同控制單元及其他相關零件一起更換。已經作用的安全帶預縮器必須予以更換。

 切勿試圖自行拆卸或更換輔助氣囊。上述作業須由您的特約服務站或專業底盤維修廠進行。

- ***SRS 指示燈會提醒您出現了問題***。應儘速至授權特約服務站接受檢查。如果您忽視這項指示，您的輔助氣囊可能無法正確操作。

唯有受過訓練的人員才能進行處理。嚴禁將輔助氣囊單元／安全帶預縮器從車上拆除。萬一出現故障、失效、輔助氣囊充氣或安全帶自動預縮器作動，均應請特約服務站進行修護或拆卸。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30 2008/3/6 上午 11:08:17

補充安全預防措施

- ***切勿企圖停止輔助氣囊的使用***。輔助氣囊和安全帶相互配合，方能提供最佳的保護。
- ***無論何種原因，嚴禁更動輔助氣囊及安全帶預縮器組件或其配線***。隨意更動會造成輔助氣囊及安全帶自動預縮器充氣，造成非常嚴重的傷害。

在配備側邊輔助氣囊的車輛上

- ***不要讓前乘客座椅背遭液體潑濺***。如果水或其他液體滲入椅背，可能會造成側邊輔助氣囊關閉系統作用不正常。
- ***不要覆蓋或更換未經特約服務站認可的前座椅背套***。不正確的更換或覆蓋前座椅背套可能會在發生側向撞擊時妨礙側邊輔助氣囊充氣。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31 2008/3/6 上午 11:08:17

兒童的保護－一般指示



兒童需要成人的保護。儘管已盡心盡力照顧兒童，成人仍有可能不清楚如何正確保護年幼乘客。

如果您有孩子，或者需要搭載兒童時請確實閱讀本節的說明。它從重要的一般指示開始，然後說明針對嬰兒、幼兒、較年長孩童的相關資訊。

兒童皆須受到束縛

每年都有許多兒童因乘車時未加以束縛或束縛不當，而在車禍中受傷或死亡。事實上，交通事故是導致 12 歲以下兒童死亡的主因。

爲了減少兒童的死傷率，嬰兒和兒童乘車時，應加以妥善束縛。

嬰兒及幼童必須以正確固定在車上的合格兒童安全座椅束縛 (請參閱第 39-50 頁)。

⚠ 警 告

未經束縛或束縛不當的兒童，在發生撞擊時，可能導致重傷或死亡。

如果兒童太小，無法繫上安全帶時，均應妥善地束縛在認可的兒童安全座椅中。較年長孩童應使用安全帶及輔助坐墊 (若需要) 束縛妥當。

較年長孩童在足以正確繫妥安全帶之前必須使用三點式安全帶搭配輔助坐墊束縛 (請參閱第 51-55 頁)。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32 2008/3/6 上午 11:08:17

在多數國家，兒童安全座椅必須符合國家標準 ECE 44。

許多國家的法律要求 12 歲以下且身高不足 150 公分的兒童必須以官方認可且適當的兒童安全座椅來固定在座位上。在那些國家，必須使用官方認可且合適的兒童安全座椅才可將兒童安置在乘客座椅上。請查詢您當地的法令要求。

兒童都應乘坐後座

根據事故統計資料顯示：各個年齡層及身高的兒童若正確地束縛在後座將會更加安全。我們建議：12 歲以下的兒童均應坐在後座，並束縛妥當。

發生撞擊或緊急煞車時，坐在後座的兒童比較不容易因撞到車內部件而受傷。而且，兒童坐在後座時，也不會因輔助氣囊充氣而受傷。

乘客座前輔助氣囊可能具有高度危險性

前輔助氣囊的設計是爲了在遇到中等至重度的正面撞擊時，能保護成年乘客。爲了達到這樣的功能，所以乘客座前輔助氣囊相當大，且充氣展開的力量可能足以導致嚴重傷害。

嬰兒

切勿將面向後方兒童安全座椅置於配備有乘客座前輔助氣囊的汽車前座上。如果輔助氣囊充氣，會以巨大的力量衝擊兒童安全座椅的背面，導致嬰兒受重傷或死亡。

續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33 2008/3/6 上午 11:08:18

根據歐洲安全標準 (ECE) 第 94 條的規定：

⚠ 警 告



不要將面向後方的兒童座椅放置在這個有輔助氣囊的座位上。

否則可能會導致嚴重的傷亡。

如果乘客座前輔助氣囊充氣，將以巨大的力量衝擊後向式的兒童安全座椅。巨大力量可能足以使後向式的兒童安全座椅被撞落或者撞壞，導致嬰兒受重傷。

幼兒

在配備有乘客前輔助氣囊的前座上放置面向前方的兒童安全座椅是極度危險的。如果撞擊時，座椅太靠前，或兒童的頭部被拋向前方，充氣的前輔助氣囊會以巨大的衝力衝擊幼兒，使其喪生或受重傷。

較年長的孩童

不適用兒童安全座椅的孩童，也可能因爲充氣的乘客座前輔助氣囊受傷或致死。盡量讓較年長的孩童坐在後座，必要時使用輔助坐墊，並且繫妥安全帶。(有關保護較年長孩童的重要資訊，請參閱第 51 頁。)

無論何種情況，駕車時均遵守當地的法令規章。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34 2008/3/6 上午 11:08:18

在部份車型
爲提醒您關於乘客側前輔助氣囊的危險性，您愛車的遮陽板上貼有警告標籤。請務必閱讀並遵從這些標誌上的說明。

根據歐洲安全標準 (ECE) 第 94 條的規定：

⚠ 警 告



不要將面向後方的兒童座椅放置在這個有輔助氣囊的座位上。

否則可能會導致嚴重的傷亡。

側邊輔助氣囊可能具有高度危險性

在配備側邊輔助氣囊的車輛上
爲協助避免因側邊輔助氣囊充氣而造成傷害，您的愛車配備有一個乘客側側邊輔助氣囊的自動解除系統。不過即使有這個系統，HONDA 仍不鼓勵兒童乘坐前座。爲獲得側邊輔助氣囊的最佳保護，兒童應以安全帶束縛妥當，並緊靠椅背坐正。有關乘客側側邊輔助氣囊自動解除系統的更進一步資訊，請參閱第 27 頁。

爲提醒您關於側邊輔助氣囊的危險性，您的愛車也在兩側的前門柱上貼有安全標籤。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35 2008/3/6 上午 11:08:18

須攜帶多名兒童駕駛時

您愛車的後座可以將兒童束縛妥當。如果您搭載一群兒童，而有兒童必須乘坐前座時：

- 將年齡最大的孩童安置於前座，並讓夠大的孩童正確繫妥三點式安全帶 (請參閱第 51 頁)。
- 將座椅盡量向後移 (請參閱第 93 頁)。
- 讓孩童緊靠椅背坐正 (請參閱第 16 頁)。
- 檢查安全帶是否放置正確並繫妥 (請參閱第 15 頁)。

兒童需要照顧時

許多父母認爲將嬰幼兒放在前乘客座上可便於照顧，或者因爲兒童需要看顧。

坐在前座的兒童會曝露在正面撞擊或側向撞擊的危險中，而且會因駕駛人對該兒童的關切而分散注意力，給雙方帶來危險。

如果兒童需要密切照顧或經常看顧，建議由其他成人帶著兒童一起坐在後座。對兒童來說，後座要比前座安全得多。

補充安全預防措施

- ***切勿將嬰幼兒抱在膝上***。如果發生撞擊時您未繫妥安全帶，您可能會向前衝而讓小孩撞上儀表板或椅背。如果您有繫上安全帶，兒童會被拋離您的手臂並受重傷，甚至死亡。
- ***切勿與兒童共用一條安全帶***。發生撞擊時，安全帶可能會極度壓迫到兒童，造成嚴重或致命的傷害。
- ***絕對不可讓兩名兒童共用一條安全帶***。否則，撞擊時，可能會受到非常嚴重的傷害。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36 2008/3/6 上午 11:08:18

- ***請確認小孩可以搆得到的未使用安全帶有扣好、可鎖定回縮器已啓動且該安全帶已完全地回縮且鎖定。*** 倘若孩童以鬆弛的安全帶環繞在頸部，他們可能遭受嚴重的傷害甚或致命。(關於可鎖定回縮器如何啓動與解除，請參閱第 47 和 49 頁的說明。)
- ***請使用兒童安全門鎖，防止兒童打開後門。*** 這可防止兒童被意外拋出車外 (請參閱第 90 頁)。
- **警告：** *請使用主電動窗鎖定開關，可防止兒童打開車窗。此裝置可防止兒童玩弄電動窗，否則有可能使兒童處於危險的狀態下或分散駕駛人的注意力 (請參閱第 107 頁)。*
- **警告：** *每當您獨自 (或與其他乘客) 離開愛車時，務必將車鑰匙隨身攜帶。*
- ***勿將兒童單獨留在車內。*** 在某些國家，沒有成人看顧而將兒童單獨留在車內是違法的，而且這也是十分危險的事。

 例如，在炎熱的夏天，將嬰幼兒單獨留在車內時，可能會因中暑而死亡。鑰匙插在點火開關上時，單獨留在車內的兒童可能會在無意中讓汽車移動，進而使自己或他人受傷。

續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37 2008/3/6 上午 11:08: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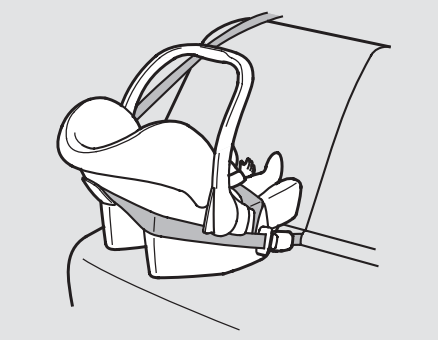
兒童的保護－一般指示

- ***車輛不用時，應將所有車門和行李廂上鎖***。小孩在車上玩耍可能會被意外困在車內。請教導您的孩童絕不要在車內或車子四周玩耍。
- ***不可讓兒童取得車輛的鑰匙／遙控器***。讓兒童學會打開車門、開啓點火開關或打開行李廂，可能造成意外傷亡。

「車輛行進中，勿讓兒童跪在座椅上或站立。緊急煞車時所產生的巨大力量會將兒童向前拋出，會造成兒童重傷，甚至死亡。」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38 2008/3/6 上午 11:08:18

嬰兒保護措施



兒童安全座椅類型

嬰兒必須以面向後方的傾斜式兒童安全座椅束縛妥當，直到達到兒童安全座椅製造廠商對該安全座椅所設的體重或身高限制爲止，通常須至年滿一歲爲止。

只有後向式兒童安全座椅才能爲兒童的頭部、頸部和背部提供適當的支撐。

有兩種類型的安全座椅可供選擇：一種是專爲嬰兒設計的安全座椅；另外一種是後向式、傾斜型的可改變的安全座椅。

勿將後向式的兒童安全座椅朝前放置。如果面朝前方，嬰兒會在正面撞擊中受到極爲嚴重的傷害。

後向式兒童安全座椅的安裝

後向式兒童安全座椅可安置在後座的任何座位上，但不可安置在前座。***不可將後向式兒童安全座椅安置在前座***。

乘客座前輔助氣囊充氣時，會以極大的力量衝擊後向式安全座椅的背面，導致嬰兒死亡或受重傷。

續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39 2008/3/6 上午 11:08:18

安裝好以後，後向式兒童安全座椅可能會妨礙駕駛人或前座乘客如建議般盡量向後調整座椅，或者妨礙他們將椅背鎖定在想要的位置上。

不論何種情況，我們強烈建議：將兒童安全座椅直接安裝在前乘客座椅的後方，並視需要將前座盡量前移，讓前座座位空著。或者您可能需要購買較小型的後向式兒童安全座椅。

⚠ 警 告

在前座放置後向式兒童安全座椅，會在乘客座前輔助氣囊充氣時造成重傷，甚至死亡。

務必將後向式兒童安全座椅放置於後座，請勿放置前座。

根據歐洲安全標準 (ECE) 第 94 條的規定：

⚠ 警 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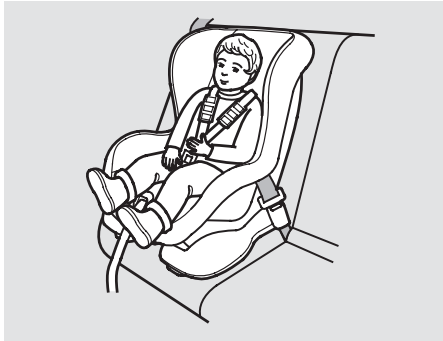
不要將面向後方的兒童座椅放置在這個有輔助氣囊的座位上。

否則可能會導致嚴重的傷亡。

如果乘客座前輔助氣囊充氣，將以巨大的力量衝擊後向式的兒童安全座椅。巨大力量可能足以使後向式的兒童安全座椅被撞落或者撞壞，導致嬰兒受重傷。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40 2008/3/6 上午 11:08:18

幼兒保護措施



兒童安全座椅類型
已滿週歲且符合兒童安全座椅製造廠商的體重及身高限制的兒童，應該束縛在直立的前向式兒童安全座椅內。

在種類眾多的安全座椅中，我們推薦使用五點式安全帶系統 (如圖所示)。

另外，我們建議：幼兒在超過製造廠規定的體重和身高限制之前，應盡量使用兒童安全座椅。

前向式兒童安全座椅的安裝
我們強烈建議將前向式兒童安全座椅安置在後座而不是前座。

在備有乘客側輔助氣囊的前座上放置前向式的兒童安全座椅是極度危險的。如果愛車座椅太靠前或者撞擊時兒童的頭部被拋向前方，輔助氣囊充氣時，將以巨大的力量撞擊兒童，造成重傷，甚至死亡。

若須在前座上放置前向式兒童安全座椅，應盡量將座椅向後移，並確認兒童安全座椅已確實固定在車上，同時將兒童妥善安置在安全座椅內。

⚠ 警 告

將前向式兒童安全座椅安置在前座會在前輔助氣囊充氣時，造成重傷，甚至死亡。

若需在前座上放置前向式兒童安全座椅，應盡量將座椅向後移，並將兒童束縛妥當。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41 2008/3/6 上午 11:08:19

兒童安全座椅的選擇

傳統式兒童安全座椅必須以安全帶固定在車上。

不論您選擇哪一種兒童安全座椅，爲提供正確的保護，兒童安全座椅都應符合 3 項要求：

1. ***兒童安全座椅應該符合安全標準***。在多數國家，兒童安全座椅必須符合國家標準。確認裝置上是否貼有合格標誌及包裝上是否有製造商的保證說明。

所推薦之兒童安全座椅如因本身的瑕疵而造成任何損傷，汽車製造廠概不負責。

2. ***兒童安全座椅應該選用適合於該名兒童的型號和尺寸***。

 後向式適用於嬰兒，前向式適用於幼兒。

確定兒童安全座椅適合您的孩童使用。查看廠商的說明書及有關身高和體重限制的標籤。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42 2008/3/6 上午 11:08:19

3. *應選用適合汽車座位的兒童安全座椅。*

在購買傳統式兒童安全座椅或使用以前購買的兒童安全座椅之前，建議您先在兒童安全座椅將使用的指定座位或各個座位上測試安全座椅。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43 2008/3/6 上午 11:08:19

兒童安全座椅安裝方法

選定合適的兒童安全座椅並將其放置在合適的位置之後，安裝的三個主要步驟如下：

1. ***將兒童安全座椅妥善固定在車上。***
 所有兒童安全座椅都必須使用三點式安全帶的腰帶將它固定在車上。兒童安全座椅若沒有正確固定在車上，在發生撞擊事故時可能會危及兒童。

如果您使用的是沒有可鎖定回縮器的三點式安全帶，請確認安全帶上裝有扣定器 (請參閱第 50 頁)。

2. ***請確認兒童安全座椅已固定牢靠。***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後，要前後左右推、拉一下，確認其已固定住。

使用安全帶固定的兒童安全座椅安裝時應盡可能牢固。不過，它並不需要「堅若磐石」。些微的左右移動是可以接受的，並不會降低兒童安全座椅的保護效能。

如果兒童安全座椅無法安裝牢固，可試著安裝到別的座位上，或使用可以安裝牢固的其他型式安全座椅。

3. ***將兒童安置在兒童安全座椅內。***
 根據兒童安全座椅製造商的說明書，確認兒童已妥善安置於兒童安全座椅內。兒童若沒有正確固定在兒童安全座椅中時，在撞擊事故中可能會造成重傷。

以下幾頁提供了兒童安全座椅正確安裝指南。在大部分的範例中是使用前向式兒童安全座椅，而後向式兒童安全座椅也採用相同的流程安裝。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44 2008/3/6 上午 11:08:19

⚠ 警 告

使用與您的愛車不符的兒童安全座椅，無法妥善安置嬰幼兒的安全，更可能因而造成重傷，甚至死亡。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45 2008/3/6 上午 11:08:19

使用三點式安全帶系統安裝兒童安全座椅

所有兒童安全座椅必須以三點式安全帶的腰帶部份固定在車上。

另外，配備有可鎖定回縮器的後座三點式安全帶也必須啓動來固定兒童安全座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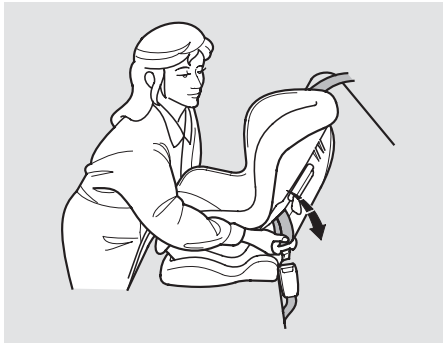
具有可鎖定回縮器的安全帶都有如上圖所示的標籤標示。

爲了能將三點式安全帶正確地穿過兒童安全座椅，請遵照安全座椅製造廠的說明書。

接下來幾頁說明某些國家的市售前向式兒童安全座椅的安裝步驟。

1. 將兒童安全座椅系統放置在擬安放的後座位置。請確定兒童安全座椅放置妥當且背部緊靠椅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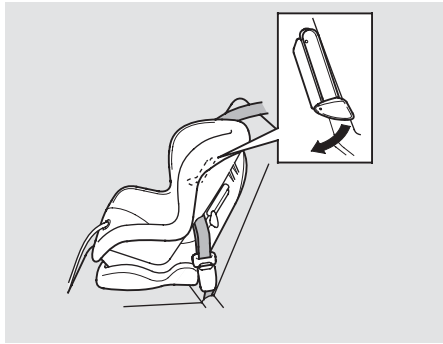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46 2008/3/6 上午 11:08:19



2. 依照兒童安全座椅製造商的說明，將安全帶穿過兒童安全座椅，然後將安全帶舌板插入帶扣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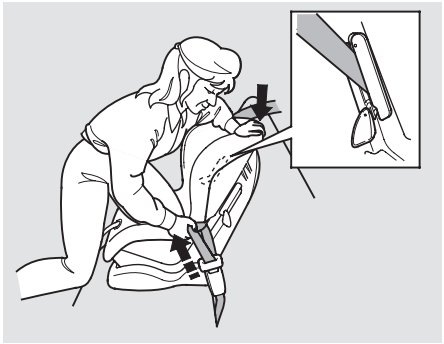
3. 緩慢地將肩帶部份完全拉出直到其停止，以啓動可鎖定回縮器。



4. 壓下凸片。將安全帶的肩帶部份穿過兒童安全座椅的側邊細縫，然後讓安全帶回收到回縮器。
5. 在安全帶回縮後，將其用力拉一下。倘若該安全帶已鎖緊，您將無法將其拉出來。倘若您可以將該安全帶拉出來，表示它還沒鎖緊，您需要重複這些步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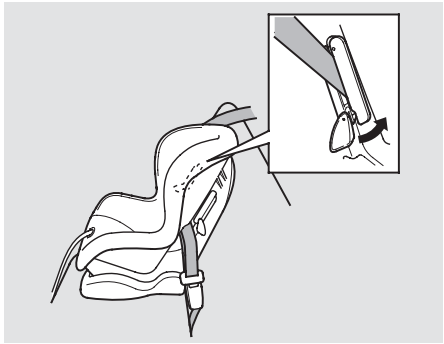
續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47 2008/3/6 上午 11:08:19



6. 在確認該安全帶已鎖緊之後，拉住靠近帶扣的肩帶部份，並向上拉緊以消除腰帶鬆弛的現象。記住，倘若腰帶的部份沒有綁緊，此兒童安全座椅將不會穩固。

在拉緊安全帶時，在兒童安全座椅上加諸一些重量或壓住兒童安全座椅的椅背可有助於消除鬆弛的現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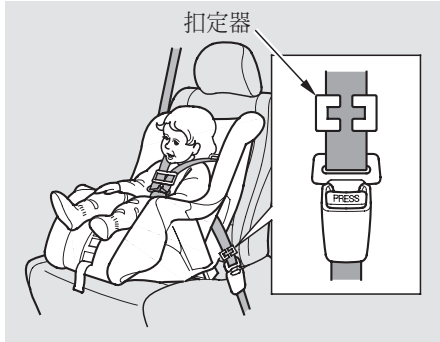
7. 藉由推上凸片，將安全帶固定在細縫中。請確定安全帶沒有扭曲且適切地固定在細縫裡。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48 2008/3/6 上午 11:08:19



8. 前後左右地搖動該兒童安全座椅，確認其在正常駕駛情況下是牢靠、直立的。如果該兒童安全座椅不牢固，應解開安全帶，讓其完全回縮，再重覆上述步驟。

要解除可鎖定回縮器並拆下兒童安全座椅系統，請解開帶扣並讓安全帶循原來束縛的路徑完全縮回。



在放置兒童的座位上並未備有可鎖定回縮器的車輛

當您以三點式安全帶固定兒童安全座椅時，請確定在安全帶上裝上扣定器 (請參閱第 50 頁)。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49 2008/3/6 上午 11:08:19

使用安全帶的扣定器

在放置兒童的座位上並未備有可鎖定回縮器的車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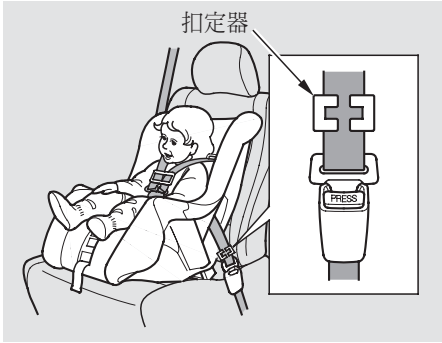
如果您是使用三點式安全帶固定兒童安全座椅，請使用安全帶的扣定器這樣可防止安全座椅變換位置或翻覆。

此扣定器通常包含在兒童安全座椅內。若您需要扣定器，請洽座椅製造商或販售兒童安全座椅的商店。

若須在前座上放置前向式兒童安全座椅，應盡量將座椅向後移，並確認兒童安全座椅已確實固定在車上，同時將兒童妥善安置在安全座椅內 (請參閱第 41 頁)。

依下列程序安裝扣定器：

1. 將兒童安全座椅放在有三點式安全帶的座位上。依座椅製造商的說明書，將三點式安全帶穿過安全座椅。
2. 將舌板插入帶扣內。拉住安全帶的肩帶部位，確認在腰帶位置無鬆弛現象。
3. 牢牢抓住靠近舌板位置的安全帶。將安全帶兩邊夾在一起，使其不會從舌板處滑開。鬆開安全帶。



4. 如圖示安裝扣定器。將扣定器儘量與舌板密合。
5. 將舌板插入帶扣內。推拉一下兒童安全座椅，確認其已牢靠固定。如否，重覆上述步驟，直到安全座椅固定爲止。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50 2008/3/6 上午 11:08:20

當兒童的體重與身高已達到前向式兒童安全座椅的極限值時，應讓兒童坐在有輔助坐墊的後座上，並繫妥三點式安全帶。

以下各頁介紹如何確認安全帶是否確實合身；如有需要，應使用何種輔助坐墊；以及關於坐在前座的兒童的重要預防措施。

⚠ 警 告

讓 12 歲以下的兒童乘坐前座，在乘客前座輔助氣囊充氣時，會造成重傷，甚至死亡。

如果兒童必須乘坐前座，請將座椅盡可能往後移，如果需要請使用輔助坐墊，讓兒童坐正並繫妥安全帶。

在配備側邊輔助氣囊的車輛上

您的愛車配備有可在兒童斜倚一側且頭部在側邊輔助氣囊的充氣膨脹範圍內時將乘客側側邊輔助氣囊自動解除的系統。不過即使有這個系統，HONDA 仍不鼓勵兒童乘坐前座。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51 2008/3/6 上午 11:08:20

確認安全帶是否合身



爲確定三點式安全帶是否適合兒童的身材，請讓兒童繫上安全帶，並自問：

1. 兒童是否坐到椅子後方並靠緊椅子？
2. 兒童的膝部是否可在座椅的邊緣舒適的彎曲？
3. 肩帶是否越過兒童的頸部與手臂之間？
4. 腰帶的位置是否盡量壓低可接觸到兒童的大腿？
5. 兒童在整個旅程中是否都可以像這樣坐好？

如果所有問題的答案都是「是」，則兒童已經可以正確繫上三點式安全帶了。如果有任何問題的答案是「否」，則兒童還需要使用輔助坐墊。

使用輔助坐墊



兒童長大已不適合使用前向式兒童安全座椅時應乘坐後座並使用輔助坐墊，一直到能正確繫妥三點式安全帶而不需要使用輔助坐墊爲止。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52 2008/3/6 上午 11:08:20

輔助坐墊可以是高背型或者低背型。不論您選擇哪一種款式，請確定輔助坐墊必須符合安全標準 (請參閱第 42 頁) 且必須遵守輔助坐墊製造廠商的指示。

如果使用輔助坐墊的兒童必須乘坐前座，應將座椅盡量向後移並確定兒童確實繫妥安全帶。

兒童可以繼續使用輔助坐墊一直到他們的耳朵上緣與車輛的座椅椅背或輔助坐墊的椅背上緣一般高爲止。這樣的身高的兒童應可使用三點式安全帶而不須使用輔助坐墊。



在有些兒童安全座椅上

某些輔助坐墊有靠背可供使用。將靠背安裝到輔助坐墊上並根據輔助坐墊製造廠商的指示來依車輛座椅調整輔助座墊靠背。請確定安全帶正確穿過靠背肩部的導槽且安全帶沒有觸及或越過兒童的頸部 (請參閱第 15 頁)。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53 2008/3/6 上午 11:08:20

孩童何時可以坐在前座

我們建議：12 歲以下的兒童均應確實束縛在後座。

後座對任何年齡層和身高的兒童來說，都是最安全的。

如果乘客座前輔助氣囊在中度到嚴重的正面撞擊時充氣，輔助氣囊可能會對沒有束縛、束縛不正確、太靠近輔助氣囊或離開座位的兒童造成重傷。

如果您的愛車配備有側邊輔助氣囊，它也可能具有危險性。如果較大兒童身體的任一部份在側邊輔助氣囊充氣的範圍內，可能會受重傷。

當然，每個兒童之間的差異性很大。年齡雖是判斷兒童何時可安全坐在前座的一個指標，但您仍需考慮其他的重要因素。

身材

就身材而言，兒童必須長到足以讓三點式安全帶確實合身 (請參閱第 15 及 51 頁)。如果安全帶並不確實合身，不論有沒有使用輔助坐墊，兒童都不應乘坐前座。

成熟度

若要安全地坐在前座，兒童必須能遵守規則，包括保持正確的坐姿並在行駛過程中確實繫妥安全帶。

如果您認爲兒童已經成長到可以安全地坐在前座，必須：

- 仔細閱讀本車主手冊，確定您明白所有安全帶相關的說明和所有的安全資訊。
- 將座椅移到最靠後方的位置。
- 讓兒童坐正，後背靠在椅背上，腳放在地上或接近地面。
- 檢查兒童的安全帶位置是否正確及確實繫妥。
- 如果您的愛車配備有側邊輔助氣囊，請記住兒童不能倚靠在車門上。
- 密切監護兒童。即使是成熟的兒童有時也需提醒繫緊安全帶或坐好。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54 2008/3/6 上午 11:08:20

補充安全預防措施

- *切勿讓安全帶橫過兒童的頸部*。否則，撞擊時會使頸部嚴重受傷。
- *切勿讓兒童將安全帶的肩帶部分置於手臂下或壓在背後*。撞擊時可能會造成極爲嚴重的傷害。它也會增加撞擊時，兒童從安全帶下滑出，因而受傷的機會。
- *兩名兒童切勿共用一條安全帶*。否則，撞擊時，可能會受到非常嚴重的傷害。
- *切勿在安全帶上加裝任何附件*。加裝可增加兒童舒適或會改變安全帶肩帶位置的裝置，均會使安全帶效能降低，進而增加撞擊時受重傷的機會。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55 2008/3/6 上午 11:08:20

一氧化碳的危險性

汽車排放的廢氣中含有一氧化碳。倘若您適切地保養您的愛車，並遵循本頁的說明，在正常行駛狀況下一氧化碳不應進入車內。

如有下列情況，請檢查排氣系統是否有洩漏：

- 爲更換機油，將車輛頂起時。
- 發現排氣聲音出現變化時。
- 您的愛車曾發生事故，可能造成底盤受損。

⚠ 警 告

一氧化碳爲有毒氣體。吸入過量的一氧化碳會失去意識，甚至死亡。

應避免待在密閉區，或在該處進行活動，以防一氧化碳中毒。

高濃度的一氧化碳氣體會迅速集中在密閉區，例如車庫。勿在車庫門關閉時，運轉引擎。即使將車庫的門打開，引擎的運轉時間不應超過將車輛開出車庫的時間。

行李廂若打開，氣流會將排出的廢氣帶入車內而造成危險。如果您必須在行李廂打開的狀況下行駛，請將所有的車窗打開，並依照下列步驟調節暖氣與冷氣系統／自動恆溫控制系統。

如果您須坐在已經停車而引擎還在運轉的車內，即使是在非密閉區，請依照下列步驟調節暖氣及冷氣系統／自動恆溫控制系統：

1. 選擇「清新空氣」模式。
2. 選擇 模式。
3. 將風扇開啓到高速。
4. 溫度控制設定到舒適的程度。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56 2008/3/6 上午 11:08:20

這些標籤貼於圖中所示的位置。可提醒您注意會造成嚴重傷害的潛在危險。請熟讀這些標籤。

如果標籤脫落或模糊不清，請與您特約服務站聯繫，以便更換。

下列的標籤貼在引擎蓋的背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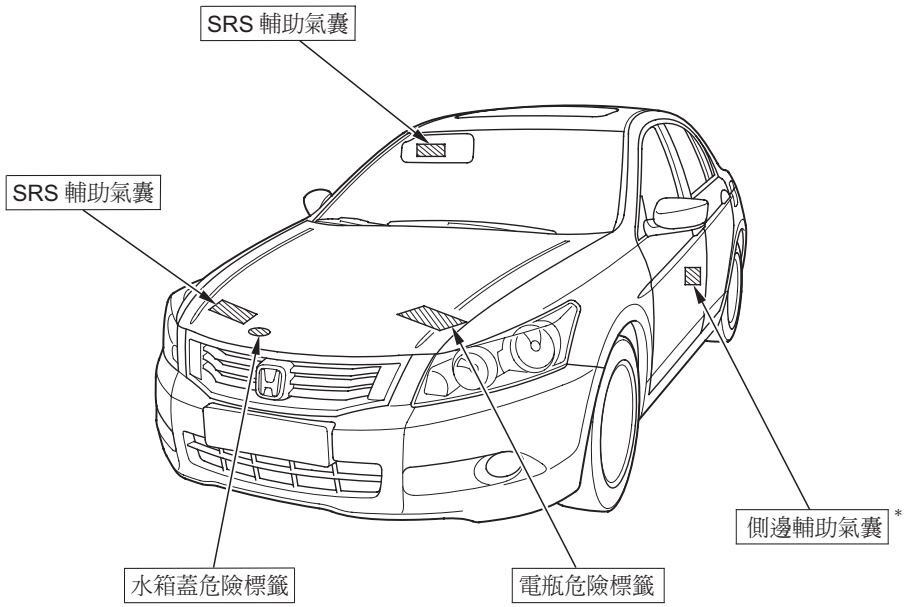


• SRS 輔助氣囊

SRS AIRBAG **• SRS 輔助氣囊**

• 安全警告符號

• 請謹慎遵照維修手冊的指示



*：若有此配備

續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57 2008/3/6 上午 11:08:20

安全標籤

在配備側邊輔助氣囊的車輛上，下列標籤貼在兩側前門柱上。



- **側邊輔助氣囊**
- **安全警告符號**
- **請謹慎遵照車主手冊的指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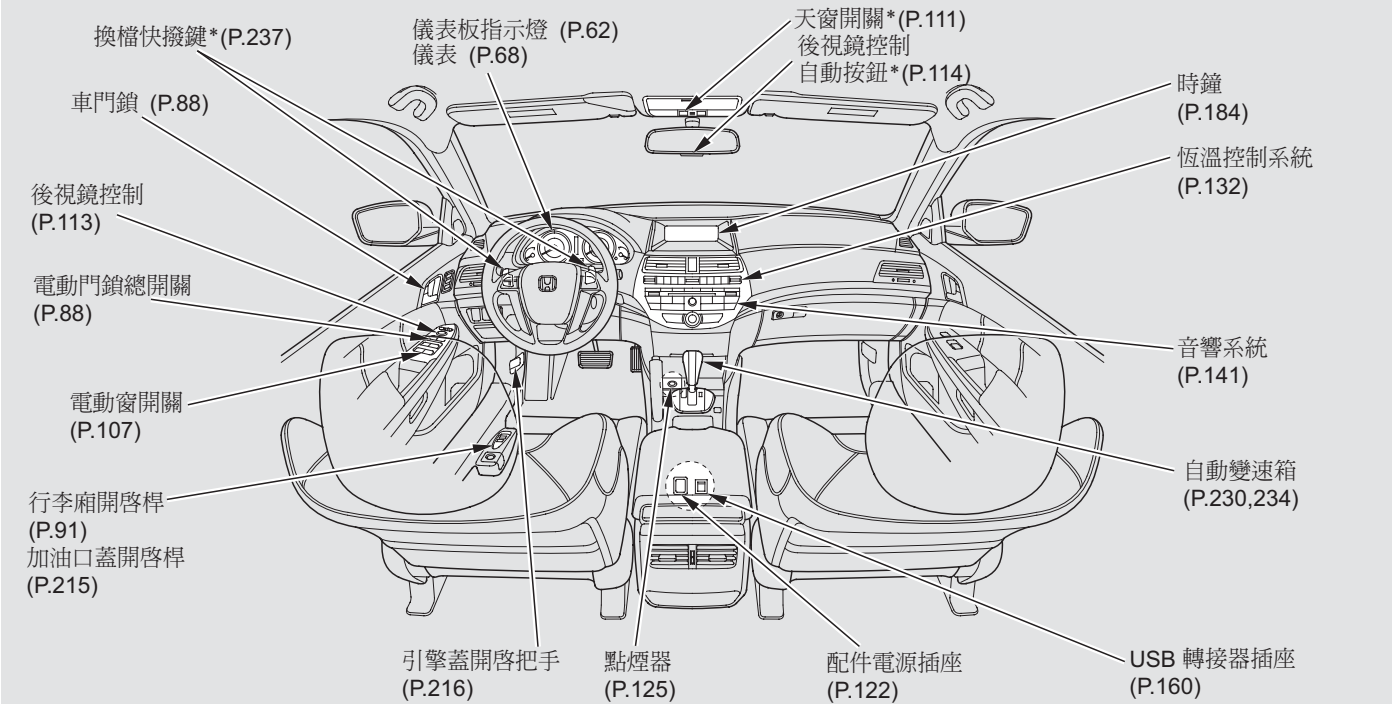
CH 01_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indd 58 2008/3/6 上午 11:10:26

本章介紹日常操作您的愛車所使用的控制裝置及顯示的資訊。主要控制裝置均設置在伸手可及之處。

控制裝置位置 60
儀表板 61
儀表板指示燈 62
儀表 68
車速表 69
轉速表 69
水溫表 69
燃油表 69
資訊顯示器 70
里程表 70
車外溫度指示器 71
旅程表 71
方向盤週邊的控制裝置 72
擋風玻璃雨刷及清洗器 73
方向燈及頭燈 76
前後霧燈 78
儀表板亮度 81
後窗除霧器 82
危險警告燈按鈕、方向盤調整 83
鑰匙和鎖 84
晶片防盜器系統 86
點火開關 87
車門鎖 88
電動門鎖 88
兒童安全門鎖 90
行李廂 91
駕駛座椅電動調整 93
座椅 93
頭枕 94
折疊後座椅 96
扶手 98
駕駛座位置記憶系統 100
遙控器 103
電動窗 107
天窗 111
後視鏡 113
駐車煞車 117
車內便利設施 118
手套箱 119
置杯架 119
中央置物格 120
零錢盒 121
中央扶手置物箱 121
掛衣鉤 122
配件電源插座 122
眼鏡盒 123
遮陽板 123
化妝鏡 124
電動後窗遮陽簾 124
點菸器 125
煙灰缸 125
車內燈 1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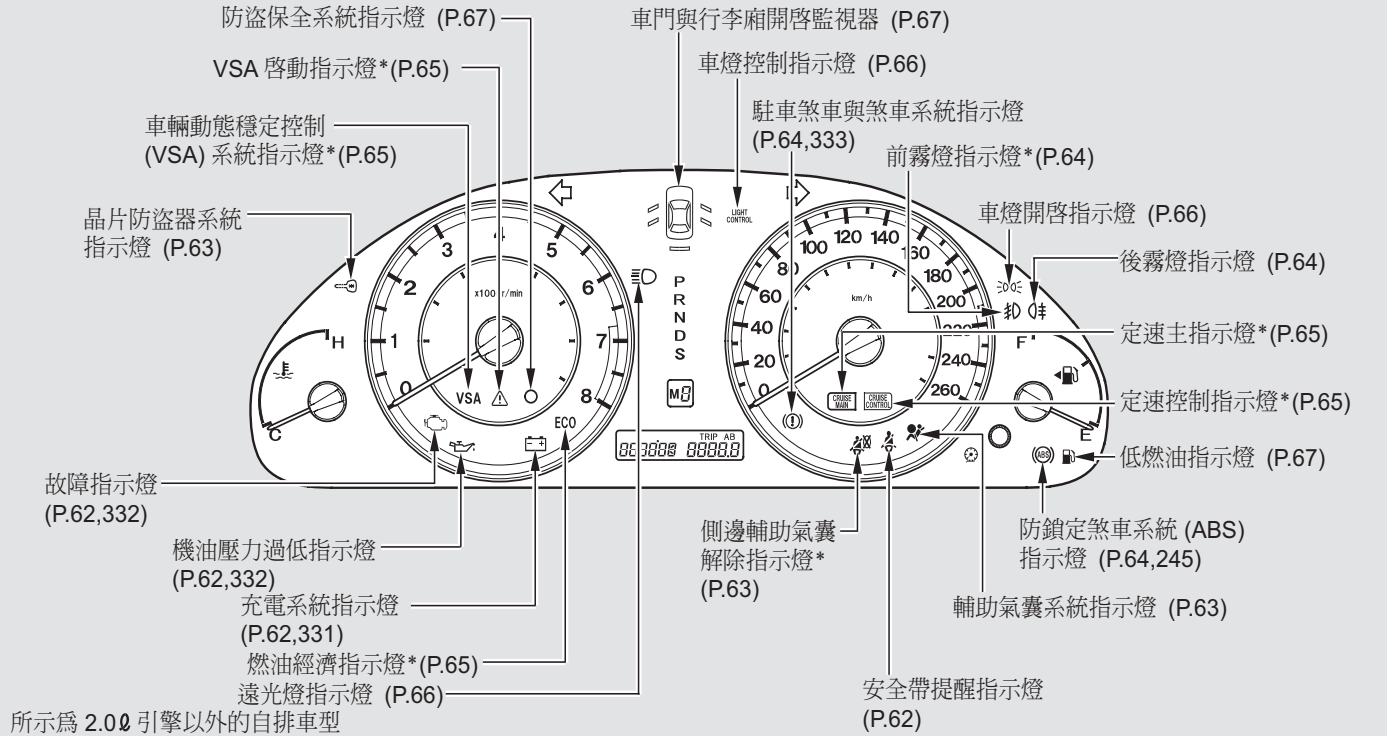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59 2008/3/6 上午 11:49:48

控制裝置位置



*：部分車型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60 2008/3/6 上午 11:49:48



由於指示燈 (器) 會因車型而異，您的車上可能沒有某些指示燈 (器)。

＊：部分車型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61 2008/3/6 上午 11:49: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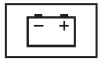
儀表板指示燈

儀表板上具有許多指示燈，用於顯示愛車相關的重要資訊。



故障指示燈

請參閱第 332 頁。



充電系統指示燈

若此指示燈於引擎運轉時亮起，表示電瓶未進行充電。詳情請參閱第 331 頁。



安全帶提醒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會在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亮起。它用來提醒您及您的乘客繫上安全帶。如果您沒有繫上安全帶，蜂鳴器也會發出警音。

如果您在繫上安全帶前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則蜂鳴器會發出警音且指示燈會閃爍。如果您沒有在蜂鳴器嗶聲停止之前繫上安全帶，指示燈會停止閃爍且保持點亮。

如果您沒有繫上安全帶而繼續駕駛，蜂鳴器及指示燈將會以固定間隔再次發出警音並閃爍示警。



機油壓力過低指示燈

在引擎運轉時，如果這個指示燈閃爍或保持點亮，表示引擎可能會嚴重損壞。詳情請參閱第 331 頁。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62 2008/3/6 上午 11:49: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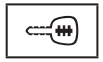
輔助氣囊系統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會在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短暫點亮。若此燈於任何其他時刻亮起，表示您的前輔助氣囊或安全帶自動預縮器可能有問題。在配備有側邊輔助氣囊及簾幕式側邊輔助氣囊的車型上，這個指示燈也會提醒您關於側邊輔助氣囊、乘客側側邊輔助氣囊自動解除系統或簾幕式側邊輔助氣囊可能有問題。詳情請參閱第 29 頁。



側邊輔助氣囊解除指示燈 (部份車型)

這個指示燈會在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短暫點亮。如果它在任何其他時候點亮，表示乘客側側邊輔助氣囊已經自動關閉。詳情請參閱第 30 頁。



晶片防盜器系統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會在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短暫點亮。它會在您插入一把編碼正確的點火鑰匙時熄滅。如果不是編碼正確的鑰匙，則指示燈會閃爍且引擎的燃油系統會被關斷 (請參閱第 86 頁)。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63 2008/3/6 上午 11:49:49



駐車煞車與煞車系統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有兩個功能：

1. 它會在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點亮。它會提醒您檢查駐車煞車。如果您在駐車煞車沒有完全放開的情況下行駛，蜂鳴器將會發出聲音。在駐車煞車沒有完全放開的情況下行駛，會損壞煞車及輪胎。
2. 如果它在引擎運轉時而您完全釋放駐車煞車後繼續點亮，或者在行駛中點亮，則可能是煞車系統有問題。詳情請參閱第 333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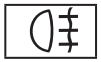
防鎖定煞車系統 (ABS) 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一般會在您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點亮數秒鐘。如果它在任何其他時候點亮，表示 ABS 有問題。如果發生這種情況，請將車輛開回特約服務站接受檢查。在這個指示燈點亮時，您的愛車仍具有正常的煞車能力，但沒有防鎖定功能。詳情請參閱第 245 頁。



前霧燈指示燈 (部份車型)

這個指示燈會在您開啓前霧燈時點亮。有關操作前霧燈的資訊，請參閱第 78 頁。



後霧燈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會在您開啓後霧燈時點亮。有關操作後霧燈的資訊，請參閱第 78 和 80 頁。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64 2008/3/6 上午 11:49:49

VSA 車輛動態穩定控制 (VSA) 系統指示燈 (部份車型)

這個指示燈一般會在您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點亮數秒鐘。

如果它在任何其他時候亮起並保持亮著，或者在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沒有點亮，表示 VSA 系統有問題。請將您的愛車開回特約服務站接受檢查。沒有 VSA 功能，您的愛車仍具有正常行駛的能力，但不會有 VSA 循跡性及穩定性強化功能。有關 VSA 系統的更多資訊，請參閱第 247 頁。

VSA 啓動指示燈 (部份車型)

這個指示燈有三個功能：

1. 它會點亮來提醒您車輛動態穩定控制 (VSA) 系統已經關閉。
2. 它會在 VSA 作用時閃爍 (請參閱第 249 頁)。
3. 如果 VSA 系統有問題，它會伴隨 VSA 系統指示燈一起點亮。

這個指示燈一般會在您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點亮數秒鐘。有關 VSA 系統的更多資訊，請參閱第 247 頁。

CRUISE MAIN 定速主指示燈 (部份車型)

當您按下 CRUISE 按鈕以啓動定速控制系統時，本指示燈會亮起 (請參閱第 192 頁)。

CRUISE CONTROL 定速控制指示燈 (部份車型)

當您設定定速控制時，此指示燈會亮起。有關操作定速控制的資訊，請參閱第 192 頁。

ECO 燃油經濟指示燈 (部份車型)

在引擎以最省油的轉速運轉時，這個指示燈可能會亮起並保持固定點亮。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65 2008/3/6 上午 11:49:49



方向燈與危險警告指示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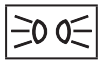
您發出變換車道或轉向訊號時，左或右方向燈指示燈將會閃爍。如果有一個指示燈沒有閃爍或快速閃爍，通常表示某個方向燈燈泡燒壞(請參閱第 278 及 280 頁)。應盡早更換燈泡，否則其他駕駛人會看不到您發出的方向訊號。

當您按下危險警告燈按鈕時，兩個方向指示燈及車外的所有方向燈都會閃爍。



遠光燈指示燈

使用遠光燈時，此燈亮起。詳情請參閱第 76 頁。



車燈開啓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會提醒您外部車燈處於開啓狀態。它會在車燈開關位於 或 位置時點亮。如果您將點火開關轉到 ACCESSORY (I) 或 LOCK (0) 位置而沒有關閉車燈開關，這個指示燈會保持點亮。在您開啓駕駛座車門時也會發出提醒聲。

在配備自動燈光功能的車型上
當車燈開關位於 AUTO 的位置而車燈自動開啓時，這個指示燈也會點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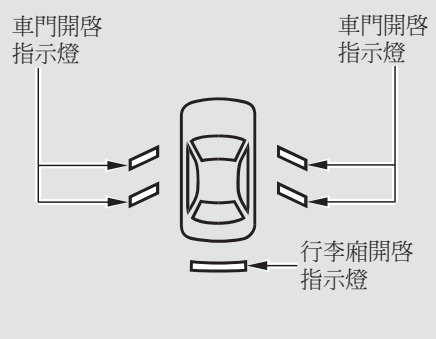


車燈控制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一般會在您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點亮數秒鐘。如果它在其他時候亮起，表示自動車燈控制系統有問題 (請參閱第 77 頁)。請儘快將您的愛車開回您的特約服務站接受檢查。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66 2008/3/6 上午 11:49:50

車門與行李廂開啓監視器



若行李廂或任何車門沒有關緊時，監視器上相對應的指示燈會亮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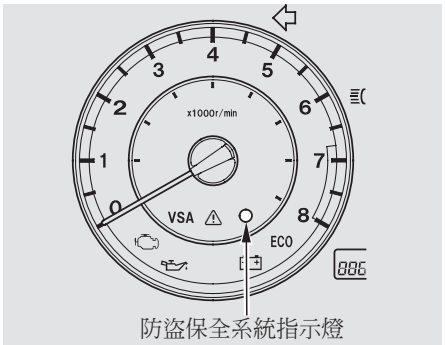
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監視器上的所有指示燈都會點亮數秒鐘。

低燃油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會點亮來提醒您必須盡快加油。

在指針到達 E 位置之前，當指示燈亮起時，油箱內大概還有 10.5 公升的燃油。指針到達 E 位置時，油箱內仍有少量的預備用燃油。

防盜保全系統指示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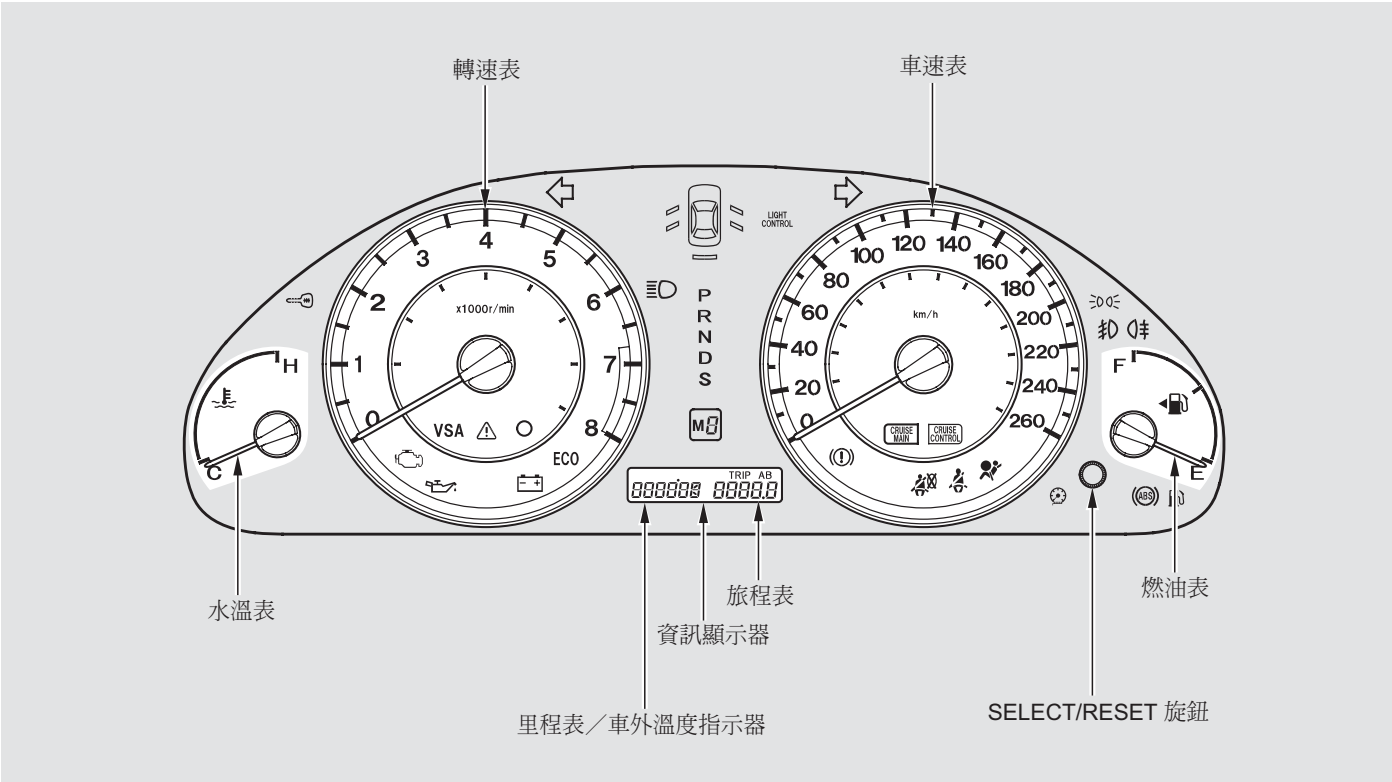


防盜保全系統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會在防盜保全系統設定時點亮。有關防盜保全系統的更多資訊，請參閱第 188 頁。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67 2008/3/6 上午 11:49:50

儀表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68 2008/3/6 上午 11:49:50

車速表

此表以每小時公里數 (km/h) 顯示您的車速。

轉速表

轉速表以每分鐘轉動圈數 (rpm) 顯示引擎轉速。爲避免引擎受損，駕駛時切勿讓轉速表指針指向紅色區域。

水溫表

這顯示引擎冷卻水的溫度。在正常操作時，指針應從底部的標記上升至約在儀表的中央。於嚴苛行駛狀態下，例如在大熱天中行駛或持續行駛上坡路段時，指針可能會升高到頂部區域。如果它到達紅色 (高溫) 標記，請將車輛安全地停在路旁。有關檢查引擎冷卻系統之說明及預防措施，請至第 329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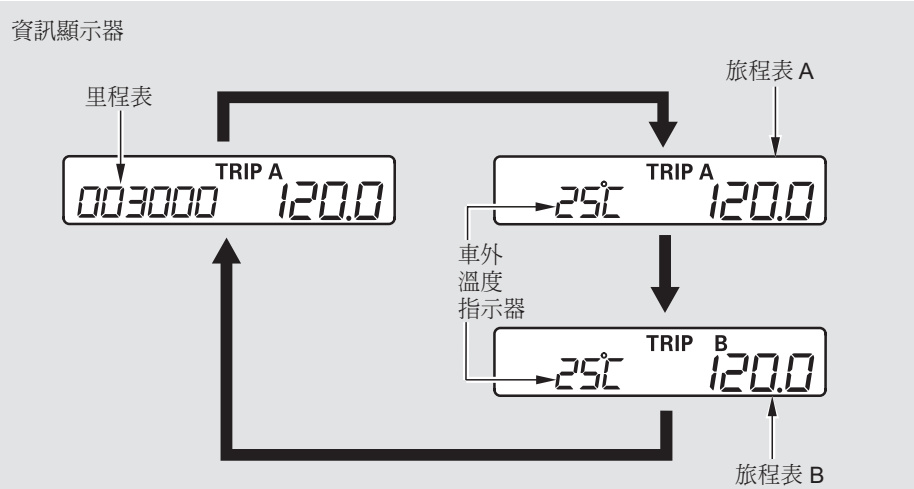
燃油表

此表顯示燃油存量。它的顯示可能會稍微多於或少於實際量。在您關閉引擎後，指針回到底部。

注 意

切勿讓愛車在燃油液面極低的情況下行駛。燃油耗盡時，會造成引擎不點火，而損傷觸媒轉換器。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69 2008/3/6 上午 11:49:50



資訊顯示器

資訊顯示器會顯示里程表、旅程表及車外溫度。

要切換顯示時，請重覆按下並放開 Select/Reset 旋鈕。在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會顯示您上次最後選取的模式。

里程表

里程表會顯示您的愛車已行駛的總公里數。

里程表及車外溫度指示器都使用同一個顯示器。要在兩者之間切換顯示時，請重覆按下並放開 Select/Reset 旋鈕。在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顯示器上會顯示您上次最後選取的模式。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70 2008/3/6 上午 11:49:50

車外溫度指示器

本指示器將以攝氏爲單位顯示車外溫度。要查看車外溫度時，請按下並放開 Select/Reset 旋鈕直到溫度顯示在顯示器上。

溫度感知器位於前保險桿內。因此溫度讀數會受到路面所反射的熱量、引擎熱度以及周遭車輛的排氣影響。當您的車速低於 30 km/h 時，這可能產生錯誤的溫度讀數。

在到達正確的車外溫度之前，感知器將延遲顯示更新的資訊。這可能需要數分鐘。

若車外溫度顯示錯誤，您最多可以調高或調低 3°C。

注意：在溫度穩定之後才可執行本程序。

選取車外溫度顯示，然後按住 Select/Reset 旋鈕 10 秒鐘。各個數字將會依下列順序分別出現 1 秒鐘： 0, 1, 2, 3, -3, -2, -1, 0.

當溫度到達想要的數值時，請放開 Select/Reset 旋鈕。您應該會看到新的車外溫度顯示。

在某些天候狀況下，接近結冰 (0°C) 的溫度讀數代表著路面已經有結冰的現象。

旅程表

這個表會顯示自最後一次歸零後所行駛的公里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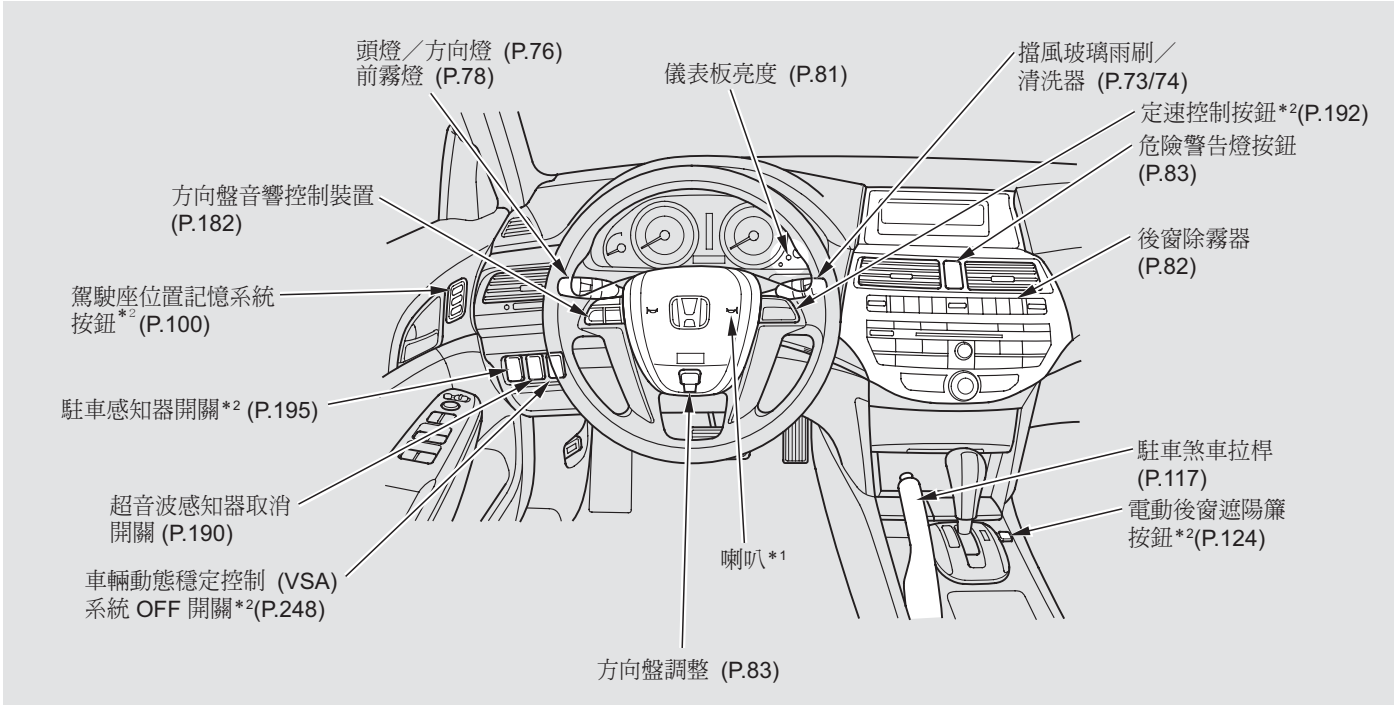
旅程表有兩個：旅程 A 及旅程 B。反覆按 Select/Reset 旋鈕可在這兩個顯示之間切換。每一個旅程表各自獨立工作，您可以保持追蹤兩段不同的旅程。

在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會顯示您上次最後選取的模式。

要將旅程表歸零，請先顯示該旅程表，然後按住 Select/Reset 旋鈕直到數目字重設成「0.0」爲止。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71 2008/3/6 上午 11:49:51

方向盤週邊的控制裝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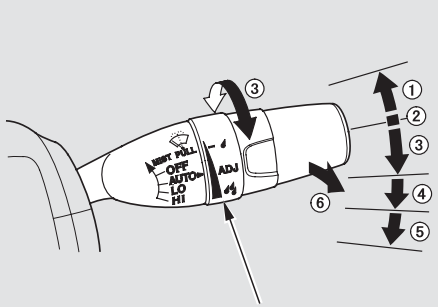


＊1：若要使用喇叭時，請按壓方向盤中央。

＊2：部份車型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72 2008/3/6 上午 11:49:51

擋風玻璃雨刷



1. MIST－單次刷動
2. OFF
3. INT－間歇 (自動*)
4. LO－低速
5. HI－高速
6. 擋風玻璃清洗器

＊：在有配備雨滴感應式自動雨刷的車輛上，請參閱第 74 頁。

請將控制桿向上或向下撥以選取一個位置。

MIST－雨刷會高速作動，直至您將控制桿放開爲止。

OFF－雨刷沒有啓動。

INT－雨刷每若干秒作動一次。在低速及高速位置時，雨刷會連續作動。

在部份車型
雨刷的間隔時間會根據車速自動改變。

轉動調整環即可改變間歇時間。如果您轉到最短的間歇時間 (位置)，雨刷會在車速超過 20 km/h 時變更爲低速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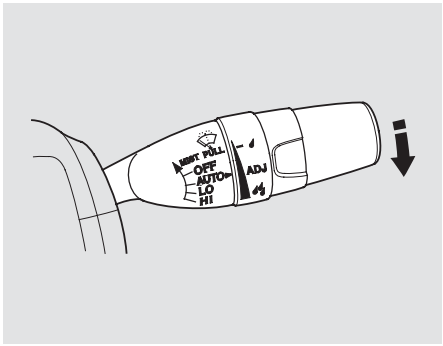
LO－雨刷以低速作動。

HI－雨刷以高速作動。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73 2008/3/6 上午 11:49:51

擋風玻璃清洗器－朝您的方向拉動雨刷控制桿並保持在這個位置。如此一來，清洗器會不斷噴水，直至放開控制桿爲止。雨刷會以低速作動，然後在您放開控制桿時再完整刷動一次。

雨滴感應式自動雨刷 (部份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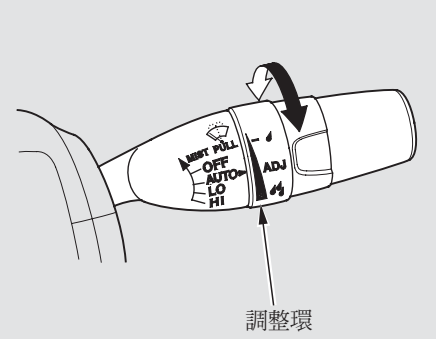


雨滴感應式自動雨刷系統會偵測到雨滴並自動啓動擋風玻璃雨刷。要啓動偵測功能，請壓下控制桿以選擇 AU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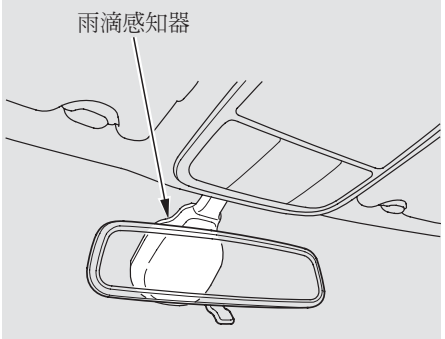
當系統偵測到雨滴時，將開啓擋風玻璃上的雨刷，並根據雨量的大小變更雨刷的刷動速度 (間歇、低速或高速)。在車速低於 10 km/h 時，只能使用間歇操作。

當雨刷控制桿位於「LO」(低速) 或「HI」(高速) 位置時，擋風玻璃雨刷會以該速度作動。停用自動偵測功能。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74 2008/3/6 上午 11:49: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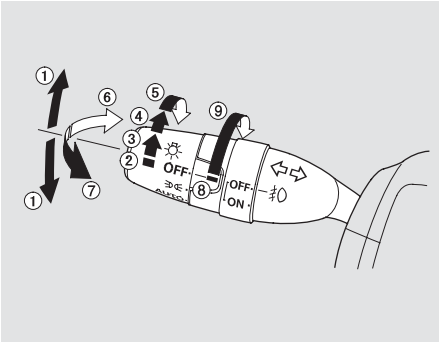
轉動雨刷控制桿上的調整環即可調整系統的靈敏度。



雨滴感知器位於靠近後視鏡的擋風玻璃內。如果感知器覆蓋有污泥、油、灰塵等東西，雨刷可能無法正常作動或無預警作動。

當車輛開過洗車機時，請勿將雨刷控制桿撥至 AUTO 位置。不使用本系統時，請將其關閉。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75 2008/3/6 上午 11:49:51



1. 方向燈
2. 關閉
3. 位置燈及指示燈
4. 自動
5. 頭燈開啓
6. 遠光燈
7. 遠光超車燈
8. 霧燈關閉*
9. 霧燈開啓*

*: 部份車型

方向燈－將控制桿向上或向下撥來發出轉彎訊號。要發出變換車道訊號時，可輕輕將控制桿朝正確的方向撥並保持在這個位置。當您放開或者完成轉彎動作時，控制桿就會回到中間位置。

頭燈開啓－將開關轉到「≡D」位置可開啓位置燈、尾燈、儀表板燈及後牌照燈。

將開關轉到「≡D」位置可開啓頭燈。如果您將鑰匙從點火開關取出時車燈保持開啓，在您開啓駕駛座車門時會聽到提醒聲。

當車燈開關位於「≡D」或「≡D」位置時，車燈開啓指示燈會點亮來提醒您。

遠光燈－將控制桿向前推直到聽見喀噠一聲。遠光指示燈接著就會點亮 (請參閱第 66 頁)。將控制桿拉回即可恢復爲近光燈。

要閃示遠光燈時，請將控制桿稍微向後撥，然後放開。只要您繼續向後拉住控制桿，遠光燈就會保持亮著。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76 2008/3/6 上午 11:49:51

AUTO —當感應到低環境光線時，自動燈光功能會打開頭燈、其他所有外部車燈以及儀表板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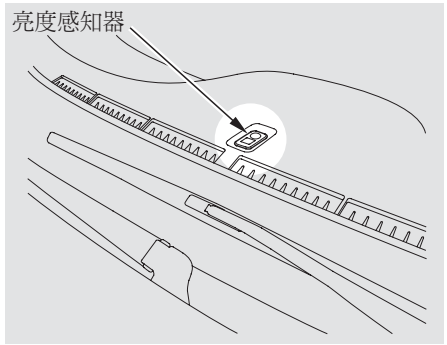
要開啓自動燈光功能，請在任何時間將車燈開關轉到 AUTO 位置。當車外光線變暗時 (例如黃昏) 車燈將自動開啓。車燈開啓指示燈會亮起來提醒您。當系統感應到很強的環境光線時，車燈與指示燈將自動關閉。

當您將點火開關轉到 LOCK (0) 位置時，車燈會自動關閉。若要再次開啓它們，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或將車燈開關轉到 ≣D 即可。

即使自動燈光功能已經開啓，建議您在夜間或濃霧行駛，或進入黑暗區域 (如較長的隧道或停車場) 時手動打開車燈。

如您將長期不駕駛車輛 (一星期以上)，請勿將車燈開關保留在 AUTO 的位置。如果您打算讓引擎以怠速運轉或長時間關閉引擎，您也應該關閉車燈。

若自動燈光控制系統有問題，車燈控制指示燈會點亮 (請參閱第 66 頁)。請儘速與特約服務站聯絡檢查車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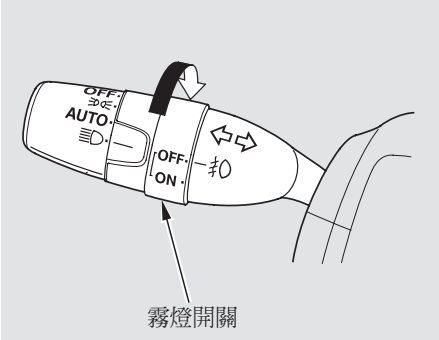


自動燈光功能係由位於儀表板上方的感知器所控制。請不要遮蓋感知器或在感知器上噴灑任何液體。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77 2008/3/6 上午 11:49: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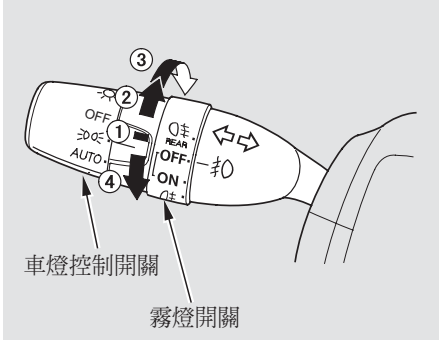
前後霧燈

前霧燈
(部份車型)



轉動頭燈開關旁的開關可以開啓及關閉霧燈。您可以在車燈控制開關位於 或 位置時使用霧燈。當車燈開關位於 AUTO 位置 (若有此配備) 時，您也可以在頭燈自動開啓時使用霧燈。它們會在頭燈關閉時熄滅。

前與後霧燈
(部份車型)



1. 關閉
2. 前霧燈開啓
3. 前、後霧燈開啓
4. 後霧燈開啓

霧燈開關位於車燈控制開關旁邊。您可以在車燈控制開關位於 或 位置時利用這個開關控制前、後霧燈。

後霧燈僅會在頭燈開啓 (位置) 或前霧燈開啓時點亮。

當車燈開關位於 AUTO 位置 (若有此配備) 時，您也可以在頭燈自動開啓時使用霧燈。它們會在頭燈關閉時熄滅。

前霧燈開啓—請將開關從 OFF 位置向上轉動到 ON 位置。儀表板上的 指示燈會亮起來提醒您。

前、後霧燈開啓—請將開關從 ON 位置向上轉動一段到 位置。儀表板上的 指示燈和 指示燈會亮起來提醒您。

再次將開關向下轉動，您可在頭燈開啓時，關閉後霧燈。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78 2008/3/6 上午 11:49:52

後霧燈開啓—請將開關從 OFF 位置向下轉到 位置。儀表板上的 指示燈就會點亮來顯示後霧燈處於開啓狀態。

再次將開關向上轉動，您可在前霧燈開啓時，關閉後霧燈。

當您將車燈控制開關關閉時，前、後霧燈會熄滅。若只有後霧燈開啓，當您將頭燈關閉時，後霧燈會熄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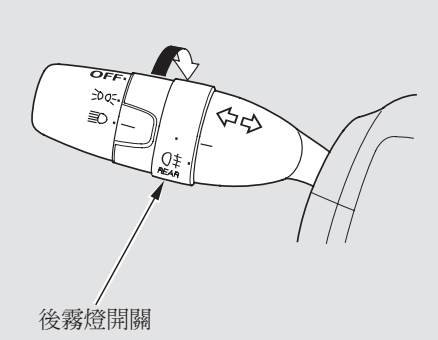
當您再次將車燈控制開關開啓時，前霧燈也將點亮。要將霧燈完全關閉，請將霧燈開關向下轉到 OFF 位置。

要再次點亮後霧燈，您需在頭燈點亮 () 或前霧燈點亮時，再次轉動霧燈開關。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79 2008/3/6 上午 11:49:52

前後霧燈

後霧燈



後霧燈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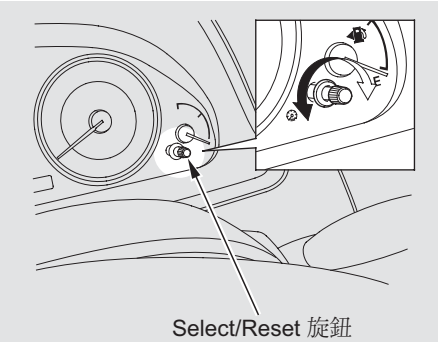
後霧燈開關位於車燈控制開關旁邊。您可以在頭燈開啓 (車燈控制開關位於 ≡D 位置) 時使用後霧燈。

要操作後霧燈時，請將開關從 OFF 位置向上轉。儀表板上的 ⟨‡ 指示燈就會點亮來顯示後霧燈處於開啓狀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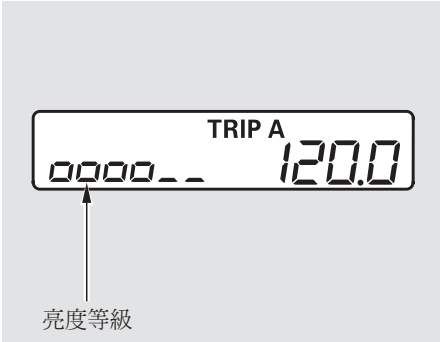
再次將開關向上轉，您可在頭燈開啓時，關閉後霧燈。

後霧燈會在您將頭燈關閉時熄滅。要再次點亮後霧燈，您必須在頭燈開啓時再次轉動後霧燈開關。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80 2008/3/6 上午 11:49:52



儀表板上的 Select/Reset 旋鈕可以控制儀表板燈的亮度。在點火開關處於 ON (II) 位置且位置燈開啓時，轉動旋鈕可調整亮度。



進行調整時，亮度等級會顯示在儀表板資訊顯示器上。它會在調整完畢後約 5 秒鐘熄滅。

當您開鎖並開啓駕駛側車門時，儀表板會以較低的亮度點亮。當您將鑰匙插入點火開關時亮度會稍微增加，然後會在您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達到正常的亮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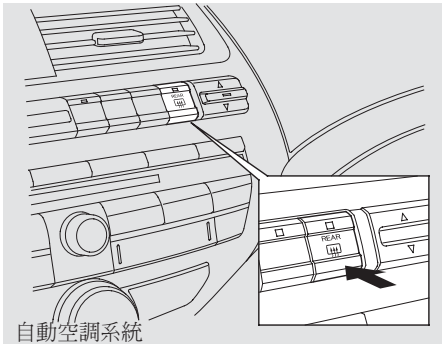
如果您在開啓駕駛側車門後沒有將鑰匙插入點火開關中，照明會在您關上車門約 30 秒後關閉。

如果您插入鑰匙但沒有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則照明會在約 10 秒鐘內關閉。

爲減少夜間的眩光，儀表板照明會在您將車燈開關轉到 或 時變暗。將 Select/Reset 旋鈕向右轉直到您聽到一聲嗶聲，就會取消減低的亮度。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81 2008/3/6 上午 11:49:53

後窗除霧器



自動空調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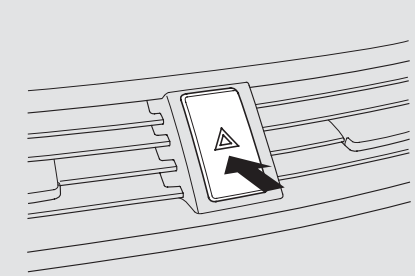
後窗除霧器可除去車窗上的霧、霜及薄冰。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按下除霧器按鈕可以開／關除霧器。按鈕上的指示燈會點亮來顯示除霧器處於開啓狀態。它會在您關閉點火開關時關閉。

除霧器會根據車外溫度 (0°C 以上)，在大約 15 到 30 分鐘之內自動關閉。
開車前，請確認後窗是否清潔並保有良好的能見度。

後窗內側的除霧器及天線導線有時可能會意外受損。擦拭玻璃時，務必以左右來回的方式擦拭。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82 2008/3/6 上午 11:49:53

危險警告燈按鈕



按下介於中央出風口之間的按鈕以開啓危險警告燈 (四個角落的閃光)。這會使所有的車外方向燈及儀表板上的兩個方向指示燈同時閃爍。以這些燈來提醒其他道路使用者可能產生的危險。

方向盤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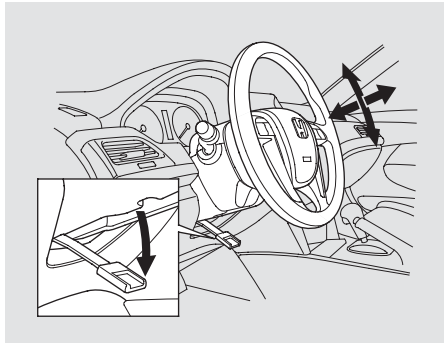
方向盤的任何調整都應於開車前完成。

⚠ 警 告

於行駛中調整方向盤可能會導致車輛失控，並於事故時受到嚴重傷害。

只有在車輛停止時才可調整方向盤。

1. 將方向機柱下方的拉桿推至最下端。
2. 請將方向盤上下或前後移動使它朝向您的胸部而不是臉部。請確定您可以看到儀表板上的儀表和指示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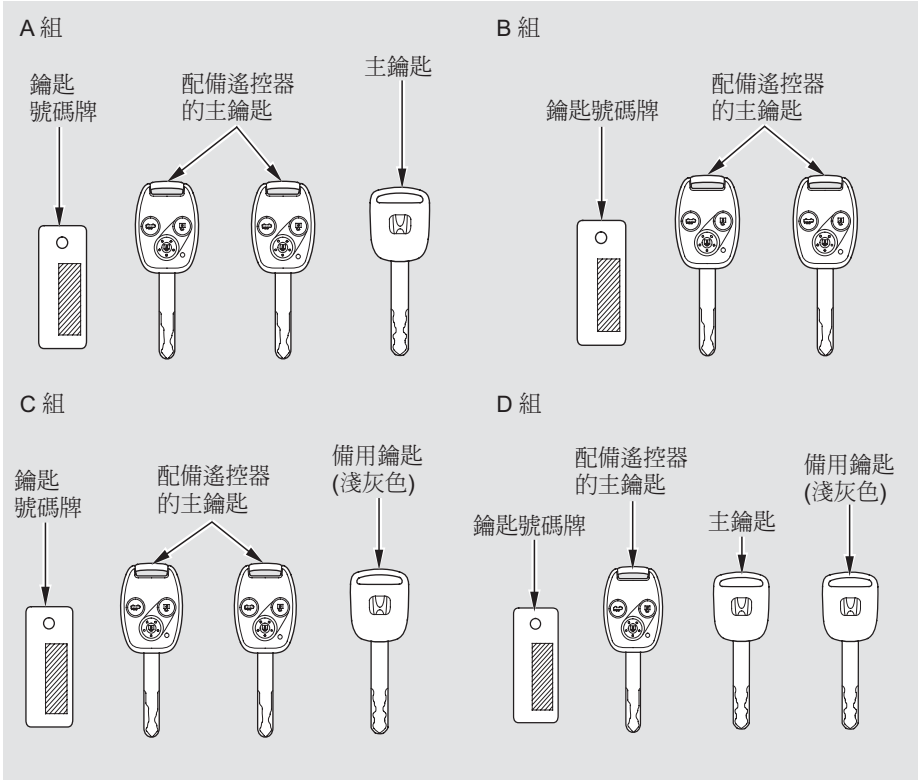
3. 將拉桿向上推，將方向盤鎖定在這個位置上。
4. 試著將方向盤上／下、前／後移動來確定方向盤已經鎖定在定位上。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83 2008/3/6 上午 11:49:53

根據車型，您的愛車配有二或三把點火鑰匙。請將其中一把放置於安全的地方，當作備份鑰匙。切勿放置車上。

主鑰匙適用於車上所有的鎖。備用鑰匙則只能使用於點火開關及駕駛側車門鎖。在您離開車輛並將備用鑰匙交給停車場人員時，可將行李廂開啓把手、後座椅行李廂取置孔以及手套箱保持上鎖。

您的愛車隨附有如插圖所示的一組鑰匙。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84 2008/3/6 上午 11:49:53

收到車鑰匙的同時，您也會拿到一個鑰匙號碼牌。鑰匙遺失，需要配製新鑰匙時，需要該鑰匙號碼。只能使用經 HONDA 認可的空白鑰匙。

遙控器

根據車型而定，您的愛車可能還配有一至二個遙控器；有關遙控器之操作方法請參閱第 103 頁。

這些鑰匙包含了由晶片防盜器系統所作動的電子迴路。若此迴路損壞，則無法用來啓動引擎。

- 請避免讓鑰匙處於陽光直射、高溫及潮濕的環境。
- 請勿讓鑰匙掉落或被重物壓住。
- 請讓鑰匙遠離液體。若潮濕時，請立即用軟布擦乾。

不含遙控器的鑰匙沒有電池。請不要進行拆解。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85 2008/3/6 上午 11:49:53

晶片防盜器系統

晶片防盜器系統可以保護您的愛車免於竊盜的危險。若使用編碼錯誤的鑰匙 (或其他設備)，引擎的燃油系統則會不啓動。

在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晶片防盜器系統指示燈應會短暫點亮，然後熄滅。若指示燈開始閃爍，表示系統沒有識別出鑰匙的編碼。將點火開關轉到 LOCK (0) 位置，取出鑰匙，重新插入，然後再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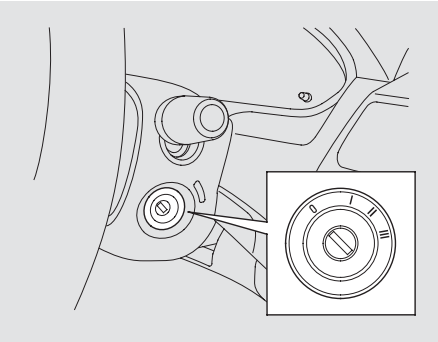
當您插入鑰匙時，若點火開關附近有另一把晶片防盜器的鑰匙或其他金屬物品 (例如鑰匙鍊)，則系統可能無法辨識您的鑰匙編碼。

如果系統仍一直無法識別您的鑰匙編碼，請與您的特約服務站聯繫。

切勿試圖改變本系統或在本系統上增添其他裝置，以免引起電氣故障，導致愛車無法正常運作。

如果您遺失鑰匙而無法啓動引擎，請與您的特約服務站聯繫。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86 2008/3/6 上午 11:49:53



點火開關有 4 段位置：LOCK (0)、ACCESSORY (I)、ON (II) 及 START (III)。

LOCK (0)－只有在這個位置上才能插入或取出鑰匙。要轉動鑰匙時，請將它稍微向裡推。如果您的愛車配備自動變速箱，則排檔桿必須在 P (駐車) 位置。

如果前輪有轉動過，防盜鎖可能會使鑰匙難以轉動。轉動鑰匙的同時，請向左或右用力轉動方向盤。

ACCESSORY (I)－在這個位置上您可以操作音響系統、點菸器及配件電源插座。

ON (II)－這是行駛時的正常鑰匙位置。將點火開關由 ACCESSORY (I) 轉到 ON (II) 位置時，儀表板上會有數個指示燈點亮來進行測試。

在某些車型上，在這個位置頭燈可以自動點亮。

START (III)－這個位置僅用於啓動引擎。若放開鑰匙，開關將自動回到 ON (II) 位置。

如果您讓鑰匙留在點火開關中的 LOCK (0) 或 ACCESSORY (I) 位置而打開駕駛座車門，您會聽到蜂鳴器發出提醒警音。取出鑰匙即可關閉蜂鳴器。

如果您的愛車配備自動變速箱，排檔桿必須置於駐車 (P) 檔，才能將鑰匙從點火開關上取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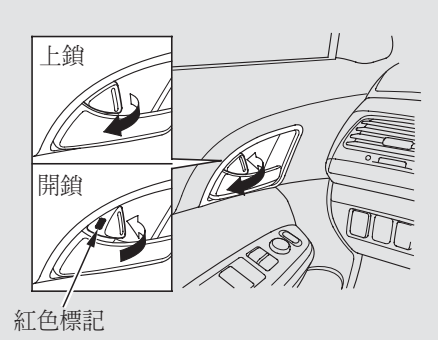
⚠ 警 告

於行駛中從點火開關上取出鑰匙，會造成方向盤被鎖死。這會使您失去對車輛的控制能力。

唯有在車輛停穩後，方可將鑰匙從點火開關上取出。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87 2008/3/6 上午 11:49: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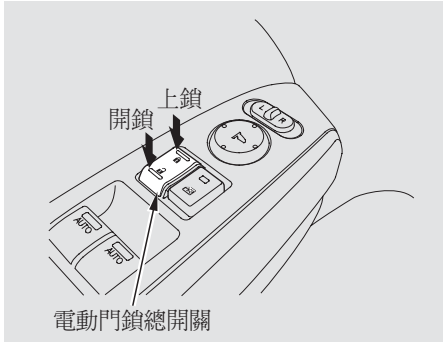
電動門鎖



在每扇車門的內側車門把手旁都有一個鎖鍵。當您將駕駛座車門上的鎖鍵向後扳時，所有車門都會上鎖。當您將駕駛座車門上的鎖鍵向前推時，則只有駕駛座車門會開鎖。每扇乘客車門上的鎖鍵只能控制各該車門的上鎖與開鎖。

當車門開鎖後，鎖鍵上的紅色標記會顯露出來。

在您使用鑰匙將駕駛座車門上鎖或開鎖時，所有車門都會上鎖或開鎖。



要將各個車門上鎖時，請壓駕駛座車門上的門鎖總開關的上部。壓門鎖總開關的下部會將所有車門開鎖。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88 2008/3/6 上午 11:49:54

您可將鑰匙插在駕駛側車門鎖中來開啓或關閉車窗與天窗 (若有此配備) (請參閱第 109 頁)。

從任一個乘客座車門下車而要將車門上鎖時，請將鎖鍵向後拉出並關上車門。要將駕駛座車門上鎖時，請將鑰匙從點火開關取出，並拉住外側車門把手，然後將鎖鍵向後拉出或壓下門鎖總開關的上部，然後關起車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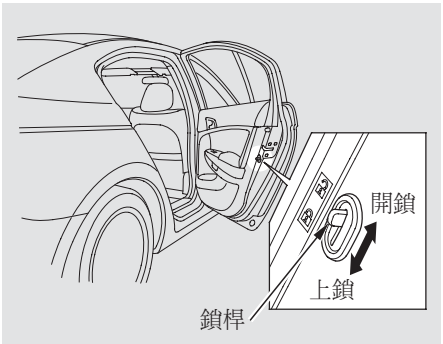
防盜保全系統會在您使用駕駛座車門上的鎖鍵或門鎖總開關時，將所有車門及行李廂上鎖後啓動。詳情請參閱第 188 頁。

反鎖預防功能

如果忘記取出而讓鑰匙留在點火開關中，反鎖預防功能將不會允許您將駕駛側車門上鎖。在有任何車門開啓且鑰匙插在點火開關中時，無法使用門鎖總開關上鎖。如果駕駛側車門關閉，駕駛側車門上的鎖鍵仍然會有作用。將駕駛側鎖鍵往後扳會將所有車門上鎖。如果您嘗試在將鎖鍵向後扳之後拉住內側或外側車門把手將開啓的駕駛側車門關閉，則所有車門都會開鎖且鎖鍵都會彈出。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89 2008/3/6 上午 11:49:54

兒童安全門鎖



兒童安全門鎖是爲防止坐在後座的兒童無意中打開後車門而設計的。後車門的門框附近均有一個車門鎖桿。在鎖桿處於 LOCK 位置 (鎖桿向下) 時，不論當時鎖鍵處於什麼位置車門都不能從內側開啓。要開啓車門時，請將鎖鍵壓入並使用外側車門把手開門。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90 2008/3/6 上午 11:49:54



您可以透過兩種方式來開啓行李廂：

- 拉起駕駛座椅外側的行李廂開啓桿。
- 按住遙控器上的行李廂開啓按鈕。

要關閉行李廂時，請將行李廂蓋向下壓。

行駛中行李廂蓋請隨時保持緊閉以避免損壞行李廂蓋，並防止廢氣進入車內。請參閱第 56 頁**一氧化碳的危險性**。



在您必須將鑰匙交給其他人時保護行李廂中的物品：

1. 使用主鑰匙將行李廂開啓桿上鎖。同時確定行李廂穿越蓋已經上鎖 (請參閱第 99 頁)。
2. 將備用鑰匙交給對方。

續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91 2008/3/6 上午 11:49:54

行李廂

即使行李廂開啓桿已經以主鑰匙上鎖，您仍可以使用遙控器來開啓行李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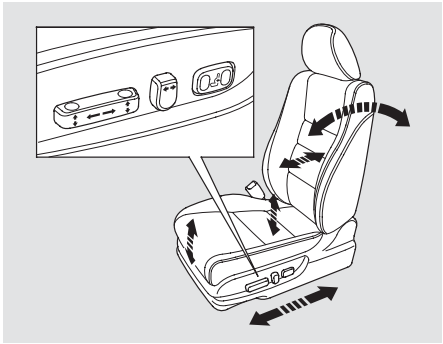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92 2008/3/6 上午 11:49: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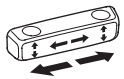
駕駛座椅電動調整

關於如何正確定位座椅和椅背的重要安全資訊及警告，請參閱第 12-14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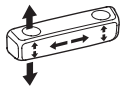
電動可調式駕駛座椅的控制開關位於椅座底部的外緣。不論點火開關在任何位置，您都可調整座椅。應於行駛前，完成所有座椅的調整。

在部份車型
乘客座椅具有和駕駛座椅相同的調整功能，但沒有高度及腰部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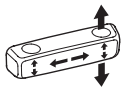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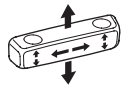
將座椅前後移動。



將座椅前側上下移動。(僅限於駕駛座椅)



升高或降低座椅。(僅限於駕駛座椅)



將整個座椅向上及向前移或向下及向後移。座椅前側也會同時上下傾斜。(僅限於駕駛座椅)



前後調整椅背角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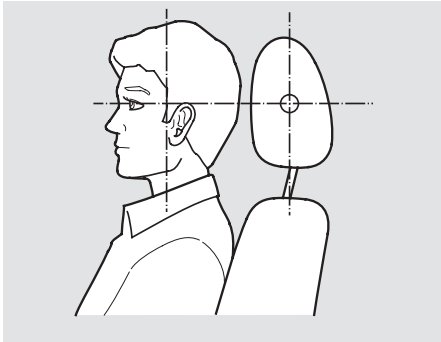
增加或減少腰部支撐。(僅限於駕駛座椅)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93 2008/3/6 上午 11:49: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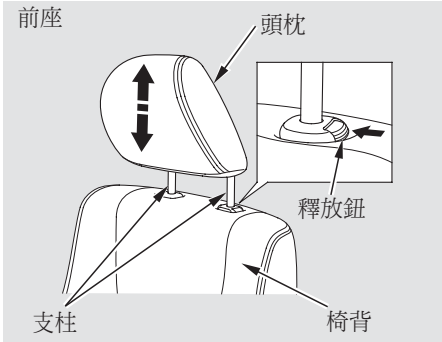
頭枕

關於頭枕未正確定位的重要安全資訊及警告，請參閱第 14 頁。

您的愛車在所有座位上都配備有頭枕，能讓您及車內乘客免於頸部扭傷及其他傷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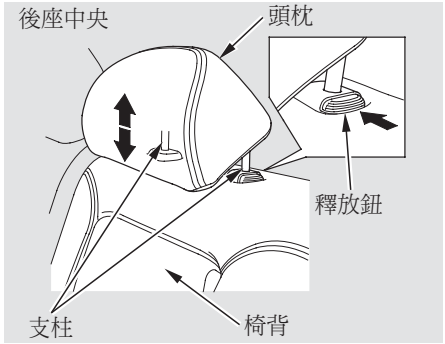
將頭枕調整至頭部後側中央正好對準頭枕中央時，頭枕方能發揮最大的保護作用。



調整頭枕

頭枕高度調整。調整頭枕時，需要兩手一起來。勿在開車時調整頭枕。欲升高時，往上拉。要降低頭枕時，請將釋放鈕向側邊推，並將頭枕往下壓。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94 2008/3/6 上午 11:49:54



拆下頭枕

要拆下頭枕進行清潔或修理時，請將頭枕往上完全拉起。請按下釋放按鈕然後將頭枕自椅背拉出。

⚠ 警 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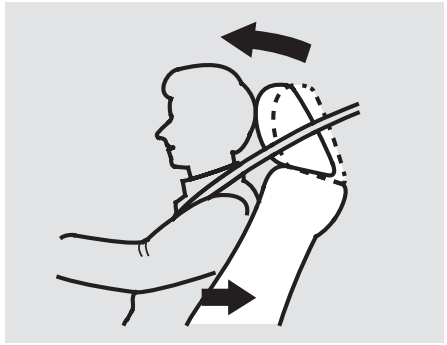
若未裝回頭枕，在發生撞擊時可能會造成嚴重傷害。

行駛前請務必裝回頭枕。

重新安裝頭枕時，請將支柱插入正確位置。然後在按住釋放按鈕時，將它調整到適當的高度。

在重新安裝時，請務必將頭枕鎖定至定位。

主動式頭枕



駕駛側及前乘客側座椅配備有主動式頭枕。如果車輛遭受嚴重的後方撞擊，以安全帶正確固定的乘員將會緊壓在椅背上，而頭枕將會自動向前移。

續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95 2008/3/6 上午 11:49:55

這可減少頭枕與乘員頭部之間的距離。這也有助於保護乘員免於頸部及上部脊椎扭傷。

撞擊事故後，啓動的頭枕應會回復到它的正常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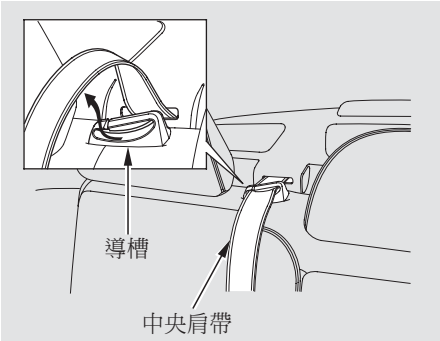
如果頭枕沒有回復到它的正常位置，或者如果發生嚴重的撞擊，應回 HONDA 特約服務站檢修您的愛車。

爲確保頭枕系統正確作用：

- 請勿在頭枕或頭枕支柱上吊掛任何物品。
- 請勿在乘員與椅背之間放置任何物品。
- 請將各個頭枕安裝在適當的位置上。
- 只能使用 HONDA 原廠更換用頭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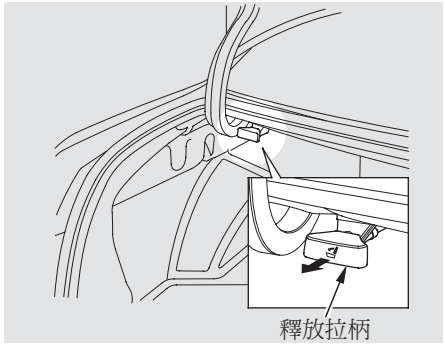
折疊後座椅

將後座的椅背向下折疊，可以直接取置行李廂內的物品。椅背可從行李廂內解除鎖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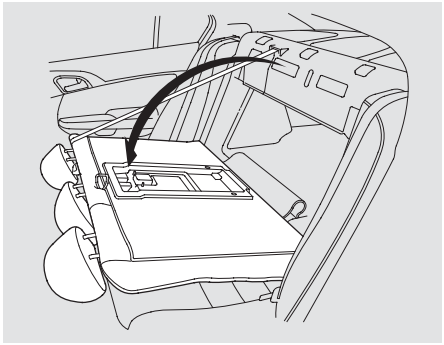


在放置行李時，可將安全帶從導槽上拆下以便移開後座中央肩帶。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96 2008/3/6 上午 11:49:55



要從行李廂內釋放椅背時，請拉行李廂隔板下的釋放拉柄。從行李廂內將椅背向下推或從車內將椅背向下拉。



將椅背向下折疊之前，請先取出座位上所有的物品。

請務必妥善收納後座扶手。

如果後頭枕卡在前椅背上而無法將後座椅背向下完全折疊，您可以拆下頭枕 (請參閱第 95 頁)。請確定妥善存放拆下的頭枕。

要將椅背豎直鎖定時，請將它緊靠行李廂隔板用力推。拉座椅的頂部來確認它是否鎖定在定位上。

當它向下折疊時，請勿在椅背上放置重物。

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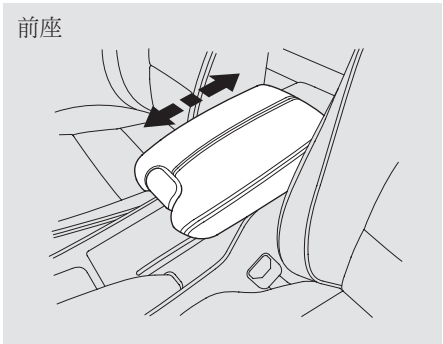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97 2008/3/6 上午 11:49:55

只要椅背處於豎直位置，請確定所有後座肩帶都位於後座椅背的前方，並將中央肩帶重新定位於導槽中。請確定所有肩帶都沒有扭捲。

請確定行李廂中的所有物品，或穿過開口伸入後座的物品都有正確固定。散置的物品在您必須緊急煞車時可能會向前拋出而造成傷害。請參閱第 224 頁的**行李裝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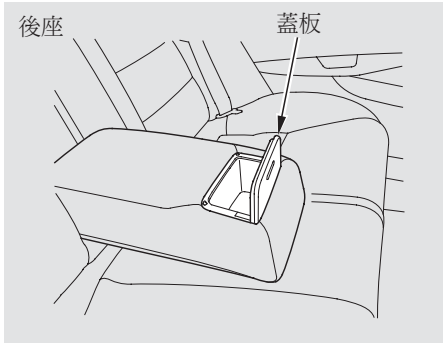
不要在椅背折疊且行李廂蓋開啓的情況下開車。請參閱第 56 頁一**氧化碳的危險性**。

扶手



要使用置物箱蓋作爲扶手時，請將它移到 3 個位置中的其中一個位置。確認扶手已確實扣緊。

在移動前，乘客的手或手指應遠離扶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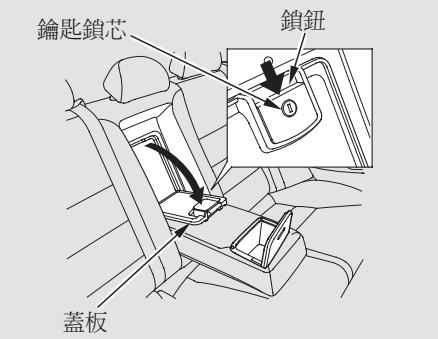


後座扶手在後座的中央位置。將它向下掀開即可使用。

置杯架設於扶手內。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98 2008/3/6 上午 11:49:55

行李廂穿越蓋



行李廂穿越蓋可以從車內開啓；它可向下翻開，壓在中央扶手之上。將鎖鈕向下推並將蓋板向下拉即可打開。將穿越蓋向上轉並用力推壓其上方即可關閉。確定它確實扣緊。

請確定行李廂中的所有物品與穿過穿越蓋的物品都有固定好。

爲了安全起見，本蓋只能使用主鑰匙來鎖上與開鎖。要鎖上蓋子時，請插入鑰匙並順時針方向旋轉。

不要在本蓋與行李廂蓋開啓的情況下駕駛車輛。
請參閱第 56 頁一氧化碳的危險性。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99 2008/3/6 上午 11:49:55

駕駛座位置記憶系統 (部份車型)

您的愛車具有駕駛座椅位置記憶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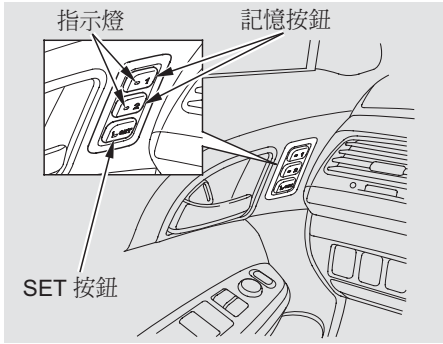
可將兩組的座椅位置儲存在不同的記憶中。您可以藉由按下正確的按鈕來選擇記憶的位置。

您也可以利用以遙控器將車門開鎖來選擇記憶位置。每一個遙控器都有一個駕駛人身份 (請參閱第 121 頁)。駕駛人身份 (駕駛人 1) 對應於使用記憶按鈕 (1) 所儲存的記憶位置。駕駛者人身份 (駕駛人 2) 對應於使用記憶按鈕 (2) 所儲存的駕駛位置。

將駕駛座位置儲存在記憶體中

只有在車輛停置時才能儲存駕駛座椅位置。

1. 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除非點火開關是轉到 ON (II) 的位置，否則無法將新的座椅位置存入記憶中。無論點火開關在任何位置，您都可喚回記憶的位置。
2. 將座椅調整至舒適的位置 (請參閱第 93 頁)。



3. 按一下駕駛側車門上的 SET 按鈕。您將聽到一聲嗶聲。記憶按鈕 (1 及 2) 上的指示燈將會閃爍。立刻按住其中一個記憶按鈕 (1 或 2) 直到您聽到兩聲嗶聲。已儲存記憶的按鈕上的指示燈會維持點亮。目前的駕駛座椅位置就會被儲存起來。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100 2008/3/6 上午 11:49: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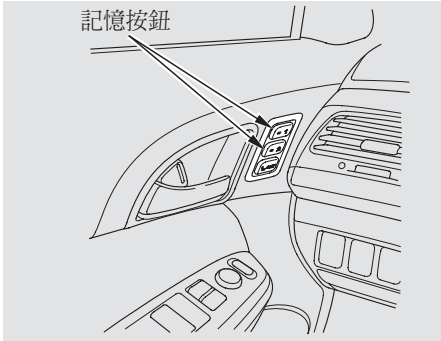
在按下 SET 按鈕後進行下列任一事項則會取消儲存程序。

- 未於 5 秒內按下任一記憶按鈕。
- 於 5 秒內再次按下 SET 按鈕。
- 重新調整座椅位置。

每個記憶按鈕僅能儲存一個座椅位置。儲存一個新的位置時，會清除上一次儲存在按鈕記憶中的位置。如果您要新增一個位置且要保留目前的位置，請使用另一個記憶按鈕。

如果您愛車的電瓶無電或已拆開，所有已儲存的駕駛座位置將會失去。

選擇已記憶的位置



要選擇已記憶的位置，請執行以下動作：

1. 確認排檔桿置於 P 檔的位置。
2. 按下想要的記憶按鈕 (1 或 2)，直到您聽到一聲嗶聲。

系統會將駕駛座椅移動至記憶的位置。在座椅移動期間，所選擇記憶按鈕的指示燈將會閃爍。當調整動作完成時，您將會聽到兩聲嗶聲且指示燈會維持點亮。

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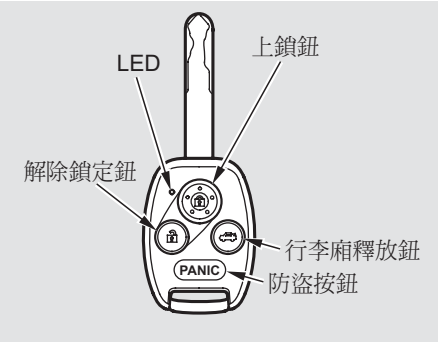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101 2008/3/6 上午 11:49:55

要停止系統的自動調整功能，請進行下列任一操作：

- 按下駕駛側車門上的任何按鈕：SET、記憶按鈕 1 或 2。
- 按座椅的任何調整開關。
- 將排檔桿排出 P 檔。

如有需要，您可以在座椅停於記憶位置後使用調整開關來變更座椅位置。如果您更改記憶的位置，在記憶按鈕的指示燈將熄滅。若要保留這個座椅位置以便日後使用，您必須將其儲存在駕駛座位置記憶中。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102 2008/3/6 上午 11:49:55



您的愛車隨附有如插圖所示的任一遙控器。

上鎖鈕－按這個按鈕可將所有車門上鎖。當您按上鎖鈕時，所有車外方向燈及儀表板上的兩個指示燈都會閃爍 3 次，以確認各個車門及行李廂都已上鎖且防盜保全系統已經設定。

如果有任一扇車門沒有完全關妥或者鑰匙留在點火開關中，則無法使用遙控器將車門上鎖。

解除鎖定鈕－按這個按鈕可將所有車門開鎖。當您按下解除鎖定鈕按鈕時，所有車外方向燈及儀表板上的兩個指示燈都會閃 1 次。

如果車頂燈及由車門啓動的照明燈 (若有此配備) 都設定爲由車門啓動，當您按下解除鎖定按鈕時，這些燈都會亮起。如果您沒有在 30 秒鐘內開啓任一扇車門，則燈光會逐漸變暗熄滅。

續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103 2008/3/6 上午 11:49:56

如果您在未滿 30 秒時使用遙控器重新上鎖，則燈光會立即熄滅。如果您沒有在 30 秒鐘內開啓任一扇車門，則車門會自動重新上鎖且防盜保全系統也會啓動。

您也可以在車外使用遙控器開啓所有電動車窗及天窗 (若有此配備) (請參閱第 109 頁)。

行李廂釋放鈕－按住此按鈕約 1 秒即可開啓行李廂。若鑰匙留在點火開關內，則無法開啓行李廂。

防盜按鈕—請按下此按鈕約 2 秒鐘以進入警報模式，吸引別人的注意力：喇叭將會響起，而外部車燈會閃爍約 30 秒。

若要取消警報模式，請按下遙控器上其他任何的按鈕，或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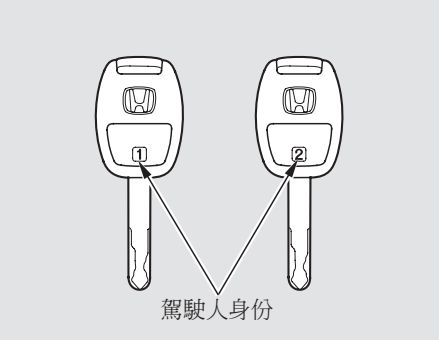
若點火開關在 ON (II) 位置時，防盜模式將不會作用。

遙控器維護

- 遙控器應避免掉落或丟擲。
- 請保護遙控器避免承受極端的溫度。
- 不可將遙控器浸泡在任何液體中。
- 如果您遺失遙控器，則必須由特約服務站來重新設定新的遙控器。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104 2008/3/6 上午 11:49:56

鑰匙記憶設定



配備駕駛座位置記憶系統的車輛

當您使用您的遙控器將車門開鎖時，每一個遙控器都會啓動與這個遙控器的駕駛人身份有關的鑰匙記憶設定。駕駛人身份 (Driver 1 或 Driver 2) 標示在各個遙控器的背面。

此爲利用遙控器啓動的設定：

- 駕駛座位置記憶 (請參閱第 100 頁)。

若要使用鑰匙記憶設定功能，必須將遙控器與系統連結。

若要關閉這個功能，請同時按住上鎖及解除鎖定按鈕。遙控器上的 LED 會閃爍一次。然後放開按鈕。進行這個操作可取消遙控器的鑰匙記憶設定並恢復爲預設的設定。

若要恢復鑰匙記憶設定功能，請重複進行這個程序。LED 會閃爍兩次，表示這個功能已經啓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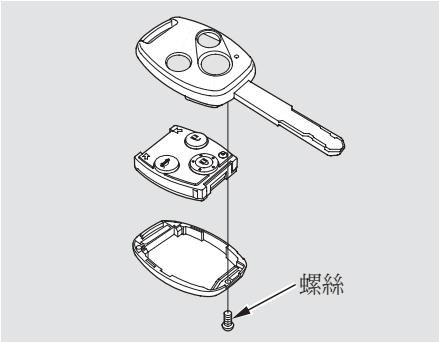
更換遙控器電池

如果需要按好幾次按鍵才能將車門上鎖或開鎖，請盡快更換電池。

電池型號：CR16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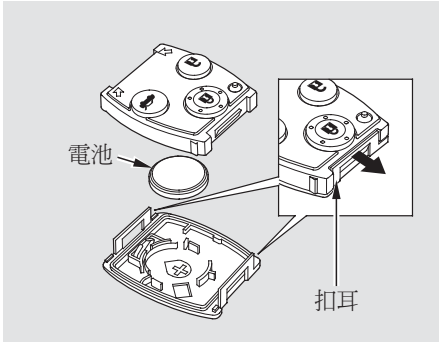
續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105 2008/3/6 上午 11:49:56



更換電池時，請：

1. 使用小型十字螺絲起子拆下遙控器底部的螺絲。
2. 用指甲從遙控器的中間合縫撬開來分開遙控器。



3. 在遙控器內，解開蓋子上的兩個扣耳以將內蓋從按鍵組上分開。

注 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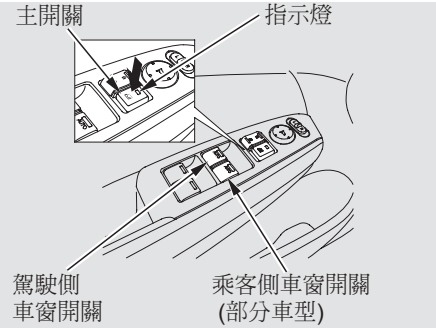
未正確處置電池會危害環境和人類的健康。
請務必確認關於電池處置的本地法規。

依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規定，使用完畢之廢電池請回收。

依據「交通部電信總局低功率電波輻射性電機管理辦法」規定
第十二條：經型式認證合格之低功率射頻電機，非經許可，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
第十四條：低功率射頻電機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前項合法通信，指依電信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低功率射頻電機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4. 從內蓋背面取出舊的電池，並在內蓋背面裝入新的電池，+ 極側朝下。
5. 依相反的順序組裝各部份。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106 2008/3/6 上午 11:49:56



要升降任一車窗時，請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要開啓車窗時，請輕輕按下開關不放。若想讓車窗停住，則放開開關即可。要關閉車窗時，請將開關向後扳住。

關閉點火開關後，車窗仍可繼續操作達 10 分鐘。開啓任何一扇前門都會取消本功能。

⚠ 警 告

關閉電動車窗時，若夾住手或手指，會造成極爲嚴重的傷害。

關閉車窗前，應確認車內乘客是否已遠離車窗。

警告：*每當您獨自 (或與其他乘客) 離開愛車時，務必將車鑰匙隨身攜帶。*

駕駛側車門扶手上有一個電動窗總控制面板。欲打開任一乘客側車窗時，將相應的開關往下按並持續按住，直至車窗降到想要的位置爲止。欲關閉車窗時，請將車窗開關拉回。車窗達到您想要的位置後，放開開關。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107 2008/3/6 上午 11:49:56

單觸開關－要將駕駛側車窗 (部分車型爲各前座車窗) 完全打開時，請用力按下車窗開關，然後放開。車窗就會自動完全降下。要停止車窗完全降下的動作時，可將車窗開關稍微拉回。

要將駕駛側車窗 (部分車型爲各前座車窗) 完全關閉時，請用力將車窗開關扳回，然後放開。車窗就會自動完全升起。要停止車窗完全升起的動作時，可將車窗開關稍微向下按。

如果只需局部開啓或關閉駕駛側車窗 (部分車型爲各前座車窗)，則稍微按住或扳住車窗開關即可。車窗會在您放開開關時停下。

在點火開關位於 ON (II) 位置且車燈控制開關位於 ≥0≤ 或 ≡D 位置時，車窗開關內的指示燈會亮起。

當您將主開關壓下時，指示燈會亮起，此時所有乘客側車窗便無法升起或降下。車內有兒童時，應使用主開關以避免兒童無意中作動車窗而受到傷害。若要取消這個功能，再按一下這個開關即可。這個開關會彈起且指示燈會熄滅。

防夾功能－如果駕駛側車窗 (部分車型爲雙前座車窗) 在自動關閉時遭遇到任何阻礙，它會立即停止然後倒退。如需關閉車窗，請移開障礙物，然後再次操作車窗開關。

防夾功能在車窗接近關閉時會停止感測。在關閉車窗之前，您應確定所有乘客及物品都遠離車窗。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108 2008/3/6 上午 11:49:56

使用遙控器開啓車窗與天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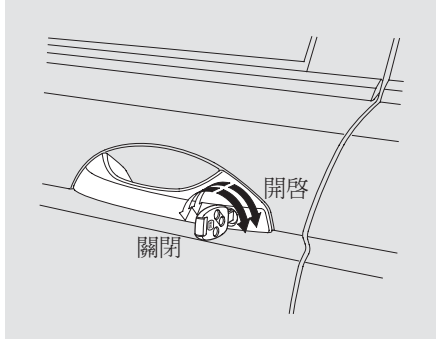


您可以在車外使用遙控器開啓所有的車窗與天窗 (若有此配備)。

1. 按一下解除鎖定按鈕可將所有車門開鎖。
2. 再次按下解除鎖定鈕並保持不動。所有四個車窗與天窗都會開始開啓。要停止車窗與天窗的動作，請釋放按鈕。
3. 要繼續開啓車窗與天窗，請再次按下按鈕 (在步驟 1 的 10 秒鐘內) 並保持按住。如果車窗與天窗在到達想要的位置之前停止，請重複步驟 1 與 2。

您無法使用遙控器來關閉車窗或天窗。

使用鑰匙開啓／關閉車窗與天窗



您可在鑰匙插在駕駛側車門鎖時開啓或關閉車窗與天窗 (若有此配備)。

開啓：

1. 用遙控器解除防盜系統。
2. 將鑰匙插入駕駛側車門鎖。
3. 順時針方向轉動鑰匙，然後放開。

續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109 2008/3/6 上午 11:49: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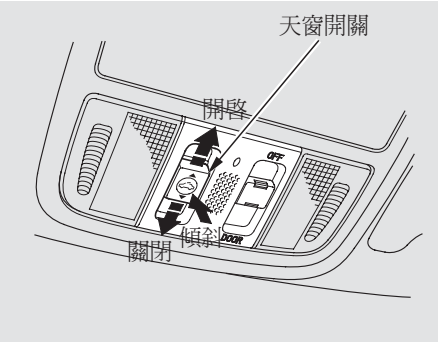
4. 再次以順時針方向轉動鑰匙，然後保持不動。所有四個車窗與天窗都會開始開啓。要停止車窗與天窗的動作時，請放開鑰匙。
5. 要繼續開啓車窗與天窗，請再次轉動鑰匙 (在步驟 2 的 10 秒鐘內) 並保持不動。

關閉：

1. 將鑰匙插入駕駛側車門鎖。
2. 逆時針方向轉動鑰匙，然後放開。
3. 再次以逆時針方向轉動鑰匙，然後保持不動。所有四個車窗與天窗都會開始關閉。要停止車窗與天窗的動作時，請放開鑰匙。
4. 若要繼續關閉車窗與天窗，請再次轉動鑰匙並保持不動 (在步驟 2 的 10 秒鐘內)。

如果車窗與天窗在到達想要的位置之前停止，請重複步驟 2 與 3。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110 2008/3/6 上午 11:49:57



天窗的後側可以向上掀起來進行通風，或者可以將它向後移入車頂中。請使用前座頂篷上的開關來操作天窗。必須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才能操作天窗。

要將天窗的後側向上傾斜時，請按天窗開關的中央部位。要停止天窗完全向上傾斜時，請再按一下開關。

要打開天窗時，請將開關輕輕向後扳並保持在這個位置。
請在天窗到達想要的位置時放開開關。將開關稍微向前推並保持在這個位置可將天窗關閉。放開開關即可停止操作。

⚠ 警 告

開啓或關閉天窗時，若夾住手或手指，可能會造成嚴重的傷害。

在開啓或關閉天窗之前，請確定所有人的手或手指沒有在天窗移動的路徑上。

依據「道路交通安全規則」規定，乘車時頭手不得伸出車外。

單觸開關－要將天窗完全打開時，請將天窗開關向後扳到底，然後放開。天窗就會自動完全打開。要停止天窗的開啓動作時，請再按一下開關。

要將天窗完全關閉時，請將天窗開關用力向前按然後放開。天窗就會自動完全關閉。要停止天窗的關閉動作時，請再按一下開關。

要部份開啓或關閉天窗時，請輕輕向後扳或向前按天窗開關並保持在這個位置。天窗會在您放開開關時停下。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111 2008/3/6 上午 11:49:57

天窗 (部份車型)

防夾裝置－如果天窗在自動關閉時遭遇到任何阻礙，它會立即倒退然後停止。要關閉天窗，請移開障礙物，然後再次使用天窗開關。

防夾功能在天窗接近關閉時會停止感測。在關閉天窗之前，您應確定所有乘客及物品都遠離天窗。

天窗具有延時操作功能。將點火開關關閉後，您仍可以在 10 分鐘內開啓及關閉天窗。只要您開啓任一扇前門，延時操作功能就會被取消。

您可使用遙控器來開啓天窗 (請參閱第 109 頁)。

您可使用鑰匙來開啓及關閉車窗與天窗 (請參閱第 109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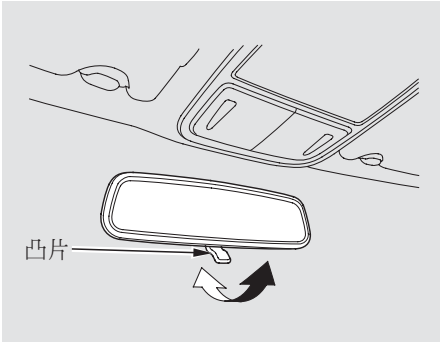
注 意

如果您嘗試在低於冰點的溫度下、或者在它被冰雪覆蓋的情況下開啓天窗，可能會損壞天窗面板或馬達。

警告：*每當您獨自 (或與其他乘客) 離開愛車時，務必將車鑰匙隨身攜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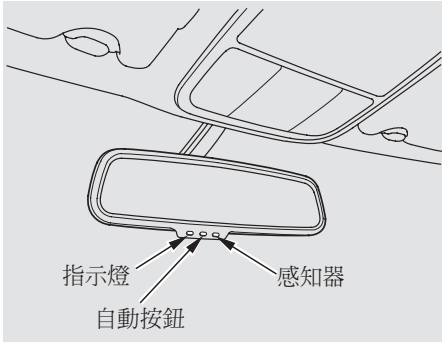
警告：*在車輛行駛中將頭、手或身體的任何部位伸出天窗外，可能會造成嚴重的傷害或甚至死亡。*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112 2008/3/6 上午 11:49:57



應保持內外後視鏡的清潔，並調整至最佳的視野。行車前，請先調整好後視鏡。

內後視鏡有日間及夜間兩段位置。夜間位置可減少來自後方車輛的眩光。輕輕撥動後視鏡底緣的凸片，選擇日間或夜間位置。



在部份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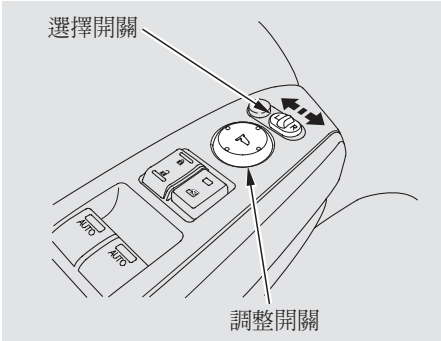
內後視鏡會自動變暗，以減少眩光的情形。要啓用本功能，請按下後視鏡底部的按鈕。AUTO 指示燈會亮起來提醒您。功能啓用時，當系統感應到後方來車的頭燈燈光時，後視鏡會變暗。當光線恢復正常後，又會回到正常的能見度。再按一下按鈕即可關閉此功能。

注 意

在後視鏡的後方還有一個感知器。若有物品吊掛在後視鏡上，可能會擋住此感知器並影響其性能。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113 2008/3/6 上午 11:49:57

調整電動後視鏡



1. 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
2. 將選擇開關撥至 L (左側) 或 R (右側)。
3. 請按調整開關的相應端來將後視鏡朝上、下、左、右移動。
4. 當您完成後，將選擇開關撥回中央位置 (OFF)。這會關閉調整開關的功能來保存您的設定。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114 2008/3/6 上午 11:49:57

倒車連動車門後視鏡
(部分車型)
乘客側車外後視鏡具有倒檔傾斜的功能。排入倒檔進行路邊停車時，後視鏡會稍微向下傾斜以改善您的視野。排出倒檔即可讓後視鏡回復到原來位置。

必須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才能使用這個功能。

- 若要傾斜乘客側後視鏡，將電動後視鏡選擇器開關切換至乘客側位置即可。
- 若要關閉這個功能，請將開關切換至中央或駕駛側位置。

電動收納車門後視鏡



車門後視鏡可以透過主開關旁的電動收納開關來將它收折，讓您更方便在狹窄的停車空間中停車。行車前，請務必將後視鏡張開。在點火開關處於 ON (II) 位置時，按電動收納開關即可同時收折兩側的車外後視鏡。要將後視鏡張開時，請再按一下開關。

不要在車外後視鏡收折的情況下開車。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115 2008/3/6 上午 11:49:57

親水膜後視鏡
(部分車型)
車外後視鏡具有親水膜塗層，可使水滴形成薄薄的水膜。在天候潮濕時，這個塗層可改善後方能見度。

當車外後視鏡的親水膜由於灰塵及污染而明顯變差時，請用水沖洗，然後讓它直接在陽光下曝曬以改善親水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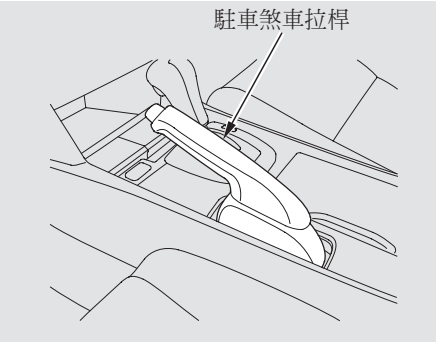
若要迅速改善親水性，請參閱第 310 頁的「親水膜後視鏡維護」。

注 意

爲避免親水膜後視鏡因被撥水劑或汽車蠟覆蓋以及刮傷而使親水性變差，請執行下列步驟。

- 在前門車窗塗抹撥水劑或在車身打蠟之前，請用布覆蓋車外後視鏡。
- 當車外後視鏡上有任結霜或結冰時，請用溫水或冷水來融化它。請勿使用除冰劑或刮刀，請使用塑膠製品。
- 請勿使用砂布摩擦車外後視鏡或使用任何產品來擦亮後視鏡。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116 2008/3/6 上午 11:49: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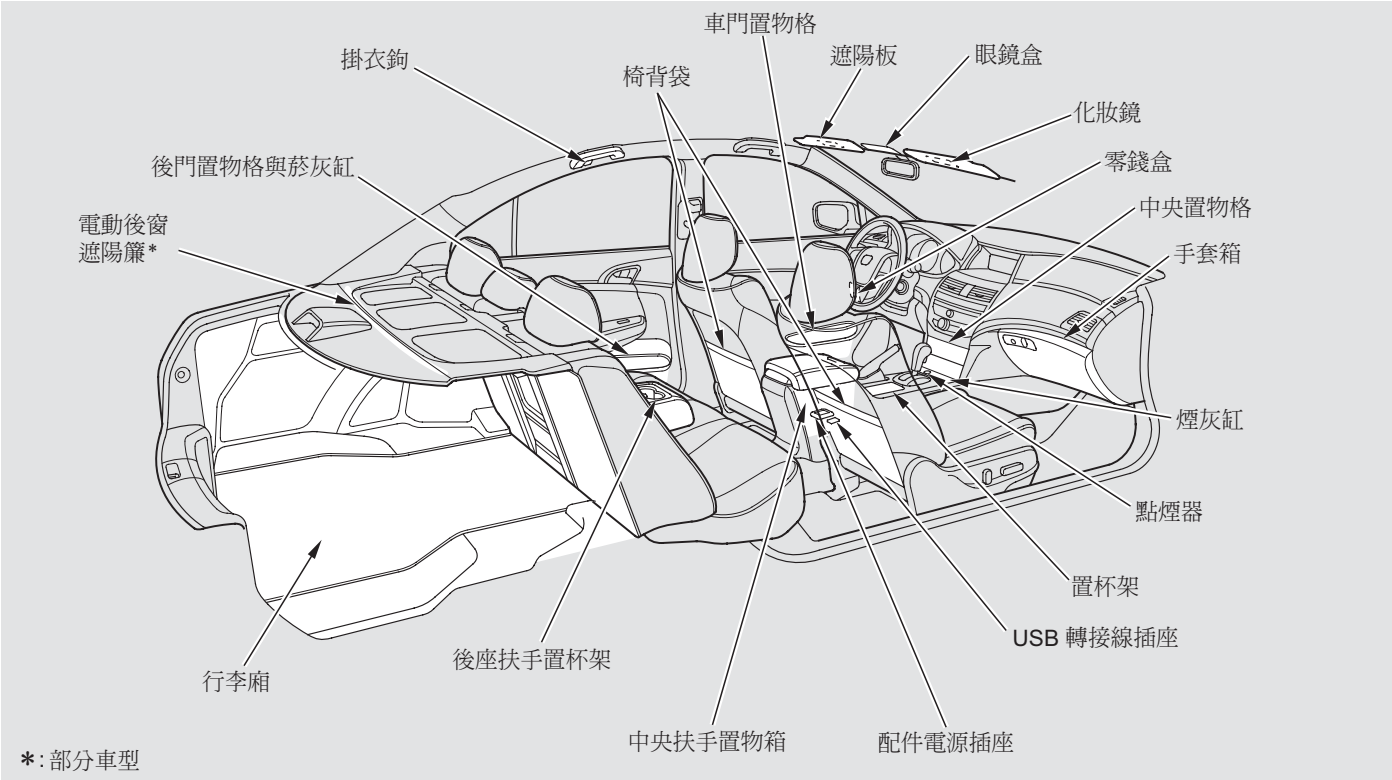
欲使用駐車煞車時，請將拉桿完全拉起。欲釋放時，稍微拉起，按下按鈕，放下拉桿。駐車煞車完全釋放後，儀表板上的駐車煞車指示燈應該要熄滅 (請參閱第 64 頁)。

注 意

行駛中，使用駐車煞車會導致後煞車與車軸受損。如果在駐車煞車煞緊時駕駛車輛，蜂鳴器會發出警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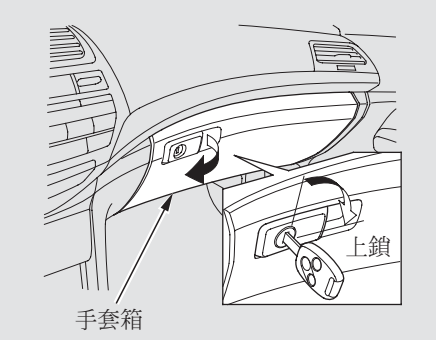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117 2008/3/6 上午 11:49:57

車內便利設施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118 2008/3/6 上午 11:49:58

手套箱



將把手朝中控台方向拉即可開啓手套箱。用力推即可關上。

使用主鑰匙將手套箱上鎖或開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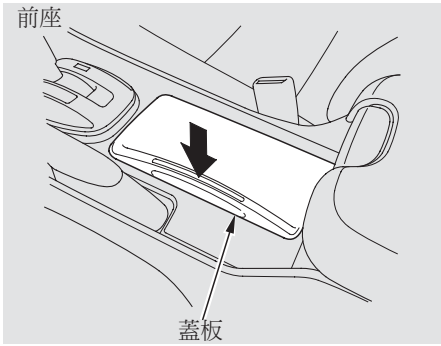
只有在位置燈開啓時，手套箱燈才會點亮。

⚠ 警 告

即使乘客已繫上安全帶，在發生撞擊時，未關閉的手套箱仍可能使乘客受到嚴重傷害。

行車時，手套箱應保持關閉狀態。

置杯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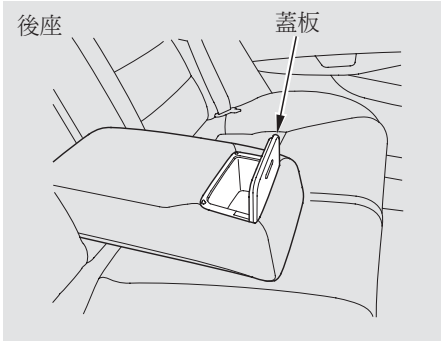
若要使用前置杯架，壓一下蓋板即可。置杯架蓋板裝有彈簧，可向上翻開。

要關閉時，請放下蓋板，並將它向下壓直到扣住爲止。

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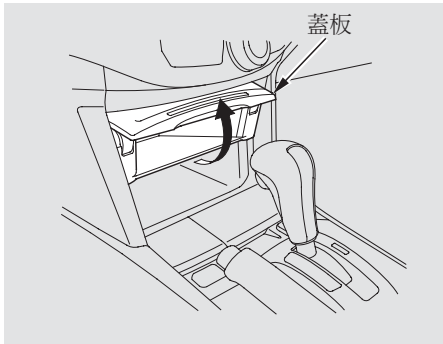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119 2008/3/6 上午 11:49:58

使用置杯架時，要加倍小心。若濺出的液體非常燙，可能會燙傷您或車內乘客。濺出的液體可能會損壞內部裝飾、地毯及電氣組件。



後置杯架的蓋板裝有彈簧。若要打開蓋板，壓一下蓋板即可。要關閉時，將蓋子下壓直到讓它扣住爲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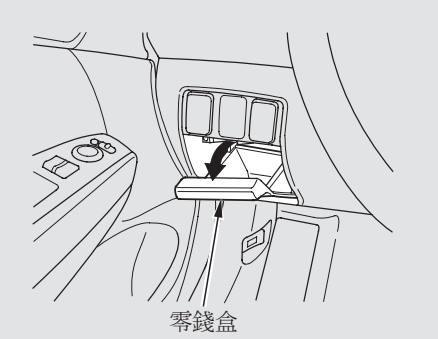
中央置物格



拉起蓋板即可開啓置物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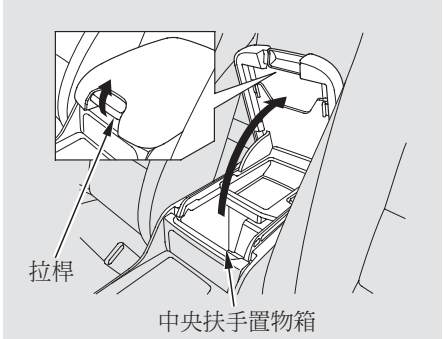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120 2008/3/6 上午 11:49:58

零錢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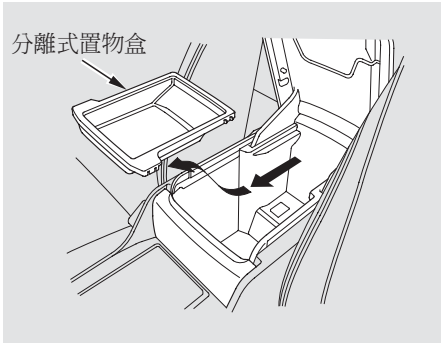
零錢盒位於出風口下方。若要開啓零錢盒，請將蓋板的上緣向下翻即可。用力推即可關上。

中央扶手置物箱



要打開中央扶手置物箱時，請將拉桿向上扳並將扶手掀起。

要關閉時，請放下扶手，並將它向下壓直到讓它扣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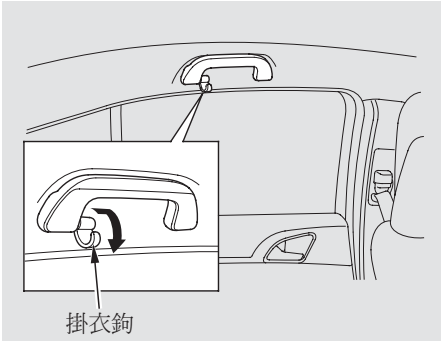


中央扶手置物箱內有一個分離式置物盒。

若要拆下這個置物盒，請將它向前移，然後向上拉起即可。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121 2008/3/6 上午 11:49: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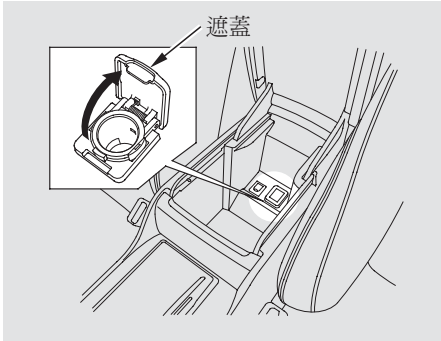
掛衣鉤



要使用掛衣鉤時，請將它稍微移出然後向下拉。

在不使用掛衣鉤時請確定將它收合。這個鉤子並不是設計來吊掛大型物品或重物的。

配件電源插座



您的愛車的中央扶手置物箱內設有一個配件電源插座。

要使用配件電源插座時，請拉開遮蓋。點火開關必須位於 ACCESSORY (I) 或 ON (II) 位置。

本插座旨在供應電力給額定功率爲 120 瓦 (10 安培) 的 12 伏直流配件。

它無法提供電力給汽車點煙器類型元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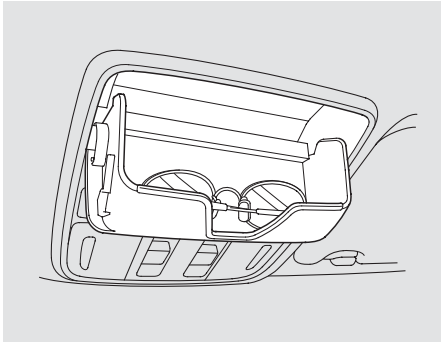
請確保將插座遮蓋恢復原來的位置，以避免有任何外物進入插座當中。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122 2008/3/6 上午 11:49:58

眼鏡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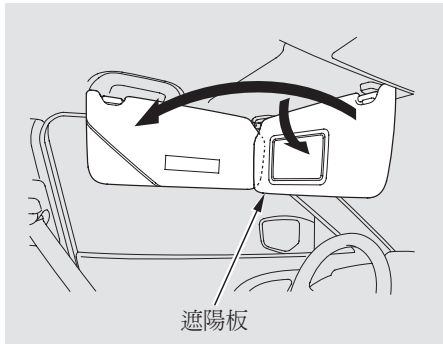
若要開啓眼鏡盒，按一下凹痕即可。它將解會開並向下轉。要關閉時，請將其推到扣住爲止。開車前，應確認眼鏡盒已關妥。



有些較大的眼鏡可能無法放入盒子中。

您亦可在此盒中存放較小的物品。請確定這些物品不會過大或過重而導致無法關上並扣住盒子，同時也不會在行駛時因過重而蹦開。

遮陽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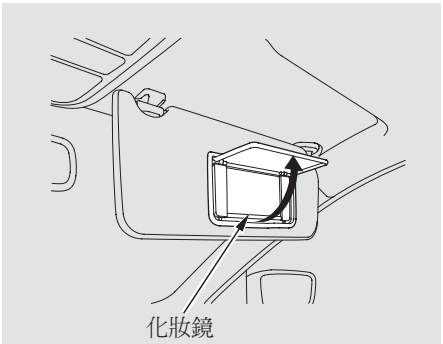


要使用遮陽板時，請將它向下拉開。使用側面車窗遮陽板時，請將支桿從固定夾中移出並將遮陽板轉出。

上下車輛時請確定將遮陽板收回原位。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123 2008/3/6 上午 11:49: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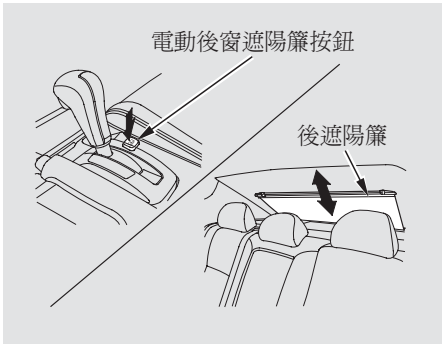
化妝鏡



若需使用遮陽板背面的化妝鏡，只要掀開遮蓋即可。

在部份車型
在您掀開遮蓋時化妝鏡旁的燈會點亮。

電動後窗遮陽簾
(部分車型)



在點火開關位於 ON (II) 位置時，按排檔桿旁的電動遮陽簾按鈕即可升起後遮陽簾。再按一下即可將其降低。

當您排至倒檔時，遮陽簾會自動下降。若要再次使用它，請換檔至其他檔位，並按下按鈕將其升起。
如果遮陽簾停止移動，請檢查是否有阻礙物，並將其清除，然後再次按下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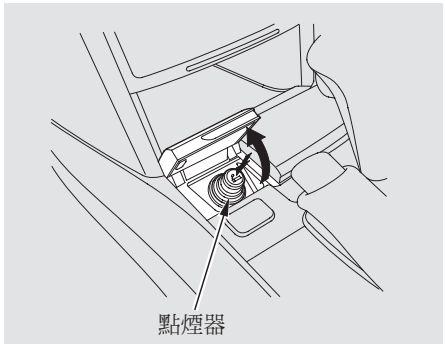
⚠ 警 告

開啓或關閉遮陽簾時，若夾住手或手指，可能會造成傷害。

在開啓或關閉遮陽簾之前，請確定所有人的手或手指沒有在它的移動路徑上。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124 2008/3/6 上午 11:49: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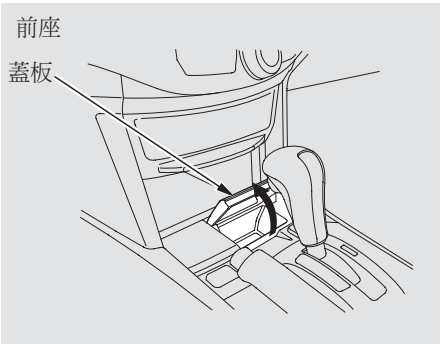
點菸器



點菸器位於蓋板下方煙灰缸旁邊。要使用時，請將蓋子向上掀起。

點火開關位於 ACCESSORY (I) 或 ON (II) 位置才能使用點煙器。要讓點煙器開始加熱，請將它壓入。當它可以使用時會自動彈出。不要在點煙器加熱時將它強行壓住，否則會造成過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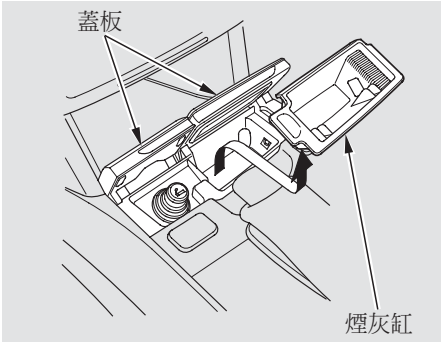
煙灰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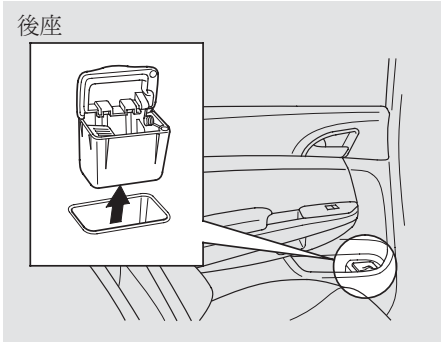
將蓋子向上掀起即可開啓前煙灰缸。

續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125 2008/3/6 上午 11:49:59



若要取下煙灰缸以清空煙灰，請打開煙灰缸及點菸器蓋板，然後按住煙灰缸的左側將煙灰缸向上拉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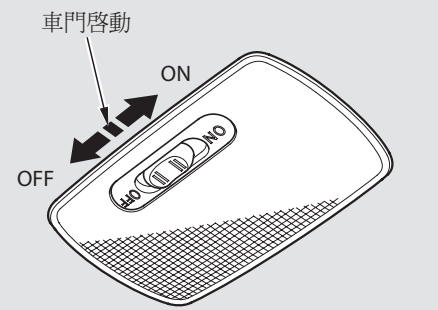
兩個後門置物格內各有一個後煙灰缸。若要使用後煙灰缸，請將蓋子向上掀起即可。若要拆下後煙灰缸，請打開蓋子將它向上拉即可。

注 意

煙灰缸只能放置香菸、雪茄以及其他吸煙物品。爲了預防火災並防止您的愛車受損，請勿將紙或其他會燃燒的物品放在煙灰缸內。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126 2008/3/6 上午 11:49:59

車頂燈



在沒有配備天窗的車輛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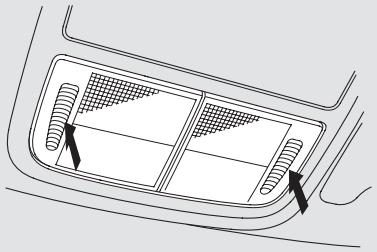
車頂燈有一個 3 段開關：ON、Door (由車門啓動) 及 OFF。設定在車門啓動 (中央) 位置時，車頂燈會在您做下列動作時點亮：

- 開啓任一扇車門。
- 將鑰匙從點火開關上取下。如果您沒有開啓車門，車頂燈會在約 30 秒鐘內逐漸變暗熄滅。
- 使用鑰匙或遙控器將車門開鎖。

在所有車門都關緊後，燈會稍微變暗，然後在約 30 秒鐘內逐漸熄滅。如果您在 30 秒之前將鑰匙插入點火開關，則此燈會熄滅。

如果您在鑰匙未插入點火開關時讓車門保持在開啓位置，則車頂燈會在約 15 分鐘後熄滅。

照明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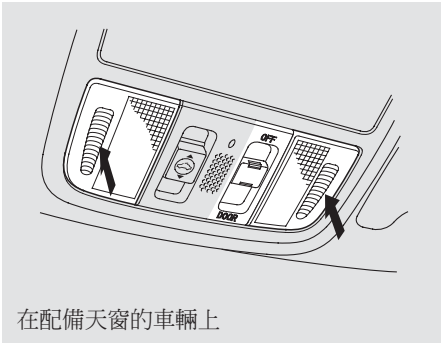


在沒有配備天窗的車輛上

按一下燈殼即可開啓照明燈。再按一下燈殼即可將它關閉。您隨時都可以使用照明燈。

續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127 2008/3/6 上午 11:49: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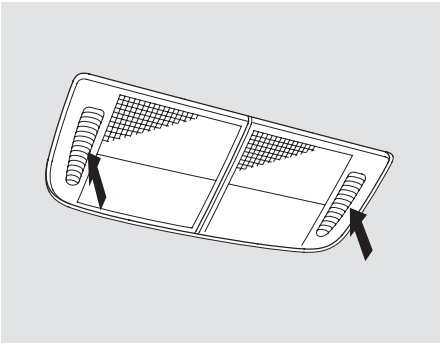
在配備天窗的車輛上

在配備天窗的車輛上

照明燈有一個 2 段開關。設定在 DOOR 位置時，燈會在您開啓任一扇車門時點亮。燈光將在車門緊閉後約 30 秒內逐漸變暗熄滅。設定在 OFF 位置時，該燈將不會點亮。

在您使用鑰匙或遙控器將車門開鎖時，以及在您將鑰匙從點火開關取出時，照明燈 (開關設定在 DOOR 位置) 也會點亮。

後照明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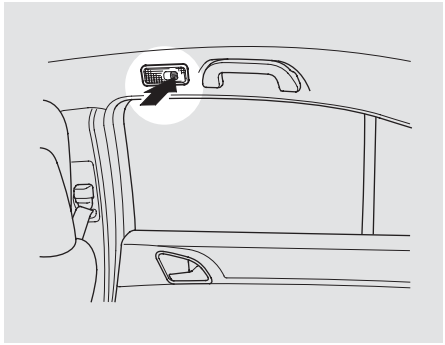


在配備天窗的車輛上

按一下燈殼即可開啓後照明燈。再按一下燈殼即可將它關閉。您隨時都可以使用後照明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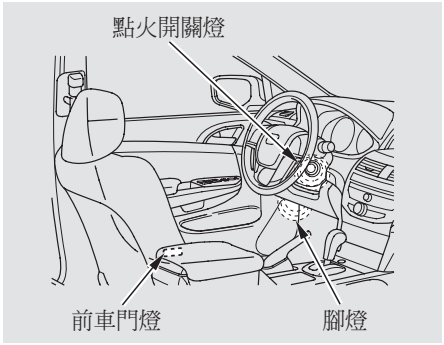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128 2008/3/6 上午 11:49:59

後閱讀燈



在沒有配備天窗的車輛上
按一下燈殼即可開啓後閱讀燈。再按一下燈殼即可將它關閉。隨時都可以使用後閱讀燈。

禮儀燈



您的愛車在點火開關中有一個禮儀燈。在您開啓駕駛側車門時此燈會點亮。它將在車門關閉後 30 秒內逐漸熄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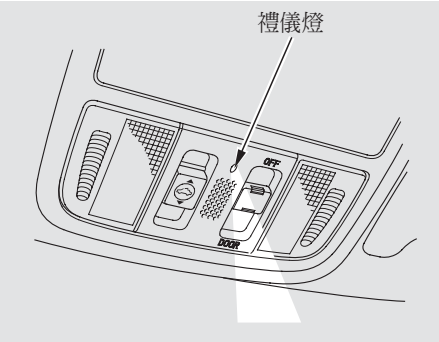
每扇車門上的禮儀燈會在車門開啓時點亮，並在車門關閉後熄滅。

駕駛側及前乘客側腳燈會在您開啓位置燈時亮起。要調整其亮度，請在點火開關位於 ON (II) 位置時轉動儀表板上的 Select/Reset 旋鈕。

續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129 2008/3/6 上午 11:49:59

車內燈



在配備天窗的車輛上
兩個照明燈之間的禮儀燈會在您開啓位置燈時點亮。要調整其亮度，請在點火開關位於 ON (II) 位置時轉動儀表板上的 Select/Reset 旋鈕。

CH 02_儀表與控制裝置.indd 130 2008/3/6 上午 11:49:59

您的愛車所配備的暖氣及空調系統不論什麼天氣都可爲您提供舒適的乘車環境。

標準的音響系統有許多功能。本章節會說明這些功能以及它們的使用方式。

防盜保全系統可以幫助防止車輛遭受惡意破壞或遭竊。

恆溫控制系統 132
日曬及溫度感知器 140
音響系統 141
保護您的碟片 179
方向盤音響控制裝置 182
設定時鐘 184
防盜保全系統 188
定速控制 192
駐車感知器系統 195
藍芽無線免持電話系統 199

CH 03_功能.indd 131 2008/3/6 下午 12:11: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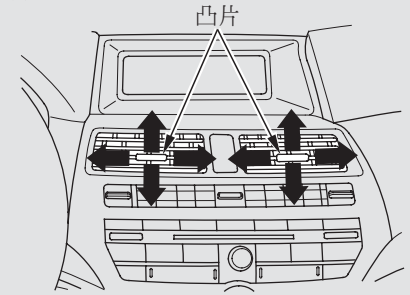
恆溫控制系統

您車上的自動恆溫控制系統可以讓空調、暖氣及通風適當地混合來維持您所選定的車內溫度。系統也會調整風扇速度及氣流等級。

您可以獨立調整駕駛側與乘客側的溫度 (請參閱第 138 頁)。

在 AUTO 模式中，駕駛側與乘客側的車內溫度是個別獨立調整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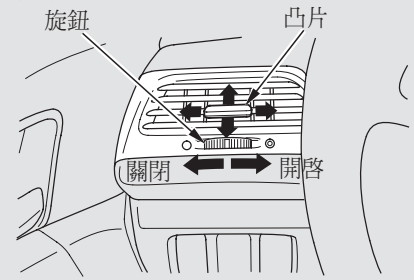
中央出風口



要啓動自動恆溫控制系統，引擎必須運轉。

儀表板中央和每個角落出風口的氣流方向是可調整的。

駕駛側出風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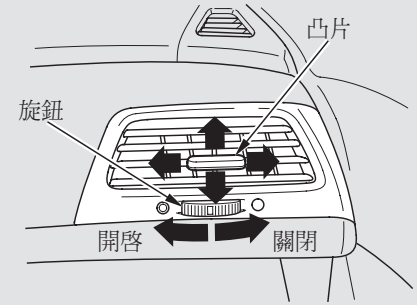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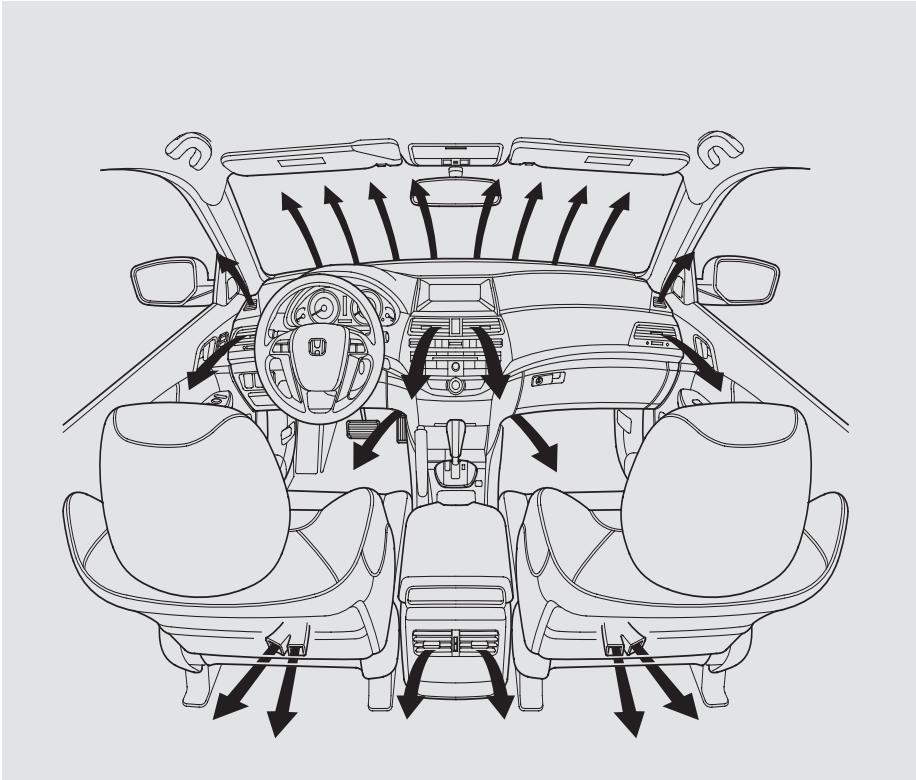
要調整每個出風口的氣流時，請上下、左右移動每個出風口中央的凸片。

要打開或關閉儀表板角落的出風口時，請利用其下方的旋鈕。

CH 03_功能.indd 132 2008/3/6 下午 12:11: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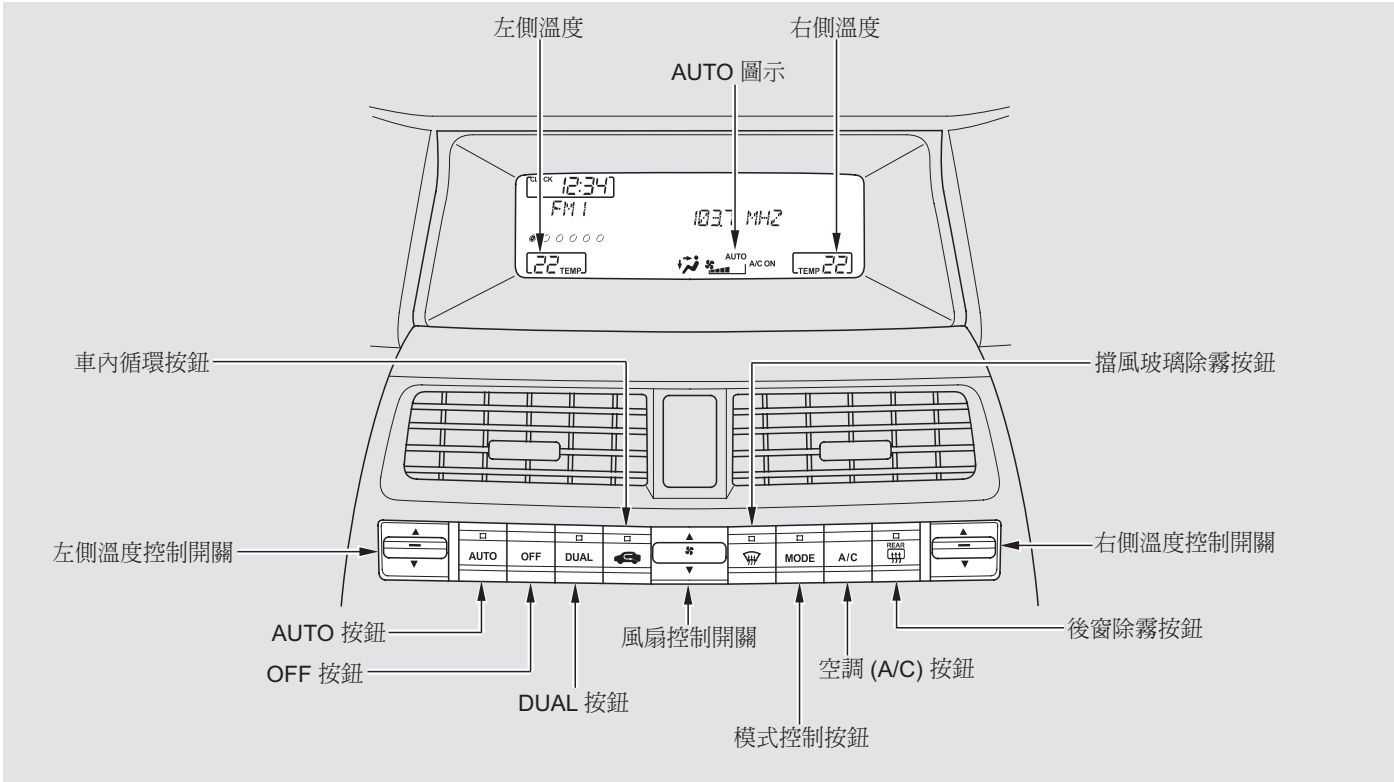
乘客側出風口





CH 03_功能.indd 133 2008/3/6 下午 12:11:50

恆溫控制系統



CH 03_功能.indd 134 2008/3/6 下午 12:11:50

自動操作

要將自動恆溫控制設定爲全自動模式時，請：

1. 按 AUTO 按鈕。 按鈕上的指示燈也會點亮來提醒您。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 AUTO 字樣。
2. 以溫度控制開關來設定想要的溫度。您可以分別設定駕駛側的溫度和乘客側的溫度。

系統會自動選擇最合適的冷空氣及／或暖空氣的混合以盡快將車內溫度升高或降低到您所選定的溫度。

溫度控制

駕駛側溫度及乘客側溫度可以分別設定。將適用側的溫度控制開關向上推即可升高出風溫度。將開關向下推則可降低。各設定溫度都會顯示在顯示器中。

當您將溫度設定到下限 (Lo) 或上限 (Hi) 時，系統只會以最冷或最暖的方式運作。並不會調節車內溫度。

在寒冷天氣中，一直到暖氣系統開始有暖空氣後，風扇才會自動開啓。

當您調整風扇控制鈕時，風扇會退出 AUTO 模式。

當 DUAL 按鈕內的指示燈亮起時，駕駛側與乘客側的溫度可以獨立控制 (請參閱 138 頁)。

DUAL 按鈕

按下此按鈕 (指示燈亮起) 時，您可以分別設定駕駛側與乘客側的溫度。當 DUAL 按鈕內的指示燈熄滅時，兩側的溫度會與駕駛側設定溫度同步。在選取除霧模式時，雙模式操作會被取消。

關閉系統

如果您按 OFF 按鈕，恆溫控制系統會完全關閉。

- 建議只能讓系統保持完全關閉一小段時間。
- 爲避免車內空氣污濁有霉味，您應隨時讓風扇保持運轉。

CH 03_功能.indd 135 2008/3/6 下午 12:11:51

半自動操作

當恆溫控制系統處於全自動模式時，您可以手動選擇不同的功能。所有其他的功能仍會保持自動控制。進行任何手動選擇都會使顯示器上的 AUTO 指示燈熄滅。

風扇控制

按長形按鈕的 ▲ 側可以升高風扇速度及出風量。按長形按鈕的 ▼ 側則可以降低。

空調 (A/C) 按鈕

這個按鈕可以開啓或關閉空調。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 A/C ON 或 A/C OFF 字樣。

當您將空調關閉時，如果您將溫度設定到車外溫度以下，系統將不會調節車內溫度。

車內循環按鈕

當車內循環指示燈點亮時，車內的空氣將再次通過系統送出。當指示都燈關閉時，空氣將會從車外帶入 (清新空氣模式)。

恆溫控制系統的車外空氣進氣口位於擋風玻璃的底部。避免樹葉及其他雜物堵塞這個部位。

在大部分情況下系統都應保持在清新空氣模式。系統若處於車內循環模式，尤其是空調關閉時，會導致車窗起霧。

在行經灰塵或煙霧瀰漫的地方，請切換到車內循環模式，經過後再回到清新空氣模式。

後窗除霧器按鈕

這個按鈕可以開啓或關閉後窗除霧器 (請參閱第 82 頁)。

CH 03_功能.indd 136 2008/3/6 下午 12:11:51

模式控制按鈕

使用模式控制按鈕可選擇供應氣流的出風口。不論在何種模式下，均會有些微氣流自儀表板出風口吹出。

氣流自儀表板中央與角落出風口吹出。

氣流分作儀表板出風口與底板出風口兩部份。

氣流自地板出風口吹出。

氣流分作地板與角落出風口、擋風玻璃底部的除霧出風口兩部分。

擋風玻璃除霧按鈕

這個按鈕會將主要氣流引導到擋風玻璃來進行快速除霜。它也會凌駕於您所選擇的任何模式之上。

當您選擇 時，系統會自動開啓空調。若要快速除霜，請以手動方式將風扇速度設定到較高速度。您也可以關閉儀表板上的角落出風口來增加吹向擋風玻璃的氣流。

當您再次按按鈕來關閉 時，系統會恢復它先前的設定。

欲除去車窗內側的霧氣時，請如下設定：

1. 選取 。系統會自動開啓空調。
2. 請調整駕駛側溫度控制鈕使出風溫度變得溫暖。
3. 選擇 來幫助後窗保持清晰。
4. 要增加吹向擋風玻璃的氣流時，請關閉角落出風口。 若要快速除霧，請以手動方式將風扇速度設定到高速。

爲了您的安全，開車之前，應確定所有車窗均清晰明亮。

當按鈕內的指示燈點亮時，前乘客側的溫度不能與駕駛側溫度分開設定。

續

CH 03_功能.indd 137 2008/3/6 下午 12:11: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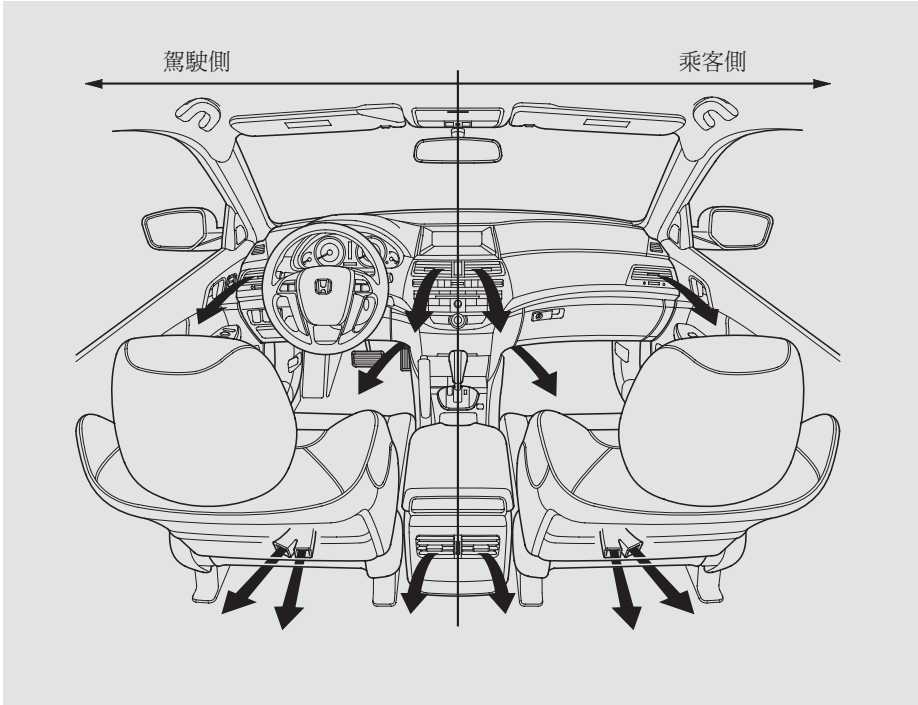
恆溫控制系統

您的愛車有 2 個溫度控制開關，一個供駕駛者使用，一個供前座乘客使用。

在 DUAL 按鈕上的綠色指示燈亮起時，調整這 2 個開關可獨立控制駕駛側與乘客側的溫度。

溫度控制

按下 AUTO 或 。所選定的溫度會顯示在顯示器中。當 DUAL 按鈕內的指示燈熄滅時，將駕駛側的溫度控制開關向上或向下推可將兩側調整爲相同的溫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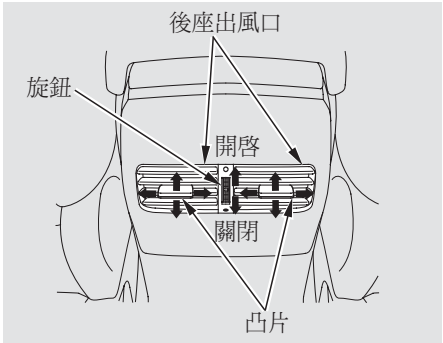


CH 03_功能.indd 138 2008/3/6 下午 12:11:52

要將駕駛側溫度設定成與乘客側不同的溫度值，請按 DUAL 按鈕，然後將駕駛側的開關向上或向下推即可。要將乘客側溫度設定成與駕駛側不同的溫度值，請將乘客側的開關向上或向下推即可。您不需先按下 DUAL 按鈕就可調整乘客側的溫度。

當您將溫度設定到下限或上限時，它會顯示爲 Hi 或 Lo。

後座出風口



當自動恆溫控制系統開啓時，從後出風口來的氣流可以進行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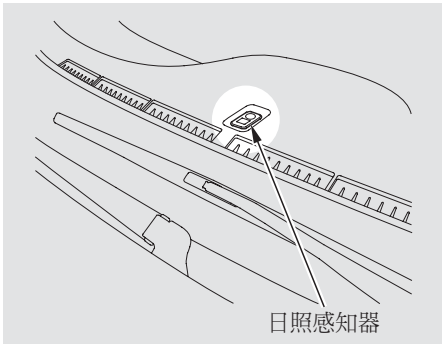
您可以上下、左右移動各出風口中央的凸片來調整中央扶手置物箱上的後出風口出風方向。

您也可以轉動出風口之間的氣流控制旋鈕來調整出風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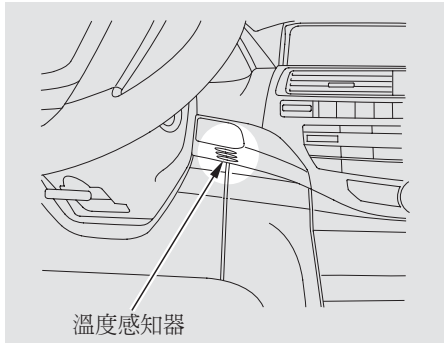
○ (上側位置)：最大
● (下側位置)：關閉

CH 03_功能.indd 139 2008/3/6 下午 12:11:52

日曬及溫度感知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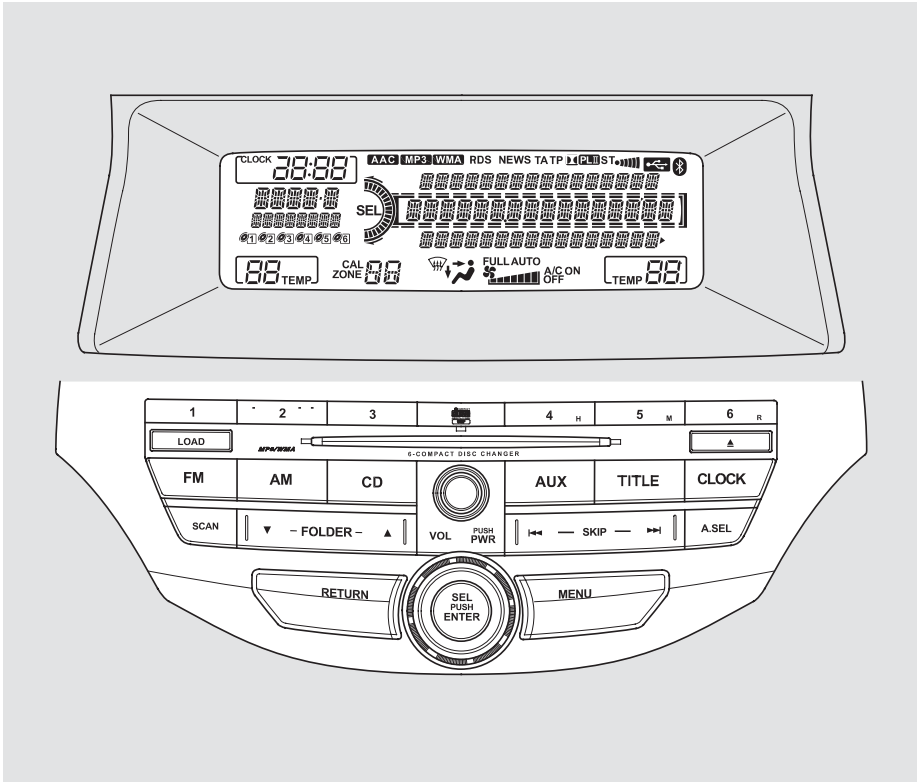


恆溫控制系統有 2 個感知器。一個日照感知器設在儀表板的上方，以及一個溫度感知器設在轉向機柱旁。請不要遮蓋感知器或在感知器上噴灑任何液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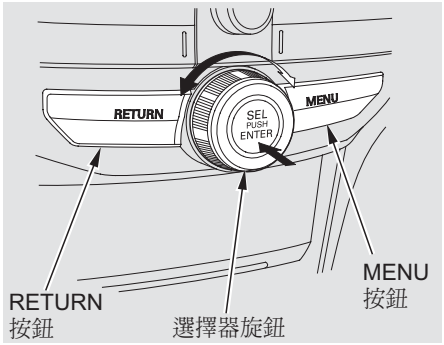
CH 03_功能.indd 140 2008/3/6 下午 12:11:52

標準的音響系統有許多功能。本章節會說明這些功能以及它們的使用方式。



CH 03_功能.indd 141 2008/3/6 下午 12:11:52

選擇器旋鈕



大部分的音響系統功能都可以透過標準按鈕、長形按鈕及旋鈕來控制。另外，您也可以使用音響系統上的選擇器旋鈕來執行某些功能。

旋鈕可以左右轉動。它可用以捲動顯示器上的瀏覽清單並進行清單或選單項目的選取或調整。當您進行選取時，按選擇器的中央 (ENTER) 即可確認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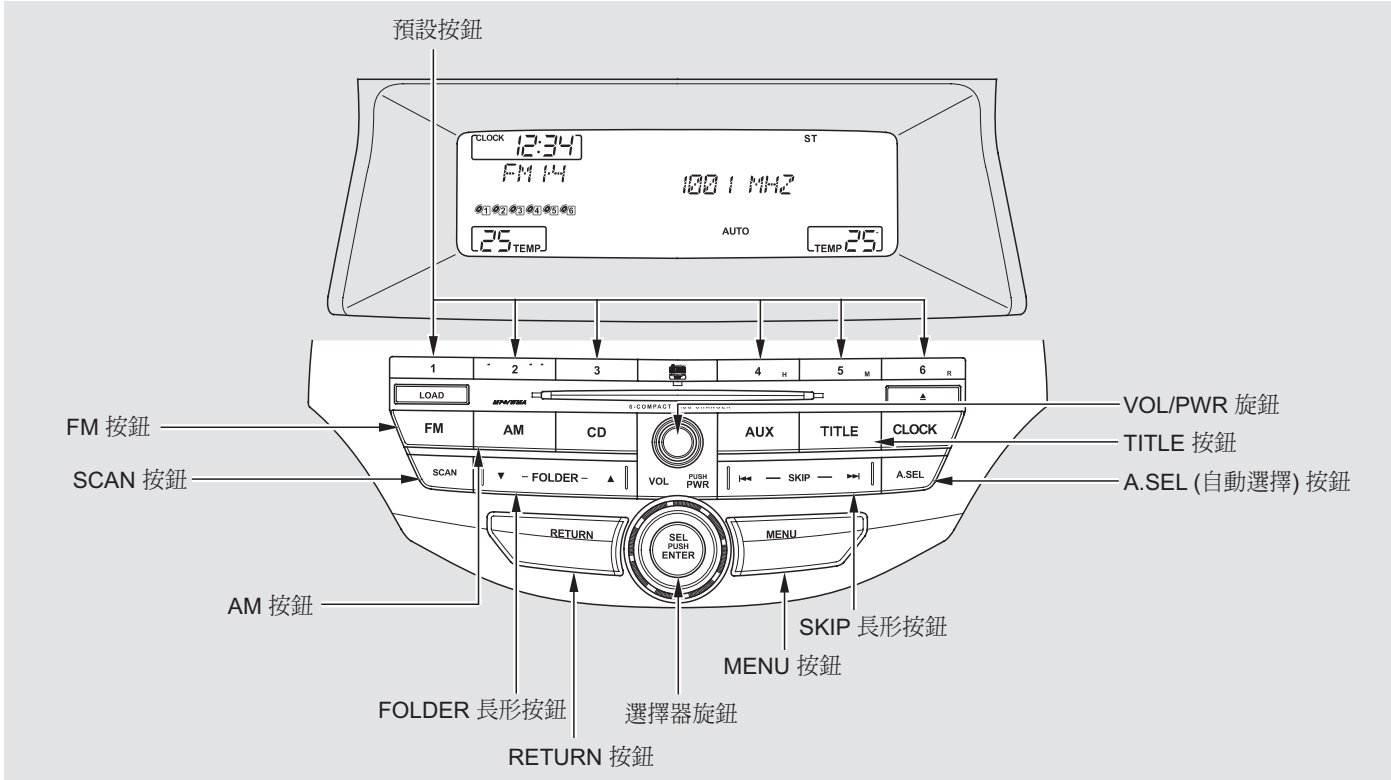
當音響系統正在播放 CD 時，按選擇器 (ENTER) 旋鈕可以在正常顯示及擴充顯示之間切換。擴充顯示有 3 個小視窗，可顯示詳細的資訊。

選單顯示

要選取任何設定 (如時鐘或聲音調整) 時，請在點火開關位於 ACCESSORY (I) 或 ON (II) 位置時按 MENU 按鈕。您可以轉動選擇器旋鈕來選取相關項目。要回到先前的顯示畫面時，請按 RETURN 按鈕。

再按一下 MENU 按鈕也會取消選單顯示模式。

CH 03_功能.indd 142 2008/3/6 下午 12:11:52



CH 03_功能.indd 143 2008/3/6 下午 12:11:52

播放收音機

點火開關必須位於 ACCESSORY (I) 或 ON (II) 位置。按 VOL/PWR 旋鈕或 AM 或 FM 按鈕即可開啓系統。轉動同一個旋鈕可以調整音量。

上次收音機所收聽的波段與頻率會顯示出來。欲改變波段，請按下 AM 或 FM 按鈕。在 FM 波段時，如果廣播電台以立體聲廣播，將會顯示 ST 字樣。無法在 AM 波段中收聽立體聲節目。

在 AM 波段時，AM 噪音降低功能會自動開啓。

選擇電台

您可用以下幾種方式的任一種，在選定的波段中搜尋廣播電台：調諧、跳移、掃描、預設按鈕與自動選擇。

TUNE—使用選擇器旋鈕來將收音機調到想要的頻率上。將旋鈕向右轉會調至較高頻率，向左則是較低頻率。

SKIP—跳移功能可從目前的頻率往上或往下搜尋訊號較強的電台。要啓動這個功能時，請按 SKIP 長形按鈕的 ►►| 或 |◄◄ 側直到聽見一聲嗶聲，然後放開。

您每按一下 SKIP 長形按鈕的任一側，收音機的頻率就會有小幅度的改變。

SCAN—掃描功能可在選定的波段中瀏覽收聽廣播訊號較強的所有電台。要啓動此功能，請按下 SCAN 按鈕，然後放開。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 SCAN 字樣。系統會掃描有較強訊號的電台。當發現到一個電台時，掃描動作會停止並播放該電台約 10 秒鐘。

如果您沒有採取任何動作，系統將掃描下一個電台，並播放 10 秒鐘。當音響播放您想要收聽的電台時，請再次按下 SCAN 按鈕。

CH 03_功能.indd 144 2008/3/6 下午 12:11:53

Preset—每個預設按鈕可以儲存一個 AM 頻率以及兩個 FM 頻率。

1. 選取想要的波段 (AM 或 FM)。FM1 與 FM2 波段讓您可在每一個預設按鈕儲存兩個頻率。
2. 請使用調諧、跳移或掃描功能來調整到想要的電台。
3. 請選擇一個預設按鈕 (1-6) 並按住不放，直到聽到一聲嗶聲爲止。
4. 重覆步驟 1 至 3 總共可以儲存六個 AM 電台及十二個 FM 電台。

自動選擇—如果您在離家很遠的地方行駛，而無法收聽您的預設電台，可使用自動選擇功能來找到當地的廣播電台。

按下 A. SEL 按鈕。「A-SEL」字樣會在顯示器中閃爍，系統即進入掃描模式數秒鐘。它會儲存 6 個 AM 與 12 個 FM 電台的頻率到預設按鈕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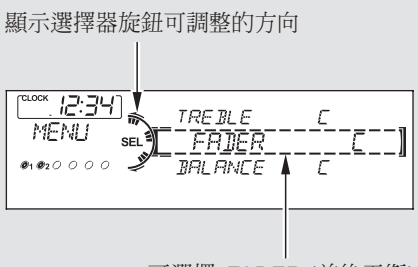
如果自動選擇功能無法爲一個預設按鈕找到訊號較強的電台，在按下預設按鈕之後，您將看到「0」顯示出來。

如果您不喜歡自動選擇功能所儲存的電台，您可照先前說明的方式，將其他頻率儲存在預設按鈕。

要關閉自動選擇功能時，請按 A. SEL (自動選擇) 按鈕。此動作會恢復原先設定的預設電台。

CH 03_功能.indd 145 2008/3/6 下午 12:11:53

調整聲音



按 MENU 按鈕即可顯示聲音設定。轉動選擇器旋鈕來選取相關設定：低音、高音、前後平衡、左右平衡、SUBW* (重低音揚聲器) 及 SVC (車速感應音量補償功能)。按選擇器 (ENTER) 旋鈕來進入該項設定中，然後轉動選擇旋鈕來調整設定值。

＊：部份車型

BASS—調整低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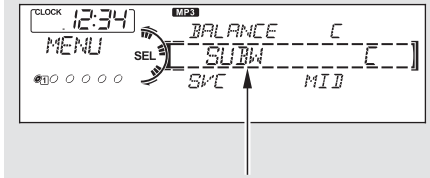
TREBLE—調整高音

FADER—調整前／後的聲音強度。

BALANCE—調整兩側的聲音強度。

SUBW—調整重低音揚聲器的強度。

SVC—調整依車速而定之音量的大小。



可切換使每個模式顯示在顯示器上。請轉動選擇器旋鈕以調整至您喜好的設定。當調整程度在中間值時，您會看見顯示器出現「C」字樣。

要恢復正常播放時，請在停止調整一個模式後按 RETURN 或 MENU 按鈕。

CH 03_功能.indd 146 2008/3/6 下午 12:11:53

速度感應音量補償 (SVC) 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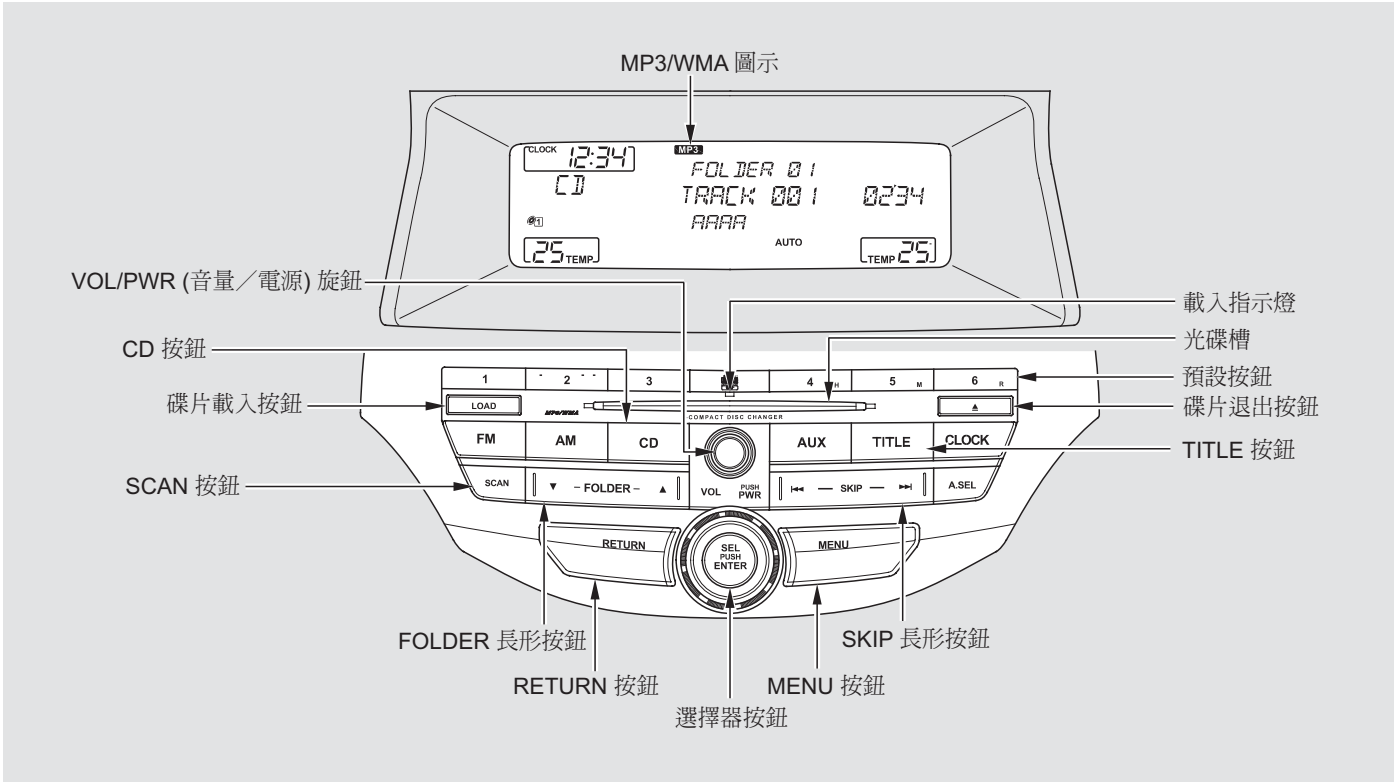
SVC 模式會依照車速調整音量大小。您的車速越快，音響的音量就越大。當您慢下來時，音響音量就會變小。

SVC 有四個模式：SVC OFF、SVC LOW、SVC MID 以及 SVC HIGH。請轉動選擇器旋鈕以調整至您喜好的設定。如果您感覺音量太大，請選擇 LOW。如果您感覺音量太小，請選擇 HIGH。

音響系統燈光

您可以使用儀表板亮度控制旋鈕來調整音響系統的照明（請參閱第 81 頁）。當位置燈開啓時，即使收音機關閉，音響系統也會亮起。

CH 03_功能.indd 147 2008/3/6 下午 12:11:53



CH 03_功能.indd 148 2008/3/6 下午 12:11:53

播放碟片

點火開關必須位於 ACCESSORY (I) 或 ON (II) 位置才能載入或播放碟片。

您可以使用與收音機相同的控制裝置來操作碟片換片機。要選取碟片換片機時，請按 CD 按鈕。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CD」字樣。顯示器會顯示碟片和曲目號碼以及經過時間。您也可以使用 TITLE 按鈕來選擇顯示的資訊 (請參閱第 151 頁)。系統會繼續播放碟片，直到您轉換模式爲止。

注 意

請勿使用有黏貼標籤的碟片。標籤可能會捲曲，使光碟卡在播放裝置中。

音響系統也可播放以 MP3 或 WMA 格式壓縮的 CD-R 與 CD-RW 光碟。播放 MP3 碟片時，您會在顯示器上看見「MP3」字樣。播放 WMA 格式時，顯示器則會出現「WMA」字樣。您最多可以選擇 99 個資料夾，或是 255 首曲目／檔案。

這個主機無法播放 VCD 以及 DVD 光碟。

MP3 相容檔案的規格：
—取樣頻率：
32/44.1/48 kHz (MPEG1)
24/22.05/16 kHz (MPEG2)
—位元率：
32/40/48/56/64/80/96/112/128/160/192/224/256/320 kbps (MPEG1)
8/16/24/32/40/48/56/64/80/96/112/128/160 kbps (MPEG2)
—與各種位元率以及多區段資料製作光碟相容。

—最多層數 (包含根目錄)：8 層

WMA 相容檔案的規格：
—取樣頻率：
32/44.1/48 kHz
—位元率：
48/64/80/96/128/160/192 kbps
—與各種位元率以及多區段資料製作光碟相容。

—最多層數 (包含根目錄)：8 層

續

CH 03_功能.indd 149 2008/3/6 下午 12:11:53

注意：
若 MP3 或 WMA 碟片中有一個檔案受到數位版權管理 (DRM) 的保護，音響主機會顯示 UNSUPPORTED (不支援)，接著會跳到下一個檔案。

載入碟片
您愛車的儀表板內建式換片機最多可以存放 6 片碟片。

1. 按住 LOAD 按鈕直到您聽到嗶的一聲並且看見顯示器上出現「LOAD」字樣爲止。若僅要載入 1 片碟片，請按下後放開 LOAD 按鈕。
2. 無碟片位置的碟片號碼會開始閃爍。
3. 當綠色的碟片載入指示燈亮起時，將碟片插入光碟槽。只需放入約一半；主機就會把碟片剩下的部分拉入。當碟片載入時，碟片載入指示燈會變成紅色並閃爍，且您會在顯示器上看見「BUSY」字樣。

 您不能將 8 公分 (3 英吋) 碟片載入此主機播放。
4. 當碟片載入指示燈變成綠色且「LOAD」字樣再次出現在顯示器上時，請將下一片碟片插入光碟槽。在出現「LOAD」字樣之前，請勿嘗試插入碟片。您可能會損壞音響主機。
5. 重覆執行，直到 6 個位置都載入爲止。如果您未將 6 個位置全部載入，系統會開始播放最後載入的碟片。

您也可以在碟片播放時按下對應的預設按鈕，將另一片碟片載入空的位置中。系統會停止播放目前的碟片並且啓動載入程序。然後會播放剛剛載入的碟片。

CH 03_功能.indd 150 2008/3/6 下午 12:11:54

文字資料顯示功能 (限英文字元)
如果碟片錄製有文字資料，每一次您按下 TITLE 按鈕，顯示器就會顯示碟片內的文字資料。

您可以在顯示器上看見專輯、藝人以及曲目名稱。若碟片是以 MP3 或 WMA 格式錄製，您可以看見資料夾與檔案名稱以及藝人、專輯和曲目標記。

有資料夾名稱時，您會在顯示器上看見 FOLDER 指示燈。有檔案或曲目名稱時，會顯示 TRACK 指示燈。

在播放沒有文字資料的碟片時，若您按一下 TITLE 按鈕，您會看到顯示器顯示「NO INFO」字樣。

顯示器最多可以顯示所選定之文字資料 (資料夾名稱、檔案名稱等等) 最多 16 個字元。如果文字資料超過 16 個字元，您會在顯示器中看見前 16 個字元以及 ▶ 記號。請按住 TITLE 按鈕直到顯示接下來的 16 個字元爲止。您最多可以看見約 32 個字元的文字資料。

如果您再次按住 TITLE 按鈕，則顯示器會再次顯示前 16 個字元。

如果有任何字母無法顯示，它會在顯示器中以「・」(點) 來取代。若碟片沒有文字資料，您會在顯示器上看見「NO INFO」字樣。

在以下情況您也會看見一些文字資料：

- 選擇新的資料夾、檔案或曲目時。
- 當您更改音響模式以播放包含文字資料或 MP3 或 WMA 格式的碟片時。
- 當您載入碟片，系統開始播放時。

當播放含有文字資料的 CD-DA 時，專輯與曲目名稱會顯示在顯示器上。當爲 MP3 或 WMA 格式的碟片時，顯示器會顯示資料夾與檔案名稱。

當您下次開啓音響系統時，系統會維持您透過 TITLE 按鈕所作的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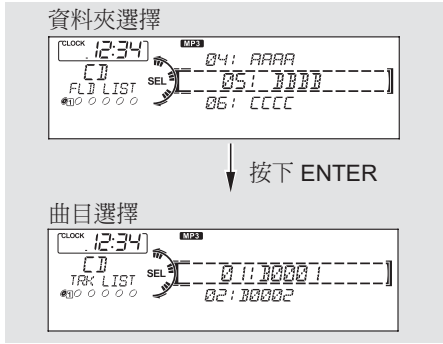
CH 03_功能.indd 151 2008/3/6 下午 12:11:54

改變或選擇曲目／檔案

播放碟片時使用 SKIP 長形按鈕可以選擇路徑並更換曲目 (在 MP3 或 WMA 模式的檔案)。

在 MP3 或 WMA 模式中，使用 FOLDER 長形按鈕可選擇碟片內的資料夾，並使用 SKIP 長形按鈕的任一側來變換檔案。

欲選擇不同的碟片，請使用對應的預設按鈕 (1 至 6)。如果您選擇空的位置，系統會進入載入程序 (請參閱第 150 頁)。



在 MP3 或 WMA 模式中，您也可以利用選擇器旋鈕從清單中選取一個資料夾或曲目／檔案。按選擇器旋鈕 (ENTER) 來將顯示切換爲以 3 個小畫面顯示的清單，然後轉動旋鈕來選取資料夾。按選擇器旋鈕 (ENTER) 來將顯示變更爲曲目／檔案清單，然後轉動同一個旋鈕來選取曲目／檔案。按選擇器旋鈕 (ENTER) 來確認您的選擇。

SKIP—您每按一下 SKIP 長形按鈕的 ►►I 側，播放機將會向前跳至下一首曲目的開始處播放 (MP3 或 WMA 模式的檔案)。按一下長形按鈕的 I◄◄ 側，則會向後跳至目前曲目的開始處。再按一次，會跳至前一曲目的開始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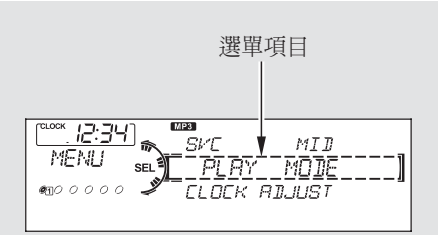
要在曲目或檔案當中快速移動，請按住 SKIP 長形按鈕的任一側 (I◄◄ 或 ►►I)。

在 MP3 或 WMA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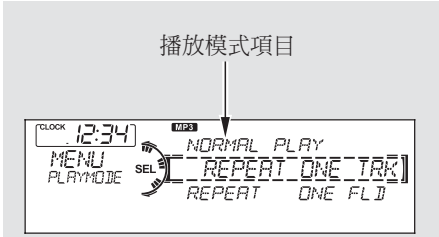
資料夾選擇—要選擇不同的資料夾時，請按 FOLDER 長形按鈕的任一側 (▲ 或 ▼) 來移動至下一個資料夾的開始處。按 ▲ 側可跳至下一個資料夾，按 ▼ 側可跳至前一個資料夾的開始處。

CH 03_功能.indd 152 2008/3/6 下午 12:11:54

選擇重複播放、隨機播放或掃描模式：



您可以利用 MENU 按鈕及選擇器旋鈕來選取重複播放、隨機播放或掃描模式。請按 MENU 按鈕來顯示各個選單項目，然後轉動選擇器旋鈕來選取「PLAY MODE」(播放模式)。按選擇器旋鈕 (ENTER) 來確認選擇。



轉動選擇器旋鈕來選取適用的重複播放、隨機播放或掃描模式，然後按選擇器旋鈕 (ENTER) 來確認您的選擇。

要取消所選取的重複播放、隨機播放或掃描模式時，請按 MENU 按鈕來顯示「PLAY MODE」，然後按選擇器旋鈕 (ENTER)。當您看見「NORMAL PLAY」(正常播放) 時，請再按一下 ENTER。

REPEAT (曲目重複播放)—要連續重播一個曲目 (在 MP3 或 WMA 模式的檔案) 時，請從選單項目中選取曲目重複播放模式。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 REPEAT 字樣。選取正常播放模式可將它關閉。

也可以按 SKIP 長形按鈕的任一側來關閉重複播放功能。

CH 03_功能.indd 153 2008/3/6 下午 12:11:55

在 MP3 或 WMA 模式

FOLDER-REPEAT—當此功能啓動時，會依照壓縮成 MP3 或 WMA 的順序播放選定資料夾內的所有檔案。要啓動資料夾重複播放模式，請從選單項目中選取資料夾重複播放模式。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 F-REPEAT 字樣。系統會持續重覆播放目前的資料夾。選取正常播放模式可將它關閉。使用 FOLDER 長形按鈕來選擇不同的資料夾也會取消重覆播放功能。

DISC REPEAT—這個功能可以連續重播目前的碟片。要啓動碟片重複播放時，請選取從選單項目中選取碟片重複播放模式。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 D-REPEAT 字樣。選取正常播放模式可將它關閉。

RANDOM (碟片隨機播放)—這個功能會以隨機的順序播放碟片內的曲目 (MP3 或 WMA 模式中則是檔案)。要啓動隨機播放時，請選取從選單項目中碟片隨機播放。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 RANDOM 字樣。選取正常播放模式即可恢復正常播放。

在 MP3 或 WMA 模式

FOLDER-RANDOM—當此功能啓動時，會隨機播放資料夾內的檔案，而不依照壓縮成 MP3 或 WMA 時的順序播放。要啓動資料夾隨機播放時，請從選單項目中選取資料夾隨機播放模式。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 F-RANDOM 字樣。然後系統會隨機選擇並播放檔案。這個播放模式會一直持續到您選取正常播放模式或使用 FOLDER 長形按鈕選取不同的資料夾來取消資料夾隨機播放爲止。

CH 03_功能.indd 154 2008/3/6 下午 12:11:55

SCAN—掃描功能會依照曲目在碟片上的錄製順序，取樣播放所有曲目 (在 MP3 或 WMA 模式中則是選定的資料夾中的所有檔案)。要啓動此掃描功能，請按一下 SCAN 按鈕。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 SCAN 字樣。碟片／資料夾上的每個曲目／檔案會取樣播放 10 秒鐘。按住 SCAN 按鈕可退出掃描模式，系統會播放最後取樣的曲目。

您也可以使用選擇器旋鈕從選單項目中選取掃描功能 (請參閱第 144 頁)。

在 MP3 或 WMA 模式

F-SCAN—當啓動此功能時，會依燒錄順序取樣播放碟片上的每個資料夾的第一個檔案。要啓動資料夾掃描功能時，請重複按下並放開 SCAN 按鈕。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F-SCAN」字樣。系統接著會播放主資料夾中的第一個檔案 10 秒鐘。如果您未採取任何動作，系統會將後續的每一個資料夾內的第一個檔案播放 10 秒鐘。當音響播放您想要繼續欣賞的檔案時，請按住 SCAN 按鈕。

您也可以使用選擇器旋鈕從選單項目中選取資料夾掃描功能 (請參閱第 144 頁)。

按 SKIP 長形按鈕的任一側或選擇不同的碟片 (使用預設按鈕) 或資料夾 (使用 FOLDER 長形按鈕) 即可將 SCAN 或 F-SCAN 功能關閉。

CH 03_功能.indd 155 2008/3/6 下午 12:11:55

D-SCAN—當啓動此功能時，會依序取樣播放每張碟片上的第一首曲目 (在 MP3 或 WMA 模式中則是每張碟片上的主資料夾中的第一個檔案)。啓動碟片掃描功能時，請重覆按下後放開 SCAN 按鈕直到顯示器顯示 D-SCAN 爲止。系統接著會播放第一張碟片中的第一個主資料夾內的第一首曲目／檔案約 10 秒鐘。如果您未採取任何動作，系統會將後續的每一個資料夾內的第一首曲目／檔案播放 10 秒鐘。當音響播放您想要繼續欣賞的曲目／檔案時，請再次按住 SCAN 按鈕。

當最後一張碟片中的第一首曲目或最後一張碟片中的最後一個主資料夾中的第一個檔案開始播放時，碟片掃描模式就會被取消。按 SKIP 長形按鈕的任一側或使用 FOLDER 長形按鈕選取不同的資料夾也會關閉掃描功能。

每次您按下後放開 SCAN 按鈕，模式就會從掃描變更爲碟片掃描，然後變更爲正常播放。

在 MP3 或 WMA 模式
每次您按下後放開 SCAN 按鈕，模式就會從檔案掃描變更爲資料夾掃描、碟片掃描，然後變更爲正常播放。

您也可以使用選擇器旋鈕從選單項目中選取碟片掃描功能 (請參閱第 142 頁)。

停止播放碟片
按退出按鈕 (⏏) 可取出碟片。如果您退出碟片但不從光碟槽取出碟片，系統會在 10 秒鐘後自動重新載入碟片並開始播放。

您也可以在點火開關關閉時，退出碟片。

播放碟片時，若想要播放收音機，請按下 AM 或 FM 按鈕。再次按下 CD 按鈕可以切換回碟片換片機。

CH 03_功能.indd 156 2008/3/6 下午 12:11:55

如果您在碟片仍在播放時用 VOL/PWR 旋鈕將系統關閉或關閉點火開關，則碟片會留在光碟機內。當您把系統重新打開時，碟片會從上次停止的地方繼續播放。

取出碟片

如果要取出播放中的碟片，請按下退出 (⏏) 按鈕。從光碟槽取出碟片時，系統會自動啓動載入程序，讓您可以將另一片碟片載入那個位置。如果您未在 10 秒鐘內從換片機取出碟片，碟片會重新載入光碟槽中。然後系統會恢復爲先前的模式 (AM 或 FM)。

欲取出換片機中另一片碟片，首先請按下對應的預設按鈕以進行選擇。當碟片開始播放時，請按下退出按鈕。按住退出按鈕 2 秒鐘可以取出換片機中所有的碟片。

您也可以在點火開關關閉時，退出碟片。最後選擇的碟片會第一個退出。

保護光碟片

關於如何持取及保護 CD 的資訊，請參閱第179 頁。

CH 03_功能.indd 157 2008/3/6 下午 12:11:55

碟片播放機錯誤訊息

右邊圖表會解釋您在播放碟片時可能在顯示器中所看見的錯誤訊息。

若您在播放碟片時在顯示器看見錯誤訊息，請按下退出按鈕。在退出碟片後，檢查是否有損壞或變形。若沒有損壞，請再次插入碟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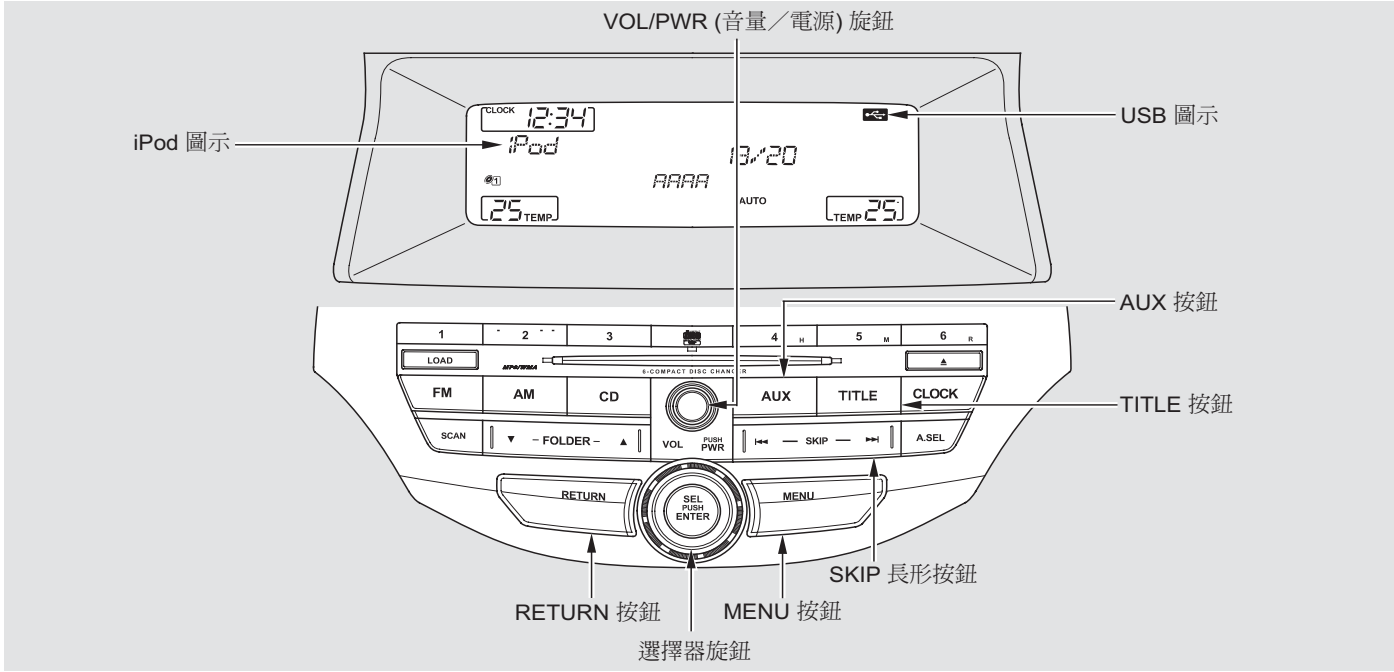
關於損壞的碟片的更多資訊，請參閱第 180 頁。

音響系統會嘗試播放這張碟片。如果仍有問題，錯誤訊息會再次出現。請按退出按鈕並取出碟片。插入另外一張碟片。如果新的碟片可以播放，則是第一張碟片有問題。如果錯誤訊息反覆出現而無法清除，請將您的愛車送回特約服務站。

錯誤訊息	原因	解決方法
HEAT ERROR	溫度過高	當溫度回復正常時，就會消失。
UNSUPPORTED	曲目／檔案格式不支援	會跳過目前的曲目。自動播放下一個受支援的曲目或檔案。
BAD DISC PLEASE CHECK OWNERS MANUAL PUSH EJECT	機械錯誤	請按退出按鈕並取出碟片。檢查碟片是否有嚴重損壞、變形跡象、過度刮傷和／或塵土 (請參閱第 179 頁)。重新置入碟片。如果代碼沒有出現，或是無法取出碟片，請洽詢您的特約服務站。請勿強行將碟片自播放機中取出。
BAD DISC PLEASE CHECK OWNERS MANUAL	伺服機構錯誤	

CH 03_功能.indd 158 2008/3/6 下午 12:11:55

正在播放 **iPod**



CH 03_功能.indd 159 2008/3/6 下午 12:11:55

可使用的 iPod 的規格

您可以使用隨車輛所附的 USB 轉接線連接 iPod 來欣賞您的 iPod 上的音樂檔案。與您的音響系統相容的 iPod 如下所列。

型式	韌體*
iPod 5G	版本1.2 以上
iPod classic	版本1.0 以上
iPod nano	版本1.2 以上
第二代 iPod nano	版本1.1.2 以上
第三代 iPod nano	版本1.0 以上
iPod touch	版本1.0 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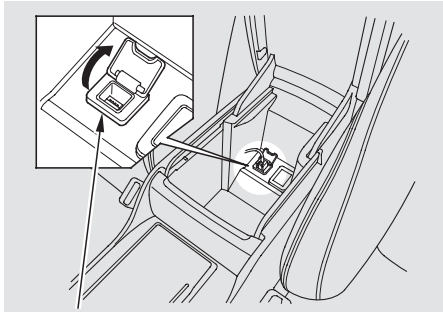
＊：請使用最新的韌體。

注意：

- 使用以上沒有列出的版本會導致作用不正確並降低性能。
- 沒有隨附用來連接這個 USB 轉接線的額外集線器裝置。
- 不要將 iPod 留在車中。直接日曬及高溫會造成損壞。
- 建議您在播放前將您的資料進行備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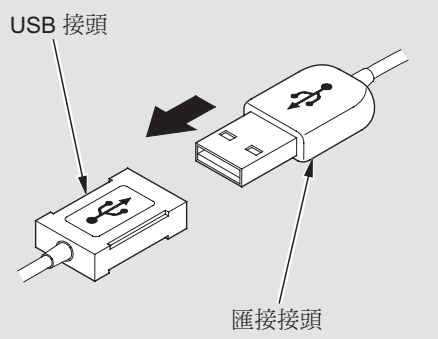
iPod 及 iTunes 之圖文標誌爲 Apple Inc. 所擁有之商標。

連接 iPo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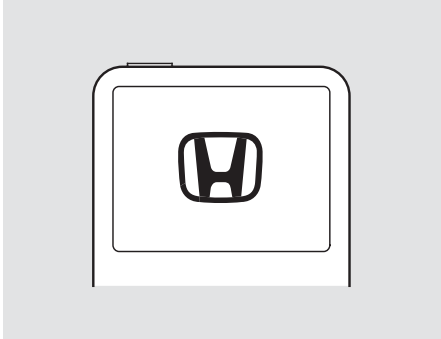

USB 轉接器插座

1. 開啓中央扶手置物箱並打開 USB 轉接器插座的蓋子。將 USB 轉接線接頭確實插入。

CH 03_功能.indd 160 2008/3/6 下午 12:11:56



2. 確實連接 USB 接頭及匯接接頭。
3. 將 iPod 接頭線組確實連接到 iPod 上。
4. 按音響系統上的 AUX 按鈕。



連接 iPod 後，顯示器會出現 USB 及 iPod 圖示。載入後，您會看見 HONDA 標誌出現在 iPod 上。這表示只能使用車上的音響主機控制開關來操作。

注意：
在點火開關處於 ACCESSORY (I) 或 ON (II) 位置時可以爲 iPod 進行充電。

請確定將 iPod 固定在適當位置以免妨礙安全駕駛。

如果 iPod 圖示沒有出現在音響的顯示器上，請檢查連接情形，並嘗試重新連接 iPod 數次。

如果系統仍無法辨識 iPod，則可能需要重置。請拆開 iPod 連接線並依照 iPod 的說明書進行重置。

CH 03_功能.indd 161 2008/3/6 下午 12:11:56

播放 iPod

要播放您的 iPod 時，點火開關必須位於 ACCESSORY (I) 或 ON (II) 位置。

您可使用與音響系統相同的控制裝置來操作 iPod。要選取 iPod 時，請按 AUX 按鈕。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iPod」字樣。當您選取 iPod 時，iPod 會自動開啓並開始播放音樂。您可以使用 TITLE 按鈕來選擇所顯示的資訊。

顯示器功能 (限英文字元)

每次按下 TITLE 按鈕，顯示器都會顯示 iPod 上的演唱者、專輯及歌曲的文字資料。

顯示器最多可以顯示所選定之文字資料 (專輯名稱、歌曲名稱等) 的16個字元。

如果文字資料超過 16 個字元，您會在顯示器中看見前 16 個字元以及 > 記號。請按住 TITLE 按鈕直到顯示接下來的 16 個字元爲止。您最多可以看見約 32 個字元的文字資料。

如果您再次按住 TITLE 按鈕，則顯示器會再次顯示前 16 個字元。

如果有任何字母無法顯示，它會在顯示器中以「・」(點) 來取代。

CH 03_功能.indd 162 2008/3/6 下午 12:11:56

在以下情況您也會看見一些文字資料：

- 選取新的播放清單、專輯、歌曲或演唱者時。
- 變更音響的模式來播放 iPod 時。
- 當您連接 iPod 並按 AUX 按鈕，系統開始播放時。
- 當您下次開啓音響系統時，系統會維持您透過 TITLE 按鈕所作的選擇。

變換或選擇歌曲

在 iPod 播放時使用 SKIP 長形按鈕來選取路徑並變換歌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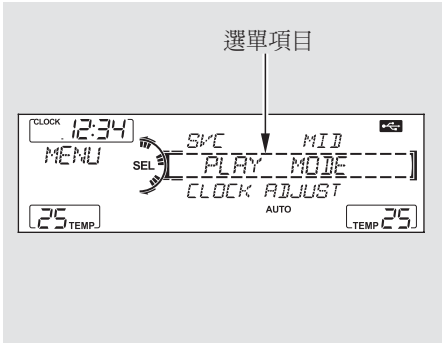
您也可以利用選擇器旋鈕從清單中選取播放清單、演唱者、專輯或歌曲。按選擇器旋鈕 (ENTER) 來將顯示切換爲以 3 個小畫面顯示的清單，然後轉動旋鈕來選取想要的主題。按選擇器旋鈕 (ENTER) 來將顯示變更爲歌曲清單，然後轉動同一個旋鈕來選取歌曲。按選擇器旋鈕 (ENTER) 來確認您的選擇。

SKIP—您每按一下 SKIP 長形按鈕的 ►►I 側，播放機將會向前跳至下一首歌曲的開始處播放。按一下長形按鈕的 I◄◄ 側，則會向後跳至目前歌曲的開始處。再按一次，會跳至前一首歌曲的開始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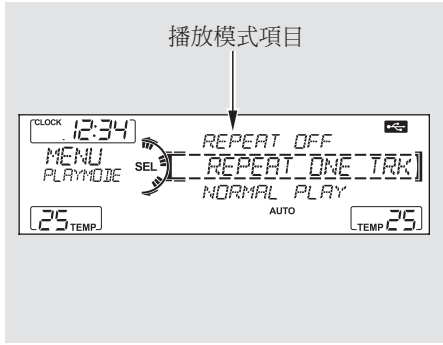
要在歌曲當中快速移動，請按住 SKIP 長形按鈕的任一側 (I◄◄ 或 ►►I)。

CH 03_功能.indd 163 2008/3/6 下午 12:11:56

要選擇重複播放或隨機播放模式：



您可以利用 MENU 按鈕及選擇器旋鈕來選取重複播放或隨機播放模式。請按 MENU 按鈕來顯示各個選單項目，然後轉動選擇器旋鈕來選取「PLAY MODE」(播放模式)。按選擇器旋鈕 (ENTER) 來確認選擇。



轉動選擇器旋鈕來選取適用的重複播放或隨機播放模式，然後按選擇器旋鈕 (ENTER) 來確認您的選擇。

要取消所選取的重複播放或隨機播放模式時，請按 MENU 按鈕來顯示「PLAY MODE」(播放模式)，然後按選擇器旋鈕 (ENTER)。當您看見「NORMAL PLAY」(正常播放)時，請再按一下 ENTER。

REPEAT ONE TRK—連續重播一首歌曲。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 REPEAT 字樣。選取正常播放模式可將它關閉。

當 iPod 處於重複播放模式時，音響系統會自動設定爲 REPEAT 模式。

CH 03_功能.indd 164 2008/3/6 下午 12:11:56

SHUFFLE ALL—這個功能會以隨機的順序播放所有可用檔案 (想要的清單所選取的)：播放清單、演唱者、專輯或歌曲。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 SHUFFLE 字樣。

選取正常播放模式可將它關閉。

SHUFFLE ALBUM—這個功能會以隨機的順序播放所有可用專輯 (想要的清單所選取的)：播放清單、演唱者、專輯或歌曲。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 ALB SHUF 字樣。每個專輯中的檔案會以收錄的順序播放。選取正常播放模式可將它關閉。

停止播放 iPo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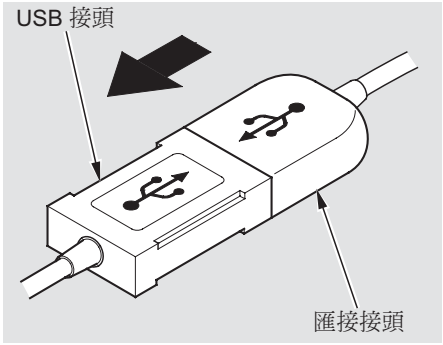
您可以藉由下面任一種方式來停止播放 iPod。

- 將 iPod 模式變更爲任何其他模式。
- 拆開 iPod 上的接頭。
- 將點火開關轉到 LOCK (0) 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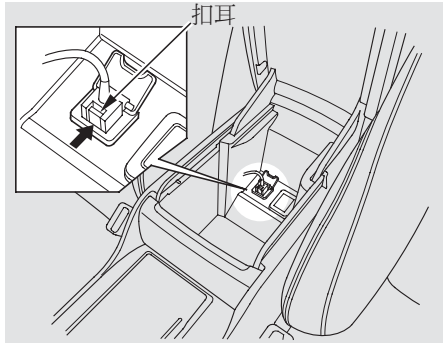
當 iPod 連接在音響系統上時，再次按 AUX 按鈕可以切換回到 iPod 模式。

CH 03_功能.indd 165 2008/3/6 下午 12:11:56

拆開 iPod 的連接線



拆開 USB 接頭及匯接接頭。



打開中央扶手置物箱。壓下接頭的扣耳來將接頭從 USB 轉接頭插座上拆開。

CH 03_功能.indd 166 2008/3/6 下午 12:11: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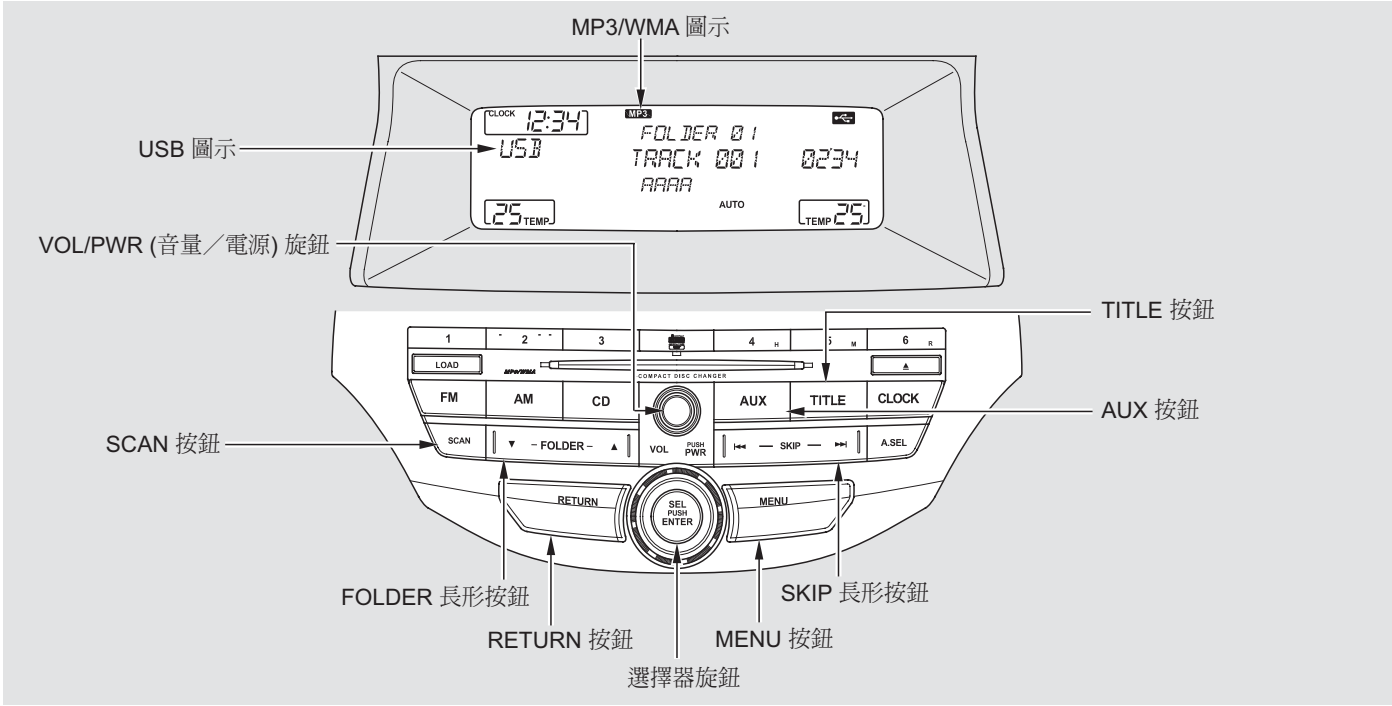
iPod 錯誤訊息

如果您的 iPod 出現問題，會顯示出一個錯誤訊息。右側的表格說明您可能看見的錯誤訊息。拆開 iPod 連接線，然後重新連接。如果仍有問題，錯誤訊息會再次出現。請將您的愛車送回特約服務站。

錯誤訊息	原因	解決方法
USB ERROR	USB ROM error	USB 轉接器單元有問題。
BAD USB DEVICE PLEASE CHECK OWNERS MANUAL	電源異常	會在因爲連接不相容的裝置而使系統的電流過載保護功能停止供應電源給 USB 時出現。拆開裝置。然後，將音響系統關閉，再重新開啓。請勿再次連接造成錯誤的裝置。
NO SONG	iPod 中沒有檔案	會在 iPod 完全清空時出現。請儲存一些 ACC 檔案到 iPod 中。
UNSUPPORTED	使用未支援的裝置	會在連接未支援的裝置時出現。拆開裝置。
UNSUPPORTED VER.	使用未支援的 iPod	會在連接未支援的 iPod 時出現。關於 iPod 的規格資訊，請參閱第 160 頁。如果在連接有支援的 iPod 時出現，請將 iPod 的韌體更新爲較新的版本。
CONNECT RETRY	iPod 辨識失敗	會在系統無法辨認 iPod 時出現。重新連接 iPod。

CH 03_功能.indd 167 2008/3/6 下午 12:22:41

播放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



CH 03_功能.indd 168 2008/3/6 下午 12:11:57

播放一個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

您可以使用隨車輛所附的 USB 轉接器連接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來欣賞其中的音樂檔案。

點火開關必須位於 ACCESSORY (I) 或 ON (II) 位置才能要載入或播放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

您可使用與收音機相同的控制裝置來操作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若要選取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請按 AUX 按鈕。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USB」字樣。

這個音響系統可以播放以 MP3、WMA 或 AAC 格式壓縮的檔案。在播放 MP3 檔案時，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MP3」字樣。播放 WMA 格式時，顯示器則會出現「WMA」字樣。播放 AAC 格式時，顯示器則會出現「AAC」字樣。您最多可以選擇 700 個資料夾或最多 65535 個檔案。

建議的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是：

- 256 MB 或更高的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或大量儲存等級的數位音響播放器。
- 如果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中有多重分割，則音響主機只會播放第一個分割儲存區。
- 最多層數：8

請務必使用建議的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某些 USB 裝置在這個音響主機上將不會有作用。詳情請洽詢您的 HONDA 特約服務站。

注意：

- 沒有隨附用來連接這個 USB 轉接線的額外集線器裝置。
- 請不要使用諸如讀卡機或硬碟等裝置，否則裝置或檔案可能會損壞。
- 只能使用隨車輛所附的 USB 轉接線。請勿使用延長纜線。
- 如果 MP3、WMA 或 AAC 檔案受到數位版權管理 (DRM) 的保護，音響主機會顯示 UNPLAYABLE FILE (檔案無法播放)，接著會跳到下一個檔案。
- 請勿將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置於車內。直接日曬及高溫會造成損壞。

續

CH 03_功能.indd 169 2008/3/6 下午 12:11:57

MP3 相容檔案的規格：
—取樣頻率：
32/44.1/48 kHz (MPEG1)
16/22.05/24 kHz (MPEG2)
—位元率：
32/40/48/56/64/80/96/112/128/160/192/224/256/320/VBR kbps (MPEG1)
8/16/24/32/40/48/56/64/80/96/112/128/144/160/VBR kbps (MPEG2)
—支援的標準：
MPEG1 Audio Layer3
MPEG2 Audio Layer3

WMA 相容的檔案規格：
—取樣頻率：
32/44.1/48 kHz
—位元率：
48-320/VBR kbps (最大 384)
—支援的標準：
WMA 版本 7/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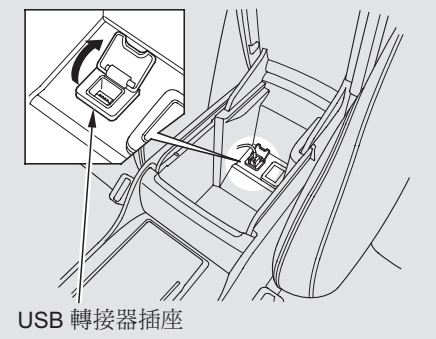
AAC 相容的檔案規格：
—取樣頻率：
8/11.025/12/16/22.05/24/32/44.1/48 kHz
—位元率：
8 320 kbps
—支援的標準：
MPEG4/AAC LC
MPEG2/AAC LC

這個音響主機只能播放以 iTunes 收錄的 AAC 格式聲音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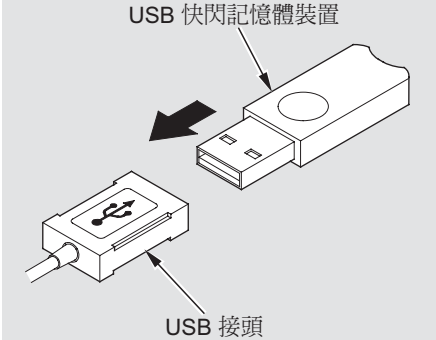
注意：
- 根據檔案的類型和數目，可能會需要一些時間才能開始播放。
- 根據製作檔案所使用的軟體，某些檔案可能無法播放或顯示文字資料。
- 建議您在播放前將您的資料進行備份。

CH 03_功能.indd 170 2008/3/6 下午 12:11:57

連接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



1. 開啓中央扶手置物箱並打開 USB 轉接器插座的蓋子。將 USB 轉接線接頭確實插入。



2. 將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確實連接到 USB 接頭上。

載入一個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

您可以使用與收音機相同的控制裝置來操作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在播放以 MP3、WMA 或 AAC 格式儲存的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時，會顯示目前的資料夾及檔案的號碼。系統會繼續播放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直到您轉換模式爲止。

CH 03_功能.indd 171 2008/3/6 下午 12:11:57

文字資料顯示功能 (限英文字元)
每次按下 TITLE 按鈕，顯示器都會顯示檔案上的文字資料 (標題、演唱者及專輯名稱)。

如果 MP3、WMA 或 AAC 檔案收錄時隨附有文字資料，您可以看見資料夾及檔案名稱、演唱者、專輯和曲目標記。

在播放沒有文字資料的檔案時按下並放開 TITLE 按鈕，您會看到顯示器顯示「NO INFO」字樣。

顯示器最多可以顯示所選定之文字資料 (資料夾名稱、檔案名稱等等) 最多 16 個字元。

如果文字資料超過 16 個字元，您會在顯示器中看見前 16 個字元以及 > 記號。請按住 TITLE 按鈕直到顯示接下來的 16 個字元爲止。您最多可以看見約 32 個字元的文字資料。

如果您再次按住 TITLE 按鈕，則顯示器會再次顯示前 16 個字元。

如果有任何字母無法顯示，它會在顯示器中以「・」(點) 來取代。當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內沒有文字資料時，您會在顯示器上看見「NO INFO」字樣。

在以下情況您也會看見一些文字資料：

選擇新的資料夾、檔案或曲目時。

當您變更音響模式來播放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上的 MP3、WMA 或 AAC 檔案時。

當播放含有文字資料的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時，專輯與曲目名稱會顯示在顯示器上。若播放 MP3、WMA 或 AAC 檔案，顯示器會顯示資料夾與檔案名稱。

當您下次開啓音響系統時，系統會維持您透過 TITLE 按鈕所作的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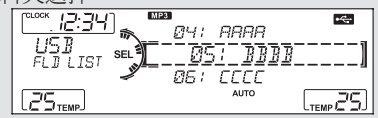
CH 03_功能.indd 172 2008/3/6 下午 12:11:57

變換或選取檔案

播放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時使用 SKIP 長形按鈕可以選擇路徑並變換 MP3、WMA 或 AAC 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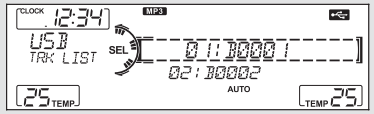
使用 FOLDER 長形按鈕可選擇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中的資料夾，並可使用 SKIP 長形按鈕的任一側來變換檔案。

資料夾選擇



按下 ENTER

曲目選擇



您也可以利用選擇器旋鈕從清單中選取資料夾或 MP3、WMA、AAC 檔案。按選擇器旋鈕 (ENTER) 來將顯示切換爲以 3 個小畫面顯示的清單，然後轉動旋鈕來選取資料夾。按選擇器旋鈕 (ENTER) 來將顯示變更爲 MP3、WMA 或 AAC 檔案清單，然後轉動同一個旋鈕來選取檔案。按選擇器旋鈕 (ENTER) 來確認您的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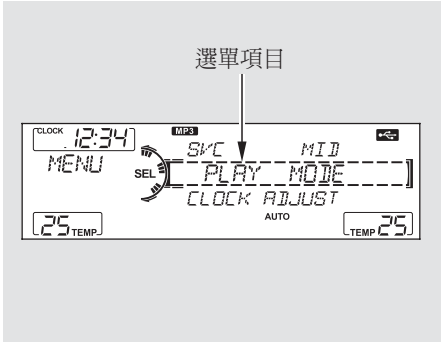
SKIP—您每按一下 SKIP 長形按鈕的 ►►I 側，播放機將會向前跳至下一個 MP3、WMA 或 AAC 檔案的開始處播放。按一下長形按鈕的 I◄◄ 側，則會向後跳至目前曲目的開始處。再按一次，可跳至前一個檔案的開始處。

要在一個檔案中快速移動，請按住 SKIP 長形按鈕的任一側 (►►I 或 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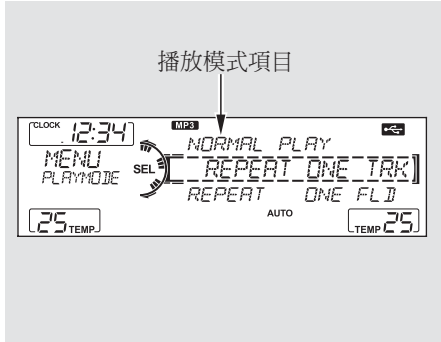
資料夾選擇—要選擇不同的資料夾時，請按 FOLDER 長形按鈕的任一側 (▲ 或 ▼) 來移動至下一個資料夾的開始處。按 ▲ 側可跳至下一個資料夾，按 ▼ 側可跳至前一個資料夾的開始處。

CH 03_功能.indd 173 2008/3/6 下午 12:11:58

選擇重複播放、隨機播放或掃描模式：



您可以利用 MENU 按鈕及選擇器旋鈕來選取重複播放、隨機播放或掃描模式。請按 MENU 按鈕來顯示各個選單項目，然後轉動選擇器旋鈕來選取「PLAY MODE」(播放模式)。按選擇器旋鈕 (ENTER) 來確認選擇。



轉動選擇器旋鈕來選取適用的重複播放、隨機播放或掃描模式，然後按選擇器旋鈕 (ENTER) 來確認您的選擇。

要取消所選取的重複播放、隨機播放或掃描模式時，請按 MENU 按鈕來顯示「PLAY MODE」，然後按選擇器旋鈕 (ENTER)。當您看見「NORMAL PLAY」(正常播放)時，請再按一下 ENTER。

REPEAT ONE TRK—要連續重播一個 MP3、WMA 或 AAC 檔案時，請從選單項目中選取檔案重複播放模式。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 REPEAT 字樣。選取正常播放模式可將它關閉。

也可以按 SKIP 長形按鈕的任一側來關閉重複播放功能。

CH 03_功能.indd 174 2008/3/6 下午 12:11:58

REPEAT ONE FLD—當此功能啓動時，會依照壓縮成 MP3、WMA 或 AAC 的順序播放選定資料夾內的所有檔案。要啓動資料夾重複播放模式，請從選單項目中選取資料夾重複播放模式。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 F-REPEAT 字樣。系統會持續重覆播放目前的資料夾。選取正常播放模式可將它關閉。使用 FOLDER 長形按鈕來選擇不同的資料夾也會取消重覆播放功能。

RANDOMALL—這個功能會以隨機的順序播放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中的檔案。要啓動隨機播放時，請在選單項目中選取隨機播放。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 RANDOM 字樣。選取正常播放模式即可恢復正常播放。

RANDOMIN FLD—當此功能啓動時，會隨機播放資料夾內的檔案，而不依照壓縮成 MP3、WMA 或 AAC 時的順序播放。要啓動資料夾隨機播放時，請從選單項目中選取資料夾隨機播放模式。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 F-RANDOM 字樣。然後系統會隨機選擇並播放檔案。這個播放模式會一直持續到您選取正常播放模式或使用 FOLDER 長形按鈕選取不同的資料夾來取消資料夾隨機播放爲止。

CH 03_功能.indd 175 2008/3/6 下午 12:11:58

SCAN TRK—這個掃描功能會依照檔案在資料夾上的收錄順序取樣播放資料夾中的所有檔案。要啓動此掃描功能，請按一下 SCAN 按鈕。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 SCAN 字樣。資料夾中的每個檔案會取樣播放 10 秒鐘。按住 SCAN 按鈕可以退出掃描模式，系統會播放最後取樣的檔案。

您也可以使用選擇器旋鈕從選單項目中選取掃描功能 (請參閱第 142 頁)。

SCAN FLD—當啓動此功能時，會依燒錄順序取樣播放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上的每個資料夾的第一個檔案。要啓動資料夾掃描功能時，請重複按下並放開 SCAN 按鈕。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F-SCAN」字樣。系統接著會播放主資料夾中的第一個檔案 10 秒鐘。如果您未採取任何動作，系統會將後續的每一個資料夾內的第一個檔案播放 10 秒鐘。當音響播放您想要繼續欣賞的檔案時，請按住 SCAN 按鈕。

您也可以使用選擇器旋鈕從選單項目中選取資料夾掃描功能 (請參閱第 142 頁)。

按 FOLDER 長形按鈕的任一側即可關閉 SCAN TRK 或 SCAN FLD 功能。

停止播放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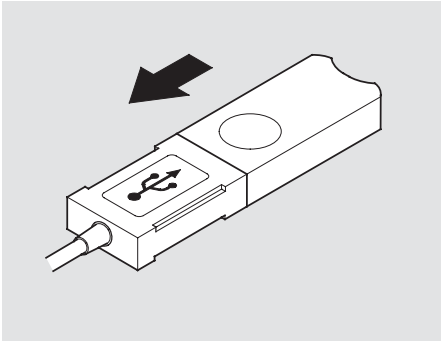
- 拆下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
- 將點火開關轉到 LOCK (0) 位置。
- 切換到另一個模式。

在播放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時若要收聽收音機，請按 AM 或 FM 按鈕。再按一次 AUX 按鈕可切換回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

如果您在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仍在播放時用 VOL/PWR 旋鈕將系統關閉或關閉點火開關，則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會被暫停。當您重新開啓系統時，會從上次停止的地方繼續播放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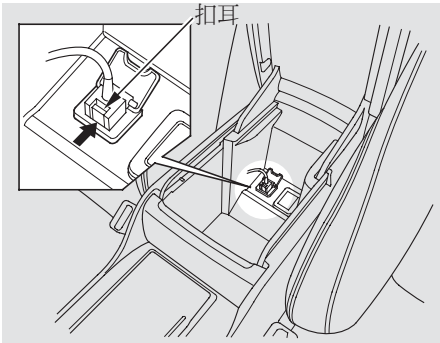
CH 03_功能.indd 176 2008/3/6 下午 12:11:58

拆開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連接線



1. 只需拔出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即可將儲存裝置與連接線分開。

 隨時都可以拆開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



2. 打開中央扶手置物箱。壓下接頭的扣耳來將接頭從 USB 轉接器插座上拆開。

CH 03_功能.indd 177 2008/3/6 下午 12:11:59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錯誤訊息

如果您的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有問題，則會顯示錯誤訊息。右側的表格說明您可能看見的錯誤訊息。拆開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連接線，然後重新連接。如果仍有問題，錯誤訊息會再次出現。請將您的愛車送回特約服務站。

錯誤訊息	原因	解決方法
USB ERROR	USB ROM error	USB 轉接器單元有問題。
BAD USB DEVICE PLEASE CHECK OWNERS MANUAL	電源異常	會在因爲連接不相容的裝置而使系統的電流過載保護功能停止供應電源給 USB 時出現。拆開裝置。然後，將音響系統關閉，再重新開啓。請勿再次連接造成錯誤的裝置。
UNPLAYABLE FILE	使用不支援的檔案	會在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中的檔案是 DRM 或不支援的格式時出現。這個錯誤訊息會出現約 3 秒鐘，然後播放下一首歌曲。
NO SONG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中沒有檔案	會在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無資料或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中沒有任何 MP3、WMA 或 ACC 檔案時出現。請在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中儲存 MP3、WMA 或 ACC 檔案。
UNSUPPORTED	使用不支援的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	會在連接未支援的裝置時出現。關於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的規格資訊，請參閱第 169 頁。如果在連接可支援的裝置時出現，請重新連接這個裝置。

CH 03_功能.indd 178 2008/3/6 下午 12:11:59

保護您的碟片

一般資訊

- 使用 CD-R 或 CD-RW 碟片時，請使用標示爲音響專用的高品質碟片。
- 當錄製 CD-R 或 CD-RW 時，錄製程序必須完成，碟片換片機才能播放。
- 只能播放標準的圓形 12 cm 碟片。更小的或形狀奇怪的碟片可能會卡在光碟機中或引起其他問題。
- 正確保存您的碟片，以避免損壞或跳針。

注 意

請勿使用有黏貼標籤的碟片。標籤可能會捲曲，使光碟卡在播放裝置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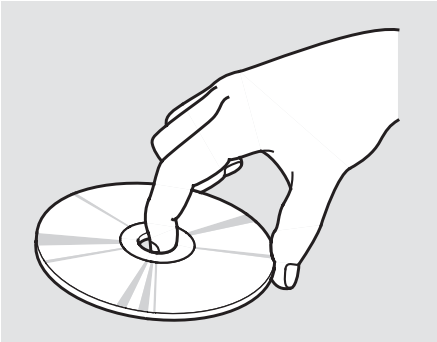
保護光碟片

碟片不使用時，請放入盒子中保護，以避免灰塵及其他污染物。爲避免碟片變形，請避免讓碟片處於陽光直接照射與高溫之處。

清潔碟片時，請使用乾淨的軟質清潔布料由碟片中心往外緣擦拭。

新的光碟片的內緣與外緣可能有點粗糙。造成粗糙表面的塑膠材質可能會脫落，並且掉在碟片的讀取面上，引起跳針與其他問題。請使用鉛筆或原子筆將粗糙的內緣與外緣塑膠材質磨掉。

絕對不要把外物放入換片機中。



拿取碟片時，要拿著碟片的邊緣；絕對不要碰到任一表面。不要在光碟上裝上安定環或是貼標籤。這些物品以及指紋、液體、簽字筆等產生的污染物並會使光碟無法正常播放，甚至可能卡在光碟機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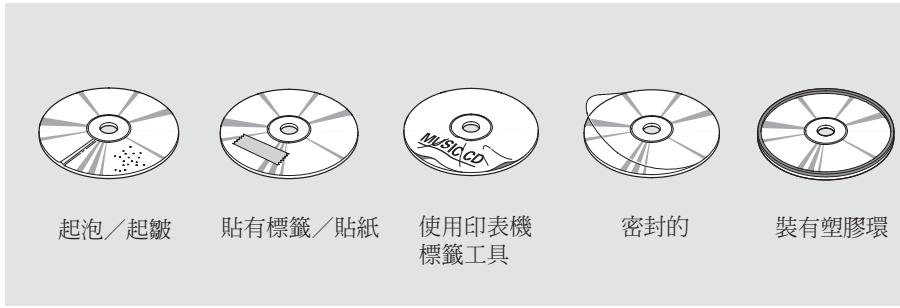
CH 03_功能.indd 179 2008/3/6 下午 12:11:59

保護您的碟片

關於建議的碟片的額外資訊
儀表板內建式碟片播放機／換片機有精密且脆弱的機構。如果您插入如本節所示的損壞碟片，可能會卡在音響主機內而造成損壞。

這些碟片的範例如右圖所示：

1. 起泡、起皺、貼有標籤以及太厚的碟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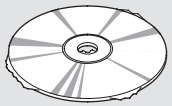
起泡／起皺　貼有標籤／貼紙　使用印表機標籤工具　密封的　裝有塑膠環

2. 損壞的碟片



有缺口的／破裂的　變形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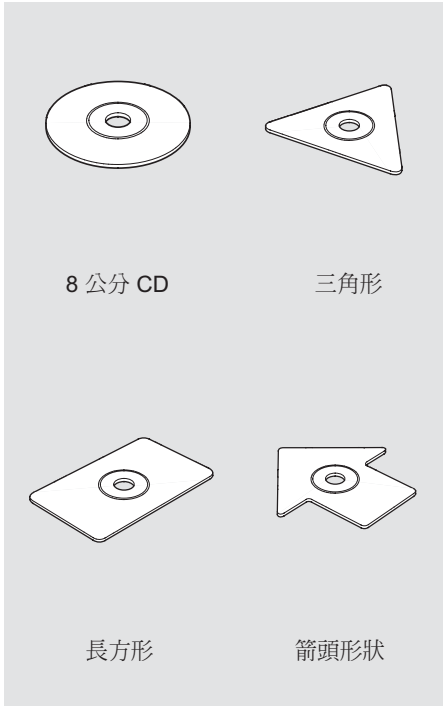
3. 品質不良的碟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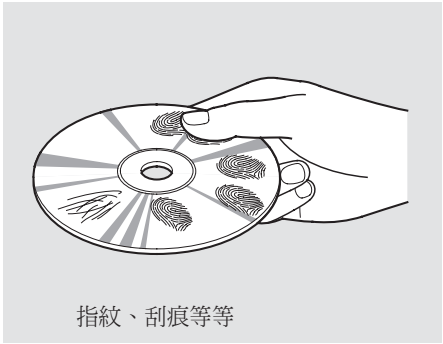
毛邊

CH 03_功能.indd 180　2008/3/6 下午 12:11:59

4. 太小、形狀不規則的碟片



5. 有刮痕、骯髒的碟片



- CD-R 或 CD-RW 可能會由於燒錄狀況而無法播放。
- 碟片上有刮痕或指印可能會造成「跳針」。

- 建議的碟片會印有以下的標誌。

COMPACT disc DIGITAL AUDIO

- 音響主機可能無法播放下列格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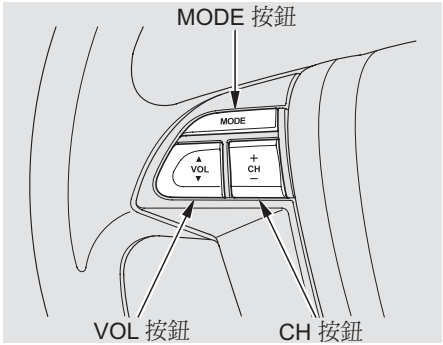
mp3 Plays Windows Media™

- 這個音響主機不能播放 Dual-Disc®。

CH 03_功能.indd 181 2008/3/6 下午 12:11:59

方向盤音響控制裝置 (部份車型)

音響快撥鍵 (前)



若有此配備

有三個音響系統控制裝置就裝在方向盤轂上。這讓您的手不用離開方向盤就可以控制基本功能。

VOL 按鈕可將音量調大 (▲) 或調小 (▼)。按下按鈕的頂端或底端，並且按住直到調整至您所要的音量，然後放開。

使用 MODE 按鈕來改變模式。重覆按下按鈕可選擇 FM1、FM2、AM、碟片 (若有載入碟片) 或是 AUX。

如果您在聽廣播，使用 CH 按鈕來切換電台。每次您按下按鈕的上部 (+)，系統就會跳到您正收聽波段的下一個預設電台。按下部 (-)，系統就會跳到前一個預設電台。如果您按住 CH 按鈕的 (+) 或 (-)，系統就會進入跳移 (搜尋) 模式。它會找到一個訊號較強的電台。

在播放碟片、iPod、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時，每次您按下 CH 按鈕的上部 (+)，系統會跳至下一首曲目 (MP3、WMA 或 AAC 格式的檔案) 的開始處。按下部 (-) 則可回到目前曲目／檔案的開始處。按下兩次，則會回到前一首曲目／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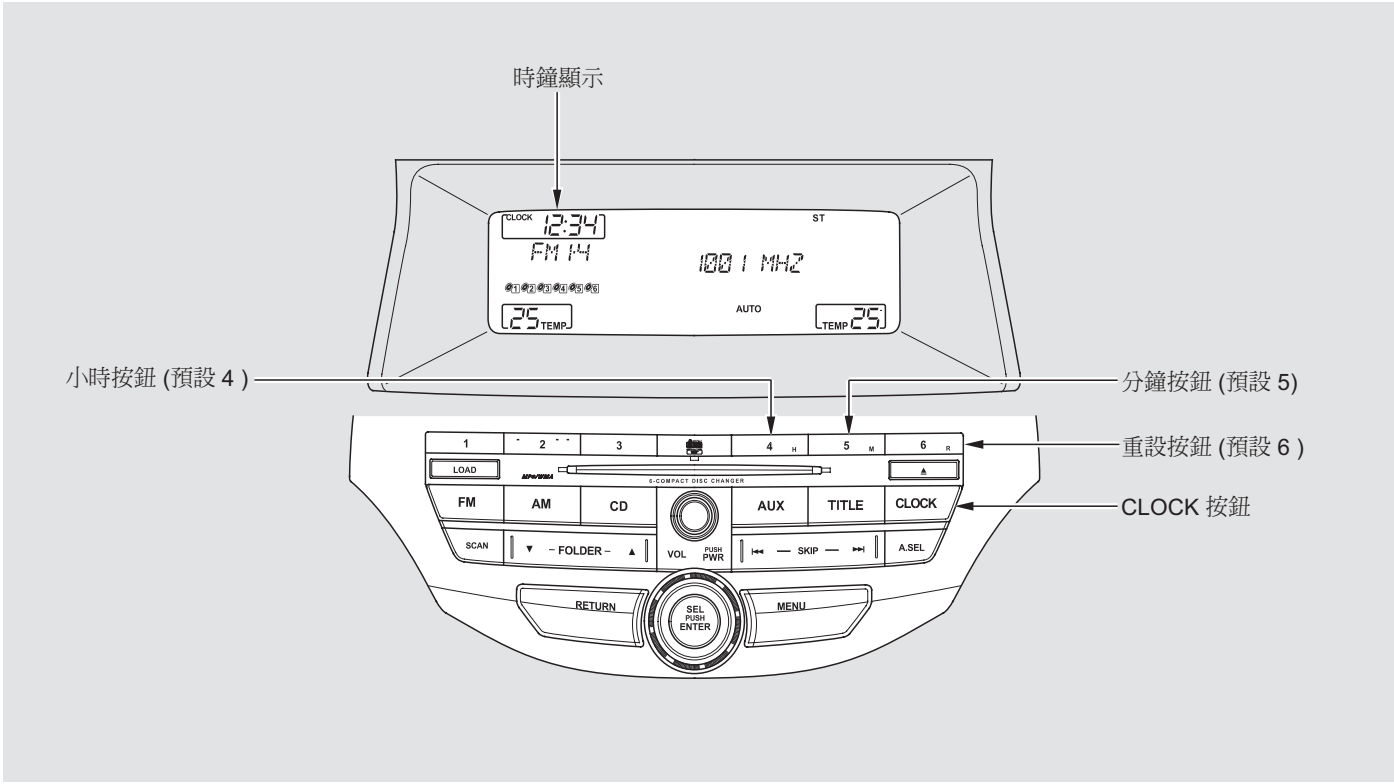
CH 03_功能.indd 182 2008/3/6 下午 12:12:00

在 MP3 或 WMA 模式中，您可以使用跳移功能來選擇資料夾。按住 CH 按鈕的上部 (+) 不放，直到聽到嗶一聲爲止，即可向前跳至下個資料夾的第一個檔案。按底端 (-) 即可向後跳回前一個資料夾。

如果您正在播放傳統 CD (沒有文字資料且不是以 MP3 或 WMA 格式壓縮)，您可以使用跳移功能來選取碟片。按住 CH 按鈕的上部 (+) 不放，直到聽到嗶一聲爲止，即可向前跳至下一張碟片。按住下部 (-) 可向後跳至上一張碟片。

CH 03_功能.indd 183 2008/3/6 下午 12:12:00

設定時鐘



CH 03_功能.indd 184 2008/3/6 下午 12:12:00

欲設定時間，請壓住 CLOCK 按鈕直到您聽到一聲嗶聲爲止。顯示的時間開始閃爍。

按 H (小時) 按鈕來變換小時數字直到想要的時間爲止。按下 M (分鐘) 按鈕來變換分鐘數字直到想要的時間爲止。

再次按下 CLOCK 按鈕以輸入設定時間。

您可以快速地將時間設定至最接近的整點。若顯示時間未超過 30 分，壓住 CLOCK 按鈕然後按下 R (重設) 按鈕即可將時鐘設定爲前一個整點。如果顯示時間已經超過 30 分，相同的程序會將時鐘設定至下一個整點的開始。

例如： 1:06 會重設爲 1:00
1:52 會重設爲 2:00

使用 MENU 按鈕調整時鐘

您也可以在選單模式中調整時鐘及將時鐘顯示切換爲 24 小時或 12 小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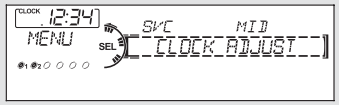
調整時鐘設定：

1. 按一下 MENU 按鈕。顯示器會顯示各個選單項目。

 在點火開關位於 ACCESSORY (I) 或 ON (II) 位置時可以調整時鐘的設定。

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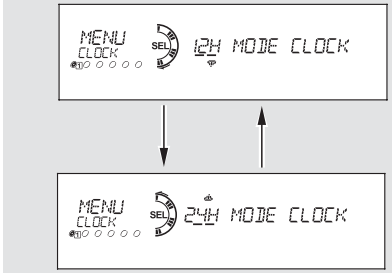
CH 03_功能.indd 185 2008/3/6 下午 12:12:00



2. 轉動選擇器旋鈕來選取「CLOCK ADJUST」。
3. 按選擇器旋鈕來進入您選擇的項目。顯示器會回復顯示時鐘調整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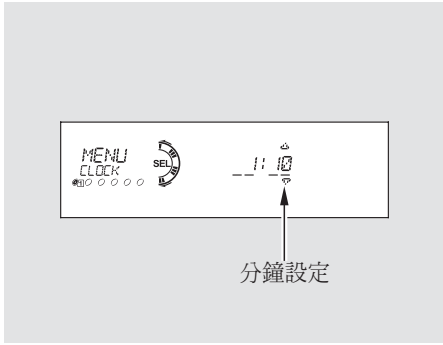


4. 轉動選擇器旋鈕來選取您要調整的項目。轉動旋鈕會在時鐘顯示設定、小時、分以及 SET 之間變換所選取的項目。所選取的項目會伴隨 △ 顯示在顯示器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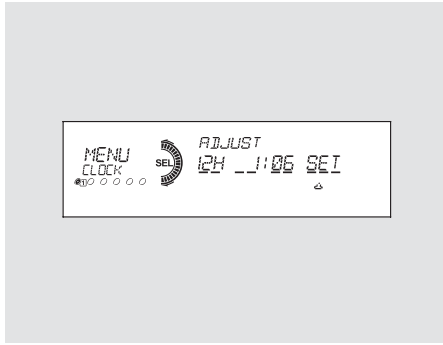
5. 轉動選擇器旋鈕可使設定在 12H 與 24H 之間變換。
6. 按選擇器旋鈕來進入您選擇的項目。顯示器會回復顯示時鐘調整畫面。

CH 03_功能.indd 186 2008/3/6 下午 12:12:00



7. 若要設定時間，請轉動選擇器旋鈕選取小時或分，然後按旋鈕來進入您選擇的項目。顯示畫面會變成設定顯示畫面。
8. 將選擇器旋鈕向上或下轉動來升高或降低數字。
9. 按選擇器旋鈕來進入您選擇的項目。顯示器會回復顯示時鐘調整畫面。

 在進行設定時，按 RETURN 按鈕會回到先前的畫面。再按一下 MENU 按鈕會取消這個設定模式。



10. 若要進入時鐘設定，請轉動選擇器旋鈕選取「SET」，然後按下旋鈕。顯示器會回到選單項目畫面。
11. 按 RETURN 或 MENU 按鈕即可回復到一般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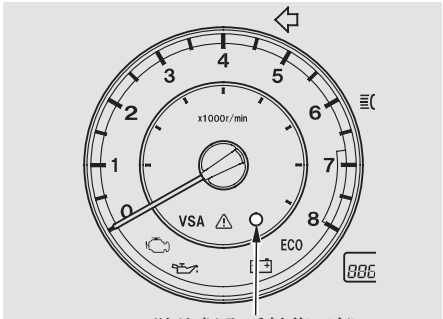
CH 03_功能.indd 187 2008/3/6 下午 12:12:00

防盜保全系統

防盜保全系統可以協助保護您的愛車及貴重物品避免遭竊。如果有人嘗試侵入您的愛車或拆下音響主機，則喇叭會鳴響 (有超音波感知器的會有嗶聲警告) 且方向燈會閃爍。此警報會持續 30 秒鐘，然後系統重設。

要在 30 秒鐘過去以前關掉此防盜警報系統，請以遙控器開鎖。

在配備超音波感知器的車輛上
只有遙控器才可關閉防盜保全系統。以鑰匙使駕駛側車門開鎖，無法關掉此防盜保全系統而且會觸動警報。



防盜保全系統指示燈

防盜保全系統會在您將各個車門、引擎蓋及行李廂上鎖的 15 秒鐘後 (配備有超音波感知器的車輛在啓動感知器 25 秒鐘後) 自動設定。要啓動系統，您必須從車外使用鑰匙或遙控器將車門及行李廂上鎖。儀表板上的防盜保全系統指示燈會立即開始閃爍來告知您系統正在運作。

當您使用鑰匙或遙控器將各個車門及行李廂上鎖時，所有車外的方向燈及儀表板上的兩個指示燈都會閃燈 3 次以確認各個車門及行李廂都已上鎖且防盜保全系統已經設定。當您使車門與行李廂開鎖時，這些燈將閃爍一次。

防盜保全系統也會在您拉住外側車門把手並同時使用駕駛座車門上的鎖鍵或門鎖總開關將車門及行李廂上鎖後設定。

CH 03_功能.indd 188 2008/3/6 下午 12:12:01

一旦防盜保全系統完成設定，開啓任一扇車門或行李廂 (不使用遙控器) 或引擎蓋，都會觸動警報。如果音響主機被從儀表板拆下或剪斷配線，它也會發出警報。

在系統設定時，您仍可以使用遙控器開啓行李廂而不會觸動警報。如果行李廂鎖被撬開或者使用行李廂開啓把手打開行李廂，會發出警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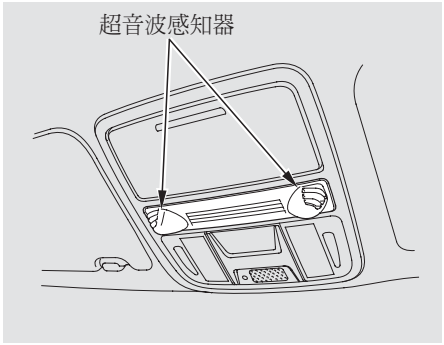
如果坐在上鎖的車輛中的乘客將點火開關開啓，警報也會被觸動。

如果引擎蓋、行李廂或任一扇車門沒有完全關妥則防盜保全系統將不會設定。如果系統無法設定，請檢查儀表板上的車門行李廂未關指示燈 (請參閱第 67 頁) 看看車門及行李廂是否完全關妥。由於引擎蓋並不是監測顯示的一部分，請以手動方式檢查。

切勿試圖改變本系統或在本系統上增添其他裝置。

CH 03_功能.indd 189 2008/3/6 下午 12:12:01

超音波感知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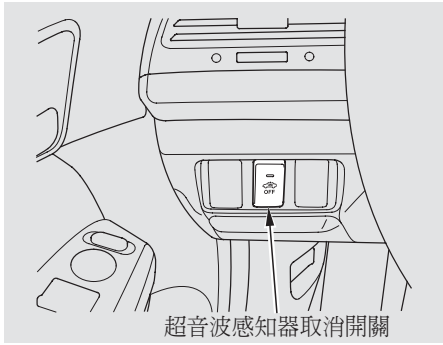


超音波感知器只有在防盜保全系統以鑰匙或遙控器設定時才會啓動。一個感知器位於前車頂上靠近照明燈的位置。它會監視車輛內部，並且會在有人嘗試經由車窗或天窗 (若有此配備) 進入座艙、或在座艙中移動時啓動警報。在防盜保全系統設定時，只有超音波感知器可以作動。

注 意

如果您在車窗或天窗開啓的情況下設定防盜保全系統，則超音波感知器可能會在系統感應到車輛有強烈震動或大聲響時無預警啓動警報。

超音波感知器取消開關



您可以設定防盜保全系統而不啓動超音波感知器。

1. 將鑰匙從點火開關上取出。
2. 按超音波感知器取消開關。開關上的指示燈會點亮。

CH 03_功能.indd 190 2008/3/6 下午 12:12:01

3. 確實關妥車門、引擎蓋及行李廂。
4. 將車門及行李廂上鎖來設定防盜保全系統。儀表板上的防盜保全系統指示燈會點亮。在您鎖上車門及行李廂 15 秒鐘之後，防盜保全系統即會自動設定且開關上的超音波感知器取消指示燈會熄滅。防盜保全系統指示燈開始閃爍。

不論超音波感知器是否啓動，防盜保全系統都只能使用遙控器而不能使用鑰匙關閉。

若要再次啓動超音波感知器，請進行其中一個步驟：

- 再按一下超音波感知器取消開關。
- 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

CH 03_功能.indd 191 2008/3/6 下午 12:12:01

定速控制 (部份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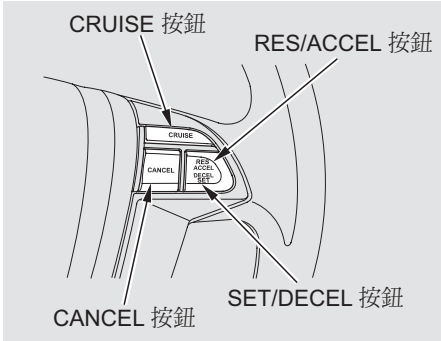
定速控制功能讓您可以在時速 40 公里以上時，保持設定的速度行駛，而不需要將腳放在油門踏板上。此功能應在行駛於筆直、開闊的高速公路上時才可使用。不建議在市區行駛、強風路面、易打滑的路面、下大雨或天候不好的狀況下使用此功能。

⚠ 警 告

不當使用定速控制可能導致事故。

僅能在開闊的高速公路並在良好天候狀況下行駛時使用定速控制。

使用定速控制 (部份車型)



1. 按方向盤上的 CRUISE 按鈕。在儀表板上的 CRUISE MAIN 指示燈將亮起來。
2. 加速到 40 km/h 以上所需要的定速行駛速度。
3. 按一下方向盤上的 SET/DECEL 按鈕。儀表板上的 CRUISE CONTROL (定速控制) 指示燈會亮起以顯示系統目前已啓動。

當您在上下坡時，定速控制可能無法保持所設定的速度。如果您的速度在下坡時增加，請使用煞車來減緩到想要的速度。這也將取消定速控制。要恢復所設定的速度，按下 RES/ACCEL 按鈕。儀表板上的 CRUISE CONTROL 指示燈會亮起。

在爬陡峭的山坡時，自動變速箱可能會降檔以維持設定速度。

CH 03_功能.indd 192 2008/3/6 下午 12:12:01

變更所設定的速度
您可以下列三種方式的任一種以增加定速控制的設定速度：

- 按住 RES/ACCEL 按鈕不放。當您到達所需要的定速控制的速度時，請放開該按鈕。
- 踩下油門踏板。加速到所需要的定速速度，然後按下 SET/DECEL 按鈕。
- 要以非常小的幅度加速時，請輕按 RES/ACCEL 按鈕。您每做一次，您的愛車時速會加速大約 1.6 km/h。

您可以下列任一種方式來降低所設定之定速速度：

注意：如果您需要迅速減慢速度，請如平常一般使用煞車。

- 按住 SET/DECEL 按鈕不放。當您的愛車到達想要的定速速度時放開該按鈕。
- 要以非常小的幅度減速，請分次輕按 SET/DECEL 按鈕。您每做一次，您的愛車時速會減速大約 1.6 km/h。
- 以腳輕踩煞車。在儀表板上的 CRUISE CONTROL 指示燈將會熄滅。當您的愛車減速到所需的定速控制速度時，按下 SET/DECEL 按鈕。

即便在定速控制功能開啓時，您仍然能使用油門踏板爲超車而加速。在完成超車後，將腳移開油門踏板。您的愛車將回歸到定速控制所設定的速度。

將腳留在煞車上會取消定速控制功能。

CH 03_功能.indd 193 2008/3/6 下午 12:12:01

取消定速控制

您可以藉由下面任一種方式取消定速控制功能：

- 輕踩煞車。
- 按方向盤上的 CANCEL 按鈕。
- 按方向盤上的 CRUISE 按鈕。

恢復所設定的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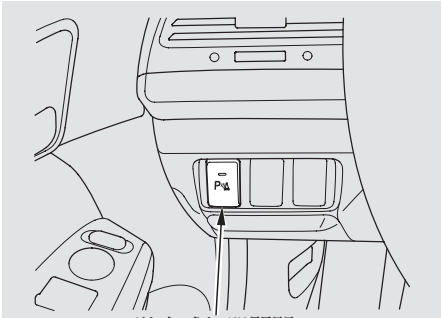
當您按下 CANCEL 按鈕，或輕踩煞車，系統將會記憶先前所設定的定速控制速度。要回到該速度，請加速到 40 km/h以上，然後按下 RES/ACCEL 按鈕後放開。CRUISE CONTROL 指示燈會亮起。車輛會加速到和先前一樣的定速控制速度。

按 CRUISE 按鈕會將系統完全關閉並清除先前所設定的定速控制速度。

CH 03_功能.indd 194 2008/3/6 下午 12:12:01

您的愛車配備有駐車感知器系統。當您在停車時，這個系統會讓您知道您的愛車與大部分的障礙物之間的大致距離。當系統開啓且您的愛車接近一個障礙物時，您會聽到蜂鳴器發出響聲。

駐車感知器系統有兩種。根據車型而定，您的愛車所配備的駐車感知器系統的種類可能不一樣。一個是具有前、後駐車感知器的系統。另一個則是只有後駐車感知器的系統。


駐車感知器開關

要啓動系統時，請在點火開關處於 ON (II) 位置時按儀表板上的開關。當系統開啓時，開關上的指示燈會亮起。若要關閉系統，請再按一下這個開關即可。

並不一定都能感應到所有的障礙物。即使在系統開啓時，您仍應注意您的愛車附近的障礙物確定可以安全的停車。

系統有兩個前轉角停車偵測雷達 (在部份車型)、兩個後轉角停車偵測雷達和兩個後中央停車偵測雷達。

系統只有兩個後轉角停車偵測雷達和兩個後中央停車偵測雷達。

後轉角停車偵測雷達和後中央停車偵測雷達只有在排檔桿排入倒檔 (R) 時才有作用。

在部份車型
前轉角停車偵測雷達則只有在排檔桿排入駐車 (P) 以外的任何檔位 (配備自動變速箱的車輛) 且車速低於 8 km/h 時才有作用。

CH 03_功能.indd 195 2008/3/6 下午 12:12:01

操作

當系統感應到障礙物時，蜂鳴器會發出響聲，如下表所示。

前轉角停車偵測雷達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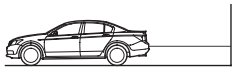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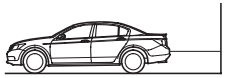
圖示範例：障礙物在車輛的左前方

配備前轉角停車偵測雷達的車型上

距離	約 50 cm 	約 40 cm 	約 25 cm 或以下 
蜂鳴器	簡短嗶聲	極短促嗶聲	持續性嗶聲

CH 03_功能.indd 196 2008/3/6 下午 12:12:02

後轉角停車偵測雷達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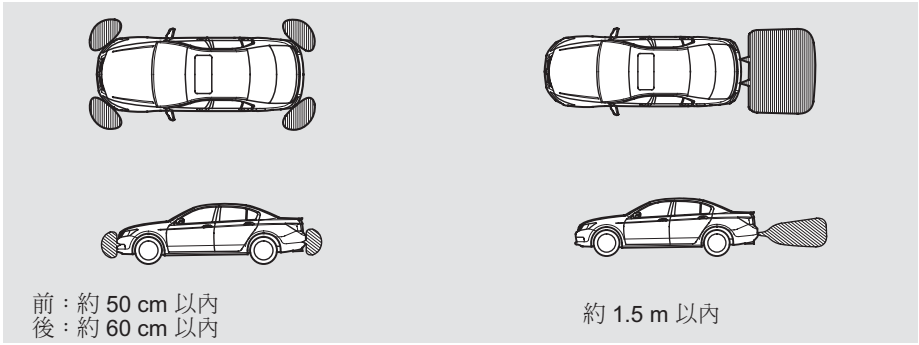
距離	約 60 cm 	約 40 cm 	約 25 cm 或以下 
蜂鳴器	簡短嗶聲	極短促嗶聲	持續性嗶聲

後中央停車偵測雷達作用

距離	約 1.5 m 	約 1 m 	約 0.5 m 或以下 
蜂鳴器	簡短嗶聲	極短促嗶聲	持續性嗶聲

續

CH 03_功能.indd 197 2008/3/6 下午 12:12:02



轉角停車偵測雷達和後中央停車偵測雷達的感應範圍有限。每一個前轉角停車偵測雷達都只能感應距離車輛 50 cm 以內的障礙物 (配備前轉角停車偵測雷達的車型)。每一個後轉角停車偵測雷達都只能感應距離車輛 60 cm 以內的障礙物。後中央停車偵測雷達則可以感應車輛後方 1.5 m 以內的障礙物。

請勿在感知器上或周圍加裝任何附件。

系統在幾個狀況下無法正常作用：

- 感知器覆蓋著雪、冰、泥土等。
- 車輛行駛於崎嶇道路、草地或山坡上時。
- 在車輛停放於戶外炎熱或寒冷的天氣之後。• 當系統受到一些電氣設備或產生超音波的裝置影響時。
- 於惡劣天氣下操作車輛時。

系統可能不會偵測到過薄或過低的物體，或是像是雪、棉花或海綿這類可以吸收音波的材料。

系統無法偵測位於保險桿正下方的物體。

CH 03_功能.indd 198 2008/3/6 下午 12:12:02

簡介

此藍芽免持行動電話 (HFT) 系統可在行動電話通訊期間提供簡單且便利的免持操作。

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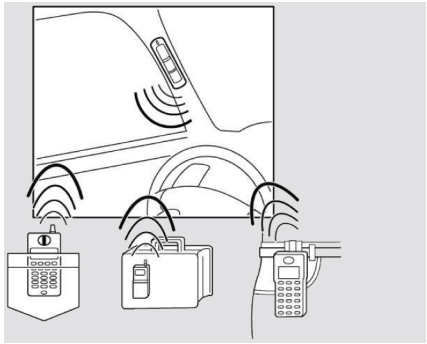
- 此免持行動電話系統支援藍芽應用 1.1 版規範；免持聽筒 1.0 版規範，且可同時與 3 樣裝置進行配對。
- 音響系統將會自動回復。
- 每當點火開關切換至「ON」，系統將會搜尋所有可配對的裝置。系統會閃爍藍光讓您知道系統正在搜尋，連續藍光讓您知道系統已建立連線，並已準備就緒可以使用。
- 三按鈕式模組開關可讓您完成多項功能。個別或同步按下按鈕，可讓您接聽、搜尋、提高／降低音量、通話靜音、轉接來電、重撥最後撥出的號碼、作動語音指令、拒接來電和啓用或停用系統。

注 意

全部功能可能無法在所有的行動電話上使用，請與電話供應商確認。

CH 03_功能.indd 199 2008/3/6 下午 12:12:02

藍芽無線免持電話系統 (部份車型)



需求

需要一支與藍芽相容的行動電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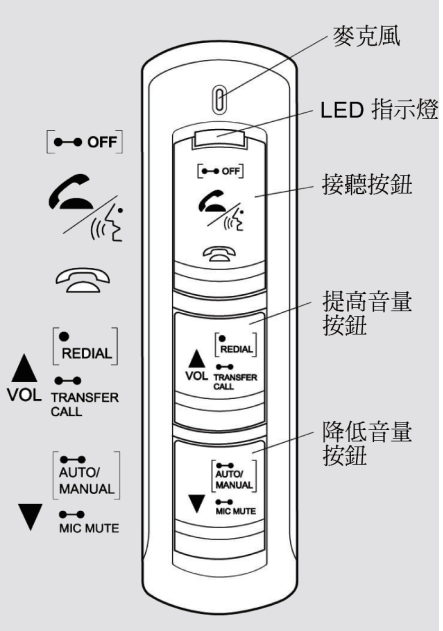
當行動電話與藍芽模組開關之間有遮蔽物時，如要接聽或撥打電話就須將行動電話置於車內。

連線需求

- 使用前，必須先將藍芽行動電話與藍芽免持電話系統進行配對。
- 每當開啓點火開關時，您可藉由檢查 LED 指示燈的連續藍光來確認藍芽連線。如果燈光閃爍，表示系統正在搜尋連線。系統會搜尋 3 分鐘，然後關閉。若要重新搜尋，請按下「接聽」按鈕。
- 若點火開關開啓，且您的藍芽行動電話離開藍芽模組開關範圍外，連線將會切換至行動電話，且在無配對後系統將會自動搜尋約 20 秒鐘。
- 關閉點火開關後，車輛藍芽連線也會失效，可是行動電話仍可繼續通話。

CH 03_功能.indd 200 2008/3/6 下午 12:12:02

開關功能



接聽按鈕：	接聽按鈕係於接聽電話、拒接電話、搜尋和語音作動時使用。通話期間，使用接聽按鈕可結束通話。按住接聽按鈕達 2 秒鐘，可終止所有連線。
提高音量按鈕：	除了提高音量外，「提高音量」按鈕也可作爲重撥使用。(若要重撥電話號碼，按下「提高音量」按鈕，然後按下「接聽」按鈕。)並可於通話中於行動電話與系統之間進行轉換。
降低音量按鈕：	除了降低音量外，「降低音量」按鈕也可使系統進入自動接聽或手動接聽模式。在通話期間，按下「降低音量」按鈕 2 秒鐘，可使麥克風靜音。

CH 03_功能.indd 201 2008/3/6 下午 12:12:03

藍芽無線免持電話系統 (部份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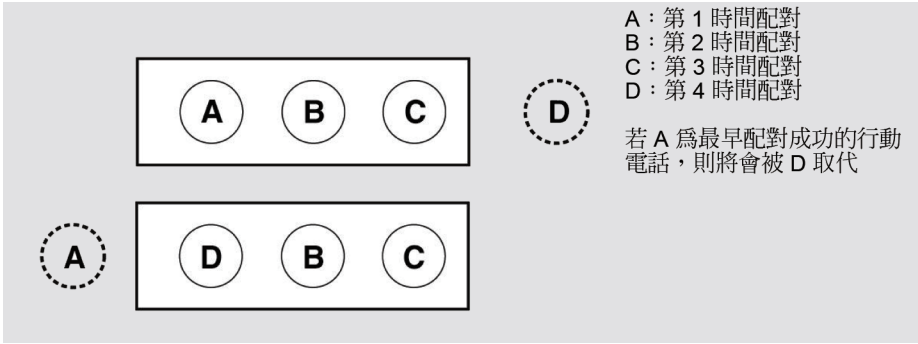
配對 (連結) 程序

注 意

爲了您的安全，請勿試圖在行車期間進行本程序。

1. 同時按下「提高音量」和「降低音量」，直到 LED 閃爍爲止。然後，系統將會準備就緒並進入配對程序。
2. 開啓您的藍芽行動電話，並找出「如何增加或尋找藍芽裝置」的資訊 (請參閱行動電話使用手冊)。
3. 在搜尋完成後，行動電話應會顯示 EL-HA1_＊＊＊＊＊。
4. 此時，行動電話應會要求輸入 PIN 碼，請輸入 0000。
5. 數秒後，在 LED 保持亮起時，表示配對已完成且可開始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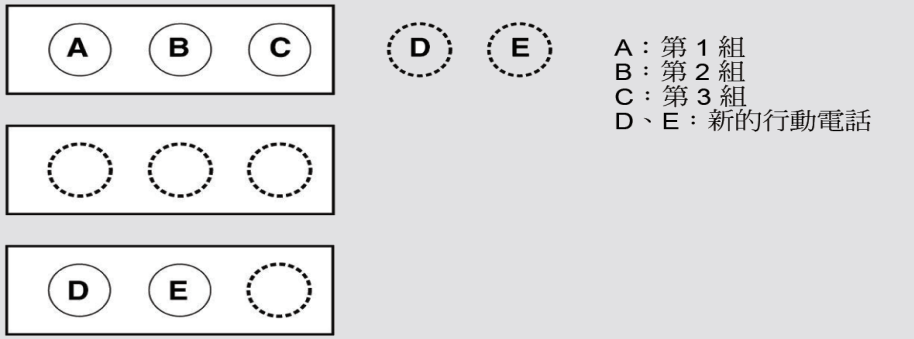
配對 (連結) 注意事項



1. 系統只會與 3 支行動電話進行配對。若與第 4支行動電話進行配對，系統將會用之取代車輛最早配對的那支行動電話 (如下圖說明)。
2. 請個別進行配對，在配對區域中請關閉其他藍芽電話。否則，可能會造成控制單元 [Control Unit] 混淆，且無法完成配對程序。

CH 03_功能.indd 202 2008/3/6 下午 12:12:03

重設記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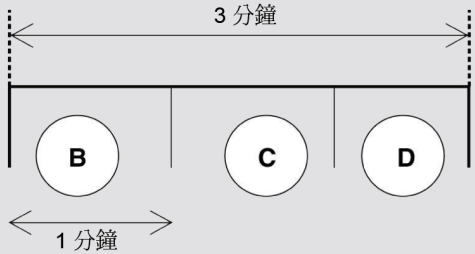


A：第 1 組
B：第 2 組
C：第 3 組
D、E：新的行動電話

1. 在 3 支行動電話完成配對後，必須進行重設，才可登錄其他兩支或以上的行動電話。
2. 同步按下「提高音量」和「降低音量」按鈕達 5 秒鐘以上。
3. 重設記憶完成後，紅色 LED 會閃爍 3 次，同時也會聽到重設記憶成功的音樂聲。然後，藍色 LED 開始閃爍，然後系統將會進入配對模式。
4. 同步按下「提高音量」和「降低音量」按鈕。若未聽見 2 短嗶聲，則表示重設「失敗」。否則，請重複上述步驟 2 和步驟 3，直到聽見 2 嗶聲爲止。然後，紅色 LED 會閃爍 3 次並播放重設成功音樂。

CH 03_功能.indd 203 2008/3/6 下午 12:12:04

自動／手動搜尋



1. 「自動」和「手動」搜尋的規則相同。

 自動：當點火開關切換至「ON」，系統將會自動搜尋配對的行動電話。

 手動：使用者按下「接聽按鈕」

2. 這可能會耗時 3 分鐘，視配對行動電話的數量而定。
3. 各行動電話的搜尋時間將會耗時 1 分鐘。請參閱下表。
4. 系統將會優先搜尋上一次所使用的行動電話。
5. 系統將會優先搜尋倒數第 2 次所使用的行動電話。
6. 系統將會優先搜尋倒數第 3 次所使用的行動電話。

CH 03_功能.indd 204 2008/3/6 下午 12:12:04

通訊

自動連線	若系統已與行動電話配對，當點火開關轉至 ACC(I) 時，將會自動連線至行動電話。
手動搜尋	若行動電話與系統之間的連線未建立，請按下「接聽」按鈕，以建立連線。這對某些行動電話而言，是必要的。
自動接聽	若系統處於自動接聽模式，來電於 10 秒後將會自動接聽。
手動接聽	若系統處於手動接聽模式，請按下「接聽」按鈕，以接聽來電。
手動／自動接聽開關	若您想要變更接聽模式，按住「降低音量」按鈕達 2 秒鐘，在聽見嗶聲後放開。若您聽到 [嗶嗶嗶] 3 短嗶聲，則表示系統爲手動模式；若您聽到 [嗶－嗶－] 2 長嗶聲，則表示系統爲自動接聽模式。
語音撥號	按下「接聽」按鈕以啓動語音辨識，然後說出您要撥出通話者的姓名。
重撥	先按下「提高音量」按鈕，然後迅速按下「接聽」按鈕。
靜音	在通話期間，按下「降低音量」按鈕達 2 秒鐘，以使麥克風靜音。藍芽模組上的藍光將會變成紅光。在通話期間，再次按下「降低音量」按鈕達 2 秒鐘，以使麥克風解除靜音。紅光將會變成藍光並閃爍。
結束通話	按下「接聽」按鈕，以終止通話。

續

CH 03_功能.indd 205 2008/3/6 下午 12:12:04

拒接來電	快速按 2 下「接聽」按鈕，以拒接來電。
轉接來電	若要從藍芽連線將通話中的電話轉接至行動電話或從行動電話轉接至藍芽連線，按住「提高音量」按鈕 2 秒鐘。但部分行動電話必須操作話機才能進行轉接。
提高音量	若在通話期間要提高音量，請按下「提高音量」按鈕。
降低音量	若在通話期間要降低音量，請按下「降低音量」按鈕。
停用藍芽系統	若您想要停用藍芽功能，按住「接聽」按鈕達 2 秒鐘以上，在聽見嗶聲後放開。
啓用藍芽系統	按下任一按鈕，以啓用藍芽功能。

CH 03_功能.indd 206 2008/3/6 下午 12:12:04

LED 指示燈

燈光熄滅	裝置之間沒有連線或系統尚未配對。
亮起藍光	系統已配對完成且已可以使用。
藍光閃爍	系統正與行動電話連結。 系統已可進行配對。
慢速藍光閃爍	系統正在搜尋可配對的行動電話。
快速藍光閃爍	有來電。
紅光	麥克風處於靜音狀態。

CH 03_功能.indd 207 2008/3/6 下午 12:12:04

藍芽無線免持電話系統 (部份車型)

提示音

按鍵音	每次按下按鍵時，系統以一短音回應來確認指令已執行。
2 長音	表示接聽模式已更改爲自動接聽。
3 短音	表示您啓動點火開關或將接聽模式改爲手動接聽。
1 長音	若您按下「接聽鍵」進行語音撥號時聽見此聲，代表系統處於使用狀態。 若持續按住「接聽鍵」2 秒以上聽見此聲，表示成功關閉系統。 之後若按下任意鍵重新啓動系統，亦會聽見此聲。

CH 03_功能.indd 208 2008/3/6 下午 12:12:04

故障排除

狀況	可能原因	解決方法
按鍵無回應；無背景光	無電源。	將點火開關轉到 ACC(I) 或 ON(II)。
	接頭鬆脫或接觸不良。	請洽詢經銷商。
行動電話配對 (連結) 失敗	PIN 碼錯誤	再次進行行動電話配對，以確認 PIN 碼正確無誤。
	其他	關閉再開啓點火開關，嘗試再次進行配對。
行動電話無法找到藍芽免持裝置	藍芽裝置無法進入配對模式	請遵照本手冊中的配對程序，再次進行配對。
	配對逾時	
	其他	重新啓動行動電話並再次搜尋裝置。
撥號後，電話無法轉接到車輛上的免持系統	沒有配對連線或配對失敗。	請遵照本手冊中的配對程序再次進行配對。
	未開啓藍芽裝置	請遵照行動電話使用手冊開啓藍芽。
	某些行動電話需以手動方式將來電轉接至免持系統。	請確認行動電話使用手冊。
	其他	重新轉動點火開關，再試一次。

續

CH 03_功能.indd 209 2008/3/6 下午 12:12:05

免持系統無法自動接聽來電	免持系統處於「手動」模式。	將免持系統切換至「自動接聽」模式。
	免持系統無法與行動電話配對	請遵照行動電話使用手冊中的配對程序，再次進行配對。
	免持系統無法與行動電話連線	請遵照行動電話使用手冊中的配對程序，再次進行連線。
	其他	重新轉動點火開關，再試一次。
來電時，系統沒有響起電話鈴聲	行動電話可能處於震動或靜音模式	請遵照行動電話使用手冊變更鈴聲模式。
語音撥號無作用	行動電話不支援此功能。	請參閱行動電話使用手冊來確認是否有此項功能。
無法拒接來電		
無法重撥		
來電轉接無作用		
當按下「接聽」按鈕或操作重撥功能時，系統會以一連串的嘟嘟聲來表示免持系統 (包含行動電話) 忙線中。	視行動電話的規格而定。	請重設免持系統。 請重設行動電話。

CH 03_功能.indd 210 2008/3/6 下午 12:12:05

規格

頻率：2402 ~ 2480 MHz

傳輸功率：最大 4 dBm

操作溫度：-20°C ~ +60°C；儲存溫度：-40°C ~ +85°C

電壓：DC 4V ~ 6V

消耗功率：0.1A (最大)

藍芽裝置：支援藍芽標準協定 V1.1；藍芽耳機通訊協定 V1.1；免持聽筒協定 V1.0。(依據手機的種類，有些藍芽手機的功能可能無法使用)

CH 03_功能.indd 211 2008/3/6 下午 12:12:05

CH 03_功能.indd 212 2008/3/6 下午 12:12:05

在駕駛您的愛車之前，務必先了解使用的汽油種類，及如何檢查愛車各項油液的高度。另外，請您熟悉正確放置行李或物品的方法。本章的資訊將可提供您各項協助。若您想在愛車上加裝任何配件，請先詳閱本章內容。

磨合期、燃油建議.....214
加油站作業程序.....215
油箱加油.....215
開啓及關閉引擎蓋.....216
機油檢查.....217
引擎冷卻水檢查.....220
油耗.....221
配件及改裝.....222
改裝愛車.....223
行李裝載.....224

CH 04_駕駛之前.indd 213 2008/3/6 下午 12:27:06

磨合期、燃油建議

磨合期

爲確保愛車將來的可靠性及性能，於最初的 1,000 公里內，請特別留意您的駕駛方式。
在此期間內：

- 避免以油門全開起步及急劇加速。
- 前 300 公里應避免緊急煞車。
- 到達排定的保養時間之前請不要更換機油。
- 不要加掛尾車。

 大修或換裝引擎後或更換煞車後，亦請遵照這些建議。

燃油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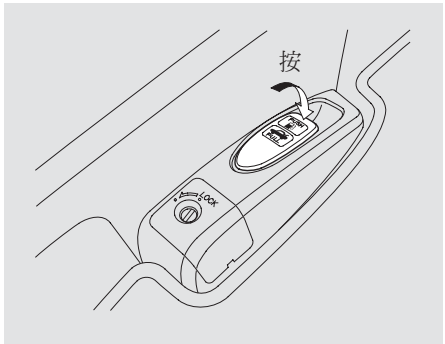
您的愛車的設計可以使用研究辛烷值 (RON) 91 以上的無鉛汽油行駛。

建議之汽油種類 (研究辛烷值－RON) 也許在某些地區無法取得。在此情況下，只要不會造成引擎出現「爆震聲」，便可暫時以低辛烷值的汽油代替。這會導致引擎性能下降。

使用含鉛汽油會損壞愛車引擎及排放控制系統。也會造成空氣污染。

CH 04_駕駛之前.indd 214 2008/3/6 下午 12:27:06

油箱加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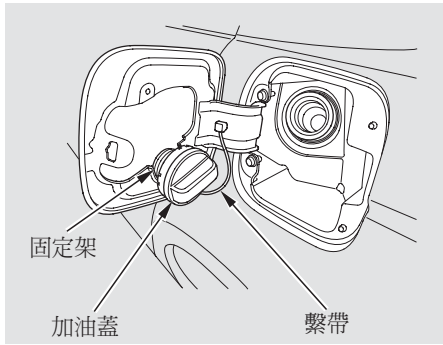


1. 到加油站加油時，請讓車輛的駕駛側靠近加油機。
2. 按駕駛座椅外側的把手來打開加油口蓋。

⚠ 警 告

汽油具有高度可燃性且易爆炸。若處理不慎，您可能燒傷或受重傷。

- **將引擎熄火，並遠離熱源、火花或火焰。**
- **務必於室外處理燃油。**
- **有溢出，請儘速擦拭乾淨。**



3. 請慢慢轉開加油蓋。您可能會聽到嘶嘶聲，這是因爲油箱內壓力外洩的緣故。將加油蓋置於加油口蓋上的固定架中。

 加油蓋與燃油加注口之間有繫帶連接，預防蓋子脫落。

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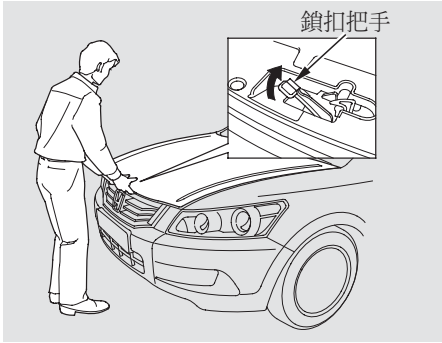
CH 04_駕駛之前.indd 215 2008/3/6 下午 12:27:07

4. 在加油槍發出喀嚓聲、自動停止後，請停止加油的動作。不要嘗試將油箱「加到全滿」。應保留一些可在溫度變化時供燃油膨脹的空間。
5. 將加油蓋鎖回加油口直到聽見至少一聲喀噠聲。
6. 將加油口蓋關上扣緊。

開啓及關閉引擎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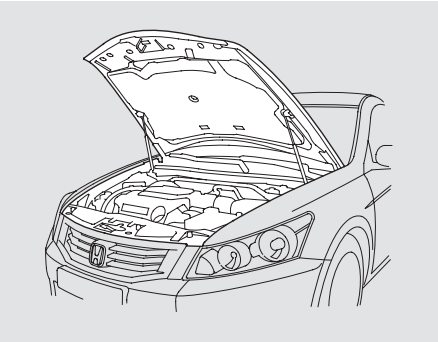
1. 停好車輛，並煞緊駐車煞車。拉起儀表板下方角落的引擎蓋開啓把手。此時，引擎蓋會稍微的彈起。



2. 將手指伸入引擎蓋前緣與水箱罩之間的縫隙。引擎蓋鎖扣把手位於「H」標誌上方。上推這個把手來釋放引擎蓋。掀起引擎蓋。

如果引擎蓋鎖扣把手難以扳動，或者未扳起把手就可以打開引擎蓋，則鎖扣機構應進行清潔及潤滑。

CH 04_駕駛之前.indd 216 2008/3/6 下午 12:27:07



3. 將引擎蓋掀起到最高的高度。液壓支撐系統將會繼續將其撐到最高並固定住。

關閉引擎蓋時，請將它放下到葉子鈑上方約 30 cm 處，然後用手將它用力壓下。確認它已確實扣緊。

機油檢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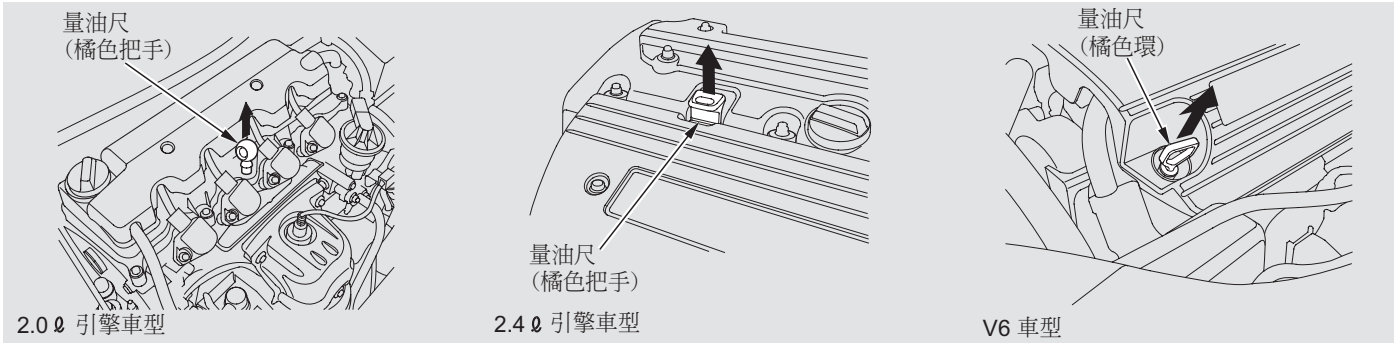
引擎在正常運轉中皆會消耗機油，因此，引擎機油油位應定期檢查，例如加油的時候。長途旅行前務必檢查機油。

機油消耗量取決於車輛行駛方式、氣候及所遇到的路況。機油消耗率可能高達每 1,000 公里 1 公升。新的引擎可能會有更高的消耗率。

確定引擎已經暖車且車輛停在平坦的地面上。關閉引擎並等候約 3 分鐘然後再檢查機油油位。

續

CH 04_駕駛之前.indd 217 2008/3/6 下午 12:27: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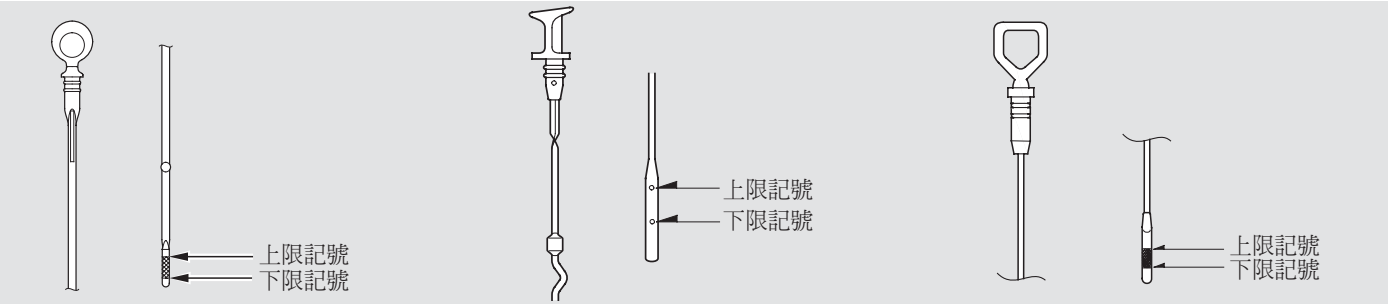
2.0 ℓ 引擎車型　2.4 ℓ 引擎車型　V6 車型

1. 拉出量油尺 (橘色把手／環)。

2. 用乾淨的布或紙巾擦乾量油尺。

3. 將量油尺完全插回它的孔中。

CH 04_駕駛之前.indd 218 2008/3/6 下午 12:27: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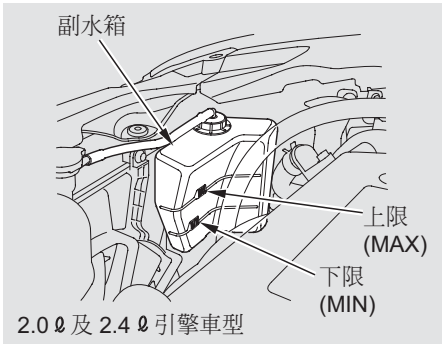


4. 再次拉出量油尺，檢查機油油位。油位應在上、下限之間。

如果機油油位接近或低於下限時，請參閱第 258 頁的**添加引擎機油**一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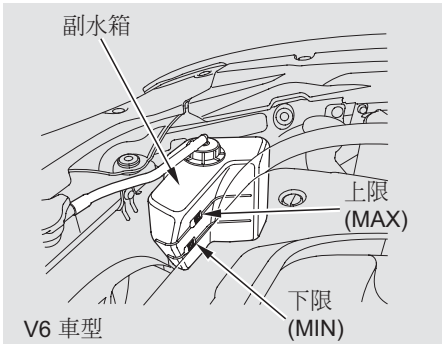
CH 04_駕駛之前.indd 219 2008/3/6 下午 12:27:07

引擎冷卻水檢查



2.0 ℓ 及 2.4 ℓ 引擎車型

檢查副水箱的冷卻水水位。確認其是否在上限 (MAX) 和下限 (MIN) 刻度之間。如果低於下限，有關添加適當冷卻水的內容，請參閱第 259 頁**添加引擎冷卻水**。



V6 車型

若要檢查愛車其他部份，請參閱第 250 頁的**車主維護檢查**。

CH 04_駕駛之前.indd 220 2008/3/6 下午 12:27:07

提升燃油經濟性

- 請依照定期保養表對愛車進行保養。請參閱**車主維護檢查** (請參閱第 254 頁)。

 例如，胎壓不足會造成車子行駛時阻力大，而更加耗油。

 車底積存的雪和泥巴也會使車身的重量和行駛阻力增加。經常清潔可降低油耗並降低遭受銹蝕的可能性。

- 適度地開車。急加速、急轉彎和緊急煞車均會使耗油率增加。
- 應盡可能以最高的檔位開車。
- 試著維持固定的速度。每次減速與加速，皆會使耗油量增加。在情況合適時請使用定速控制。
- 盡量將多趟短程行駛合併成一趟。
- 空調會使引擎承受額外的負荷，而增加耗油量。盡可能使用自然通風。

CH 04_駕駛之前.indd 221 2008/3/6 下午 12:27:07

配件及改裝

改裝車輛，或是加裝非 HONDA 原廠的配件，均會影響愛車的安全性。在您做任何改裝或是加裝任何配件之前，請先仔細閱讀以下資訊。

配件

HONDA 特約服務站備有 HONDA 原廠配件，可使愛車更具個人風格。這些配件是專爲您的愛車設計並且經認可的。

雖然非 HONDA 原廠配件可能適合您的愛車，但可能並不符合原廠規格，可能對愛車的操控及穩定性造成負面影響。

⚠ 警 告

不適合的配件或改裝，可能會影響愛車的操控性、穩定性以及性能，而導致事故，使人員傷亡。

有關配件和改裝的相關說明，請遵照本車主手冊的指示。

如果安裝正確，行動電話、警報裝置、對講機以及低功率音響系統應不會干擾愛車的電腦控制系統，例如輔助氣囊及防鎖定煞車系統。

加裝任何配件之前，應先：

- 確認該配件不會使愛車的各種燈光變暗，也不會影響車子的正常操控或性能。
- 請確定電子配件沒有電流過載情況 (請參閱第 334 頁) 或干擾愛車的正確操作。
- 在安裝任何電子配件之前，請要求安裝業者與特約服務站聯繫尋求協助。可能的話，應請 HONDA 特約服務站確認最後的安裝情況。
- 在配備簾幕式側邊輔助氣囊的車上，請勿在側門柱上安裝配件或是超出後車窗。在這些區域中，配件可能會干擾到簾幕式側邊輔助氣囊的正常運作。

CH 04_駕駛之前.indd 222 2008/3/6 下午 12:27:08

改裝愛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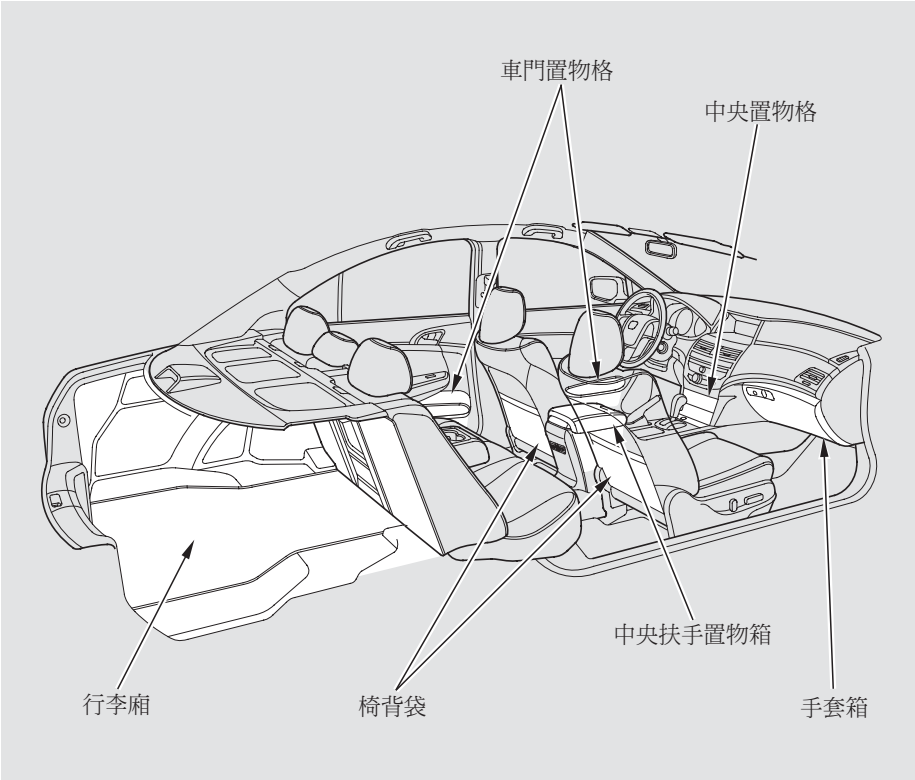
拆下愛車上的部件或改裝非 HONDA 原廠零組件可能會嚴重影響愛車的操控性、穩定性及可靠性。

舉例如下：

- 使用可明顯降低距地高度的非 HONDA 原廠懸吊套件來降低車高可能會使愛車底盤撞到減速坡道或是其他突出物，這種狀況可能會使輔助氣囊充氣。
- 使用非 HONDA 原廠懸吊套件來增加車高可能會影響操控性及穩定性。
- 採一般用設計的非 HONDA 原廠輪圈則可能對懸吊零組件造成過度應力。
- 輪圈及輪胎太大或太小可能會干擾防鎖定煞車系統及其他系統的操作。
- 改裝方向盤或任何其他安全配備的零件可能會使系統失效。

CH 04_駕駛之前.indd 223 2008/3/6 下午 12:27:08

行李裝載



您的愛車設有多處便利的收納空間：

- 手套箱
- 車門置物格及椅背袋
- 行李廂，包括折疊後的後座椅
- 中央扶手置物箱
- 中央置物格
- 車頂置物架 (若有安裝)

不過，若裝載過多的行李或是放置不當，均會影響愛車的操控性、穩定性、煞車距離及輪胎，並降低安全性。裝載各類行李之前，請務必閱讀以下各頁的說明。

CH 04_駕駛之前.indd 224 2008/3/6 下午 12:27:08

載重限制

當您裝載行李時，車輛、全體乘客和行李的總重不得超過最大可允許載重。

前、後車軸的總重亦不得超過最大可允許車軸載重量。

有關最大可允許載重量及最大可允許車軸載重量，請參閱第 350 頁。

⚠ 警 告

超載或裝載不當均會影響愛車的操控性與穩定性，而導致事故，使人員傷亡。

請遵照本手冊中有關總載重限制及其他裝載之說明。

物品放置於乘客室中

- 務必將所有物品皆妥善放置，並確認這些物品在事故時，不會飛出傷人。
- 不要在後隔板上放置任何物品。否則可能會妨礙視線並在事故時東西亂飛。
- 確認放置在前座後側地板上的物品不會在座椅下滾動，而影響駕駛人操控踏板的能力或座椅的正常操作。

 堆疊的物品切勿超過前座椅背的高度。

 此外，將所有行李保持位在車窗底部之下。如果高度較高，可能會影響簾幕式側邊輔助氣囊的正常運作 (若有此配備)。
- 行車時，手套箱應保持關閉狀態。如果手套箱未關閉，在事故或緊急煞車時，可能會傷及乘客的膝部。

CH 04_駕駛之前.indd 225 2008/3/6 下午 12:27:08

行李放置於行李廂或車頂置物架上

- 將行李平均擺放在行李廂的底板上，讓最重的物品放在底部並盡量往前放。

 利用繩索來固定物品，以免行駛中物品移動。

- 後座椅背可以折疊來提供更大的行李裝載空間。當折疊椅背後，將物品綑緊以免事故或緊急煞車時，東西被拋出。

 利用繩索來固定物品，以免行駛中物品移動。 堆疊的物品切勿超過前座椅背的高度。

 有關折疊後座椅背事宜，請參閱第 96 頁。

- 若裝載會妨礙行李廂蓋關閉的大型物品，會造成車輛排放的廢氣進入車內。爲避免一**氧化碳中毒**，請遵照第 56 頁的說明。

- 如果可以在車頂置物架上裝載物品，應確認車頂置物架和物品的總重不會超過最大可允許載重。如需詳情資訊，請與特約服務站聯繫。

- 如果您使用附屬車頂置物架，則車頂置物架的載重限制可能會更低。請參閱隨車頂置物架所附的相關資訊。

有關市售的綑綁用工具及固定用部件等，請與特約服務站聯繫。

CH 04_駕駛之前.indd 226 2008/3/6 下午 12:27:08

本章提供您如何在各種情況下啓動引擎，以及如何操作自排變速箱的方法。同時也包括關於停車、煞車系統、車輛動態穩定控制 (VSA) 系統的重要資訊。

上路前的準備工作.....228
啓動引擎.....229
自動變速箱
2.0 公升引擎車型.....230
2.0 公升引擎車型以外.....234
駐車.....243
煞車系統.....244
防鎖定煞車系統 (ABS).....245
車輛動態穩定控制 (VSA) 系統..247
行駛於惡劣天候中.....249
拖吊尾車.....250

CH 05_駕駛.indd 227 2008/3/6 下午 12:32:05

在您開車之前，應進行下列檢查及調整。

1. 確認所有車窗、後視鏡及外部車燈均清潔且明亮。清除車上的霜、雪或冰。
2. 檢查引擎蓋是否完全關妥。
3. 檢查行李廂是否完全關妥。
4. 目視檢查輪胎狀況。假如輪胎看起來扁扁的，請使用胎壓計來檢查胎壓。
5. 檢查您隨車裝載物品是否放置正確或固定妥當。
6. *在配備電動可調式座椅的車輛上*

 檢查座椅的調整 (請參閱第 93 頁)。
7. 檢查車內、外後視鏡的調整 (請參閱第 113 頁)。
8. 檢查方向盤的調整 (請參閱第 83 頁)。
9. 確定車門均已確實關妥。
10. 繫好安全帶。檢查乘客是否各自繫妥安全帶 (請參閱第 15 頁)。
11. 在啓動引擎時，請檢查儀表板上的各個儀表及指示燈 (請參閱第 61 頁)。

CH 05_駕駛.indd 228 2008/3/6 下午 12:32:05

1. 煞緊駐車煞車。
2. 在寒冷天候下，請關掉所有的電氣配件來減少電瓶的負擔。
3. 確認排檔桿置於 P 檔的位置。踩下煞車踏板。
4. 在未踩油門踏板的情況下，將點火鑰匙轉至 START (III) 的位置。每次不要將鑰匙保持在 START (III) 位置超過 15 秒鐘。如果引擎沒有馬上起動，應暫停至少 10 秒鐘然後再重新嘗試。

注 意

晶片防盜器系統可以保護您的愛車免於竊盜的危險。若使用編碼錯誤的鑰匙 (或其他設備)，引擎的燃油系統則會不啓動。詳情請參閱第 86 頁。

5. 若引擎沒有在 15 秒內起動，或者起動後隨即熄火，請將油門踏板踩下一半，並重複步驟 4。若引擎已起動，請立即放開油門踏板，避免引擎高速空轉。
6. 如果引擎仍無法起動，請將油門踏板踩到底，並且在起動過程中一直踩住來清除溢油。如果引擎仍無法起動，請回到步驟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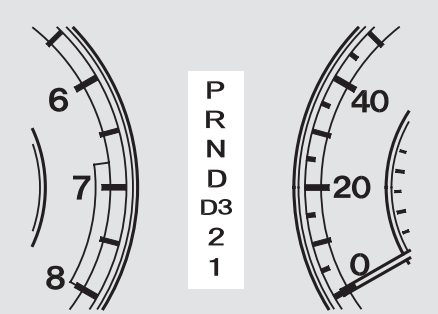
注 意

引擎在寒冷天候下難以啓動。而且，在海拔高於 2,400 公尺的地帶，因空氣稀薄，使這個問題更嚴重。

若車外溫度爲攝氏零度以下，或者愛車已數日未駕駛，在行駛前請暖車數分鐘。

CH 05_駕駛.indd 229 2008/3/6 下午 12:32:05

排檔桿檔位指示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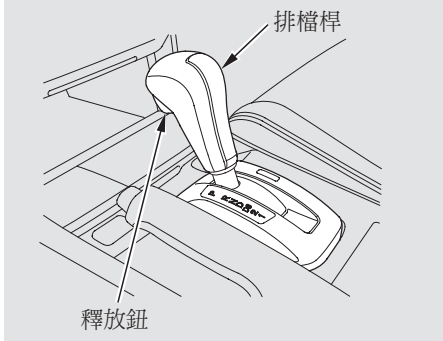


轉速表與車速表之間的指示燈會顯示排檔桿所在的檔位。

當您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D」指示燈會點亮幾秒鐘。若此指示燈在行駛中 (無論在任何檔位) 閃爍，表示變速箱可能出了問題。

如果故障指示燈與「D」指示燈一起點亮，表示自動變速箱控制系統有問題。此時，應避免急加速，並儘快回到特約服務站檢查變速箱。

換檔



要從 P 檔換至任何檔位時，請用力踩住煞車踏板並按下排檔桿前方的釋放鈕，然後再移動排檔桿。在點火開關處於 LOCK (0) 或 ACCESSORY (I) 位置時，無法從駐車 (P) 檔移出。

CH 05_駕駛.indd 230 2008/3/6 下午 12:32:05

變換內容：	操作方法：
P 到 R	踩住煞車踏板，並按下排檔桿釋放鈕。
R 到 P N 到 R D3 到 2 2 到 1	按下排檔桿釋放鈕。
1 到 2 2 到 D3 D3 到 D D 到 N D 到 D3 N 到 D R 到 N	移動排檔桿。

駐車 (P)－這個檔位會以機械方式鎖定變速箱。關閉或啓動引擎時，請使用駐車 (P) 檔。要從駐車 (P) 檔排出時，您必須踩住煞車踏板而且腳不能踩在油門踏板上。按下排檔桿前方的釋放鈕來移動排檔桿。

若完成上述所有操作後，仍無法將排檔桿自駐車檔位排出，請參閱第 242 頁的「**排檔桿鎖定釋放**」。

換檔至駐車 (P) 檔時，也須按下排檔桿釋放鈕。爲避免變速箱損壞，必須在愛車完全停止後，才可排入駐車 (P) 檔。排檔桿必須置於駐車 (P) 檔位，才能將鑰匙從點火開關上取下。

倒檔 (R)－踩住煞車踏板並按下排檔桿前方的釋放鈕來從駐車 (P) 排到倒檔 (R) 。要從空檔 (N) 排入倒檔 (R) 時，車輛必須完全停止才可進行。從空檔 (N) 排入倒檔 (R) 前，請按下釋放鈕。

空檔 (N)－若您要重新啓動熄火的引擎或在暫時停車時需讓引擎維持怠速運轉的狀態時，可使用空檔。無論何種原因，在需要離開愛車時，請排入駐車 (P) 檔位置。將排檔桿自空檔排入其他檔位時，請踩住煞車踏板。

CH 05_駕駛.indd 231 2008/3/6 下午 12:32:05

自動變速箱 (2.0 公升引擎車型)

行駛 (D)－正常行駛請使用這個檔位。變速箱會配合您的車速及加速需求自動選擇一個合適的檔位 (1 到 5 檔)。可能會發現在引擎冷時變速箱在較高的引擎轉速下才會換檔。這可幫助引擎更快暖車。

行駛 (D3)－這個檔位類似於 D 檔，但它只會在前 3 檔變換。下陡坡時請使用 D3 來提供引擎煞車。在走走停停的交通情況下，D3 也可以避免變速箱在 3 檔與 4 檔之間來回切換。

二檔 (2)－要排入二檔時，請按下排檔桿前方的釋放鈕。這個檔位可將變速箱鎖定在二檔。在您將車輛停下時它並不會降到一檔。

請在下列情況下使用二檔：

- 在爬坡時獲得更多動力。
- 下陡坡時增加引擎煞車效果。
- 在路面濕滑或積雪上起步。
- 以幫助減少車輪打滑。

一檔 (1)－要從二檔排入一檔時，請按下排檔桿前方的釋放鈕。這個檔位可將變速箱鎖定在一檔。透過 1、2、D3 及 D 檔的升檔及降檔操作，這個變速箱可以讓您像是一個沒有離合器踏板的手排變速箱般操作。

CH 05_駕駛.indd 232 2008/3/6 下午 12:32:05

最大容許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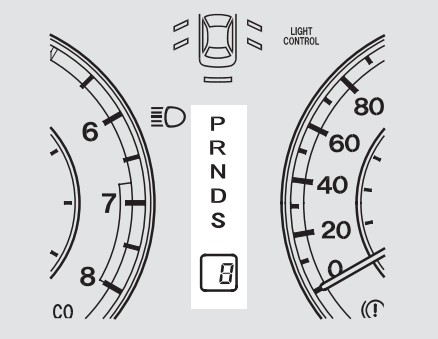
本表中所示的速度爲每個檔的最大容許速度。如果您超過這個速度，引擎轉速將會進入引擎轉速表的紅線區域。如果發生這種情況，您會感覺到引擎被斷油而熄火。這是由於引擎電腦控制系統中的限速器所造成的結果。當您將轉速降到紅線區域以下引擎就會恢復正常運轉。

在降檔之前，請確定車輛不會超過表中較低檔位的最大容許速度，以避免引擎損壞。

檔位	最大容許速度
1 檔	62 km/h
2 檔	104 km/h
D3 檔	159 km/h

CH 05_駕駛.indd 233 2008/3/6 下午 12:32:06

排檔桿檔位指示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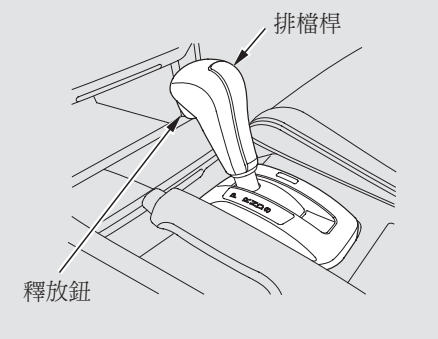
這些位於儀表板上的指示燈用來顯示排檔桿所在的檔位。

當您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D」指示燈會點亮幾秒鐘。若此指示燈在行駛中 (無論在任何檔位) 閃爍，表示變速箱可能出了問題。

如果故障指示燈與「D」指示燈一起點亮，表示自動變速箱控制系統有問題。此時，應避免急加速，並儘快回到特約服務站檢查變速箱。

CH 05_駕駛.indd 234 2008/3/6 下午 12:32:06

換檔



要從 P 檔換至任何檔位時，請用力踩住煞車踏板並按下排檔桿前方的釋放鈕，然後再拉排檔桿。在點火開關處於 LOCK (0) 或 ACCESSORY (I) 位置時，無法從駐車 (P) 檔移出。

變換內容：	操作方法：
P 到 R	踩住煞車踏板，並按下排檔桿釋放鈕。
R 到 P N 到 R D 到 S	按下排檔桿釋放鈕。
S 到 D D 到 N N 到 D R 到 N	移動排檔桿。

駐車 (P)－這個檔位會以機械方式鎖定變速箱。關閉或啓動引擎時，請使用駐車 (P) 檔。要從駐車 (P) 檔排出時，您必須踩住煞車踏板而且腳不能踩在油門踏板上。按下排檔桿前方的釋放鈕來移動排檔桿。

若完成上述所有操作後，仍無法將排檔桿自駐車檔位排出，請參閱第 242 頁的「**排檔桿鎖定釋放**」。

爲避免變速箱損壞，必須在愛車完全停止後，才可排入駐車 (P) 檔。換檔至駐車 (P) 檔時，也須按下排檔桿釋放鈕。排檔桿必須置於駐車 (P) 檔位，才能將鑰匙從點火開關上取下。

CH 05_駕駛.indd 235 2008/3/6 下午 12:32:06

自動變速箱 (2.0 公升引擎車型以外)

倒檔 (R)－踩住煞車踏板並按下釋放鈕來從駐車 (P) 排到倒檔 (R) 。要從空檔排入倒檔時，車輛必須完全停止才可進行。從空檔 (N) 排入倒檔 (R) 前，請按下釋放鈕。

空檔 (N)－若您要重新啓動熄火的引擎或在暫時停車時需讓引擎維持怠速運轉的狀態時，可使用空檔。無論何種原因，在需要離開愛車時，請排入駐車 (P) 檔位置。將排檔桿自空檔排入其他檔位時，請踩住煞車踏板。

行駛 (D)－正常行駛請使用這個檔位。變速箱會配合您的車速及加速需求自動選擇一個合適的檔位 (1 到 5 檔)。您可能會發現在引擎冷時變速箱會在較高的引擎轉速下才會換檔。這可幫助引擎更快暖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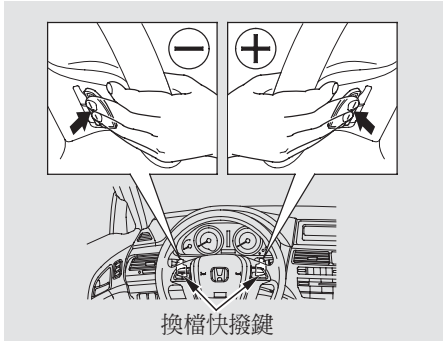
S 位置 (S)－若要變換至 S 位置，請按住排檔桿前方的釋放鈕即可將排檔桿移到 S 位置。這個位置除了檔位只會在 1 檔到 4 檔之間切換外，其他都與 D 位置類似。S 位置可以讓變速箱在走走停停的交通情況下，避免反覆在在 4 檔與 5 檔之間來回切換。

當排檔桿置於 D 或 S 位置時，您也可以使用換檔快撥鍵來進行變速箱升檔或降檔。使用換檔快撥鍵，就像是操作一個沒有離合器踏板的手排變速箱。一旦您在 S 位置使用換檔快撥鍵後，變速箱將不再自動升檔或降檔。關於使用換檔快撥鍵駕駛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237 頁。

CH 05_駕駛.indd 236 2008/3/6 下午 12:32: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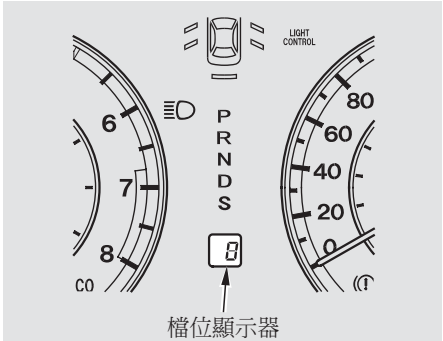
在變速箱位於 D 檔位時使用換檔快撥鍵 (D－換檔快撥模式)

當您排入 D 位置行駛時，您可以使用換檔快撥鍵手動升檔或降檔。


換檔快撥鍵

撥動位於方向盤二側的 ＋ (右) 或 － (左) 換檔快撥鍵即可升檔或降檔。

每撥一下 ＋ (右側) 快撥鍵，變速箱就會升高一個檔位。撥動 － (左側) 快撥鍵則可以降檔。您可在儀表板上看到您選取的檔位的數字。



檔位顯示器

當您撥動任何一個換檔快撥鍵時，檔位顯示器會顯示您選取的檔位的數字。

使用換檔快撥鍵降檔可以在下陡坡或下長坡時增加引擎煞車並在爬坡時提供更多的動力。您也可以升檔以降低引擎轉速。以較高的檔位行駛可以節省燃油。

續

CH 05_駕駛.indd 237 2008/3/6 下午 12:32:06

自動變速箱 (2.0 公升引擎車型以外)

變速箱控制系統會監測油門踏板位置及行駛狀態。在一般行駛情況下，當您踩下油門踏板時，系統會判定您以固定的速度行駛且未使用換檔快撥鍵。在這種情形下，D－換檔快撥模式會被取消，而且變速箱會自動回復爲駕駛模式 (D)。

變速箱回復爲駕駛模式 (D) 後，顯示的檔位數字會消失。

如果沒有加速，則變速箱會維持在先前選定的檔位。

每撥一下換檔快撥鍵，變速箱就會升高或降低一個檔位。若您想連續升或降 2 個以上的檔位，撥動換檔快撥鍵二次，暫停，然後再撥動換檔快撥鍵即可。

在引擎轉速即將達到較低檔位的上限之前您無法使用換檔快撥鍵降檔。若您進行降檔操作，檔位顯示器上較低檔位的數字會閃爍數次，然後回復顯示原來的檔位。

同時，在引擎轉速即將達到較高檔位的下限之前您無法使用換檔快撥鍵升檔。

當車輛完全停下以及車速降至約 10 km/h (6 mph) 時，變速箱會降至 1 檔並回復至行駛模式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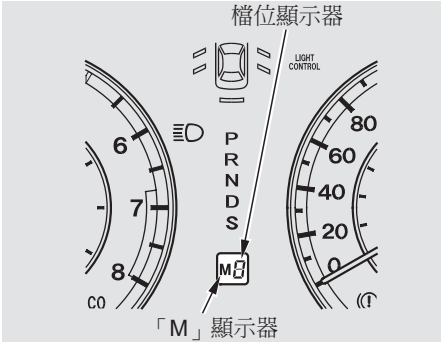
當您使用換檔快撥鍵行駛時，如果變速箱有問題，D 指示燈會閃爍、D－換檔快撥模式會被取消，然後變速箱會回復到行駛模式 (D)。

CH 05_駕駛.indd 238 2008/3/6 下午 12:32:06

在變速箱位於 S 位置時使用換檔快撥鍵 (序列式手自排模式)

在排檔桿處於 S 位置時，您可以選擇使用序列式手自排模式來換檔；這個模式使用換檔快撥鍵進行換檔，與手排變速箱 (但沒有離合器踏板) 相似。

要進入序列式手自排模式，請按下排檔桿前方的釋放鈕，將排檔桿移到 S 位置，然後撥動任何一個換檔快撥鍵即可。要回到行駛模式 (D) 時，請將排檔桿移到 D 位置。在序列式手自排模式下行駛時，變速箱不會自動回復爲行駛模式 (D)。



當您將排檔桿從「D」移到「S」位置並撥動任何一個換檔快撥鍵時，檔位顯示器會顯示所選取的檔位數字並伴隨顯示「M」。

若要升檔，請撥動 ＋ (右) 換檔快撥鍵。若要降檔，請撥動 － (左) 換檔快撥鍵。

當您從停止狀態加速起步時，變速箱會以一檔起步，此時你必須手動升檔 (在 1 檔 和 5 檔之間)。請確定在引擎轉速到達轉速表的紅線區域前升檔。

變速箱會保持在所選定的檔位上 (5、4、3、2 或 1)。當您將油門踏板踩到底時它並沒有自動強迫降檔功能。

當車輛以 4 或 5 檔行駛時，在下列情況下，變速箱會自動變換到較低的檔位：

- 車速低於特定的速度。
- 踩下煞車踏板。

續

CH 05_駕駛.indd 239 2008/3/6 下午 12:32:06

自動變速箱 (2.0 公升引擎車型以外)

降檔可以讓您在爬坡時獲得更多的動力，並在下陡坡時提供引擎煞車效果。

當車輛減速到完全停止時變速箱也會自動換檔。當車速低於 10 km/h (6 mph) 以下時它會降到一檔。

在引擎轉速即將達到較低檔位的上限之前您無法使用換檔快撥鍵降檔。若您進行降檔操作，檔位顯示器上較低檔位的數字會閃爍數次，然後指示器會顯示原來的檔位數字。

如果在指示燈閃爍期間車速降到低於所選取的較低檔位的紅線區域時，變速箱會降檔，且顯示器會顯示所選取的檔位。

以下是升檔及降檔時的車速範圍。

2.4 ℓ 引擎車型

換檔內容	車速範圍
1 → 2	0 km/h 以上
2 → 3	10 km/h 以上
3 → 4	32 km/h 以上
4 → 5	52 km/h 以上

V6 引擎車型

換檔內容	車速範圍
1 → 2	0 km/h 以上
2 → 3	13 km/h 以上
3 → 4	29 km/h 以上
4 → 5	56 km/h 以上

2.4 ℓ 引擎車型

換檔內容	車速範圍
2 → 1	50 km/h 以下
3 → 2	100 km/h 以下
4 → 3	160 km/h 以下

V6 引擎車型

換檔內容	車速範圍
2 → 1	45 km/h 以下
3 → 2	100 km/h 以下
4 → 3	147 km/h 以下
5 → 4	178 km/h 以下

CH 05_駕駛.indd 240 2008/3/6 下午 12:32:07

以二檔起步

當變速箱處於序列式手自排模式且車輛停止時，撥動 + (右側) 換檔快撥鍵可切換到二檔。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M2」字樣。在積雪或濕滑路面上以二檔起步可以減少車輪打滑。

最大容許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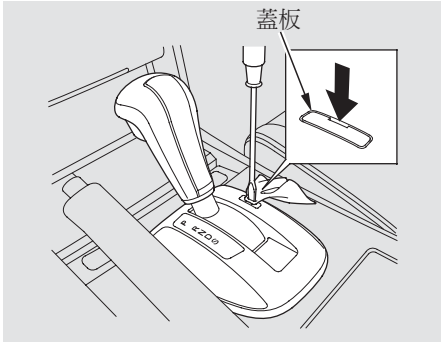
如果您超過所排入的檔位的最高速度，引擎轉速將會進入引擎轉速表的紅線區域。如果發生這種情況，您可能會感覺到引擎被斷油而熄火。這是由於引擎電腦控制系統中的限速器所造成的結果。當您將轉速降到紅線區域以下引擎就會恢復正常運轉。

CH 05_駕駛.indd 241 2008/3/6 下午 12:32: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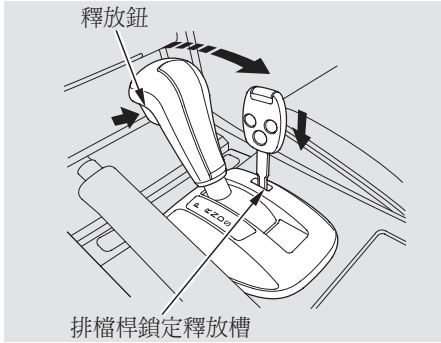
排檔桿鎖定釋放

如果踩下煞車踏板，按下釋放鈕無法將排檔桿移出駐車位置的話，您可使用此方式將排檔桿從駐車位置移出。

1. 煞緊駐車煞車。
2. 將鑰匙從點火開關上取下。
3. 在排檔桿鎖定釋放槽蓋板的邊緣鋪一塊布。使用小型平口螺絲起子或金屬指甲銼來小心撬起蓋子的邊緣然後將它從槽上拆下。



4. 將鑰匙插入排檔桿鎖定釋放槽中。
5. 按下排檔桿前方的釋放鈕，同時將鍵向下推，即可將排檔桿從駐車位置排入空檔位置。



6. 將鑰匙從排檔桿鎖定釋放槽取出，然後重新蓋上蓋板。請確定蓋板的凹口位於乘客側。踩下煞車踏板，並重新啓動引擎。

如果您需使用排檔桿鎖定釋放，即表示車輛發生問題。請與您的特約服務站聯絡並檢查車輛。

CH 05_駕駛.indd 242 2008/3/6 下午 12:32:07

停車時，務必使用駐車煞車。必須確實煞緊駐車煞車，否則愛車停放在斜坡上時，可能會向下滑動。

若愛車配備有自動變速箱，在排入駐車檔前，應先煞緊駐車煞車，這可避免車輛移動並對變速箱的駐車機構施加壓力。

駐車小秘訣

- 請確定天窗 (若有此配備) 及車窗都已關閉。
- 關掉車燈。
- 將行李與貴重物品等放到行李廂中或是隨身攜帶。
- 將車門上鎖。

 檢查儀表板上的指示燈來確定防盜保全系統是否已經設定。
- 切勿將愛車停放在枯葉、茂盛的草地或其他可燃物的上方。三元觸媒轉換器的高溫可能引燃這些易燃物。
- 駐車時，若車輛朝上坡方向停放，應將前輪轉離路緣。
- 駐車時，若車輛朝下坡方向停放，應將前輪轉向路緣。
- 開車前，應確認駐車煞車已完全釋放。在駐車煞車未完全釋放的情況下開車，會使後煞車器過熱受損。

CH 05_駕駛.indd 243 2008/3/6 下午 12:32:07

您愛車的前、後車輪皆配備碟式煞車。採用眞空倍力輔助煞車系統以協助減輕駕駛者踩踏煞車踏板的力量。防鎖定煞車系統 (ABS) 可於緊急煞車時，讓您保有對轉向的控制。

將腳放在踏板上會使煞車輕微磨擦，這會累積熱量、降低煞車效能，並縮短煞車襯墊的壽命。此外，也會降低燃油經濟性。還會使煞車燈一直亮著，造成後方駕駛者的困擾。

行駛於下坡路段時，不斷的踩踏煞車踏板，會使煞車的溫度升高，降低煞車效能。請將腳從油門移開並排入一個較低檔位，利用引擎來協助煞車。

若涉水而過後，務必檢查煞車。適度踩下煞車踏板，感覺是否運作正常。否則，請反覆輕踩煞車直到作用正常爲止。行駛時需格外小心。

煞車系統設計

負責操控煞車的液壓系統包含兩個獨立迴路。每個迴路均以對角方式橫過車輛 (左前輪煞車與右後輪煞車連接等) 來作用。假如其中一個迴路出了問題，另外二輪仍有煞車作用。

煞車來令片磨損指示器

所有四個碟式煞車均具有可發出聲音的煞車襯墊磨損指示器。

如果煞車來令片需要更換，在踩下煞車踏板時您會聽到尖銳刺耳的金屬刮擦聲。這個聲音會一直持續到您更換新的煞車來令片爲止。使用時偶而出現尖銳磨擦聲或吱吱聲響是正常的現象。

CH 05_駕駛.indd 244 2008/3/6 下午 12:32:07

防鎖定煞車系統

防鎖定煞車系統 (ABS) 可以透過比人的反應快上許多的迅速而反覆施加煞車來幫助避免輪胎鎖死並協助您保有對轉向的控制。

電子煞車力道 (EBD) 系統是屬於 ABS 的一部份，會根據車輛的載重情況來平衡前後輪的煞車力道。

您不可以反覆踩放煞車踏板。

請保持踩住煞車、在煞車踏板上施加穩定的壓力，讓 ABS 爲您工作。這有時也稱爲「重踩並轉向」。

ABS 系統作動時，您將會感受到一股脈衝力從煞車踏板上傳來，而且也可能聽到一些噪音。這是正常現象：這是 ABS 在迅速反覆施加煞車。在乾燥的路面上，您必須用力踩下煞車踏板才能使 ABS 啓動。但是，您若在積雪或結冰路面上煞車，您可能會馬上感覺到 ABS 系統作動。



ABS 指示燈

如果這個指示燈點亮，表示煞車系統的防鎖定功能已經關閉。煞車仍可像傳統的系統般作用，但沒有防鎖定功能。您應儘快讓車輛回特約服務站接受檢查。

如果 ABS 指示燈在行駛時點亮，請依照第 333 頁所示來測試煞車。

續

CH 05_駕駛.indd 245 2008/3/6 下午 12:32:07

如果 ABS 指示燈和煞車系統指示燈同時亮起，且駐車煞車已完全釋放，EBD 系統也可能會關閉。

請依照第 333 頁所示來測試煞車。如果煞車感覺正常，請緩慢行駛並儘快回到您的特約服務站接受檢查。此時應避免緊急煞車，以免使後輪鎖死，導致愛車失控。

在配備 VSA 系統的車輛上
VSA 指示燈會伴隨 ABS 指示燈一起點亮。

重要之安全提示
ABS 並不能縮短停下車輛的時間或距離。它只能在煞車期間協助保持轉向控制。

ABS 系統無法避免由於突然變換方向所造成的打滑現象，例如在過彎時速度太快或是突然變換車道。請務必配合路況及天氣狀況以安全的速度開車。

ABS 無法保證車輛的穩定性。緊急煞車時，請適度地轉動方向盤。轉動方向盤的動作太過於激烈，仍有可能使愛車衝到對向車道或是駛離道路。

在鬆軟或凹凸不平的路面 (如砂石路或積雪路面) 上行駛時，相較於無 ABS 系統的車輛，有 **ABS 系統的車輛可能需要較長的煞車距離**。

CH 05_駕駛.indd 246 2008/3/6 下午 12:32:07

車輛動態穩定控制 (VSA) 系統可在過彎時如果轉向過度或轉向不足時幫助穩定車輛。它也可以幫助您在鬆軟或濕滑路面上加速時維持抓地力。它會調節引擎的動力輸出並選擇性的施加煞車來達到這個作用。

當 VSA 啓動時，您可能會發現引擎的反應與油門的操作並不一致，跟平常不太一樣。VSA 液壓系統也有可能發出一些噪音。您也會看到 VSA 啓動指示燈閃爍。

VSA 系統並不能在所有任何情況下增進車輛的行駛穩定性，且不能控制車上的整個煞車系統。您仍必須以合理的速度駕駛及過彎並保持充分的安全距離。

如果 VSA 系統關閉而您從靜止開始加速，車輛可能會側偏，並且可能需要花更多的力量才能將方向盤轉回中央位置。



VSA 啓動指示燈

在 VSA 啓動時，您會看到 VSA 啓動指示燈閃爍。



VSA 系統指示燈

VSA 系統指示燈 (請參閱第 65 頁) 會在 VSA 系統有問題時亮起並保持點亮。VSA 啓動指示燈也會點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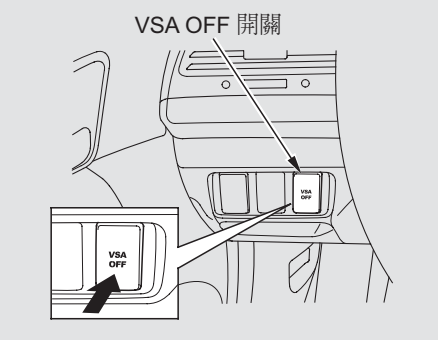
如果 VSA 系統指示燈在行駛時點亮，請在安全的情況下將車輛停在路旁，並將引擎熄火。重新啓動引擎，以便重新設定系統。如果 VSA 系統指示燈繼續點亮或者在行駛中再次點亮，請回到特約服務站接受 VSA 系統檢查。

在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如果指示燈沒有點亮，表示 VSA 系統可能有問題。請儘快將車輛開回特約服務站接受檢查。

沒有 VSA 功能，您的愛車仍具有正常的煞車及轉向能力，但不會有 VSA 的循跡性及穩定強化功能。

CH 05_駕駛.indd 247 2008/3/6 下午 12:32:08

VSA OFF 開關



這個開關在駕駛側出風口下方。要開啓或關閉 VSA 系統，請壓住開關直到您聽到一聲嗶聲。

當 VSA 關閉時，VSA 啓動指示燈會點亮來提醒您。再次按住開關。這會使系統重新開啓。

每次啓動引擎時 VSA 都會開啓，即使您上次開車時已經將它關閉。

當您愛車困在泥濘或新雪等異常狀況當中時，暫時關閉 VSA 可能會比較容易讓車輛脫困。當 VSA 系統關閉時，循跡控制系統也會關閉。只有在 VSA 啓動而無法使車輛脫困時，才可以關閉 VSA 來嘗試使車輛脫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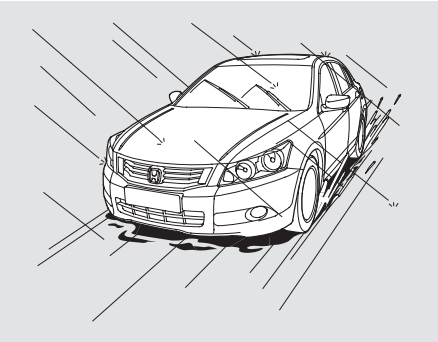
在使您的車輛脫困之後，請務必立即再次開啓 VSA。我們不建議您在 VSA 與循跡控制系統關閉的情況下駕駛愛車。

VSA 和輪胎尺寸

使用不同的輪胎及輪圈尺寸行駛可能會造成 VSA 故障。在更換輪胎時，請確定與原來的輪胎尺寸及型式一致 (請參閱第 300 頁)。

如果您安裝冬季胎，請確定尺寸與原來隨車的輪胎相同。在冬季行駛時也必須像沒有配備 VSA 時一樣小心。

CH 05_駕駛.indd 248 2008/3/6 下午 12:32:08



在有雨、霧及雪的情況下行駛，需要不同的駕駛技巧，因爲在此種情況下，循跡性及能見度均會降低。當您需要在惡劣天候下行駛時，請確實保養車輛，並且需要更加小心謹慎。在這些狀況下不應使用定速控制。

駕駛技巧－行車速度應比乾燥天候時更慢。即使是在只有些微潮濕的情況下，您的愛車也需較長的時間才能做出反應。對所有控制裝置施加平穩、均勻的壓力。在潮濕的天候中，急轉彎或緊急煞車均可能導致愛車失控。行駛於不同駕駛狀況的最初數公里時，必須格外小心駕駛。於雪地中行駛時更是如此。一個人可能會在夏季裡忘記某些雪地駕駛技巧需要透過練習來重新學習這些技巧。

在長期乾旱後的雨天中行駛應格外小心。數月乾旱後的第一場雨會使油料浮於道路表面，導致路面濕滑。

能見度－在所有天候狀況下，最重要的是能清楚地看見四面八方又能讓其他駕駛人看見。於惡劣天候下，要做到這一點更顯困難。爲能更清楚地讓他人看見，在白天亦應打開頭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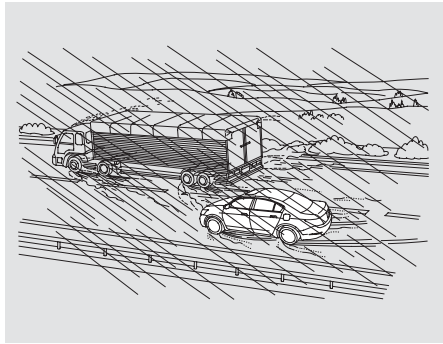
應該經常檢查擋風玻璃雨刷和清洗器。擋風玻璃清洗器貯水筒內應保存足夠的清洗液。若雨刷刷不乾淨或者在擋風玻璃上留下痕跡，則應該更換擋風玻璃上的雨刷片。請利用除霧器和空調以避免車窗內側起霧 (請參閱第 137 頁)。

CH 05_駕駛.indd 249 2008/3/6 下午 12:32:08

抓地力－應經常檢查輪胎的磨損狀況及胎壓是否正常。兩者對於防止車輛「浮水現象」(即在潮濕路面上喪失抓地力) 是非常重要的。在冬季，前、後輪皆應裝上雪地輪胎，以獲得最佳操控性。

應仔細察看變化多端的道路狀況。潮濕的樹葉可能會像冰一樣滑；「乾淨的」道路上可能有片片薄冰。當車外溫度接近零度時，行駛條件可能非常危險。路面可能會有水坑與冰，因此，愛車的抓地力可能在無預警下突然改變。

換低速檔時應加倍小心。如果抓地力較差，驅動輪可能會被鎖死片刻，導致打滑。



超車或被超車時要非常小心謹慎。大型車駛過時，會使路面水花四濺，降低能見度，而且風的衝擊亦會導致愛車失控。

注意：*切勿行駛於積水過深的道路上。行駛於水深之處會造成引擎及電氣設備受損，進而導致愛車拋錨。*

拖吊尾車

您的愛車不是爲拖吊尾車而設計的。嘗試這麼做可能會損及您的保固權益。

CH 05_駕駛.indd 250 2008/3/6 下午 12:32:08

定期保養是維護愛車的不二法門。您的愛車會具備更好的安全性，更好的省油效能，給您放心又安全的駕馭感受。本章節詳列須定期檢查的項目與其檢查方法。同時，亦詳載您可自己進行的簡單保養工作。定期保養能提醒您何時該進行保養。

保養安全性.....252
定期保養.....253
各類液體添加位置.....255
添加引擎機油.....258
引擎冷卻水.....259
擋風玻璃清洗器.....262
變速箱油.....263
　自動變速箱.....263
煞車油.....266
動力轉向油.....267
空氣濾清器濾芯.....268
燃油濾清器.....271
車燈.....272
空調系統.....290
灰塵與花粉過濾器.....291
雨刷片.....293
輪胎.....296
檢查電瓶.....302
車輛儲放.....304

CH 06_保養.indd 251 2008/3/6 下午 01:45:05

保養安全性

所有本章所沒有說明的保養項目應由授權技師或其他合格技師執行。

重要安全預防措施

爲避免潛在的危險，在開始進行之前請詳細閱讀本手冊，並確定您擁有所需的工具及技能。

- 請確定將車輛停置平坦地面上，煞緊駐車煞車，並將引擎熄火。
- 要清洗零件時，請使用市售去油劑或零件清洗劑，不可使用汽油。
- 爲減少引發起火或爆炸的危險，電瓶及所有與燃油有關的零件都應遠離香煙、火花以及火焰。
- 在使用電瓶或壓縮空氣進行工作時，請穿戴護目鏡及防護衣。

⚠ 警 告

不正確的保養車輛或者沒有在行駛前解決問題，可能導致車禍意外而造成嚴重傷害或死亡。

請務必遵循本車主手冊／保養手冊中的檢查與保養建議及時程。

車輛的潛在危險性

- **引擎排氣所造成的一氧化碳中毒**。在您操作引擎時請確定保持適當的通風。
- **高溫零件所造成的灼傷**。在碰觸任何零件之前，應等候引擎及排氣系統冷卻下來。
- **活動部件所造成的傷害**。除非有指示，否則不要運轉引擎。

⚠ 警 告

沒有確實遵循保養指示及預防措施可能導致嚴重傷害，甚至死亡。

請務必遵循本車主手冊中的程序及預防措施。

以下說明一些最重要的安全預防措施。不過，我們無法提醒您所有可能在執行保養時發生的危險。只有您能自行決定是否執行特定的工作。

CH 06_保養.indd 252 2008/3/6 下午 01:45:05

定期保養內列出了所有必備的保養項目，以保愛車永遠維持在最佳性能。保養作業應由專業、合格之技師，按照 HONDA 標準程序及規格進行。各大授權 HONDA 特約服務站均符合上述規定。

所示的保養時程以您在正常交通情況下用來搭載乘客及附屬行李爲根據。請遵照下列建議事項：

- 切勿超過愛車的負載限制。這會造成引擎、煞車及其他車輛組件負擔過重。
- 請於合適的路面上行駛，並遵守法定速限。
- 請定期駕駛愛車數公里。
- 務必使用建議的汽油 (請參閱第 214 頁)。

我們建議：進行保養時，請使用 HONDA 原廠零件及油品。原廠之零件及用油與 HONDA 新車所配備的同爲高品質的產品，因此，絕不會有不合適或故障的情形出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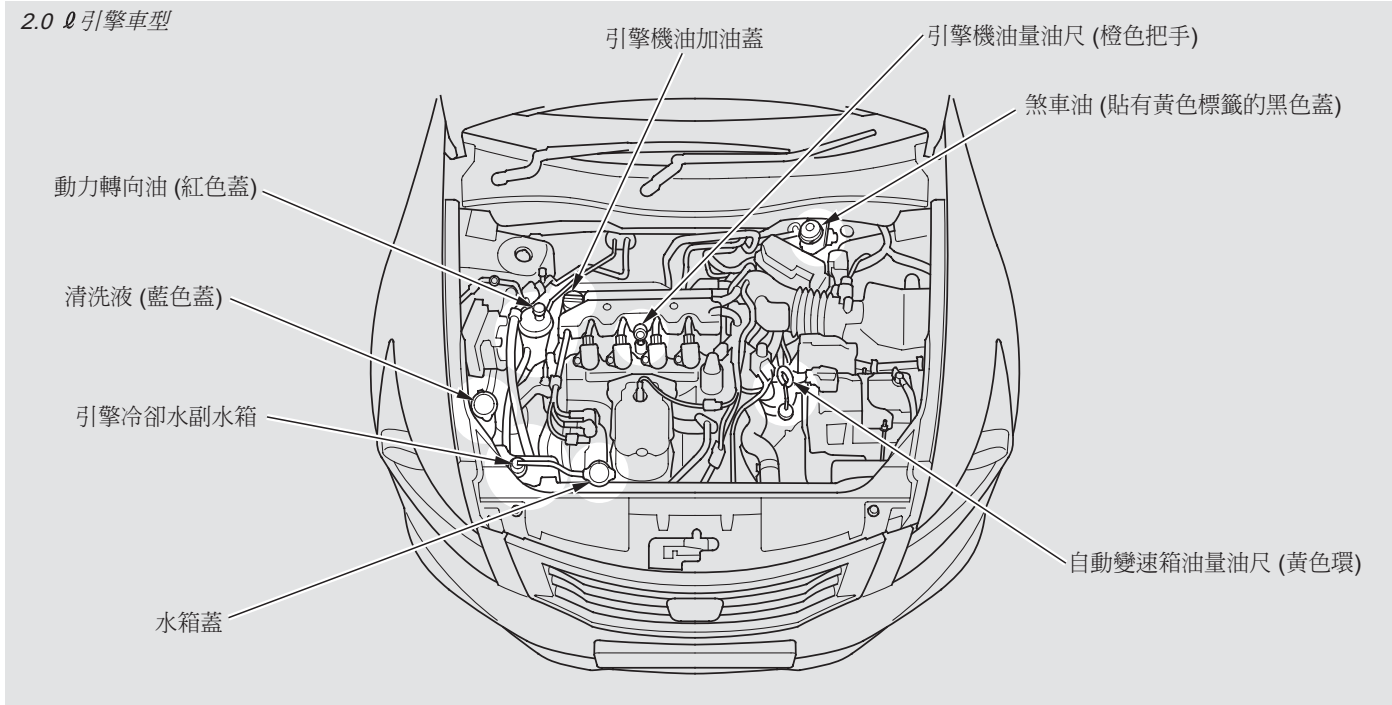
CH 06_保養.indd 253 2008/3/6 下午 01:45:05

車主維護檢查
您應在使用時或根據指定的時程檢查下列項目。

- 引擎機油油位－請在每次加油時檢查。請參閱第 217 頁。
- 引擎冷卻水水位－每次加油時請檢查副水箱。請參閱第 220 頁。
- 擋風玻璃清洗液－每月檢查清洗液儲液筒的水位一次。若因氣候所致，需要經常使用清洗器，請於每次添加燃油時檢查清洗液儲液筒。請參閱第 262 頁。
- 擋風玻璃雨刷－每月檢查雨刷的狀況一次。若雨刷無法將擋風玻璃清除乾淨，請檢查是否有磨損、裂痕及其他損傷。
- 自動變速箱－每月檢查油液液位一次。請參閱第 263 頁。
- 煞車－每月檢查油液液位一次。請參閱第 266 頁。
- 煞車踏板－檢查煞車踏板是否操作順暢。
- 駐車煞車－檢查駐車煞車拉桿是否操作順暢。
- 輪胎－每月一次檢查胎壓。檢查胎面是否有磨損或異物。請參閱第 296 頁。
- 電瓶－每月一次檢查電瓶狀況及端頭是否有腐蝕。請參閱第 302 頁。
- 空調系統－每週檢查操作情形一次。請參閱第 290 頁。
- 擋風玻璃除霧器－每月一次操作暖氣及空調並檢查除霧器出風口。
- 車燈－每月檢查一次頭燈、位置燈、尾燈、第三煞車燈及牌照燈的操作情形。請參閱第 272 頁。
- 車門－檢查行李廂蓋及包括後門在內的所有車門是否開／關順暢並上鎖確實。
- 喇叭－檢查喇叭的操作情形。

CH 06_保養.indd 254 2008/3/6 下午 01:45: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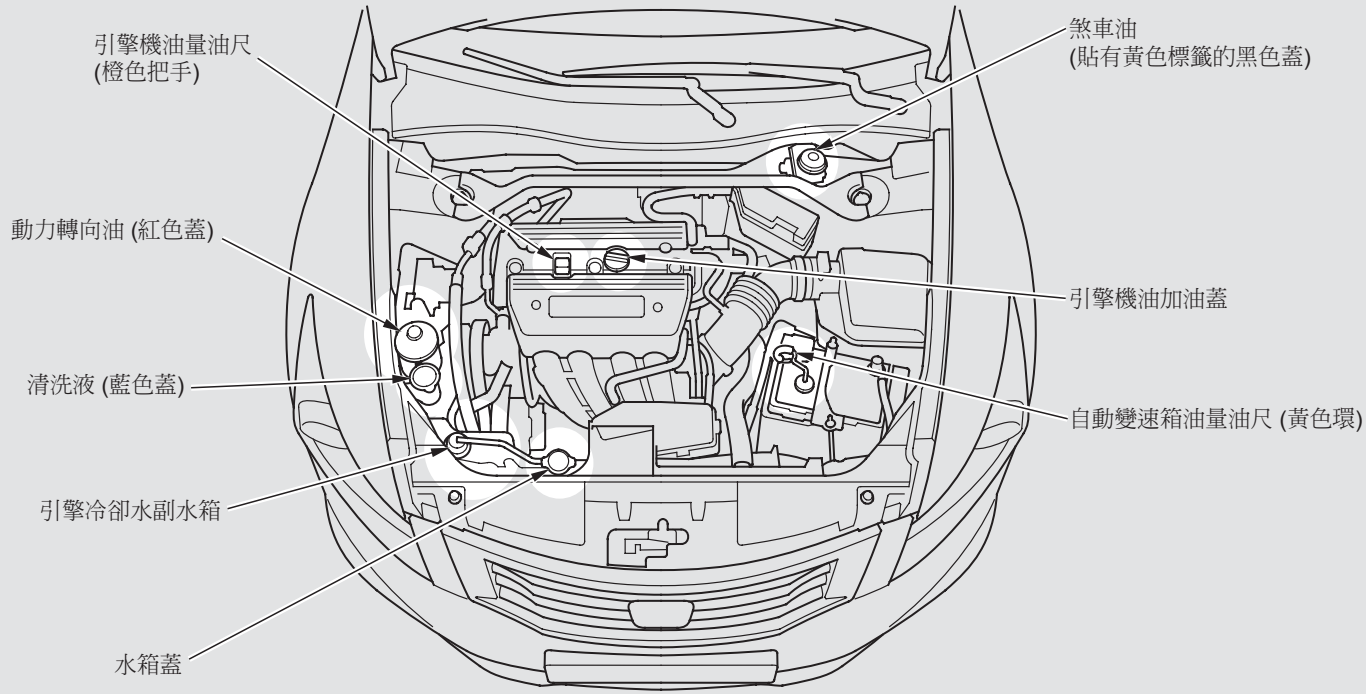
2.0 ℓ 引擎車型



CH 06_保養.indd 255 2008/3/6 下午 01:45: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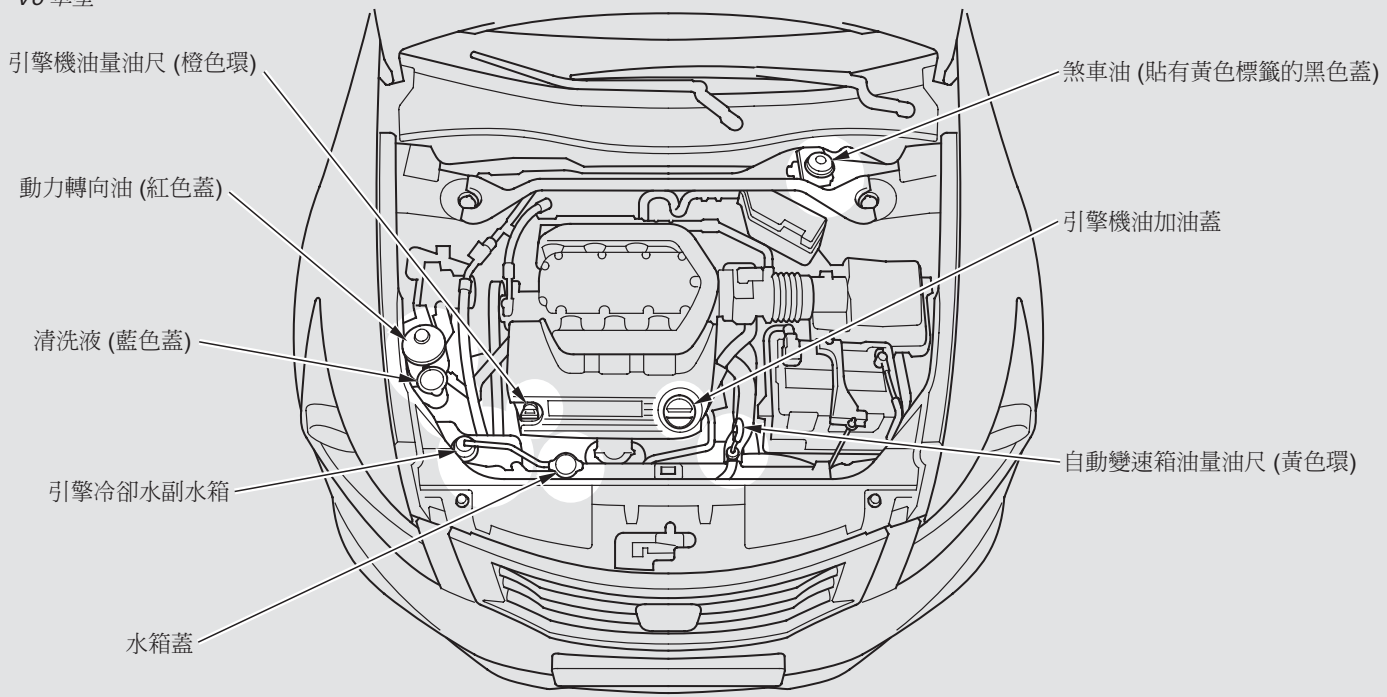
各類液體添加位置

2.4 ℓ引擎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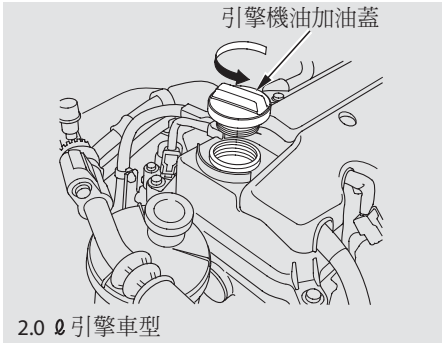
CH 06_保養.indd 256 2008/3/6 下午 01:45:06

V6 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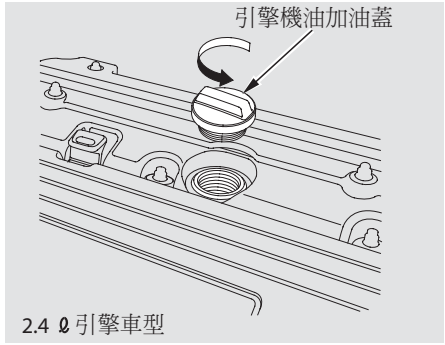
CH 06_保養.indd 257 2008/3/6 下午 01:45:06

添加引擎機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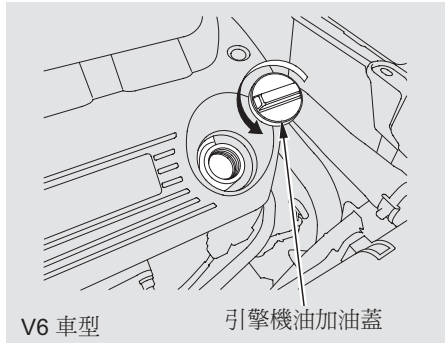
2.0 ℓ引擎車型

轉開並取下搖臂蓋上方的引擎機油加油蓋。慢慢倒入機油，小心不要溢出。若有溢出，馬上擦拭乾淨。溢出的機油會損壞引擎室的零組件。



2.4 ℓ引擎車型

重新裝上引擎機油加油蓋，並確實鎖緊。讓引擎暖車然後將引擎熄火，讓它靜置約 3 分鐘，然後用引擎機油量油尺檢查油位。切勿讓機油超過上限記號，否則可能會損壞引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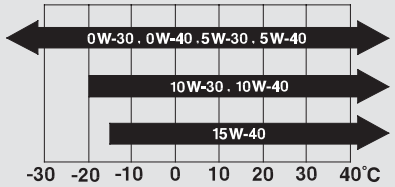


V6 車型

CH 06_保養.indd 258 2008/3/6 下午 01:45:06

建議的引擎機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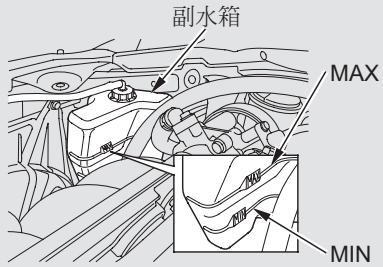
機油對引擎性能和壽命非常重要。故應使用優質具清潔作用的機油。爲長久保有愛車，我們誠摯地建議您使用 HONDA 原廠的引擎機油。請依本表選擇適合愛車之 SAE 黏度的機油：



周圍溫度

請務必使用 API service SL 或更高等級的省油型機油。這種機油的配方有助於降低引擎的燃油消耗。

添加冷卻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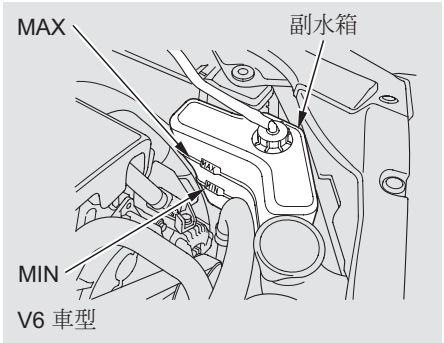


2.0 ℓ 與 2.4 ℓ 引擎車型

若副水箱的冷卻水量不足或在 MIN 刻度線以下，應添加冷卻水，使之升至 MAX 刻度線。檢查冷卻系統有無洩漏現象。

續

CH 06_保養.indd 259 2008/3/6 下午 01:45:06



V6 車型

請務必使用 HONDA 原廠四季防凍冷卻水 2 型。這種冷卻水已預先混合有 50% 的防凍劑和 50% 的水。絕對不可直接添加防凍劑或純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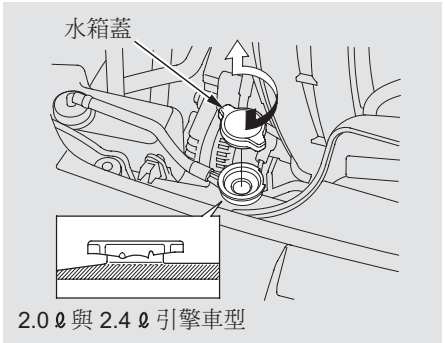
愛車的冷卻系統含有許多鋁質組件；您若使用不適當的防凍劑，可能會導致腐蝕。即使標榜「適用鋁質零件」的防凍劑也可能無法提供足夠的保護。

若副水箱的冷卻水已用盡，請檢查水箱內的冷卻水存量。

⚠ 警 告

在引擎很熱時取下水箱蓋，會導致冷卻水噴出，造成嚴重燙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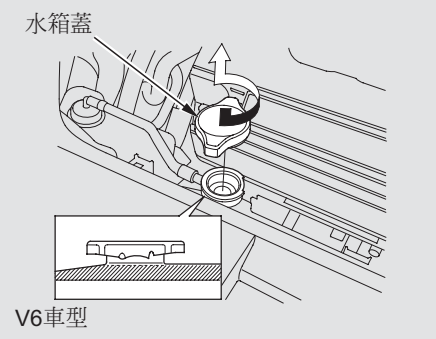
務必等引擎和水箱冷卻後，再取下水箱蓋。



2.0 ℓ 與 2.4 ℓ 引擎車型

1. 確定引擎及水箱均已冷卻。
2. 逆時針方向轉開水箱蓋但不要壓下，來釋放冷卻系統中的壓力。
3. 一邊向下壓，一邊逆時針方向轉動，即可取下水箱蓋。

CH 06_保養.indd 260 2008/3/6 下午 01:45: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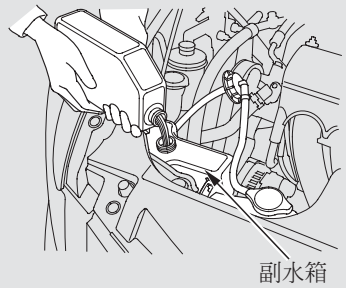


V6車型

4. 冷卻水的高度應達到加水喉管的頂端。若不足，請添加適當的冷卻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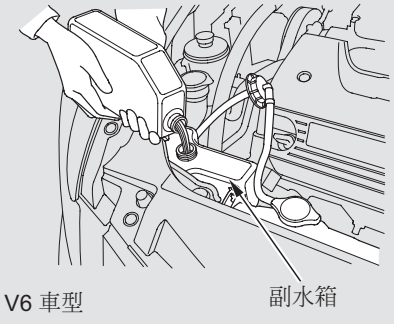
 慢慢倒入冷卻水，小心不要溢出。請立即清洗掉任何噴濺的液體；它可能會損壞引擎室內的零組件。

5. 將水箱蓋蓋上，並將它完全鎖緊。



2.0 ℓ 與 2.4 ℓ 引擎車型

6. 將冷卻水注入副水箱內。使液面高度位於 MAX (上限) 與 MIN (下限) 之間。再蓋回蓋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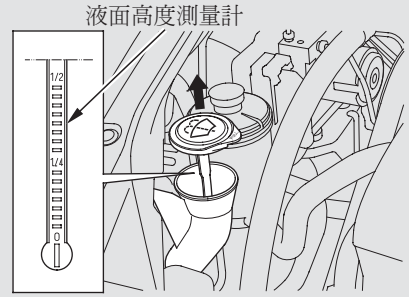
V6 車型

切勿任意添加防鏽劑或其他添加劑到冷卻系統中。因爲添加物可能與冷卻水或引擎零組件不相容。

CH 06_保養.indd 261 2008/3/6 下午 01:45:07

擋風玻璃清洗器

正常行駛狀況下，至少每個月檢查擋風玻璃清洗器儲液筒的水位。



圖示爲 V6 車型

打開蓋子檢視液面高度測量計高度即可檢查液面高度。

請添加品質良好的擋風玻璃清洗液至儲液筒中。這樣可以提高清潔能力，並防止在冷天中結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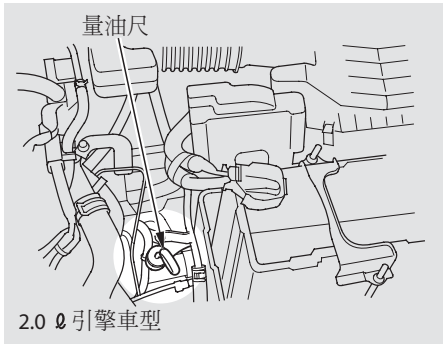
於儲液筒中添加擋風玻璃清洗液的同時，請用乾淨的布沾上擋風玻璃清洗液清洗擋風玻璃雨刷片的邊緣。這有助於使雨刷片邊緣保持良好狀況。

注 意

切勿將引擎防凍劑或醋水溶劑注入擋風玻璃清洗器的儲液筒中。
防凍劑會損壞愛車的漆面；醋水溶劑會損壞擋風玻璃清洗泵。限用市售的擋風玻璃清洗液。

CH 06_保養.indd 262 2008/3/6 下午 01:45: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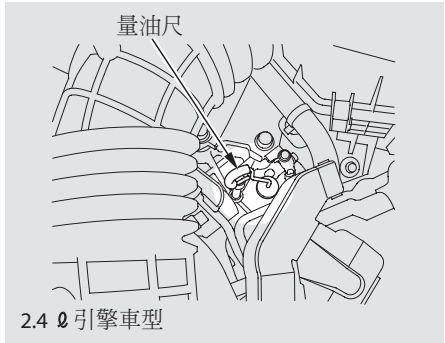
自動變速箱



2.0 ℓ 引擎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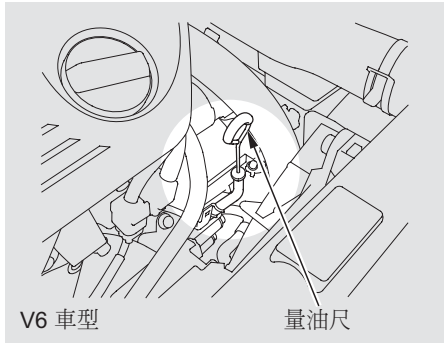
在引擎處於正常操作溫度時檢查液位。

1. 請將愛車停放於平坦的地面上。發動引擎，讓其運轉直到水箱風扇啓動，然後關掉引擎。爲了要得到正確的結果，在進行步驟 2 之前請等待約 60 秒 (但請勿等待超過 90 秒)。



2.4 ℓ 引擎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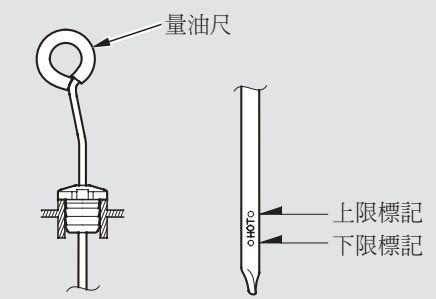
2. 自變速箱內取出量油尺 (黃色環)，並用乾淨的布擦拭。


V6 車型 量油尺

3. 如圖所示，將量油尺確實插回變速箱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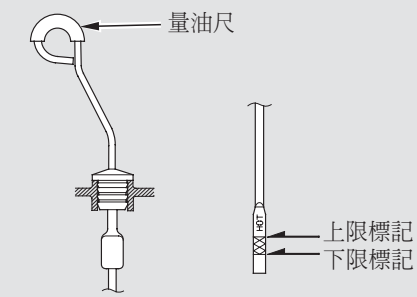
續

CH 06_保養.indd 263 2008/3/6 下午 01:45: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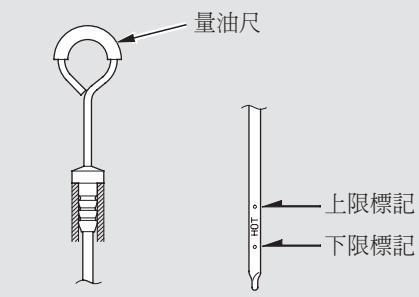
2.0 ℓ 引擎車型

4. 取出量油尺，查看油位高度。油位應在上、下限之間。



2.4 ℓ 引擎車型

5. 若油位低於下限標記，請將油從油尺孔注入直到油位介於上限與下限記號之間。



V6 車型

CH 06_保養.indd 264 2008/3/6 下午 01:45:07

慢慢倒入油液，小心不要溢出。請立即清除掉任何噴濺的油液；它可能會損壞引擎室內的零組件。

務必使用 HONDA ATF-Z1 (自動變速箱油)。

6. 如圖所示，將油尺完全插回變速箱內。

請確認已將油尺上的橡膠蓋裝入油尺導管而且油尺已插到底。

請依照定期保養表建議的時間或里程數排放變速箱油，然後重新注入新的自動變速箱油。

如果您不確定如何添加油液，請與 HONDA 特約服務站聯繫。

注 意

只能使用 HONDA 原廠 ATF-Z1 (自動變速箱油)。不要混用其他變速箱油。
使用 HONDA 原廠 ATF-Z1 以外的變速箱油可能會影響變速箱的操作及耐久性，並可能導致變速箱損壞。因使用 HONDA 原廠 ATF-Z1 以外的變速箱油而導致的損壞並不涵蓋在 HONDA 新車保固範圍內。

CH 06_保養.indd 265 2008/3/6 下午 01:45:07

煞車油

煞車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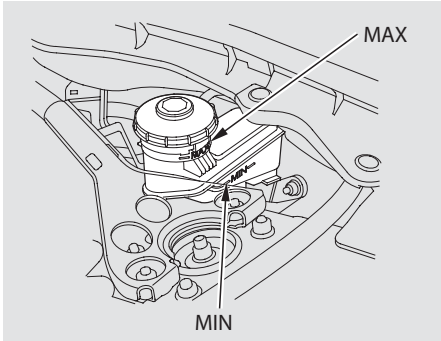
請每月檢查儲液筒內之油液高度。根據車型的不同，可能會有一或二個儲油筒。分別是：

- 煞車油儲油筒 (全車系)

請根據定期保養表的建議更換煞車油。

請務必僅使用 HONDA 原廠煞車油或取自標示爲 DOT3 或 DOT4 的密封罐的同等級煞車油。標示 DOT5 的煞車油並不適合本車的煞車系統。

煞車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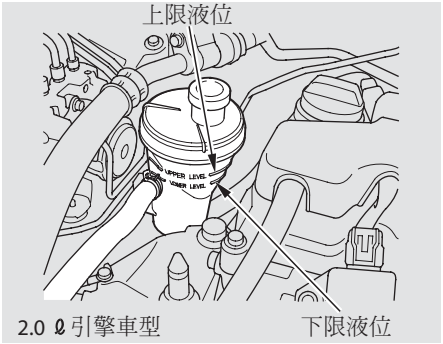


油位高度應在儲油筒旁的 MIN 與 MAX 標記之間。若油位位於或低於 MIN 標記時，請多留意您的煞車系統。檢查煞車系統是否有洩漏或煞車襯墊是否磨損。

CH 06_保養.indd 266 2008/3/6 下午 01:45:07

動力轉向油

您應至少每年一次檢查動力轉向儲油筒中的液位。請在引擎冷時檢查儲油筒一側的液位。液面應在 UPPER LEVEL (上限液位) 與 LOWER LEVEL (下限液位) 標記之間。如果沒有，請將動力轉向油添加到 UPPER LEVEL 標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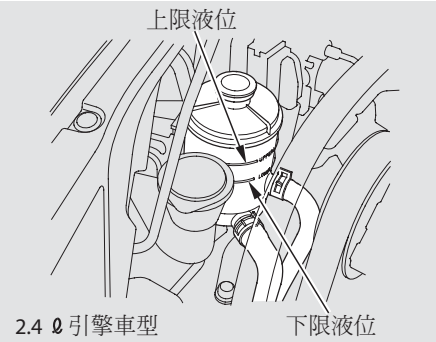


慢慢倒入油液，小心不要溢出。請立即清洗掉任何噴濺的液體；它可能會損壞引擎室內的零組件。

注 意

使用自動變速箱油或其他品牌的動力轉向油會造成系統損壞。只能使用HONDA 原廠動力轉向油 (V、II 或 S)。

CH 06_保養.indd 267 2008/3/6 下午 01:45:08



動力轉向油液位過低可能表示系統有洩漏。請經常檢查液位，並儘速回廠接受系統檢查。



注 意

將方向盤向左或向右轉到底並保持在這個位置可能會損壞動力轉向泵浦。

空氣濾清器濾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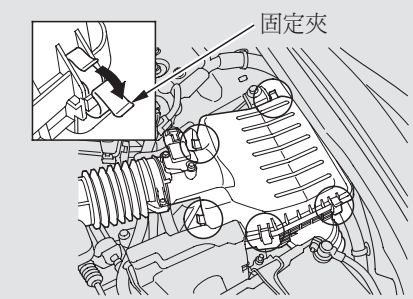
請依照定期保養表建議的時間與里程數，更換空氣濾清器濾芯。

拆下及裝回時，請遵守更換程序。

CH 06_保養.indd 268 2008/3/6 下午 01:45:08

更換

2.0 ℓ 及 2.4 ℓ 引擎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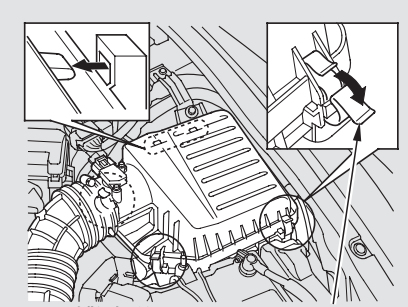


2.0 ℓ 引擎車型

空氣濾清器濾芯在引擎室內的空氣濾清器外殼中。

其更換步驟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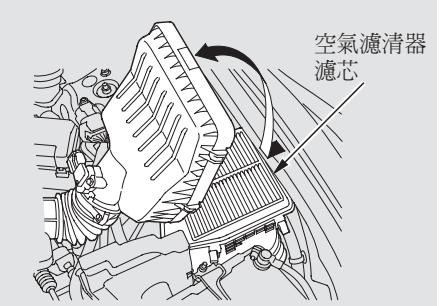
1. 解開這三個 (2.4 ℓ 引擎車型) 或五個 (2.0 ℓ 引擎車型) 固定夾扣然後取下空氣濾清器殼蓋。


2.4 ℓ 引擎車型

固定夾

2.4 ℓ 引擎車型
請確認將空氣濾清器殼蓋的兩個止動裝置由其固定座放開。

2. 取出舊的空氣濾清器濾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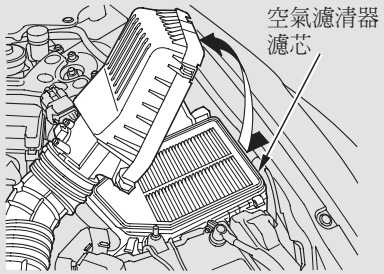


2.0 ℓ 引擎車型

3. 用濕布將空氣濾清器殼內部小心擦拭乾淨。

續

CH 06_保養.indd 269 2008/3/6 下午 01:45: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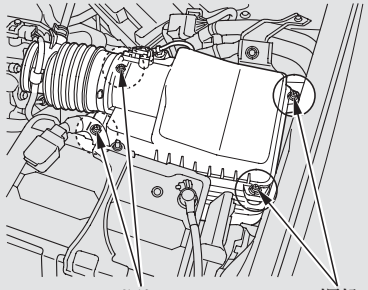
2.4 ℓ 引擎車型

4. 將新的空氣濾清器濾芯裝入空氣濾清器殼內。

2.4 ℓ 引擎車型
請確認所有止動裝置都已固定至其固定座上。

5. 重新裝上空氣濾清器殼蓋，然後扣回這三個 (on 2.4 ℓ 引擎車型) 或五個 (2.0 ℓ 引擎車型) 固定夾扣。

更換
V6 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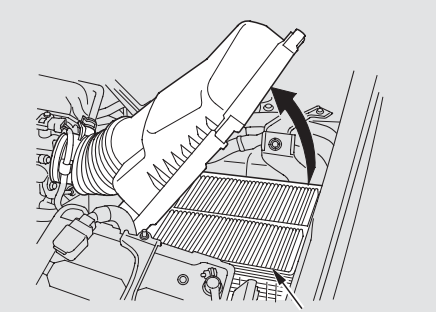


空氣濾清器濾芯在引擎室內的空氣濾清器外殼中。

其更換步驟如下：

1. 拆下這四支螺栓即可取下空氣濾清器殼蓋。

CH 06_保養.indd 270 2008/3/6 下午 01:45:08


空氣濾清器濾芯

2. 取出舊的空氣濾清器濾芯。
3. 用濕布將空氣濾清器殼內部小心擦拭乾淨。
4. 將新的空氣濾清器濾芯裝入空氣濾清器殼內。
5. 重新裝上空氣濾清器殼上蓋，並穩固地鎖上四個螺栓。

燃油濾清器

請依照定期保養表建議的時間與里程數，更換燃油濾清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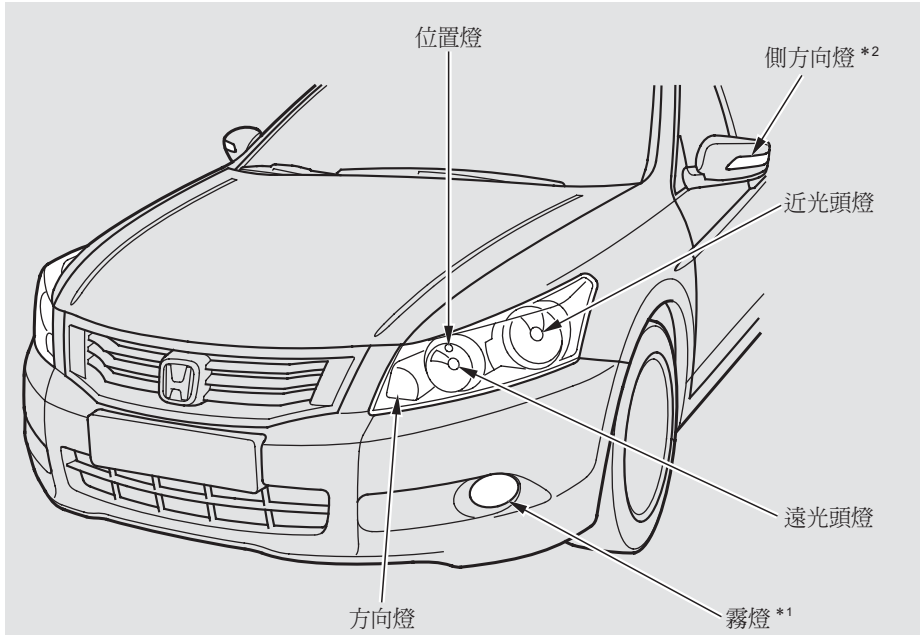
如果您懷疑所使用的燃油遭受灰塵等異物污染，建議您每隔 40,000 公里或 2 年更換一次燃油濾清器，因爲濾清器可能會更快阻塞。

燃油濾清器必須由合格的技師進行更換。由於燃油系統內有壓力，若燃油管線的連接部位處理不當，燃油可能會噴濺出來，造成危險。

CH 06_保養.indd 271 2008/3/6 下午 01:45: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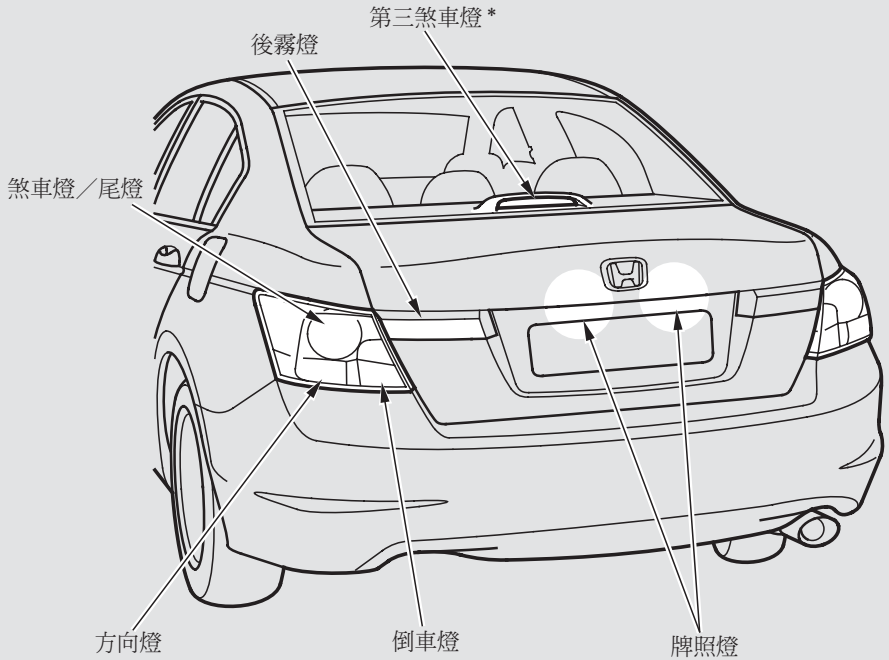
車燈

請每月至少檢查車輛外部車燈的作動情形。燒壞的燈泡會降低愛車的能見度及讓其他駕駛人得知您動向的能力，進而影響行車安全。



*1：部份車型
*2：燈泡的更換應由您的 HONDA 特約服務站進行

CH 06_保養.indd 272 2008/3/6 下午 01:45:09



*：部分車型配備 LED 型第三煞車燈。
這些燈泡的更換應由您的 HONDA 特約服務站進行。

請檢查下列各項：

- 頭燈 (近光及遠光燈)
- 位置燈
- 尾燈
- 煞車燈
- 方向燈
- 側方向燈
- 倒車燈
- 危險警告燈功能
- 牌照燈
- 第三煞車燈
- 後霧燈
- 霧燈 (部份車型)

若您發現燈泡燒壞，請儘早予以更換。請參閱第 354 頁的圖表，以確定更換用燈泡之型式。

CH 06_保養.indd 273 2008/3/6 下午 01:45:09

頭燈校正

雖然新車的頭燈已經校正過。若經常於行李廂裝載重物或拖掛尾車 (若可使用時)，則可能需要再進行調整。調整應由 HONDA 特約服務站或其他合格技術人員執行。

配備 HID 氣體放電燈管的頭燈 (部份車型)

近光頭燈燈泡爲 HID 氣體放電燈管型。即使將車燈開關關閉並取出鑰匙，電路中仍可能殘留高電壓。因此，您不可自行檢查或更換近光頭燈燈泡。如果近光頭燈燈泡故障，請將愛車開回 HONDA 特約服務站更換燈泡。

更換頭燈燈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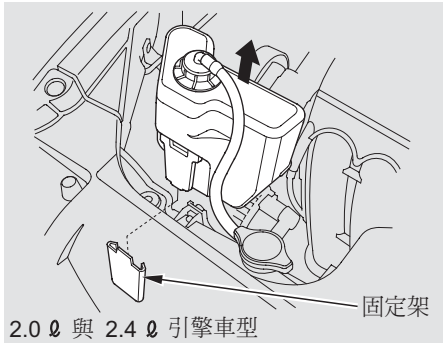
您的愛車使用鹵素頭燈燈泡。更換燈泡時，請握住其基座，不要讓皮膚或硬物接觸燈泡玻璃。若不慎碰觸到玻璃，則請用變性酒精和乾淨的布擦拭乾淨。

注 意

鹵素頭燈的燈泡點亮時溫度很高。若油或汗水碰及燈泡時，可能會使燈泡過熱破裂。

CH 06_保養.indd 274 2008/3/6 下午 01:45: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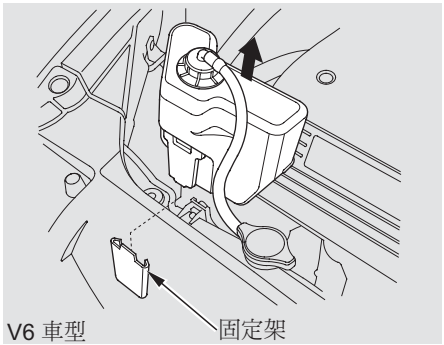
遠光頭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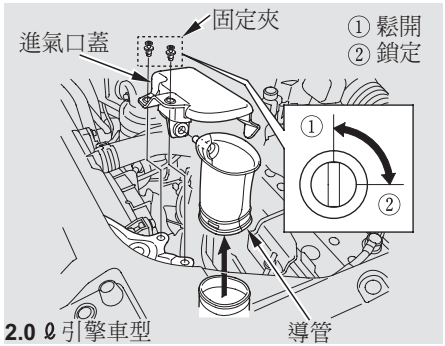
2.0 ℓ 與 2.4 ℓ 引擎車型

1. 打開引擎蓋。

 要更換右邊的燈泡，請將引擎冷卻水副水箱從固定架上拉出將它拆下。



V6 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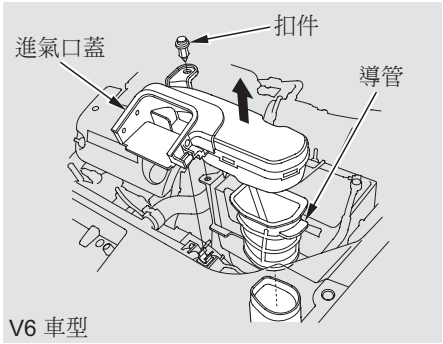
2.0 ℓ 引擎車型

2.0 ℓ 引擎車型

要更換左邊的燈泡時，請將固定夾的頭部以平口螺絲起子朝逆時針方向轉動 1/4 圈來將它拆開，然後拆下進氣口蓋和導管。

續

CH 06_保養.indd 275 2008/3/6 下午 01:45:09



V6 車型

V6 車型
要更換左邊的燈泡時，請拆開扣件並拆下進氣口蓋和導管。



2. 壓扣耳解除鎖定，然後將電路接頭從燈泡上拔開，再將接頭從燈泡上取下。
3. 逆時針方向轉動約 1/4 圈來拆下燈泡。
4. 裝上新的燈泡，順時針方向轉動 1/4 圈以將它鎖定。
5. 將電路接頭裝回燈泡上。確定將它完全插到底。
6. 打開頭燈，測試新的燈泡。
7. *右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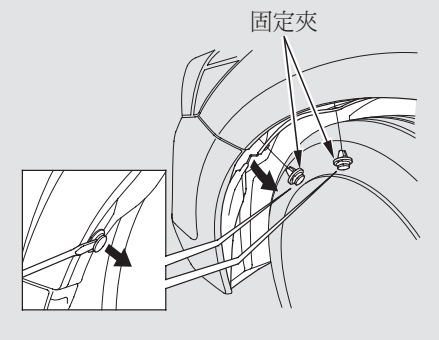
 重新裝上引擎冷卻水副水箱。

 V6 車型的左側
 重新確實裝上進氣口蓋和導管。重新裝上扣件並壓下它的頭部直到扣緊爲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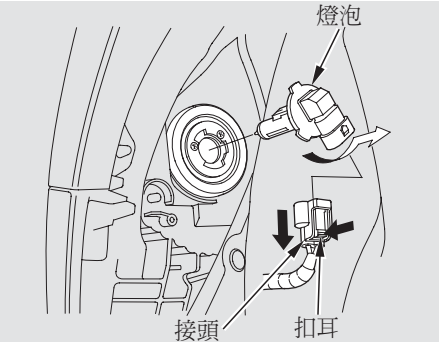
 2.0 ℓ 引擎車型的左側
 重新確實裝上進氣口蓋和導管。重新裝上固定夾並以平口螺絲起子朝順時針方向轉動固定夾的頭部 1/4 圈來將它們固定。

CH 06_保養.indd 276 2008/3/6 下午 01:45:09

近光頭燈



1. 要更換左側的燈泡時，請啓動引擎，將方向盤轉到最右側，然後將引擎熄火。要更換右側的燈泡時，請將方向盤轉到最左側。
2. 用平口螺絲起子，拆下內葉子鈑的二個固定夾。



3. 從葉子鈑及保險桿上拉開內葉子鈑罩。
4. 逆時針方向轉動約 1/4 圈來拆下燈泡。
5. 壓扣耳解除鎖定，然後將電路接頭從燈泡上拔開，再將接頭從燈泡上取下。
6. 在孔中裝上新的燈泡，順時針方向轉動 1/4 圈來將它鎖定。
7. 將電路接頭裝至新燈泡上。請確認它已確實扣緊。
8. 打開頭燈，測試新的燈泡。
9. 將內葉子鈑罩裝到正確位置上。裝上 2 個固定夾。壓每一個固定夾的中央來將它們固定在正確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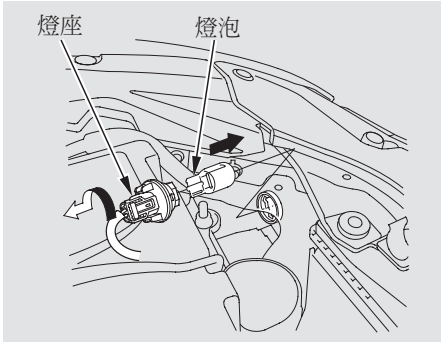
CH 06_保養.indd 277 2008/3/6 下午 01:45:09

更換前方向燈燈泡

1. 打開引擎蓋。

 要更換右側燈泡時，請拆下副水箱才會有足夠的工作空間 (請參閱第 275 頁)。

 2.0 ℓ 引擎車型及 V6 車型的左側
 請拆下進氣口蓋和導管才會有足夠的工作空間 (請參閱第 275 或 276 頁)。



2. 以逆時針方向旋轉燈座 1/4 圈，將其從頭燈總成上取下。
3. 將燈泡從燈座直接拉出。將新的燈泡直接推至插座底部。
4. 將燈座裝回頭燈總成。以順時針方向旋轉，將它鎖至定位。
5. 開啓車燈來確定新的燈泡是否有作用。
6. *右側*

 重新裝上引擎冷卻水副水箱。

 2.0 ℓ 引擎車型及 V6 車型的左側
 重新確實裝上進氣口蓋和導管。重新裝上扣件並壓下扣件的頭部直到扣緊爲止。

CH 06_保養.indd 278 2008/3/6 下午 01:45: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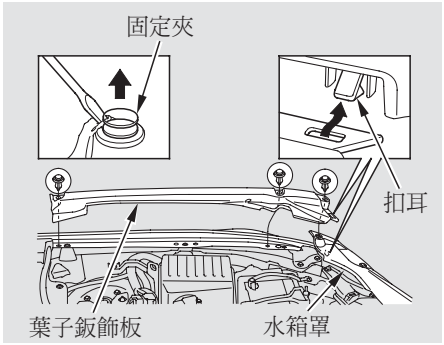
更換前方向燈燈泡

1.打開引擎蓋。

要更換右側燈泡時，請拆下副水箱才會有足夠的工作空間 (請參閱第 275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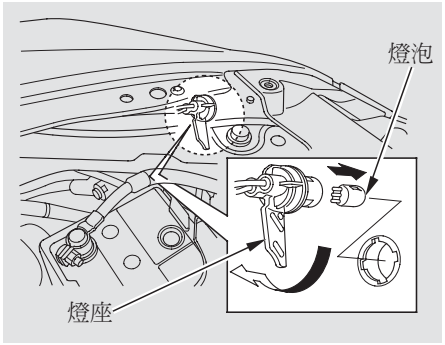
2.0 ℓ 引擎車型及 V6 車型的左側

請拆下進氣口蓋和導管才會有足夠的工作空間 (請參閱第 275 或 276 頁)。



2.0 ℓ 引擎車型的左側

使用平口螺絲起子來拆下水箱罩及葉子鈑飾板上的 3 個固定夾。小心從葉子鈑飾板上拉起水箱罩來拆開扣耳。拆下葉子鈑飾板。



2. 以順時針方向旋轉燈座 1/4 圈，將其從頭燈總成上取下。
3. 將燈泡從燈座直接拉出。將新的燈泡直接推至插座底部。

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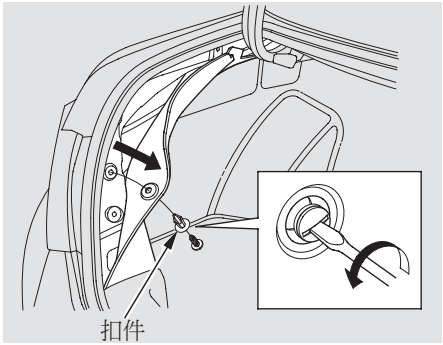
CH 06_保養.indd 279 2008/3/6 下午 01:45:10

4. 將燈座裝回頭燈總成。以逆時針方向旋轉，將它鎖至定位。
5. 開啓車燈來確定新的燈泡是否有作用。
6. *右側*

 重新裝上引擎冷卻水副水箱。

 2.0 ℓ 引擎車型及 V6 車型的左側
 重新確實裝上進氣口蓋和導管。重新裝上扣件並壓下扣件的頭部直到扣緊爲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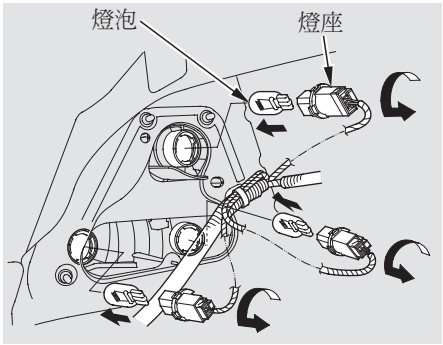
更換後部燈泡



1. 打開行李廂。

 拆下行李廂內襯側邊的扣件中央的螺絲。向後拉開內襯。

2. 確定三個燈泡中是哪個燒壞：煞車／尾燈、倒車燈或方向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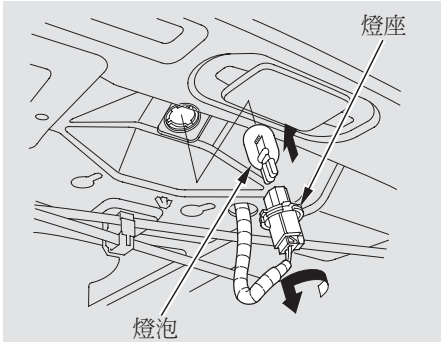


3. 逆時針方向轉動 1/4 圈來拆下這個燈泡的插座。
4. 將燈泡從燈座直接拉出。將新的燈泡直接推至插座底部。

CH 06_保養.indd 280 2008/3/6 下午 01:45:10

5. 將燈座裝回燈組總成。以順時針方向旋轉，將它鎖至定位。
6. 開啓車燈來確定新的燈泡是否有作用。
7. 將行李廂蓋飾板壓入原位。
8. 將扣件裝回行李廂內襯側邊的孔內。重新裝上螺絲。

更換第三煞車燈燈泡 (部份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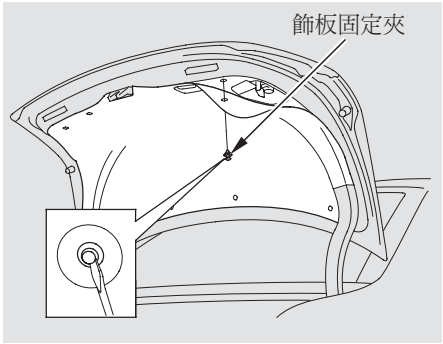


1. 打開行李廂，將插座逆時針方向轉動 1/4 圈從燈組上拆下。
2. 將燈泡從燈座直接拉出。將新的燈泡直接推至插座底部。
3. 重新裝回插座。順時針方向轉動直到它鎖定。
4. 開啓車燈來確定新的燈泡是否有作用。

CH 06_保養.indd 281 2008/3/6 下午 01:45: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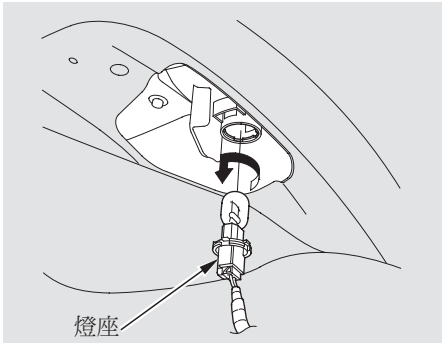
更換後霧燈燈泡

1. 打開行李廂。



2. 使用以膠帶包裹的小型平口螺絲起子小心撬起行李廂蓋飾板右側角落的固定夾來拆下飾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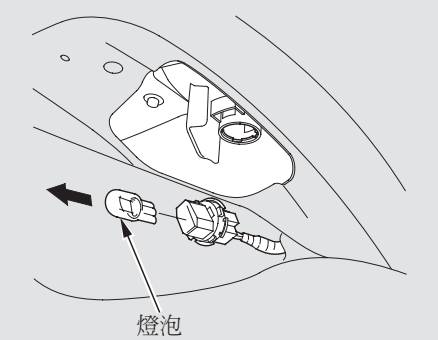
 小心地掀開行李廂蓋飾板的角落以露出燈座。



3. 逆時針方向轉動 1/4 圈以拆下燈座。

4. 將燈泡從燈座直接拉出。將新的燈泡直接推至插座底部。

CH 06_保養.indd 282 2008/3/6 下午 01:45:10



5. 將插座裝回燈組，順時針方向轉動直到它鎖定爲止。
6. 測試新的燈泡確定它是否有作用。
7. 將行李廂蓋飾板壓入原位。將飾板固定夾壓回它的孔中。

更換前霧燈燈泡
(部份車型)

您的愛車使用鹵素燈泡。更換燈泡時，請握住塑膠殼，不要讓皮膚或硬物接觸燈泡玻璃。若不慎碰觸到玻璃，則請用變性酒精和乾淨的布擦拭乾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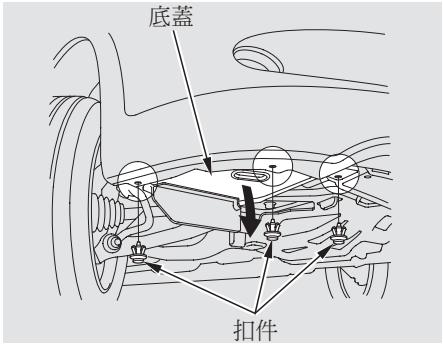
注 意

鹵素燈泡點亮時溫度非常高。若油或汗水碰及燈泡時，可能會使燈泡過熱破裂。

您新車的霧燈已經正確校正。如果您經常於行李廂裝載重物，則可能需要再進行調整。調整應由 HONDA 特約服務站或其他合格技術人員執行。

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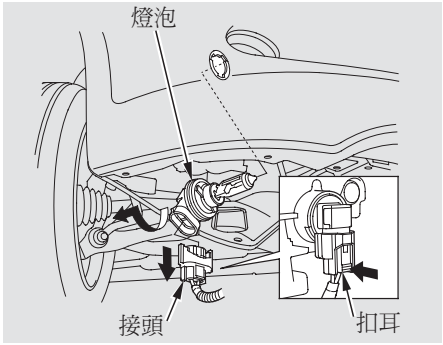
CH 06_保養.indd 283 2008/3/6 下午 01:45:10



1. *右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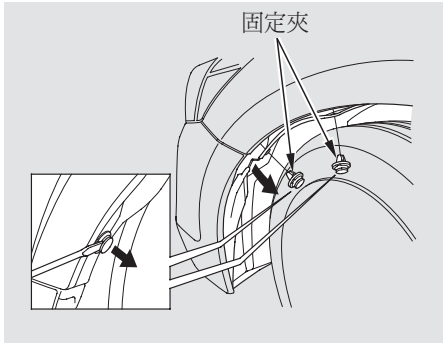
 使用平口螺絲起子拆下 3 個扣件。

 小心地將底蓋從保險桿上往下拉。



2. 壓扣耳解除鎖定，然後將電路接頭從燈泡上拔開，再將接頭從燈泡上取下。

3. 逆時針方向轉動約 1/4 圈來拆下燈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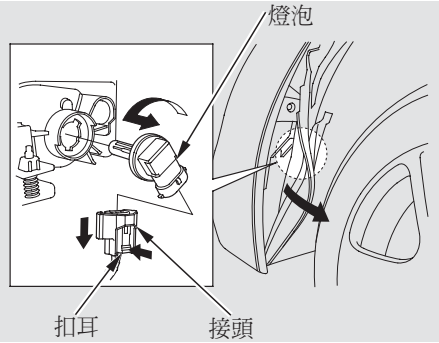


4. *左側*

 要更換燈泡時，請起動引擎，將方向盤轉到最右側，然後將引擎熄火。

5. 使用平口螺絲起子來拆下內葉子鈑的 2 個固定夾，並將內葉子鈑罩向後拉開。

CH 06_保養.indd 284 2008/3/6 下午 01:45: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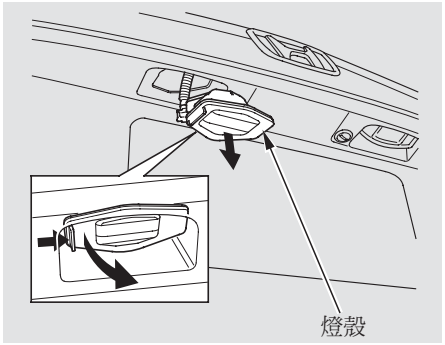
6. 將電路接頭的扣耳壓下並向下拉接頭，以從燈泡上拔開接頭。
7. 將燈泡朝逆時針方向轉動 1/4 圈將它從霧燈總成上拆下。
8. 在孔中裝上新的燈泡，順時針方向轉動 1/4 圈來將它鎖定。
9. 將電路接頭裝回燈泡上。確定將它完全插到底。
10. 開啓霧燈來測試新的燈泡。
11. *右側*

 重新裝回下蓋並將 3 個扣件壓回固定位置。

 左側
 重新裝回內葉子鈑。請確定將它安裝在前保險桿的邊緣下方。

 重新裝上固定夾並壓下每個固定夾的頭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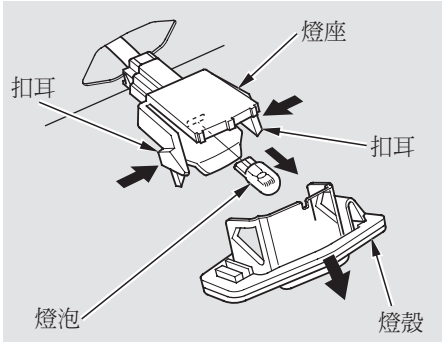
更換後牌照燈燈泡



1. 打開行李廂。將燈殼左緣向右推並將牌照燈總成拉出，以將總成拆下。

續

CH 06_保養.indd 285 2008/3/6 下午 01:45:11



2. 壓下燈座兩側的扣耳同時拉燈殼來將燈殼從燈座上拆下。
3. 將燈泡從燈座直接拉出。將新的燈泡直接推至燈座底部。
4. 打開位置燈，確認新的燈泡是否作用正常。
5. 將燈殼裝回燈座上直到鎖定爲止。
6. 將燈總成向右推入孔內。從左側壓入直到總成卡入定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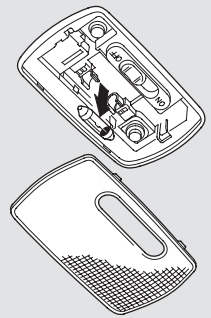
更換室內燈燈泡

車頂燈、照明燈、車門燈及化妝鏡燈的拆開方法都一樣，但它們使用不同型式的燈泡。

1. 以指甲銼或小型平口螺絲起子，小心撬開鏡片邊緣，取下鏡片。切勿於鏡片周圍撬開燈殼的邊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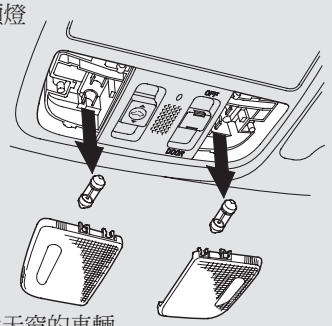
CH 06_保養.indd 286 2008/3/6 下午 01:45:11

車頂燈



車頂燈：
從開關上撬開鏡片相對邊緣的任一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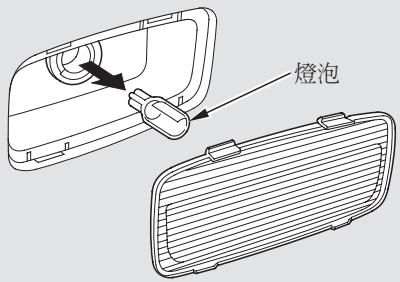
車頂燈



配備天窗的車輛

照明燈：
從兩個照明燈的內側邊緣處撬開。

車門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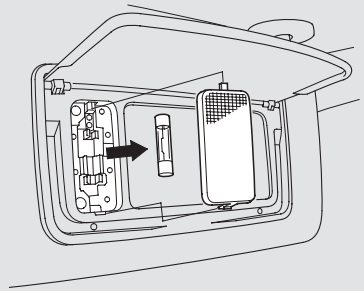


車門燈：
從鏡片的上側邊緣處撬開。

續

CH 06_保養.indd 287 2008/3/6 下午 01:45:11

化妝鏡燈



在部份車型
化妝鏡燈：
從鏡片的底緣處撬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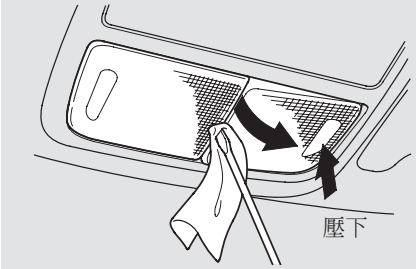
後閱讀燈



在部份車型
後閱讀燈：
從鏡片的邊緣處撬開。

2. 將燈泡從金屬片上直接拉出取下。
3. 再把新燈泡推入金屬片。將鏡片卡回定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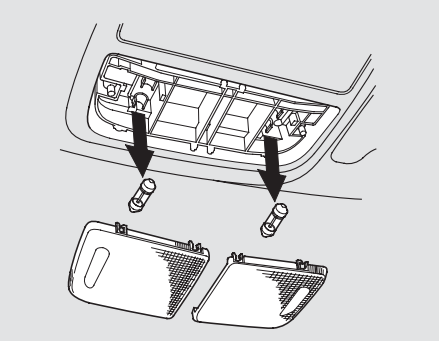
更換照明燈／後照明燈燈泡 (部份車型)



圖示爲未配備天窗車型的照明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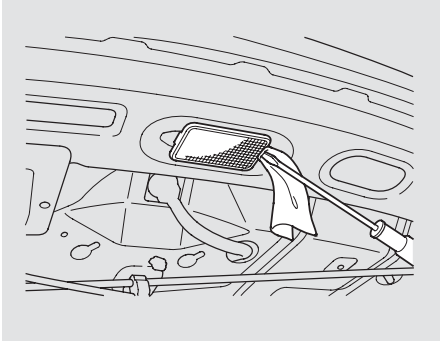
1. 檢查是哪一個燈泡燒壞。壓您正更換的相對側的鏡片。
2. 以指甲銼或小型平口螺絲起子小心撬開兩個鏡片之間的邊緣，來拆下燒壞的燈泡的鏡片。

CH 06_保養.indd 288 2008/3/6 下午 01:45: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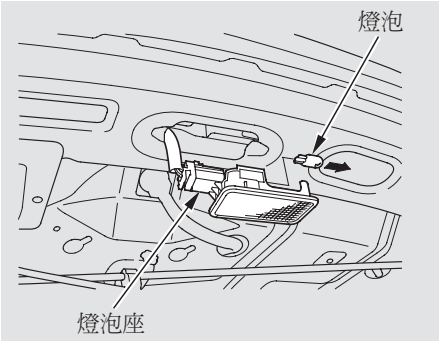
3. 將燈泡從金屬片上直接拉出取下。
4. 再把新燈泡推入金屬片。將鏡片卡回定位。

更換行李廂燈燈泡



1. 打開行李廂。

 在行李廂燈組的右側邊緣墊一塊布。使用小型平口螺絲起子小心撬開燈組的右側邊緣來拆下行李燈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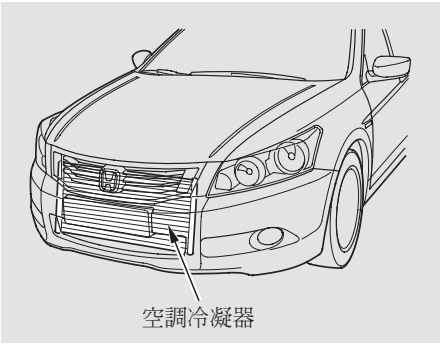


2. 將燈泡從燈泡座直直拉出。將新的燈泡直接推至燈泡座底部。
3. 將燈組裝回孔中，先裝左側。將右側壓入直到它卡入定位。

CH 06_保養.indd 289 2008/3/6 下午 01:45:11

空調系統

愛車上的空調系統爲一密閉系統。任何主要保養 (例如再填充) 都應由合格的技師進行。您可自行進行下列保養，以確保空調系統能有效運作。



請定期檢查引擎的水箱及空調冷凝器前面是否有堆塞的樹葉、昆蟲及塵土。這些異物會阻礙氣流進入，進而降低冷卻效率。請用噴水或軟毛刷將其清除。

注 意

冷凝器及水箱散熱片十分容易彎曲。請使用低壓噴水或軟毛刷來清潔。

冬天時，每週請至少打開空調系統一次。請在引擎到達正常工作溫度並以穩定的速度行駛時，讓空調系統運轉至少 10 分鐘。如此一來，可使冷媒內所含之冷凍油循環流動。

若空調系統的冷度明顯衰退，請至 HONDA 特約服務站檢修。請以 HFC-134a (R-134a) 冷媒充填系統。

注 意

檢修空調系統時，要確保服務站使用冷媒再循環系統。該系統可回收冷媒，進行再利用。若將冷媒直接排入大氣中，會污染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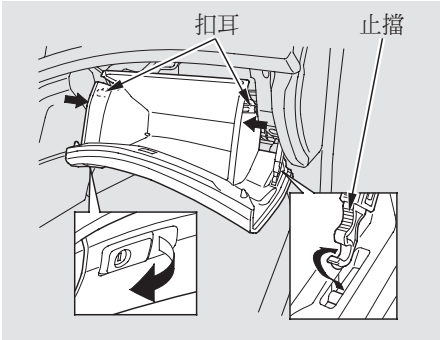
CH 06_保養.indd 290 2008/3/6 下午 01:45:11

此過濾器會去除外界經由暖氣與空調系統／恆溫控制系統所帶入的灰塵與花粉。

此過濾器應在定期保養時更換。請參閱車主手冊中所建議的保養時間表。

倘若您主要在都會地區行駛，因爲會有工業與柴油車所排放的高濃度煙塵，因此，灰塵與花粉過濾器應在較短的時間間隔就加以更換。倘若由冷暖氣系統／自動恆溫控制系統出來的氣流較平常爲少時，要比較經常更換此過濾器。

更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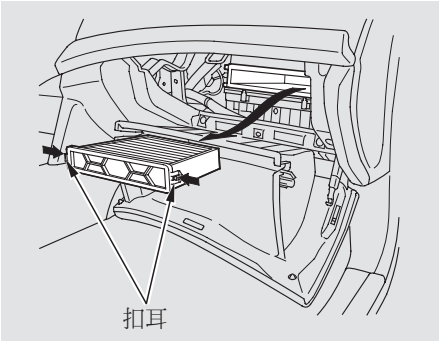


灰塵與花粉過濾器是位於手套箱的後方。
其更換步驟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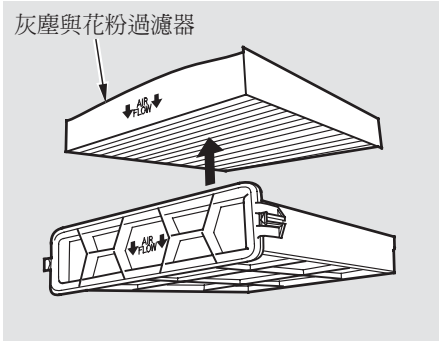
1. 打開手套箱。
2. 按下手套箱在乘客側的止檔，將止檔從手套箱上拆下，然後按下各個側邊板，以解開兩個扣耳。
3. 將手套箱轉開。

續

CH 06_保養.indd 291 2008/3/6 下午 01:45:12



4. 將在灰塵與花粉過濾器殼角落的扣耳壓入。拉出外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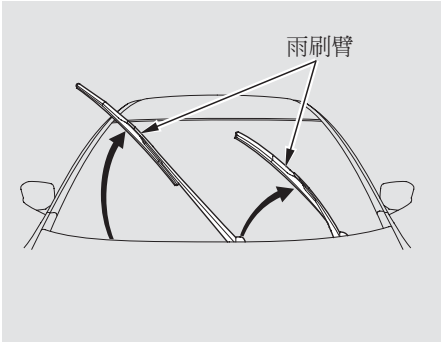


5. 自殼子內拆下過濾器。
6. 安裝新的過濾器到外殼內。請確定過濾器上「AIR FLOW」標記的箭頭朝向空氣的流向 (向下)。
7. 安裝外殼。請確認兩個扣耳皆「卡」入定位。
8. 安裝手套箱止檔，然後關上手套箱。

如果您不確定如何更換灰塵與花粉過濾器，請由 HONDA 特約服務站更換。

CH 06_保養.indd 292 2008/3/6 下午 01:45:12

至少每六個月檢查雨刷片一次。如果您發現橡膠有裂開的痕跡、某些部位變硬或者在使用時會留下條痕且有些地方掃不到，請將它更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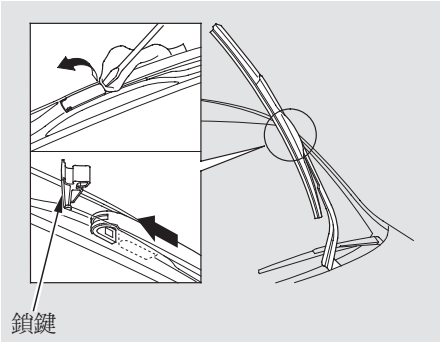


欲更換雨刷片時，請：

1. 將雨刷臂從擋風玻璃上提起。先拉起駕駛側雨刷，然後才是乘客側雨刷。

注 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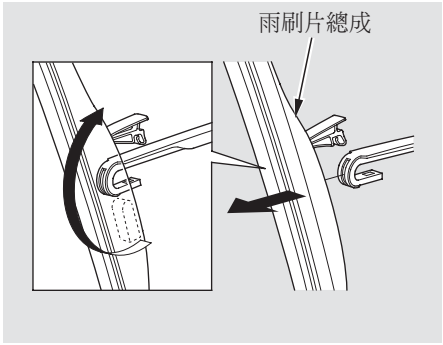
在將雨刷臂提起時請不要打開引擎蓋，否則會損壞引擎蓋及雨刷臂。



2. 從雨刷臂上拆開雨刷片總成：
 - 在鎖鍵的邊緣放一塊布，然後以平口螺絲起子小心地推出鎖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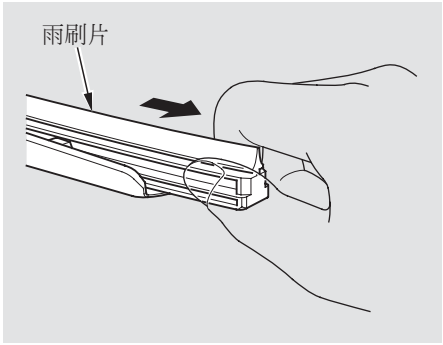
續

CH 06_保養.indd 293 2008/3/6 下午 01:45: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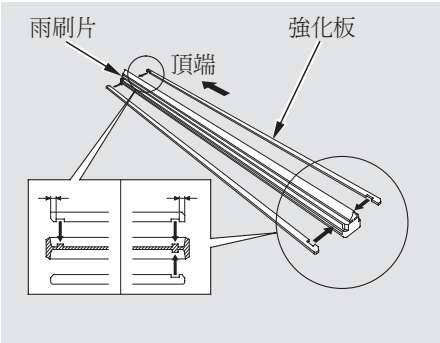
- 將雨刷片總成朝雨刷臂方向轉直到它從雨刷臂上脫離。

當更換雨刷片時，請確保勿讓雨刷片或雨刷臂掉到擋風玻璃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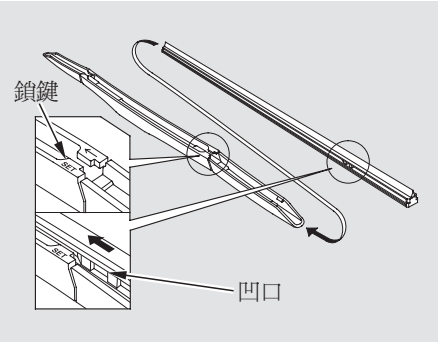
3. 抓住雨刷片尾端的凸片，將雨刷片自其固定器拆下。用力拉直到凸片脫離固定器。

4. 查看新雨刷片。若新雨刷片沒有緊貼後緣的塑膠或金屬強化板，請將舊雨刷片上的金屬強化板飾條取下來，裝在新雨刷片邊緣的溝槽中。



請確保雨刷片內的三個橡膠扣耳都與強化板的每個凹口對正，如圖所示。

CH 06_保養.indd 294 2008/3/6 下午 01:45:12



5. 將雨刷片的頂端放置於雨刷片總成的末端，並依箭頭所指方向將雨刷滑入總成中。

 確定雨刷片總成上的鎖鍵套入雨刷片的凹口中且雨刷片完全裝妥。

6. 將雨刷片總成裝回雨刷臂。壓下鎖鍵。請確定雨刷片總成已鎖至定位。

7. 將雨刷臂放下到擋風玻璃上。先放下乘客側雨刷，然後是駕駛側雨刷。

CH 06_保養.indd 295 2008/3/6 下午 01:45:12

爲了行車安全，輪胎的型號和尺寸必須符合原廠規格，且胎紋狀況需良好、胎壓需正確。

以下將說明有關如何照顧您的輪胎以及在需要更換時該如何進行的詳細資訊。

⚠ 警 告

使用過度磨損或胎壓不當的輪胎，可能會造成事故，導致重傷，甚至死亡。

請遵守本手冊中有關輪胎充氣與保養的指示。

充氣指南

保持正確的輪胎胎壓，可達到操控性、輪胎壽命和乘坐舒適三者的最佳組合。

- 充氣不足的輪胎會磨損不均，影響操控性和油耗，並且會因過熱而導致輪胎故障。
- 充氣過度的輪胎會使愛車乘坐不舒服，更容易因路面的不平而受損，且磨損不均。

我們建議您每天以目視檢查輪胎。當您發現輪胎扁扁的，應立即用胎壓表進行檢測。

每月至少一次使用胎壓表來測量每一個輪胎的胎壓。即使狀況良好的輪胎，胎壓也可能每個月減少 10 到 20 kPa (0.1 到 0.2 kgf/cm^2)。請記得同時檢查備胎。

請在冷胎時檢查胎壓。冷胎意指車輛已經停置至少 3 個小時，或行駛不超過 1.6 公里。配合駕駛側門柱上的標籤所示的建議冷胎壓，視需要補充或釋放空氣來進行調整。

CH 06_保養.indd 296 2008/3/6 下午 01:45:12

若在輪胎處於高溫狀態 (行駛數公里) 時檢查胎壓，壓力讀數會比冷胎時的讀數高出 30 到 40 kPa (0.3 到 0.4 kgf/cm²)。此爲正常現象。此時請勿爲了符合建議的冷胎壓，而將輪胎放氣。輪胎會充氣不足。

您應自備胎壓計，以利每次的胎壓檢查。如此一來，更容易判斷胎壓降低是由於輪胎本身的問題，還是胎壓計之間的差異所造成的。

雖然無內胎輪胎在被刺穿時具有一部分自我密合的能力，您仍應密切注意被刺穿的輪胎是否開始降低壓力。

爲方便參考，建議的冷胎壓及輪胎尺寸標示在駕駛側門柱上的標籤上。

輪胎檢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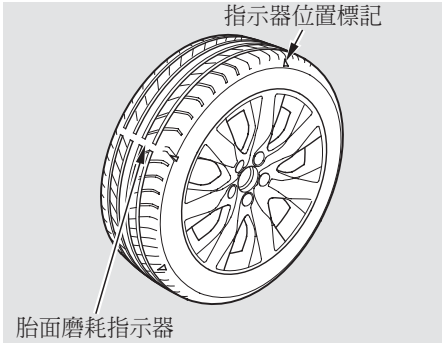
每次檢查輪胎充氣狀態時，也應該檢查輪胎有無損壞、異物及磨損情況。

應注意部份：

- 胎面或側面的腫塊或鼓起部分。若發現任一情況，請更換輪胎。
- 輪胎側面的刮傷、裂縫或龜裂。若能看到編織層或鋼絲時，請更換輪胎。
- 胎紋過度磨損。

續

CH 06_保養.indd 297 2008/3/6 下午 01:45:12



您的車胎在胎面上具有磨耗指示器。當胎面磨損時，您會看到一條寬 12.7 公厘的帶狀標記橫越胎面。此表示輪胎胎紋厚度不足 1.6 公厘。

若輪胎磨損到這種程度，則在濕滑路面上的抓地力會很小。如果您看到 3 條以上的胎紋磨損指示，就應更換輪胎。

輪胎保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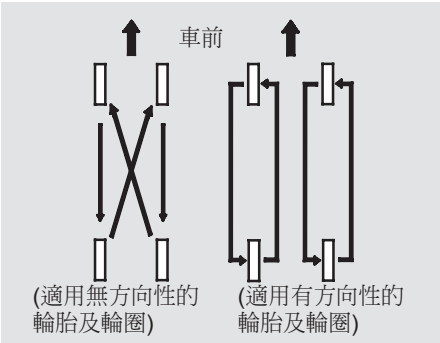
除正確的充氣外，正確的車輪定位也有助於減少輪胎的磨損。若發現輪胎磨損不均，請與 HONDA 特約服務站聯繫檢查車輪定位。

若您在駕駛時感覺到某種連續震動，請至 HONDA 特約服務站檢查輪胎。輪胎只要從輪圈上拆下，都必須進行輪胎平衡。在您安裝新的輪胎時，請確定輪胎已經進行過平衡。這可增加乘坐舒適性並延長輪胎壽命。爲求最佳效果，請讓技師進行動態平衡配重校正。

注 意

配備鋁合金輪圈的車輛：
不當的輪圈配重會損壞車輛的鋁合金輪圈。請使用 HONDA 原廠輪圈配重以進行平衡校正。

輪胎對調



爲延長輪胎壽命並使輪胎均勻磨損，建議每隔10,000 公里請 HONDA 特約服務站檢查輪胎磨耗狀況，並視需要進行輪胎對調。每次對調時，請將輪胎對調至如圖所示的位置。上圖顯示在配備有小型備胎的車輛上或當輪胎對調若不包含一般備胎時，輪胎該如何對調。

CH 06_保養.indd 298 2008/3/6 下午 01:45:13

如果您使用的是有方向性的輪胎，則只能前後對調。

當要進行輪胎對調時，請確認已檢查胎壓。

若要對調正常尺寸的備胎，請參閱下欄圖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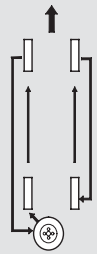
適用無方向性的輪胎及輪圈

車前



適用有方向性的輪胎及輪圈

車前



更換輪胎與輪圈

請更換輪胎尺寸、載重範圍、速度等級及最大冷胎壓值 (如輪胎側壁所示) 相同的輻射層輪胎。

車上同時混合使用輻射層及斜線層輪胎會降低煞車效能、抓地力及轉向精確度。使用不同尺寸或構造的輪胎會使 ABS 以及車輛動態穩定控制 (VSA)* 的作用不正常。

ABS 與 VSA 系統* 是透過比較每一個車輪的轉速來作用的。更換輪胎時，必須使用與車輛原先所使用的輪胎尺寸相同。輪胎的尺寸及結構會影響車輪轉速，並可能導致系統作用。

*：在部份車型

續

CH 06_保養.indd 299 2008/3/6 下午 01:45:13

更換輪胎時，最好能夠同時將四個輪胎全部換掉。若無法或不需要同時更換，應同時更換兩個前輪或後輪。僅更換前輪或後輪的單邊輪胎會嚴重影響愛車的操控性。

如果您要更換一個輪圈，請確定輪圈的規格是否與原先的輪圈相符。更換輪胎之前，請詢問特約服務站。

更換用的輪圈可向特約服務站購買。

⚠ 警 告

安裝不合適的輪胎會影響愛車的操控性和穩定性。這會導致事故，造成人員重傷，甚至死亡。

請務必使用您車上的輪胎資訊標籤中所建議的輪胎尺寸及型式。

輪圈與輪胎規格

輪圈：
16 x 6 1/2 J
17 x 7 1/2 J

輪胎：
215/60R16 95H
225/50R17 94V

您車上所安裝的輪圈與輪胎的尺寸因車型而異。

關於合適的輪胎尺寸資訊，請參閱貼在駕駛側門柱上的輪胎資訊標籤或向 HONDA 特約服務站詢問。

CH 06_保養.indd 300 2008/3/6 下午 01:45:13

冬季胎

由於夏季胎在冬季的適用性有限，我們建議在冰雪路面上使用冬季胎(M+S 輪胎)。如果安裝 M+S 輪胎，應四個輪胎同時換裝，以確保行車安全。限用同一品牌、形狀的輪胎。購買時應注意輪胎的尺寸、載重能力和速度等級。

雪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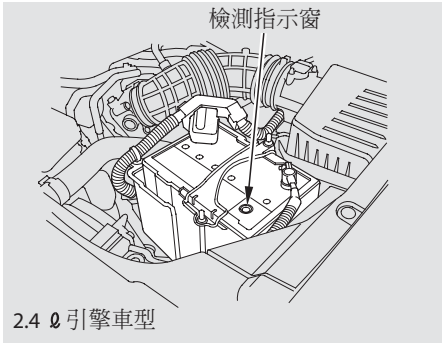
雪鏈只能在緊急時或法令規定行駛特定區域時使用。雪鏈應安裝在前輪。在使用雪鏈行駛積雪或結冰路段時應格外小心。雪鏈比不需要使用雪鏈的良好冬季胎更可能產生無法預測的行爲。某些雪鏈可能會損壞車輛的輪胎、輪圈、懸吊、煞車油管及車身。只能選擇可確保輪胎與輪室中的其他車輛部件之間保持足夠空間的細鏈節雪鏈。請特別注意雪鏈製造廠商的斷面組裝圖及其他指示。在爲您的愛車購買任何形式的雪鏈時請洽詢特約服務站。

當您安裝雪鏈後，在積雪或結冰的路面上應以低於 30 km/h 的速度行駛。爲減少輪胎與雪鏈的磨損，在安裝雪鏈時應避免行駛沒有積雪結冰的道路。

CH 06_保養.indd 301 2008/3/6 下午 01:45: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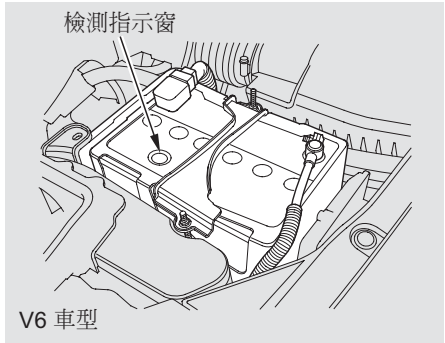
檢查電瓶

除 V6 引擎車型以外



2.4 ℓ 引擎車型

檢查端頭是否有腐蝕 (白色或淡黃色的粉末)。欲清除時，請在端頭上塗小蘇打水。端頭上會產生氣泡並逐漸變成褐色。待氣泡不再出現，以清水沖洗乾淨。用布或紙巾擦乾電瓶。在端頭表面塗抹黃油，以防將來腐蝕。



V6 車型

當音響系統被斷電時，音響系統上所設定的時鐘也會被取消。您必須根據本車主手冊之音響系統章節中的指示來重設時鐘。

如果需要額外的電瓶保養，可請特約服務站或合格技術人員進行。

若您需要將電瓶連接到充電機，請將正負極電纜皆拆下，避免損壞愛車的電氣系統。請切記，務必先拆負極 (-) 電纜；重新安裝時，須最後連接負極電纜。

CH 06_保養.indd 302 2008/3/6 下午 01:45:13

⚠ 警 告

正常操作情況下，電瓶會產生可爆性氫氣。火花或火焰會引起電瓶爆炸，其爆炸能量足以造成重傷，甚至死亡。

務必讓電瓶遠離火花、火焰及其他易燃物品。

進行電瓶保養時，必須身穿防護衣、頭戴面罩，或請專業技師進行保養。

⚠ 警 告

電瓶內含有高腐蝕性和毒性的硫酸 (電解液)。

若電解液不慎濺入眼睛或皮膚上，會造成嚴重燒傷。處理電瓶或在其附近工作時，必須身穿防護衣並戴上護目鏡。

誤飲電解液時，若不立即進行急救治療，會造成致命的中毒。

電瓶應放置於兒童觸摸不到的地方。

緊急處置

眼睛－用杯子或其他容器盛水，沖洗至少15 分鐘。(有壓力的水會傷害眼睛。) 請立即送醫。

皮膚－脫去遭汙染的衣物。使用大量清水沖洗皮膚。請立即送醫。

吞嚥－喝水或牛奶。請立即送醫。

CH 06_保養.indd 303 2008/3/6 下午 01:45:13

車輛儲放

如需長期 (1 個月以上) 停放愛車，請按照下列事項準備以利存放。適當的準備有助於確保良好車況，並使愛車更易於重新上路。若可能的話，請將愛車停放於室內。

- 油箱內裝滿油。
- 將愛車外部洗淨擦乾。
- 清掃愛車內部。確保地毯、地墊等完全乾燥。
- 釋放駐車煞車。將變速箱置於 P 檔。
- 擋住後輪。
- 若愛車需存放較長的時間，應使用千斤頂將車身頂起，使輪胎離開地面。
- 將一扇車窗略微開啓 (若愛車停放於室內)。
- 拆開電瓶線。
- 將前雨刷臂用折疊的毛巾或破布墊著，使其與車窗玻璃分離。
- 爲減少沾黏，應在所有車門及行李廂密封條噴上矽質潤滑劑。還有，在與車門及行李廂密封條接觸的烤漆面塗上汽車蠟。
- 請使用以多孔性材料 (如棉布) 製成的「透氣」車罩覆蓋您的愛車。塑膠布之類的非透氣性材料會積聚水氣，損壞烤漆。
- 如果可能，應定期讓引擎運轉達到正常操作溫度 (冷卻風扇開啓及關閉連續兩次)。最好每個月進行一次。

CH 06_保養.indd 304 2008/3/6 下午 01:45:13

若愛車停放長達 1 年以上，當您自停駐位置取出您的愛車時，應立即請 HONDA 特約服務站做一次其相當於定期保養表*的 2 年／40,000 公里的保養檢查 (請參閱第 255 頁)。除非愛車的里程數或時間已接近定期保養表的規定，否則不必進行更換。

CH 06_保養.indd 305 2008/3/6 下午 01:45:13

CH 06_保養.indd 306 2008/3/6 下午 01:45:14

定期清洗擦拭您的愛車，有助於保持亮麗如新的外觀。本章介紹如何清洗車輛及保持其外觀的清潔：包括：油漆、拋光、車輪與愛車內部。同時，也提供幾項您能作的防鏽措施。

外觀維護 308
洗車 308
打蠟 309
鋁合金輪圈 309
漆面修補 310
親水膜後視鏡維護 310
撥水玻璃 311
車內維護 312
地毯 312
地墊 312
織布 313
塑膠製品 313
皮革 313
車窗 313
安全帶 314
空氣清新劑 314
防鏽保護 315

CH 07_外觀維護.indd 307 2008/3/6 下午 01:52:52

洗車

經常洗車有助於保持愛車的美觀。灰塵和砂礫會刮傷漆面，樹液和鳥糞會對車身的漆面造成永久的損壞。

請於陰涼處清洗您的愛車；切勿直接在陽光下進行清洗。若愛車停放在陽光下，洗車前請先將愛車移至陰涼處，並等車身冷卻後再進行清洗。

限用本車主手冊中所建議之溶劑和清潔劑。

注 意

化學溶劑及強力清潔劑可能會損壞車身的漆面、金屬及塑膠零件。

- 請用冷水徹底沖洗愛車，以除去鬆動的污物。
- 準備一桶冷水，與洗車專用的產品混合。
- 請使用清水與清潔劑的溶液，以軟毛刷、海棉或軟布清洗愛車。由車頂向下清洗。並以清水反覆沖洗數次。
- 檢查車體是否沾附柏油、樹液等。請使用柏油去除劑或松節油去除這些污物。並立即以清水沖洗，以免損壞愛車漆面。別忘了：即使愛車的其他部位不需打蠟，亦應將這些區域重新打蠟。
- 完成清洗愛車外觀後，以麂皮或軟布將車身擦乾。若讓愛車自然風乾，可能會使其表面失去光澤並留有水痕。

當您擦乾愛車後，檢查車身有無可能引起鏽蝕的剝落或刮痕，並以修補漆加以修護 (請參閱第 310 頁)。

CH 07_外觀維護.indd 308 2008/3/6 下午 01:52:52

打蠟

打蠟前務必先將愛車洗淨擦乾。當車身表面上的水成一大片時，便應將愛車打蠟，包括金屬飾板在內。打蠟後，應形成水滴或珠粒狀。

請使用高品質的液態蠟或膏狀蠟。依照罐上的說明使用。一般來說，蠟產品有二種類型：

蠟－被覆在漆面上的蠟層，可用來保護漆面免受陽光照射、空氣污染等所造成的損壞。新車應時常打蠟。

亮光劑－亮光劑及清潔劑或蠟可讓已氧化且失去光澤的漆面恢復光澤。通常這些產品均含有柔和的研磨劑和溶劑，可去除漆面表層。您的愛車在打蠟後漆面若無法恢復原有的光澤，則應使用亮光劑。

用清洗劑清除柏油、昆蟲等，會連同蠟一起擦掉。別忘了：即使愛車的其他部位不需打蠟，亦應將這些區域重新打蠟。

鋁合金輪圈

清洗車身外部時，應同時清洗愛車的鋁合金輪圈。使用相同的清洗劑清洗後，用水徹底沖洗。

輪圈上有一層透明的保護層，用以防止鋁合金腐蝕失去光澤。使用劣質的化學品，包括一些市售的輪圈清潔劑，或硬毛刷都會損壞此透明層。只能採用溫和清潔劑和軟毛刷或海綿清洗輪圈。

CH 07_外觀維護.indd 309 2008/3/6 下午 01:52:53

漆面修補

您的特約服務站具有與您愛車顏色相符的修補漆。顏色代碼印在左前門柱的牌子上 (部份車型)。請將這顏色代碼出示給您的特約服務站，以讓您能夠得到正確的顏色。

在某些車型上，顏色代碼也會顯示在固定於引擎室右側避震器座上的車輛識別號碼 (VIN) 銘板上。

請經常檢查車身外表是否有油漆剝落或刮痕。若有應立即修復，以防止金屬底層腐蝕。修補漆僅用於修補小區域的掉漆或刮痕。若漆面受損壞範圍很大，應請專業人員爲您修補。

親水膜後視鏡維護

(部份車型)

塵土或污垢會暫時減低後視鏡的親水性，此屬正常現象。直接曝曬於陽光下幾天就可改善其親水性。若想要更快改善，請採取下列步驟：

檢查

在灑水於後視鏡之後，請確保後視鏡上有一層薄薄的水膜 (親水膜)。若親水性不明顯，請清潔後視鏡，而如果它是明顯的，請使其曝曬於紫外線燈光下。

清潔

1. 用水清潔後視鏡上的塵土與污垢。
2. 用乾淨的濕布擦拭後視鏡。
3. 若塵土或污垢仍附著於後視鏡上，請使用市售的玻璃清潔劑或是中性的清潔劑以軟布擦拭後視鏡，然後再用水徹底沖洗後視鏡。

紫外線照射

將您的愛車置於室外 5 至 9 個小時，讓後視鏡直接曝曬於陽光下。

CH 07_外觀維護.indd 310 2008/3/6 下午 01:52:53

撥水玻璃

(部分車型)

前車門窗上具有撥水塗層。

撥水的效能可以持續一段期間。要延長撥水效能的壽命，請執行下列步驟。

- 倘若前車門窗玻璃髒污，以水清洗或以濕的乾淨的布擦拭。當車窗太髒的時候，請不要開啓或關閉車窗。
- 不要使用玻璃清潔劑、蠟或包含拋光粉的去污劑清理。
- 不要使用金屬物品以自車窗刮除結霜或冰。
- 在使用自動洗車機前先擦掉塵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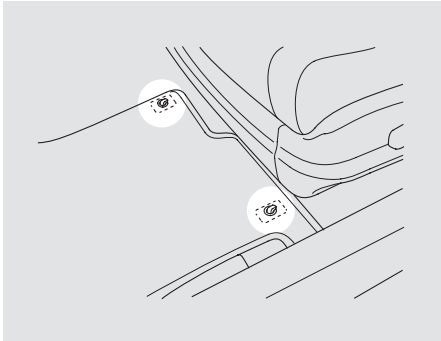
玻璃清潔劑可暫時避免水滴被撥除。以水清洗這些車窗將使其再次恢復撥水功能。

CH 07_外觀維護.indd 311 2008/3/6 下午 01:52:53

地毯

經常用吸塵器吸去地毯上的灰塵。若積塵太多，會加速地毯的磨損。定期清洗可常保地毯如新。使用市售的泡沫式地毯清潔劑。依照清潔劑的使用說明，並以海綿或軟毛刷清洗。爲盡量保持地毯乾燥，切勿在泡沫式地毯清潔劑中加水。

地墊



若有此配備

您愛車所附帶的駕駛地墊應鉤在地墊固定鉤上。這可以避免讓地墊前滑而干擾到踏板的操作。

倘若您拆下駕駛側地墊，在將其裝回您愛車時，請確認將其重新固定好。

倘若您使用非 HONDA 地墊，請確保他們可適切地裝配且可搭配地墊固定鉤使用。不要在固定的地墊上再放置額外的地墊。

CH 07_外觀維護.indd 312 2008/3/6 下午 01:52:53

織布

應經常用吸塵器吸去編織品內的灰塵及污物一般清潔時，可使用溫和的溫肥皂水清洗，然後使其自行風乾。若要清除頑垢，應使用市售的織布清潔劑。使用之前，應先在織布不明顯的區域試驗，確認其不會使編織品變白或變色。請按照清潔劑的說明使用。

塑膠製品

用吸塵器除去灰塵和污物。以沾中性溫肥皂水的軟布擦拭塑膠製品。使用軟毛刷與相同溶劑清除較難去除的污漬。您也可以使用市售的噴霧型或泡沫式塑膠製品用清潔劑。

皮革

應經常用吸塵器吸除皮革上的髒污及灰塵。請特別注意摺縫及接縫處。請使用軟布沾清水來清潔皮革，然後用乾淨的乾布擦乾。如果需要進一步清潔，請使用皮革專用的肥皂，如馬鞍用肥皂。將肥皂塗抹在柔軟的濕布上。如以上所述擦洗並擦乾。

如果您使用皮革清潔劑，應迅速使用柔軟乾布擦拭。不可讓皮革清潔劑長時間沾附在內裝的任何部位上。如果長時間沾附，某些皮革清潔劑可能會使內裝或織布變色或龜裂。

車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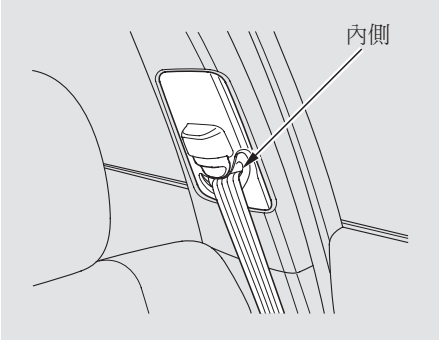
使用市售玻璃清潔劑清潔車窗內外側。亦可用一份白醋混合十份水使用。如此可以除去車窗內側的霧氣。以軟布或紙巾擦乾所有的玻璃和塑膠表面。

注 意

後窗的除霧器及天線導線黏在玻璃內側。大力地上下擦拭可能會使其移位扯斷除霧器及天線導線。因此，擦拭後窗時要以左右來回，輕壓擦拭。

CH 07_外觀維護.indd 313 2008/3/6 下午 01:52:53

安全帶



若安全帶變髒，請使用軟毛刷及溫和的溫肥皂水清潔。切勿使用漂白劑、染料或清潔溶劑。使用愛車前，應讓安全帶自然風乾。

積存在安全帶固定錨環扣周圍的灰塵可能會導致安全帶縮回遲緩。請使用乾淨的布沾中性溫肥皂水或異丙醇來擦拭環扣內側。

空氣清新劑

若想於車內使用空氣清新劑或除臭劑，最好選用固體式。有些液體式空氣清新劑含有化學成份，會造成車內飾板的零件和織布產生裂痕或褪色。

若使用液體式空氣清新劑，應確實將其固定，以免行駛時濺出。

CH 07_外觀維護.indd 314 2008/3/6 下午 01:52:53

一般引起車身鏽蝕的原因有下列二點：

1. 積存在車室中的濕氣。積存在車輛底部中空處的污泥和鹽份，容易積存濕氣，使這些部位更容易鏽蝕。
2. 車輛底部和外部的油漆和保護層剝落。

您的愛車具有多項防鏽措施。您只需進行一些簡單的定期保養，就能使愛車免於鏽蝕：

- 一旦發現油漆剝落或有刮痕，應立即修復。
- 檢查並清洗車門與車身底部的排水孔。
- 檢查地板覆蓋物是否留有水氣。地毯和地墊會長時間留有水氣，尤其是冬季更爲嚴重。這種水氣最終會使底板鈑件鏽蝕。
- 使用高壓噴槍清洗車底。這對於冬季撒鹽於道路的地區尤爲重要。在氣候潮濕以及受海風吹襲的地區，這也是一個好辦法。請注意每個車輪的 ABS 輪速感知器及配線。
- 定期檢修車底的防鏽塗層。

CH 07_外觀維護.indd 315 2008/3/6 下午 01:52:54

CH 07_外觀維護.indd 316 2008/3/6 下午 01:52:54

本章所涵蓋爲駕駛人較常碰到的問題。本章介紹：您碰到問題時，該如何做出正確判斷及如何加以處置。若車輛故障將您困在路旁，也許您還能再次行駛。若不可，您也可以從中找到拖吊愛車之相關資訊。

更換爆胎 318
引擎無法啓動時 324
跨接啓動 326
引擎過熱時 329
機油壓力過低指示燈 331
充電系統指示燈 331
故障指示燈 332
煞車系統指示燈 333
保險絲 334
保險絲位置 338
緊急拖吊 344

CH 08_處理突發狀況.indd 317 2008/3/6 下午 01:56:48

更換爆胎

若在行駛中發生爆胎，應將愛車停靠在安全之處，更換輪胎。請沿著路肩緩慢行駛，直到找到出口或遠離車道的安全地區。

注 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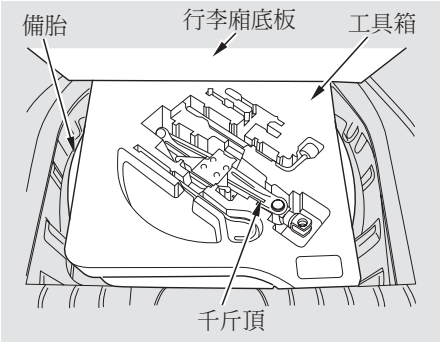
請使用隨車所附的千斤頂。若您想用該千斤頂抬起其他車輛，或使用其他千斤頂抬起您的愛車，千斤頂或該車均會受損。

⚠ 警 告

車輛很容易從千斤頂上滑落，嚴重傷害車底下的人。

務必遵照說明來正確地更換輪胎，且在車輛僅用千斤頂支撐時，切勿進入車底下。

1. 將車輛停在堅硬、平坦且不滑溜的地面上。將變速箱置於 P 檔。煞緊駐車煞車。
2. 開啓危險警告指示燈，並將點火開關轉到 LOCK (0) 位置。更換輪胎時，應請所有乘客下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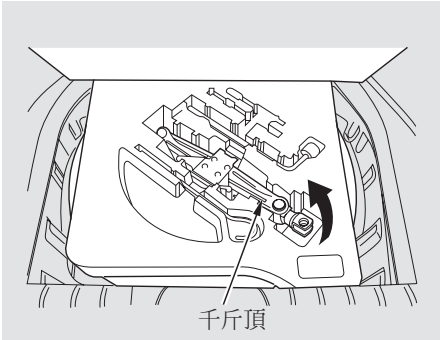


3. 工具在行李廂中。打開行李廂並掀開行李廂底板 (從後緣抬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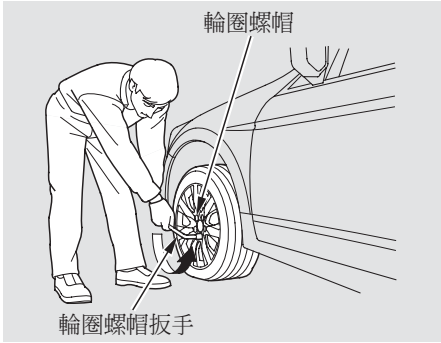
 上圖顯示配備備胎的車輛的工具箱。

CH 08_處理突發狀況.indd 318 2008/3/6 下午 01:56:48

4. 工具及千斤頂存放在工具箱內。將工具箱從行李廂中取出。
5. 鬆開翼型螺栓，將備胎從備胎槽中拖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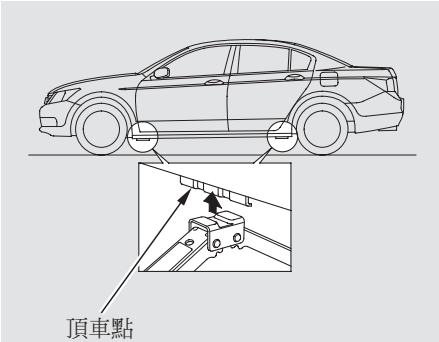
6. 於您要更換之輪胎的斜對角輪胎前後放上檔塊。
7. 於您要更換之輪胎的斜對角輪胎前後放上固定檔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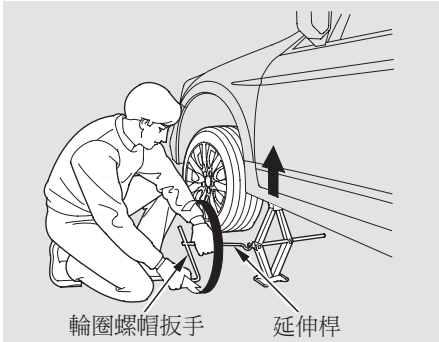
8. 使用輪圈螺帽扳手將每個輪圈螺帽鬆開 1/2 圈。

續

CH 08_處理突發狀況.indd 319 2008/3/6 下午 01:56: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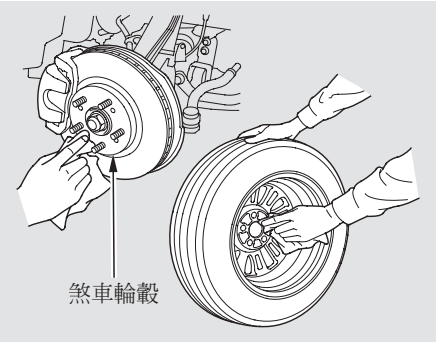
9. 將千斤頂置於最接近需要更換的輪胎的頂車點下方。以順時針方向轉動千斤頂末端托架，直至千斤頂的頂端接觸到頂車點。務必使頂車點凸出部恰好嵌入千斤頂端的凹槽內。



10.如圖所示，利用延伸桿及輪圈扳手升高車輛，直到爆胎離開地面爲止。

11.拆下輪圈螺帽，然後拆下爆胎。拿取輪圈螺帽時請小心，行駛後它們的溫度可能非常高。將爆胎放在地上，外側表面朝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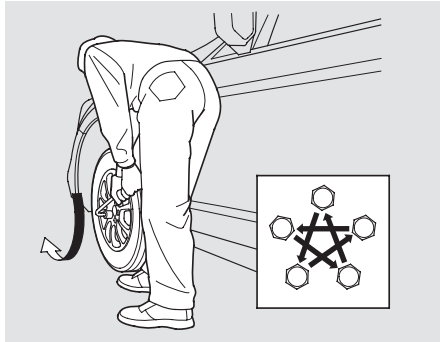
CH 08_處理突發狀況.indd 320 2008/3/6 下午 01:56:48



12.安裝備胎之前，應先用乾淨的布擦去車輪安裝面及煞車輪轂上的污漬。擦拭輪轂時請小心；它可能因行駛而處於高溫狀態。

13.裝上備胎。將輪圈螺帽裝回並用手旋緊，然後使用輪圈螺帽扳手以星形交叉方式鎖緊，直到輪圈緊靠輪轂爲止。切勿將輪圈螺帽完全鎖緊。

14.將愛車降回地面，移開千斤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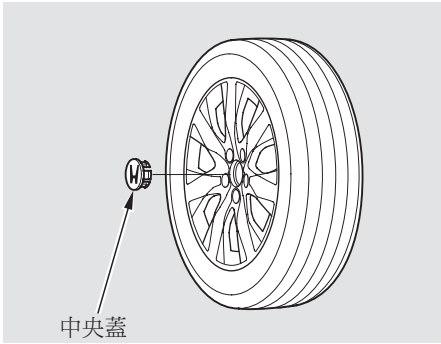


15.以同樣的星形交叉方式，確實鎖緊輪圈螺帽。請至最近的汽車維修站檢查輪圈螺帽的扭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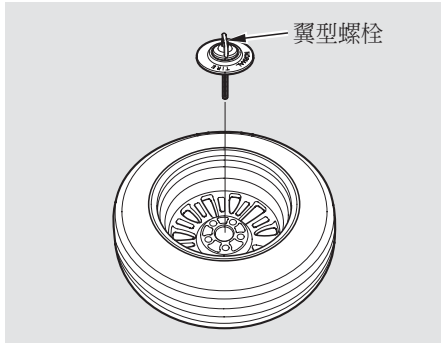
輪圈螺帽鎖緊扭力：
108 N·m (11 kgf·m, 80 lbf·ft)

續

CH 08_處理突發狀況.indd 321 2008/3/6 下午 01:56:48



16.部分車型，在將爆胎收到行李廂的備胎槽中之前，請先拆下中央蓋。



17.將爆胎面朝下放入備胎槽內。

18.將翼型螺栓鎖回其孔內，把爆胎固定好。

19.請將工具及千斤頂存放至行李廂內的工具箱中。

CH 08_處理突發狀況.indd 322 2008/3/6 下午 01:56:48

⚠ 警 告

若發生事故，未固定好的物品會在車內亂飛，可能會嚴重傷害車內乘客。

在行駛前，將輪胎、千斤頂與工具存放妥當。

20.請將中央蓋存放在行李廂內。切勿讓其刮傷或受損。

21.蓋上行李廂底板，然後關上行李廂蓋。

CH 08_處理突發狀況.indd 323 2008/3/6 下午 01:56:49

引擎無法啓動時

根據您在將點火開關轉到 START (III) 位置時聽到的聲音，引擎無法起動的診斷可分爲兩大方向：

- 聽不到任何聲音或聽到的聲音微乎其微。引擎的起動馬達根本不運轉，或運轉得非常慢。
- 可以聽到起動馬達正常運轉的聲音，或者起動馬達轉動得比平常還快的聲音，但引擎既不起動也不運轉。

根本沒有任何動作或起動馬達運轉太慢

在將點火開關轉到START (III) 位置時，沒有聽到引擎嘗試起動的正常聲響。您可能會聽到一聲或一連串的喀嚓聲，或者什麼都聽不到。

請檢查以下項目：

- 檢查變速箱的檔位，若配備自動變速箱則必須排入 P 或 N 檔。
- 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開啓頭燈，檢查亮度。如果頭燈非常暗或者根本沒有點亮，則是電瓶沒電。請參閱第 326 頁的**跨接起動**。
- 將點火開關轉到 START (III) 位置。若頭燈並無變暗，請檢查保險絲的狀況。若保險絲正常，表示點火開關或起動馬達的電路出了問題。此時，應請專業技師查出故障的原因。請參閱第 344 頁的**緊急拖吊**。

CH 08_處理突發狀況.indd 324 2008/3/6 下午 01:56:49

當您試著啓動引擎時，頭燈明顯變暗或熄滅，可能是由於電瓶沒電或者連接處鏽蝕。檢查電瓶及端子連接的狀況 (請參閱第 326 頁)，您可以試著以救援電瓶進行跨接起動 (請參閱第 302 頁)

起動馬達運轉正常

在這種情況下，在將點火開關轉到 START (III) 位置時，起動馬達的轉速聽起來正常，或甚至比正常更快，但引擎並沒有起動。

- 您是否有按照正確的起動程序？請參閱第 229 頁的**啓動引擎**。
- 您是否使用編碼正確的鑰匙？編碼不正確的鑰匙會使儀表板上的晶片防盜器系統指示燈快速閃爍 (請參閱第 86 頁)。
- 油箱內是否有燃油？檢查燃油表；低燃油指示燈也可能故障。
- 電氣系統可能出了問題，例如未將電源供至燃油泵。請檢查所有的保險絲 (請參閱第 334 頁)。

若仍無法找出原因，請讓合格的技師幫您找出問題。請參閱第 344 頁的**緊急拖吊**。

CH 08_處理突發狀況.indd 325 2008/3/6 下午 01:56:49

跨接啓動

雖然看起來似乎是簡單的操作過程，請務必遵守幾項預防措施。

⚠ 警 告

若無遵循正確的程序，電瓶可能會爆炸，進而嚴重傷害到附近的人。

務必讓電瓶遠離火花、火焰及其他易燃物品。

您不能使用推車或拖車的方式來起動配備自動變速箱的車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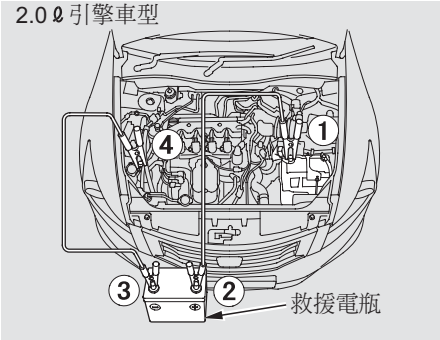
要跨接啓動您的愛車時，請：

1. 打開引擎蓋，檢查電瓶的實際狀況。在非常寒冷的天候中，請查看電解液的狀況。若電解液呈現漿狀或結冰，在解凍前，切勿嘗試跨接起動。

注 意

若電瓶長期處於極度寒冷的環境中，其內部電解液會凍結。若以凍結的電瓶來進行跨接起動，會導致其破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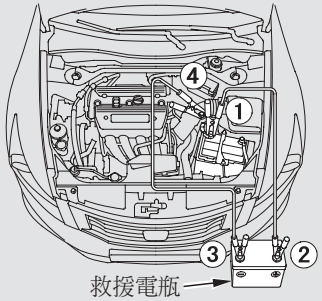
2. 關閉所有的電氣配件：暖氣、空調、音響系統、車燈等。將變速箱排入空檔 (手排) 或 P 檔 (自排)，並煞緊駐車煞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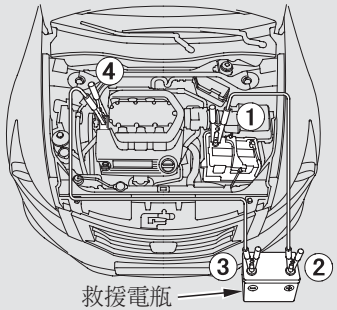
圖中的數字說明跨接電纜的連接順序。

CH 08_處理突發狀況.indd 326 2008/3/6 下午 01:56: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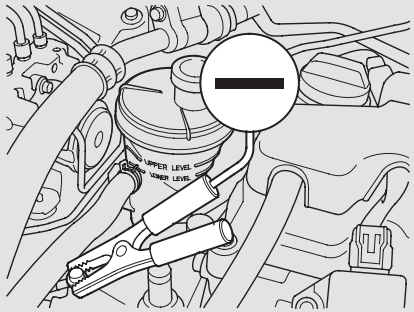
2.4 ℓ 引擎車型



V6 車型



2.0 ℓ 引擎車型



3. 將跨接電纜的一端連接到您車上的電瓶正極 (+) 端子上。另一端則連接到救援電瓶的正極 (+) 端子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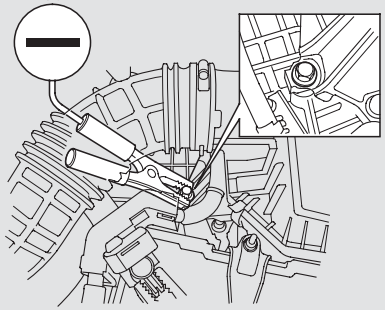
2.0 ℓ 引擎車型

4. 將第二條跨接電纜的一端接在救援電瓶的負極 (-) 端子上，另一端接在接地帶上 (如圖所示)。切勿將跨接電纜接在引擎的其它位置。

續

CH 08_處理突發狀況.indd 327 2008/3/6 下午 01:56: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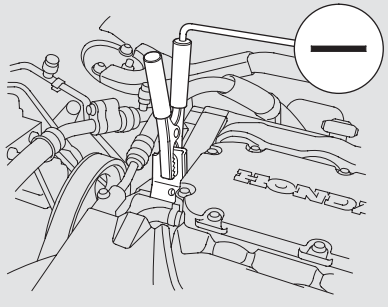
2.4 ℓ 引擎車型



2.4 ℓ 引擎車型

將第二條跨接電纜的一端接在救援電瓶的負極 (-) 端子上。如圖所示，將另外一端連接到引擎安裝螺栓 (自排) 或變速箱安裝螺栓 (手排) 上。切勿將跨接電纜接在引擎的其他位置。

V6 車型



V6 車型

將第二條跨接電纜的一端接在救援電瓶的負極 (-) 端子上。如圖所示，將另外一端連接到引擎吊架上。切勿將跨接電纜接在引擎的其他位置。

5. 若用其他車輛的電瓶作爲救援電瓶，應請人幫忙起動該車，並以快怠速運轉。
6. 起動車輛。如果起動馬達仍然運轉緩慢，請檢查跨接電纜是否有良好的金屬接觸。
7. 一旦愛車運轉，請先從愛車上拆下負極跨接電纜，然後再從救援電瓶上拆下。從愛車上拆下正極跨接電纜，然後再從救援電瓶上拆下。

 跨接電纜的端頭之間以及與車體任何金屬之間應保持距離，直到全部拆下爲止。否則，可能會導致短路。

CH 08_處理突發狀況.indd 328 2008/3/6 下午 01:56:49

您車上之水溫表的讀數應保持在中間位置。如果上升到紅色標記，應確定原因 (天氣太熱、攀爬陡坡等)。

如果車輛過熱，應立即採取適當措施。唯一的顯示可能是水溫表攀高到或超過紅色標記。或者您看到引擎蓋下冒出蒸汽或水汽。

注 意

在水溫表指針達到紅色標記時繼續行駛可能會導致引擎嚴重損壞。

⚠ 警 告

從過熱的引擎冒出的蒸汽及水汽會造成嚴重燙傷。

若蒸汽正在外洩，切勿打開引擎蓋。

1. 將愛車安全地停靠路邊。將變速箱排入 P 檔，並煞緊駐車煞車。關閉所有電器配備，並開啓危險警告指示燈。
2. 若蒸汽和 (或) 水汽從引擎蓋下冒出，請將引擎熄火。請等到看不見蒸汽或水汽冒出後，再打開引擎蓋。
3. 如果沒有看到蒸汽或水汽，請讓引擎保持運轉並查看水溫表。如果是由於負荷過重而造成高溫，引擎應會立即開始冷卻下來。如果有，請等候水溫表指向中間位置，然後再繼續行駛。
4. 如果水溫表仍保持在紅色標記位置，請將引擎熄火。
5. 找出是否有明顯的冷卻水洩漏現象，諸如水箱軟管裂開。此時，各零件均處於極高溫狀態，務必小心謹慎。若發現洩漏，務必在維修完成後，方可繼續行駛 (請參閱第 344 頁的**緊急拖吊**)。

續

CH 08_處理突發狀況.indd 329 2008/3/6 下午 01:56:50

6. 若無發現明顯的洩漏現象，請檢查副水箱內的冷卻水水位高度 (請參閱第 220 頁)。若液位高度低於 MIN 標記，請添加冷卻水。

7. 如果副水箱內沒有冷卻水，則可能也需要在水箱中加入冷卻水。讓引擎冷卻直到水溫表指針指向中間或以下的位置，然後再檢查水箱。

⚠ 警 告

在引擎很熱時取下水箱蓋，會導致冷卻水噴出，造成嚴重燙傷。

務必等引擎和水箱冷卻後，再取下水箱蓋。

8. 用手套或大塊厚布，將水箱蓋以逆時針方向轉動到第一段止擋爲止。壓力釋放後，將水箱蓋向下壓並轉動，直到取下爲止。

9. 啓動引擎，並將溫度控制旋鈕設定到最熱 (恆溫控制在「 Hi 」設定爲 AUTO)。將冷卻水添加至水箱中，直至加水喉管的頂端。若無合適的混合冷卻水可供添加，也可添加純水。請切記儘快將冷卻系統完全排放，重新添加合適的混合冷卻水。

10. 然後蓋回水箱蓋並旋緊。讓引擎運轉，並檢查水溫表。如果仍回到紅色標記位置，則引擎需要維修 (請參閱第 344 頁的**緊急拖吊**)。

11. 如果溫度正常，請檢查副水箱內冷卻水的水位。若已下降，請添加冷卻水至 MAX (上限)， 然後蓋回上蓋並旋緊。

CH 08_處理突發狀況.indd 330 2008/3/6 下午 01:56:50

機油壓力過低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應在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點亮，並在引擎啓動後熄滅。在引擎運轉期間，指示燈應不會點亮。如果開始閃爍或一直點亮，表示機油壓力已經降到非常低或者已經喪失壓力。可能是引擎嚴重損壞，您應立即採取必要的措施。

注 意

在機油壓力低的情況下運轉引擎，會立刻導致嚴重的機械損壞。請儘快安全地停止愛車，並關閉引擎。

1. 將愛車停在安全的路旁，並將引擎熄火。打開危險警告燈。
2. 讓愛車暫歇一分鐘。打開引擎蓋，並檢查機油油位 (請參閱第 217 頁)。引擎機油油位極低時可能會在過彎或進行其他操作時喪失壓力。
3. 必要時，應添加機油，使油位恢復到量油尺的最高刻度 (請參閱第 258 頁)。
4. 啓動引擎並觀察機油壓力指示燈。如果沒有在 10 秒鐘內熄滅，請將引擎熄火。這表示引擎發生了機械故障，必須在維修後，方可繼續行駛 (請參閱第 344 頁的**緊急拖吊**)。

充電系統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應在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點亮，並在引擎啓動後熄滅。若充電系統指示燈於引擎運轉時亮起，表示電瓶未進行充電。

立即關閉所有的電氣配件。儘量不要使用其他電力操作的控制，像是電動車窗。保持引擎運轉，重複發動引擎也會使電瓶快速放電。

若您需要技術上的協助，請洽 HONDA 特約服務站。

續

CH 08_處理突發狀況.indd 331 2008/3/6 下午 01:56:50

故障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會在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點亮幾秒鐘。如果指示燈在行駛時點亮，則表示引擎的廢氣排放控制系統的其中一個單元可能有問題。即使您可能察覺不到愛車性能有差異，但它可能會增加愛車的油耗，並排放更多的廢氣。在這種狀況下，持續行駛可能會導致嚴重損壞。

如果這個指示燈點亮，請將愛車安全地停放於路邊並將引擎熄火。重新啓動引擎並觀察指示燈。若指示燈仍然亮著，請儘快至 HONDA 特約服務站檢修愛車。在未查明故障原因前，請適度地駕駛，應避免油門全開、高速行駛。

另外，此指示燈經常亮起，而您也依上述程序使其熄滅，還是需要請 HONDA 特約服務站檢修愛車。

如果您的愛車配備自動變速箱，故障指示燈也可能伴隨「D」指示燈一起點亮。

＊：如果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但沒有發動引擎，故障指示燈將會點亮大約 20 秒。然後故障指示燈會熄滅或在多種狀況下閃爍五次。這是正常現象：故障指示燈顯示排放控制系統診斷的自我測試狀況。

注 意

若在故障指示燈亮著時繼續行駛，會損壞愛車的排放控制系統和引擎。上述維修工作可能不包含在保固範圍之內。

CH 08_處理突發狀況.indd 332 2008/3/6 下午 01:56:50



煞車系統指示燈在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會點亮，以提醒您檢查駐車煞車。如果您沒有完全釋放駐車煞車，它會保持點亮。

如果煞車系統指示燈在行駛時點亮，可能表示煞車油的油位過低。輕踩煞車踏板來感覺是否正常。如果正常，請在下一次停在加油站時，檢查煞車油的油位高度 (請參閱第 268 頁)。

若油位過低，請將愛車開到 HONDA 特約服務站，檢查煞車系統有無洩漏、煞車襯墊有無磨損。

若煞車踏板感覺異常，請立即採取因應措施。如果系統中有某個零件有問題，系統的雙迴路設計仍可讓兩個車輪有煞車。此時，您必須將煞車踏板踩得更低，愛車方會開始減速。且您必須更用力踩下煞車踏板。

換到低檔，讓愛車減速，並安全地將車子開到路邊停放。由於需要較長的煞車距離，在這種情形下駕駛是有危險的。應請人將愛車拖走，並儘快維修 (請參閱第 344 頁的**緊急拖吊**一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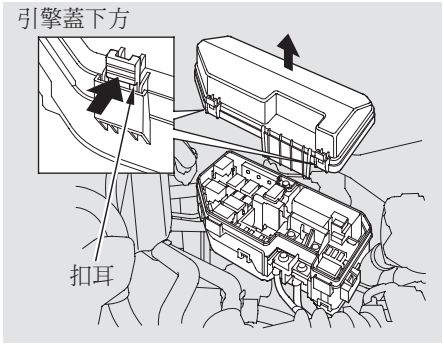
若您必須在這種感覺到異常的狀態下短距離駕駛，務必以低速行駛並格外小心。

如果 ABS 指示燈與煞車系統指示燈一起亮起，請立即讓 HONDA 特約服務站檢修您的愛車。

在配備 VSA 系統的車輛上
如果 ABS 指示燈和 VSA 系統指示燈與煞車系統指示燈一起亮起，請立即讓 HONDA 特約服務站檢修您的愛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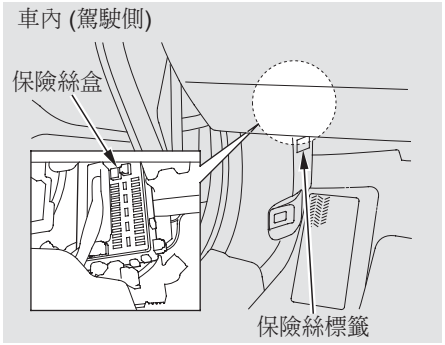
CH 08_處理突發狀況.indd 333 2008/3/6 下午 01:56:50

保險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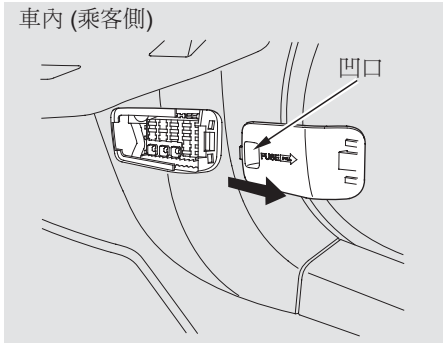


車上的保險絲設在三個保險絲盒內。

引擎蓋下方之保險絲盒位於駕駛側。欲將其打開，如圖所示按下扣耳。



駕駛側車內保險絲盒位於駕駛側的儀表板下方。保險絲標籤貼在側邊飾板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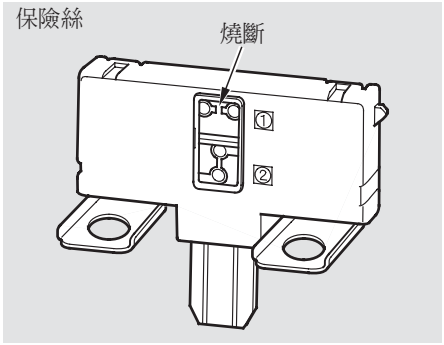
乘客側車內保險絲盒位於乘客側下部飾板上。若要拆下保險絲盒蓋，請將您的手指放在盒蓋的凹口上，稍微將它向上拉，然後向您的方向拉將它從支點取下。

CH 08_處理突發狀況.indd 334 2008/3/6 下午 01:56:50

檢查與更換保險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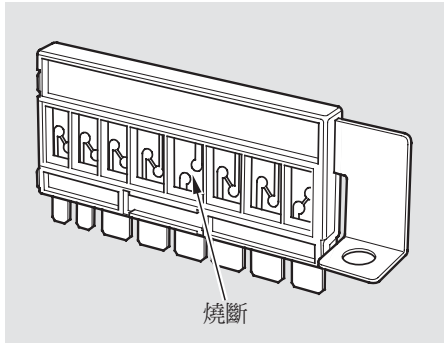
若某一電氣設備停止運作，您應先找出已燒斷的保險絲。依照 338 -343 頁的圖表，或者保險絲盒蓋上的位置圖或保險絲標籤，來確定是哪個或哪些保險絲控制這個組件。首先檢查這些保險絲，但在確定燒斷的保險絲並不是故障的主因前，還需檢查所有的保險絲。請更換燒斷的保險絲然後再檢查裝置是否有作用。

1. 將點火開關轉到 LOCK (0) 位置。確認頭燈及其他配件均已關閉。
2. 在引擎蓋下及乘客側車內保險絲盒上，拆下各保險絲盒的蓋子。



3. 透過查看內部導線，來檢查引擎蓋下保險絲盒內的每個大保險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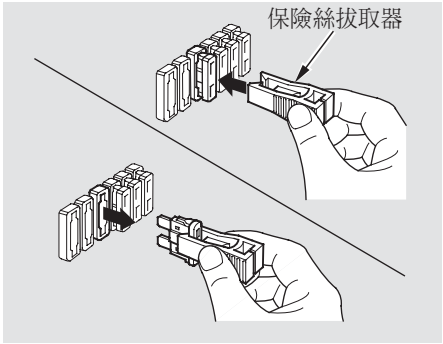
 欲卸下這些保險絲，請使用十字螺絲起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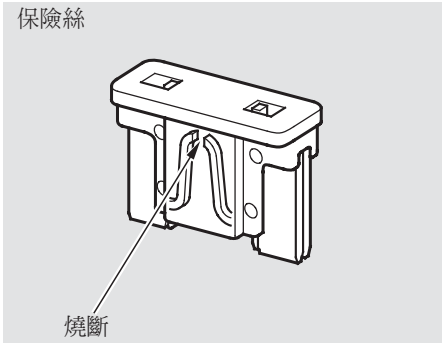
同時檢查引擎蓋下保險絲盒內的綜合保險絲盒。

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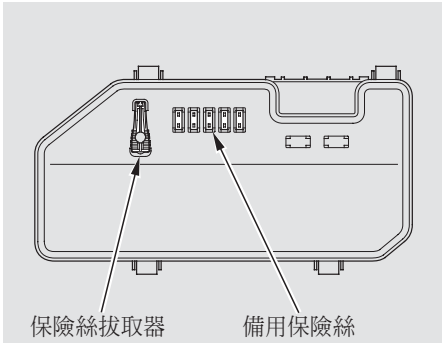
CH 08_處理突發狀況.indd 335 2008/3/6 下午 01:56:51



4. 使用引擎蓋下保險絲盒蓋背面所附的保險絲拔取器來拔取每個保險絲，檢查引擎蓋下保險絲盒中的小保險絲及車內保險絲盒中的所有保險絲。



5. 查看保險絲內的導線有無燒斷。若已燒斷，請使用相同或較低級數的備用保險絲來更換。



您的車上在引擎蓋下保險絲盒蓋背面備有備用保險絲。

CH 08_處理突發狀況.indd 336 2008/3/6 下午 01:56:51

如果問題沒有解決而無法駕駛車輛，而您也沒有備用的保險絲，請使用從其他電路上拆下相同或較低級數的保險絲來應急。請確定您暫時可以不用到該電路 (例如點煙器或收音機)。

若您使用較低級數的保險絲更換，該保險絲可能會再次燒斷，但這並不表示出了問題。請儘快以級數正確的保險絲將其更換。

注 意

使用較高級數的保險絲來更換燒斷的保險絲，會大大地增加損壞該電氣系統的可能性。若您沒有級數與電路相匹配的備用保險絲，請使用級數較低的保險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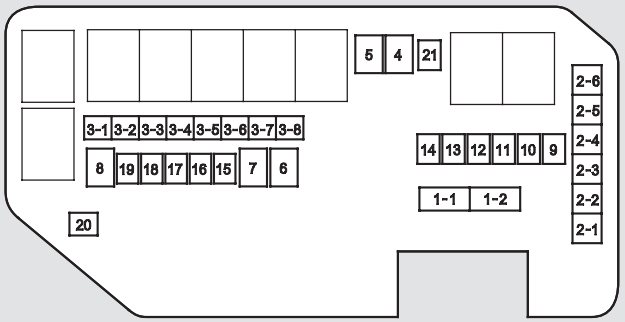
6. 如果所更換的相同級數保險絲在短時間內又燒斷，表示您愛車的電路方面可能有嚴重的問題。請將燒斷的保險絲留在電路上，讓合格的技師檢查您的愛車。

當音響系統被斷電時，音響系統上所設定的時鐘也會被取消。您必須根據本車主手冊之音響系統章節中的指示來重設時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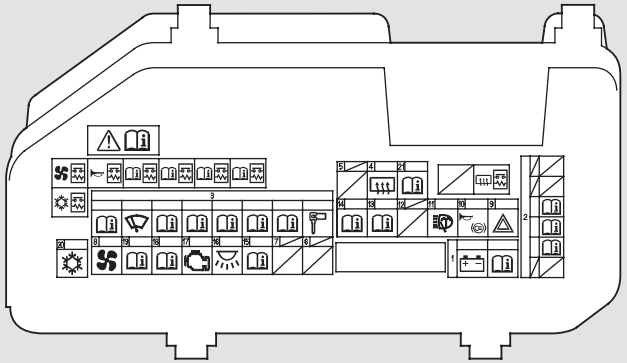
CH 08_處理突發狀況.indd 337 2008/3/6 下午 01:56:51

保險絲位置

引擎蓋下保險絲盒



保險絲盒標籤



圖示爲 3.5ℓ 引擎車型

CH 08_處理突發狀況.indd 338 2008/3/6 下午 01:56:51

保險絲位置

根據車型的不同，引擎蓋下保險絲盒中的保險絲配置可能會稍有不同。保險絲標籤上的保險絲位置以各種符號表示。關於您愛車上的保險絲，請參閱下表。

編號	保護電路
1-1	電瓶
1-2	乘客側保險絲盒
2-1	未使用
2-2	VSA FSR*
2-3	VSA MTR*
2-4	乘客側保險絲盒
2-5	未使用
2-6	未使用
3-1	副風扇馬達
3-2	雨刷馬達
3-3	主風扇馬達
3-4	駕駛側車燈主電源
3-5	駕駛側保險絲盒
3-6	乘客側車燈主電源
3-7	駕駛側保險絲盒
3-8	點火系統主電源
4	後除霧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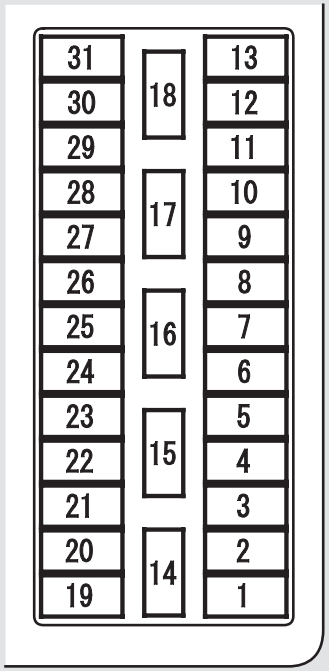
編號	保護電路
5	副風扇馬達
6	未使用
7	未使用
8	加熱器馬達
9	危險警告燈
10	喇叭、煞車燈
11	頭燈清洗器
12	未使用
13	IG 線圈
14	FI 副電源
15	倒車燈
16	車內燈
17	FI 主電源
18	DBW
19	備用 FI ECU*
20	手排離合器
21	風扇繼電器

*：部分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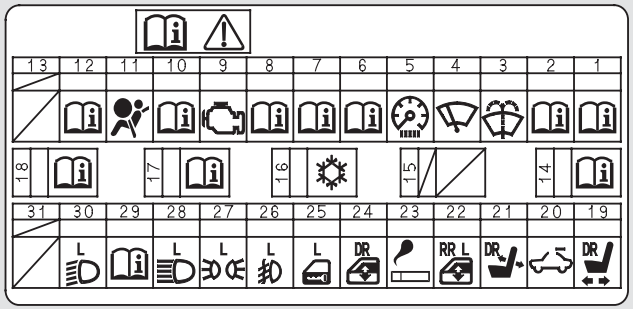
CH 08_處理突發狀況.indd 339 2008/3/6 下午 01:56:51

保險絲位置

車內保險絲盒 (駕駛側)



保險絲盒標籤



CH 08_處理突發狀況.indd 340 2008/3/6 下午 01:56:51

根據車型的不同，駕駛側車內保險絲盒中的保險絲配置可能會稍有不同。保險絲標籤上的保險絲位置以各種符號表示。關於您愛車上的保險絲，請參閱下表。

編號	保護電路
1	未使用
2	選配
3	清洗器
4	雨刷
5	儀表
6	ABS 系統
	VSA*
7	ACG
8	STS*
9	燃油泵
10	VB SOL*
11	SRS
12	ODS (乘客偵測系統)
13	未使用
14	ACM*
15	未使用
16	空調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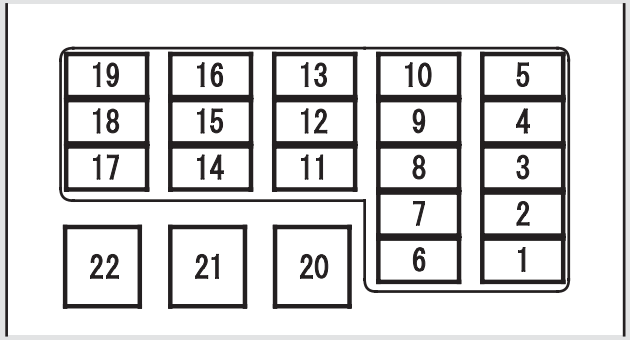
編號	保護電路
17	配件、鑰匙、鎖
18	電氣配件
19	電動駕駛座椅前後滑動調整
20	天窗*
21	駕駛側電動座椅傾斜調整
22	左後座電動車窗
23	點菸器
24	左前座電動車窗
25	左側車門鎖
26	左前霧燈
27	左側小燈 (外部)
28	左側頭燈遠光燈
29	未使用
30	左側頭燈近光燈
31	未使用

*：部份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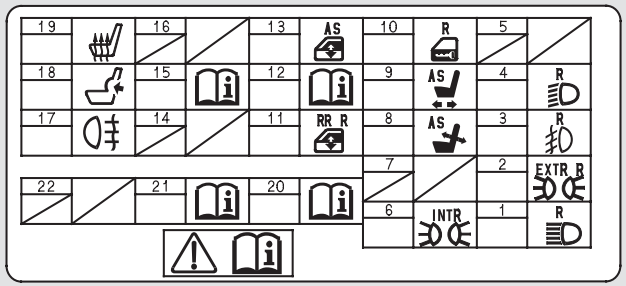
CH 08_處理突發狀況.indd 341 2008/3/6 下午 01:56:52

保險絲位置

車內保險絲盒 (乘客側)



保險絲盒標籤



CH 08_處理突發狀況.indd 342 2008/3/6 下午 01:56:52

根據車型的不同，乘客側車內保險絲盒中的保險絲配置可能會稍有不同。保險絲標籤上的保險絲位置以各種符號表示。關於您愛車上的保險絲，請參閱下表。

編號	保護電路
1	右側頭燈遠光燈
2	右側小燈 (外部)
3	右前霧燈
4	右側頭燈近光燈
5	未使用
6	車內燈
7	未使用
8	前乘客側電動座椅傾斜裝置
9	前乘客側電動座椅前後滑動裝置
10	右側車門鎖
11	右後座電動車窗

編號	保護電路
12	配件電源插座
13	右前座電動車窗
14	未使用
15	頂級放大器
16	未使用
17	後霧燈
18	腰部支撐裝置
19	座椅加熱器
20	ABS FSR
21	ABS MTR
22	未使用

CH 08_處理突發狀況.indd 343 2008/3/6 下午 01:56:52

緊急拖吊

如果您的愛車需要拖吊，請聯絡專業拖車服務或相關組織。切勿只用繩索或鐵鏈來拖吊您的愛車，這是非常危險的行爲。

拖吊車輛的常用專業配備可分爲三種。

平板拖吊設備－操作者會將您的愛車以卡車後方的平板載運。**這是運送愛車的最佳方法。**

車輪拖吊設備－拖吊車使用兩支樞軸支臂置於前輪下方，然後以車輪離地的方式拖吊。後輪仍然著地。**您也可使用此方法拖吊您的愛車。**

纜索拖吊設備－拖吊車使用兩端有吊鉤的金屬纜索拖吊。將吊鉤繞掛在車架或懸吊零件上，用纜索將車輛該端吊離地面。愛車的懸吊系統或車身可能會受到嚴重的損害。**切勿使用此種方法拖吊。**

若因愛車受損而必須以前輪著地的方式拖吊，請依照下列方式進行：

- 啓動引擎。
- 踩下煞車踏板。將排檔桿移經所有的檔位。
- 排到 D 檔 5 秒鐘，然後再排到 N 檔。
- 關掉引擎。
- 釋放駐車煞車。
- 將點火開關保持在 ACCESSORY (I) 位置，讓方向盤不會鎖住。

CH 08_處理突發狀況.indd 344 2008/3/6 下午 01:56:52

注 意

不正確的拖吊準備工作會使變速箱受損，故請嚴格遵守上述程序。若您無法換檔或啓動引擎 (自動變速箱)，則須以前輪離地方式運送。

若以前輪著地方式拖吊，拖吊距離不可超過 80 km，且車速應保持在 55 km/h 以下。

注 意

若從保險桿做拖吊或舉升動作，會造成嚴重損害。保險桿並無支撐車輛重量的功用。

注 意

若方向盤鎖死，會使轉向系統受損。點火開關保持在 ACCESSORY (I) 位置，並在開始拖吊前確定方向盤可轉動自如。

CH 08_處理突發狀況.indd 345 2008/3/6 下午 01:56:52

CH 08_處理突發狀況.indd 346 2008/3/6 下午 01:56:52

本章的圖表標明了您愛車的尺寸和容量，以及車輛識別號碼的位置。同時包括對於您的愛車的廢氣排放控制系統所應知道的資訊。

識別號碼 348
規格 350
排放控制系統 355
三元觸媒轉換器 357

CH 09_技術資訊.indd 347 2008/3/6 下午 01:59: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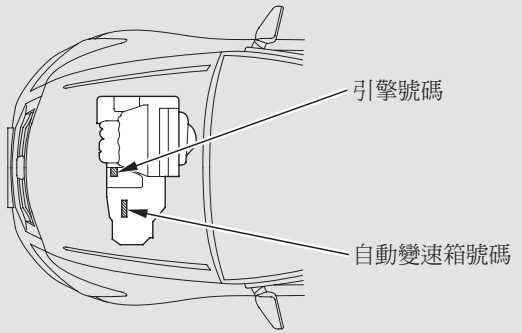
識別號碼

您的愛車有數個識別號碼，分別標示在不同的位置。

1. 車身號碼壓印在擋火牆上。
2. 引擎號碼壓印在引擎體上。
3. 變速箱號碼位在變速箱上方的標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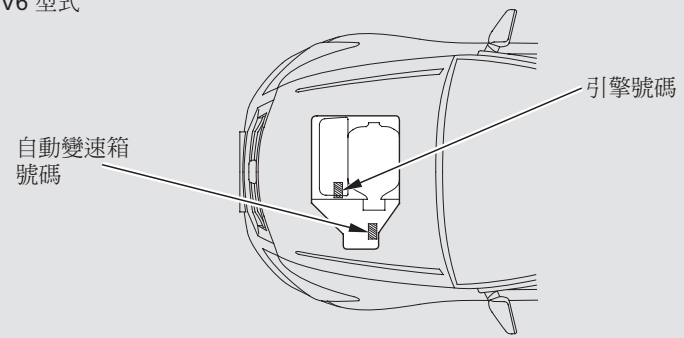
勿將變速箱號碼誤認爲引擎號碼。

2.0 ℓ 與 2.4 ℓ 引擎型式



圖示爲 2.4 ℓ 引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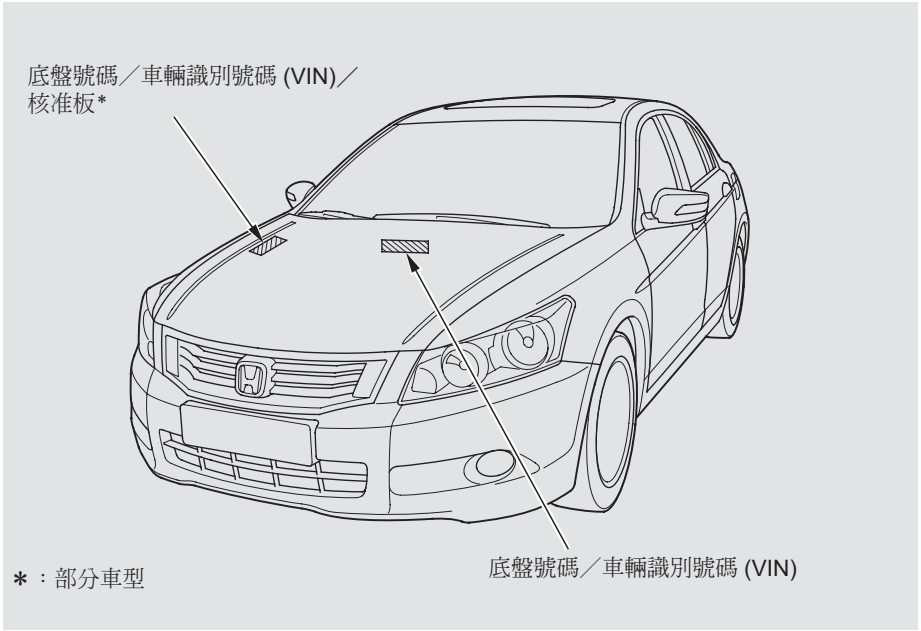
V6 型式



CH 09_技術資訊.indd 348 2008/3/6 下午 01:59:00

車輛識別號碼 (VIN) 或車身號碼以鋼模打在引擎室內的擋火牆上。

在部份車型上，底盤號碼／底盤與引擎號碼也顯示在固定於引擎室內右側避震器座的銘板上。



*：部分車型

CH 09_技術資訊.indd 349 2008/3/6 下午 01:59:00

規格

尺寸

全長		4,945 mm (194.7 in)
全寬		1,845 mm (72.6 in)
全高		1,475 mm (58.1 in)
軸距		2,800 mm (110.2 in)
輪距	前輪距	1,580 mm (62.2 in)*1 1,590 mm (62.6 in)*2
	後輪距	1,580 mm (62.2 in)*1 1,590 mm (62.6 in)*2

＊1：在配備 16 吋輪圈的車輛上
＊2：在配備 17 吋輪圈的車輛上

重量

空重	2.0 ℓ 引擎	1,475 ± 50 kg (3,252 lbs)
	2.4 ℓ 引擎	1,460-1,585 kg (3,219-3,494 lbs)
	3.5 ℓ 引擎	1,625 ± 50 kg (3,583 lbs)
最大裝載總重 (ADR)／最大載重量		
	2.0 ℓ 引擎	1,950 kg (4,299 lbs)
	2.4 ℓ 引擎	2,000 kg (4,409 lbs)
	3.5 ℓ 引擎	2,090 kg (4,608 lbs)

CH 09_技術資訊.indd 350 2008/3/6 下午 01:59:00

引擎

型式	2.0 ℓ 引擎*1	水冷 4 行程 SOHC i-VTEC 直列， 4 汽缸汽油引擎
	2.4 ℓ 引擎*2	水冷 4 行程 DOHC i-VTEC 直列， 4 汽缸汽油引擎
	3.5 ℓ 引擎*2	水冷 4 行程 SOHC i-VTEC 6 汽缸 (V6) 汽油引擎
缸徑 × 行程	2.0 ℓ 引擎	81.0 x 96.9 mm (3.19 x 3.81 in)
	2.4 ℓ 引擎	87.0 x 99.0 mm (3.43 x 3.90 in)
	3.5 ℓ 引擎	89.0 x 93.0 mm (3.50 x 3.66 in)
排氣量	2.0 ℓ 引擎	1,997 cm^3 (121.8 cu-in)
	2.4 ℓ 引擎	2,354 cm^3 (143.6 cu-in)
	3.5 ℓ 引擎	3,471 cm^3 (211.7 cu-in)

＊1：引擎型式：R20A3
＊2：引擎型式：K24Z2
＊3：引擎型式：J35Z2
關於引擎型式，請參閱第 350 頁。

壓縮比	2.0 ℓ 引擎	10.6 : 1
	2.4 ℓ 引擎	10.5 : 1
	3.5 ℓ 引擎	10.5 : 1
火星塞*1	2.0 ℓ 引擎	NGK： IZFR6K11NS DENSO： SKJ20DR-M11S
	2.4 ℓ 引擎	NGK： ILZKR7B-11S
	3.5 ℓ 引擎	NGK： ILZKR7B11 DENSO： SXU22HCR11

＊4：檢查您車上安裝的火星塞的型式或請特約服務站更換。

CH 09_技術資訊.indd 351 2008/3/6 下午 01:59:00

規格

容量

燃油箱		大約70 ℓ (18.5 US gal，15.4 Imp gal)
引擎冷卻水 (自排變速箱)		
	更換*1	5.4 ℓ (1.43 US gal，1.19 Imp gal)*2 6.0 ℓ (1.59 US gal，1.32 Imp gal)*3 6.6 ℓ (1.74 US gal，1.45 Imp gal)*4
	總計	6.8 ℓ (1.80 US gal , 1.50 Imp gal)*2 8.1 ℓ (2.14 US gal，1.78 Imp gal)*3 8.6 ℓ (2.27 US gal，1.89 Imp gal)*4
引擎機油	更換*5	
	包括濾清器	3.7 ℓ (3.9 US qt，3.3 Imp qt)*2 4.2 ℓ (4.4 US qt，3.7 Imp qt)*3 4.3 ℓ (4.5 US qt，3.8 Imp qt)*4
	不包括濾清器	3.5 ℓ (3.7 US qt，3.1 Imp qt)*2 4.0 ℓ (4.2 US qt，3.5 Imp qt)*3,*4
	總計	4.5 ℓ (4.8 US qt，4.0 Imp qt)*2 5.3 ℓ (5.6 US qt，4.7 Imp qt)*3 5.0 ℓ (5.3 US qt，4.4 Imp qt)*4

自動變速箱油液		
	更換	2.5 ℓ (2.6 US qt，2.2 Imp qt)*6 3.3 ℓ (3.5 US qt，2.9 Imp qt)*4
	總計	6.5 ℓ (6.9 US qt，5.7 Imp qt)*6 7.5 ℓ (7.9 US qt，6.6 Imp qt)*4
擋風玻璃清洗器儲水筒		4.5 ℓ (4.8 US qt，4.0 Imp qt)

＊1：包括副水箱及引擎中殘留的冷卻水。
副水箱容量：0.68 ℓ (0.180 US gal，0.150 Imp gal)
＊2：2.0 ℓ 引擎車型
＊3：2.4 ℓ 引擎車型
＊4：3.5 ℓ 引擎車型
＊5：不含引擎內殘留的機油
＊6：2.0 ℓ 及 2.4 ℓ 引擎車型

CH 09_技術資訊.indd 352 2008/3/6 下午 01:59:01

輪胎

尺寸／胎壓	相關資訊，請參閱駕駛側門柱上的輪胎資訊標籤或洽詢特約服務站。

車輪定位

前束	前	0.0 mm (0.0 in)
	後	在 2.0 mm (0.08 in) 內
外傾角	前	0° 0°5'*
	後	-1° 0° 37'*
後傾角	前	3° 48' 3° 37'*

*：在有大距地高度的車輛上

懸吊

型式	前	雙 A 臂
	後	多連桿

轉向

型式	齒條小齒輪，配備液壓動力輔助

煞車

型式	動力輔助
前	通風碟盤
後	實心碟盤
駐車	機械式

CH 09_技術資訊.indd 353 2008/3/6 下午 01:59:01

規格

電瓶

容量	2.0 ℓ/2.4 ℓ 引擎	12 V - 45 AH/20 HR
容量	3.5 ℓ 引擎	12 V - 72 AH/20 HR

保險絲

車內	駕駛側	請參閱第 342、343 頁或或貼在駕駛側儀表板下部轉角處的保險絲標籤。
	乘客側	請參閱第 344、345 頁或保險絲盒蓋。
引擎蓋下		請參閱第 340、341 頁或保險絲盒蓋。

車燈

頭燈(近光燈)*1	12V-51W (HB4) 12V-35W*1
頭燈 (遠光燈)	12V-60W (HB3)
前方向燈	12V-21W (琥珀色)
前位置燈	12V-5W
後霧燈	12V-21W
前霧燈*2	12V-55W (H11)
側方向燈*5	12V-5W (琥珀色)
後方向燈	12V-21W (琥珀色)
煞車／尾燈	12V-21/5W
倒車燈	12V-21W
牌照燈	12V-5W
第三煞車燈*2	12V-21W
第三煞車燈 (LED 型)*5	請參閱服務手冊
照明燈	12V-8W
後照明燈*3	12V-8W
車頂燈*4	12V-8W
後閱讀燈*4	12V-5W
行李廂燈	12V-5W
禮儀燈	12V-3.8W
化妝鏡燈	12V-2W

*1：在配備高壓放電型近光頭燈的車輛上，燈泡的更換交由特約服務站執行。
*2：部份車型
*3：在配備天窗的車輛上
*4：在沒有配備天窗的車輛上
*5：LED 型：
這些燈泡的更換應該由您的特約服務站來進行

CH 09_技術資訊.indd 354 2008/3/6 下午 01:59:01

汽油在您的愛車的引擎中燃燒會產生多種副產物。其中包括有一氧化碳 (CO)、氮氧化物 (NOx) 以及碳氫化合物 (HC)。油箱中蒸發的汽油也會產生碳氫化合物。控制 NOx、CO 及 HC 的產生對環境來說是非常重要的。在某些日照及天候條件下，NOx 和 HC 會產生反應而形成光化學「煙霧」。一氧化碳並不會形成煙霧，但卻是一種有毒氣體。

本車型採用 EURO-4 標準，廢氣排放控制系統的保證時程與里程爲 5 年或 10 萬公里。

曲軸箱排放控制 (PCV) 系統

您愛車配備有積極式曲軸箱通風系統。這可避免引擎曲軸箱所產生的氣體進入大氣中。積極式曲軸箱通風閥會將它們從曲軸箱引導回到進氣歧管。接著會由引擎吸入並在次燃燒。

蒸發廢氣排放控制 (EEC) 系統

當汽油在油箱中蒸發時，充填有活性碳的蒸發廢氣排放控制碳罐會吸收這些蒸氣。當引擎沒有運轉時，它會儲存在這個活性碳罐中。在引擎起動並暖車後，蒸氣會被吸入引擎中並在行駛時燃燒。

CH 09_技術資訊.indd 355 2008/3/6 下午 01:59:01

排放控制系統

廢氣排放控制系統

廢氣排放控制系統包括 3 或 4 個系統：PGM-FI、點火正時控制、排氣再循環 (2.0 ℓ 引擎及 V6 車型) 以及三元觸媒轉換器。這 3 個或 4 個系統會彼此合作來控制引擎的燃燒並減少從尾管排出的 HC、CO 及 NOx 排放量。廢氣排放控制系統是獨立於曲軸箱及蒸發廢氣排放控制系統之外的系統。

PGM-FI 系統

PGM-FI 系統採用循序多點燃油噴射設計。它有 3 個子系統：進氣、引擎控制及燃油控制。引擎控制模組 (ECM)／傳動系統控制模組 (PCM - 僅限 A/T) 會使用多個感知器來測定有多少空氣進入引擎中。它接著會在所有操作情況下控制要噴射多少燃油。

點火正時控制系統

這個系統會不斷調整點火正時，以減少 HC、CO 及 NOx 的產生。

排氣再循環 (EGR) 系統

2.0 ℓ 引擎及 V6 車型

排氣再循環 (EGR) 系統會將一部份的排氣引導回到進氣歧管。將排氣加入空氣／燃油混合氣中可以減少燃油燃燒時所產生的 NOx 排放量。

三元觸媒轉換器

三元觸媒轉換器位於排氣系統中。透過化學反應，它可將引擎排氣中的 HC、CO 及 NOx 轉換爲二氧化碳 (CO_2)、氮 (N_2) 和水蒸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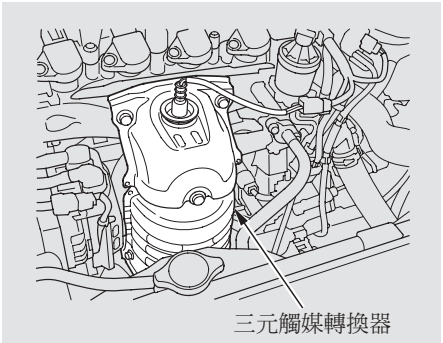
CH 09_技術資訊.indd 356 2008/3/6 下午 01:59:01

三元觸媒轉換器 (TWC) 內裝有催化用的貴重金屬，可促進淨化廢氣的化學反應，而金屬本身並不受影響。此觸媒轉換器之所以稱爲三元觸媒轉換器，是因爲它會對 HC、CO 及 NOx 起作用。更換的裝置須爲 HONDA 原廠零件或同等級產品。

三元觸媒轉換器須在高溫下作用才能產生化學反應。因此，可能會點燃鄰近的可燃物質。停車時，務必遠離茂盛的雜草、枯葉或其他可燃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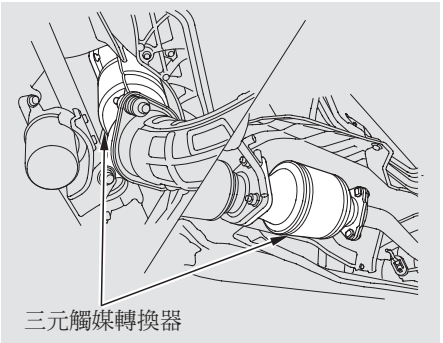
不良的三元觸媒轉換器會造成空氣污染，並會降低引擎性能。請遵循下列原則以保護愛車的三元觸媒轉換器。

2.0 ℓ 引擎車型



- 請務必使用無鉛汽油。即使少量含鉛汽油，亦會污染觸媒的金屬，而使觸媒轉換器喪失功能。

2.4 ℓ 引擎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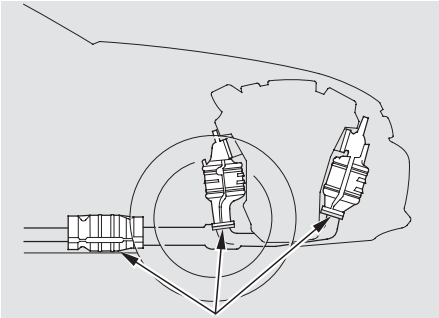


- 讓引擎保持在最佳保養狀態。
- 若愛車有不點火、回火、熄火或其他無法運轉正常的現象，請立即將愛車送修。

CH 09_技術資訊.indd 357 2008/3/6 下午 01:59:02

三元觸媒轉換器

V6 車型



三元觸媒轉換器

CH 09_技術資訊.indd 358 2008/3/6 下午 01:59:02

維修廠名稱	地　址	電　話	客服專線
Honda Cars Mincyuan	台北市大同區民權西路 123 號	02-2586-5866	0800-502888
Honda Cars Taipei Renai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66 號 1 樓	02-2701-9559	0800-090-095
Honda Cars Taipei Da-an	台北市大安區新生南路一段 141-8 號 1 樓	02-2701-6009	0800-000-858
Honda Cars Benjung	台北市中山區濱江街 211 號	02-2502-0100	0800-500-258
Honda Cars Taipei Neihu	台北市內湖區港墘路 21 9號	02-2658-3966	0800-502-888
Honda Cars Taipei Wenshan	台北市文山區羅斯福路 5 段 90 號	02-6628-6658	0800-502-888
Honda Cars Taipei Beitou	台北市北投區大業路 258 號	02-2898-1919	0800-500-258
Honda Cars Taipei Songshan	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四段 186 號	02-2570-8811	0800-500-258
Honda Cars Taipei Zhongxia	台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 4 段 508 號	02-8786-1358	0800-088-699
Honda Cars Taipei Nangang	台北市南港路區南港路三段 133 號	02-2785-7890	0800-088-699
Honda Cars Sanchong	台北縣三重市重陽路 4 段 36 號 1 樓	02-8988-1848	0800-225-115
Honda Cars Tucheng	台北縣土城市中華路一段 2 號	02-8262-2000	0800-880-777
Honda Cars Chungher	台北縣中和市中正路 1155 號	02-2221-0258	0800-000-858
Honda Cars Yungher	台北縣永和市成功路一段 80 號 1 樓	02-2922-0908	0800-000-858
Honda Cars Hsichih	台北縣汐止市大同路一段 156-2 號	02-2647-2525	0800-090-095
Honda Cars Panchiao	台北縣板橋市縣民大道二段 101 號	02-2255-5859	0800-000-858
Honda Cars Sindian	台北縣新店市安和路二段 119 號	02-2211-2222	0800-502-888
Honda Cars Sinjhuang	台北縣新莊市中山路一段 24 號	02-8522-5030	0800-225-115
Honda Cars Fuda	台北縣新莊市中正路 535 號	02-6635-7000	0809-880-777
Honda Cars Taoyuan City	桃園市中山路 555 號	03-347-9999	0800-878-999

續

CH 10_維修廠.indd 359 2008/3/6 下午 02:00:56

維修廠

維修廠名稱	地　址	電　話	客服專線
Honda Cars Chungli	桃園縣中壢市中園路 150 號	03-433-5678	0800-878-999
Honda Cars Yangmei	桃園縣楊梅鎮中山北路一段 337 號	03-488-4567	0800-878-999
Honda Cars Hsinchu City	新竹市東區食品路 1 號	03-572-6699	0800-878-899
Honda Cars Chupei	新竹縣竹北市中華路 636 號	03-551-6076	0800-881-568
Honda Cars Chudong	新竹縣竹東鎮中興路一段 175 號	03-582-4218	0800-881-568
Honda Cars Toufen	苗栗縣竹南鎮永貞路三段 31 號	037-626-696	0800-878-899
Honda Cars Miaoli City	苗栗縣苗栗市國華路 1039 號	037-372-088	0800-876-688
Honda Cars Taichung North	台中市北屯區北屯路 433 號	04-2241-7758	0800-818-258
Honda Cars Taichung West	台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三段 151 號	04-2312-1689	0800-520-365
Honda Cars Taichung Center	台中市西屯區市政路 129 號	04-2255-7755	0800-858-188
Honda Cars Taiping	台中市東區振興路 276 號	04-2215-3001	0800-657-879
Honda Cars Dali	台中縣大里市中興路二段 148 號	04-2487-2255	0800-858-188
Honda Cars Shalwu	台中縣沙鹿鎮中棲路 300 號	04-2663-0322	0800-520-365
Honda Cars Taichung South	台中縣烏日鄉中山路一段 159 號	04-2338-2255	0800-858-188
Honda Cars Huatan	彰化縣花壇鄉中山路二段 496-1 號	04-787-7966	0800-393-168
Honda Cars Changhua City	彰化縣彰化市金馬路二段 387 號	04-733-1678	0800-393-168
Honda Cars Tsaotun	南投縣草屯鎮草溪路 211-12 號	049-232-5299	0800-657-879
Honda Cars Dounan	雲林縣斗南鎮延平路一段 100 號	05-595-3636	0800-443-939
Honda Cars Chiayi City	嘉義市東區忠孝路 750 號	05-277-1357	0800-443-939
Honda Cars Tainan West	台南市西區中華西路二段 675 號	06-350-6788	0800-264-975

CH 10_維修廠.indd 360 2008/3/6 下午 02:00:57

維修廠名稱	地　址	電　話	客服專線
Honda Cars Tainan East	台南市東區東門路二段 418 號	06-260-0678	0800-264-975
Honda Cars Yungkang	台南縣永康市中正南路 280 號	06-253-5757	0800-621-000
Honda Cars Gueiren	台南縣歸仁鄉中山路三段 359 號	06-239-5555	0800-621-000
Honda Cars Kaohsiung Jiouru	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一路 76 號	07-862-6888	0800-801-678
Honda Cars Dashun	高雄市三民區大順二路 777 號	07-385-2655	0800-811-588
Honda Cars Kaohsiung Tzuoying	高雄市左營區博愛三路 568 號	07-350-2655	0800-811-588
Honda Cars Kaohsiung Cianjhen	高雄市前鎮區中華五路 1428 號	07-333-1536	0800-801-678
Honda Cars Kaohsiung Minzu	高雄市新興區民族二路 28 號	07-229-8800	0800-850-888
Honda Cars Fengshan	高雄縣鳳山市五甲二路 303 號	07-725-2140	0800-850-888
Honda Cars Pingtung City	屏東縣屏東市建國路 382 號	08-755-2000	0800-850-888
Honda Cars Loudong	宜蘭縣五結鄉光榮北路 101 號	03-955-8889	0800-289-800
Honda Cars I-lan City	宜蘭縣宜蘭市中山路五段 247 號	03-928-9800	0800-289-800
Honda Heart Hualien City	花蓮縣吉安鄉中央路三段 168 號	03-853-9966	0800-556-777

CH 10_維修廠.indd 361 2008/3/6 下午 02:00:57